

创业板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Shaoyang Victor Hydraulics Co., Ltd.

湖南省邵阳市双清区建设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區東新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声 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20,973,334 股，发行数量不低于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5%。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83,893,334 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20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大事项。

一、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审字[2020]110141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 20,791.94 万元、31,035.4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791.75 万元、4,445.34 万元**，公司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

因此，公司选择《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款的上市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二、股东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及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栗武洪承诺：本人自愿将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在锁定期内，本人承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公司股东栗文红承诺：本人自愿将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在锁定期内，本人承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转让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维克液压的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

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维克液压的股份；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公司股东宋超平、周叶青、向绍华承诺：本人自愿将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在锁定期内，本人承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公司股东陆地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在申报前 6 个月内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处受让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在申报前 6 个月内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处受让的股份。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李顺秋、刘胜刚、唐健飞、岳海、赵铁军、李继祥、姚红春、邓时英承诺：本人自愿将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锁定 12 个月。在锁定期内，本人承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作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转让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维克液压的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维克液压的股份；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栗武洪，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宋超平、周叶青、向绍华、栗文红、李顺秋、刘胜刚、唐健飞、岳海、赵铁

军、李继祥、姚红春、邓时英进一步承诺：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发行人上市后存在除权、除息行为的，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三、利润分配方案

（一）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20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所有新老股东按其各自持股比例共享。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应当不断强化回报股东的意识，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自主决策公司利润分配事项，制定明确的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时，应当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董事会应当就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专项研究论证，详细说明规划安排的理由等情况。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以及中小股东的意见，做好现金分红事项的信息披露。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分配股利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进行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的利润总额，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因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分红政策颁布新的规定或现行利润分配政策确实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目标不符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提案中应详细说明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由公司董事会提出，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有关公司利润分配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政策”。

四、关于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预案和承诺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票价格的稳定，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号）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稳定股价预案：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以下简称“触发稳定股价义务”），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具体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股票以稳定股价的书面方案（以下简称“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应包括增持股票数量范围、增持价格区间、增持期限等，且单一年度增持总金额不应低于其最近一次从公司所获的现金分红金额的20%。

（二）公司承诺

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如期公告前述具体增持计划，公司董事会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25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回购股票方案（以下简称“回购方案”）并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回购方案应包括回购股票数量范围、回购价格区间、回购期限等，且单一年度回购总金额不应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20%。

（三）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若公司股东大会未通过回购方案，或者公司董事会未如期公告回购方案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30个交易日内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且各自累计增持金额以不低于其上年度税后薪酬总额的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上年

度的薪酬总和。

五、公司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减持意向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栗武洪持股及减持意向

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本人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本人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发行人股票价格波动等情况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除本人将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售部分股份（如有）外的其他发行人股票（以下简称“可减持股票”）：

1、减持前提：不存在违反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

2、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如发行人上市后存在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

本人在减持时，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股份。

如本人计划通过深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深交所报告减持计划，在深交所备案并予以公告，且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向深交所报告并予以公告。

如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会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如本人采取集中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会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如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会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

（二）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

除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栗武洪外，发行人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为宋超

平、周叶青、向绍华。其持股及减持意向如下：

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规则及其他对本人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本人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实现投资收益、发行人股票价格波动等情况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以下简称“可减持股票”）：

1、减持前提：不存在违反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

2、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如发行人上市后存在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

本人在减持时，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股份。

如本人计划通过深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深交所报告减持计划，在深交所备案并予以公告，且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向深交所报告并予以公告。

如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会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如本人采取集中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会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如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会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自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低于发行人总股本的 5% 时，本人可不再遵守本项承诺。

六、关于招股说明书及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方面的承诺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中介机构承诺

1、保荐机构西部证券承诺：

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发行人律师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承诺：

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发行人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

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五、相关机构及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之“（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八、本次公开发行中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发行人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

（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不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5）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公司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4、如公司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公司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公司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公司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栗武洪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发行人的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但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

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如本人违反关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承诺，发行人有权将与本人履行回购义务所需款项等额的应付现金股利予以截留，直至本人履行回购义务；

（4）如本人违反关于股份转让的相关承诺，应将出售股份而取得的收益（转让所得扣除税费后的金额）上缴给发行人；

（5）如本人违反关于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应将违规出售股份而取得的收益（转让所得扣除税费后的金额）上缴给发行人；

（6）如本人违反减持价格的相关承诺，应向发行人作出补偿，补偿金额按发行价格与减持价格之差，以及对应的减持股份数相乘计算；

（7）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3、如本人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

4、如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人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人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人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发行人的章程所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3）不得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但因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4）如本人违反关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承诺，发行人有权将与本人履行回购义务所需款项等额的应付现金股利予以截留，直至本人履行回购义务；

（5）如本人违反关于股份转让的相关承诺（如有），应将出售股份而取得的收益（转让所得扣除税费后的金额）上缴给发行人；

（6）如本人违反关于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如有），应将违规出售股份而取得的收益（转让所得扣除税费后的金额）上缴给发行人；

（7）如本人违反减持价格的相关承诺（如有），应向发行人作出补偿，补偿金额按发行价格与减持价格之差，以及对应的减持股份数相乘计算；

（8）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20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9）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3、如本人因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发行人投资者利益。

4、如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已承诺了未履行有关承诺的约束措施，本人承诺将按照该等承诺的约束措施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本人采取相应补救措施仍无法弥补未履行相关承诺造成的损失，本人将采取本承诺函项下的约束措施直至相应损失得以弥补或降低到最小。

九、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液压件与液压系统广泛应用于钢铁冶金、水利水电、工程机械等下游行业，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我国乃至世界经济发展都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特征，而公司下游行业的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存在明显的同步效应，因此行业需求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较强的相关性：如果宏观经济发展势头良好，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将会促进行业需求的增加，从而带动产品的需求；反之则有可能抑制需求。因此，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有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

（二）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液压件、液压系统产品市场目前仍处于成长期，市场竞争秩序尚未成熟，对行业的规范发展及公司产品推广产生了一定的不利影响，长期以来公司直接面对综合实力较强的国内、外厂商激烈的竞争。

例如德国博世力士乐，2018 年全球营业收入 62 亿欧元，并占据中国市场份额首位，日本川崎重工精密机械事业部 2018 年全球收入也达到 17.96 亿美元。国内厂商恒立液压，其产品包括液压油缸、液压泵阀、回转马达及成套设备，2018 年营业收入 42.11 亿元，2019 年营业收入 54.14 亿元。艾迪精密同样作为国内厂商，其主要产品液压泵阀和行走马达在 2018 年实现收入 3.5 亿元，2019 年实现收入 4.9 亿元。

如果国外液压件制造企业加大在中国投资设厂的力度，或国内液压厂商加大研制液压产品的力度，而公司不能继续保持并增强竞争优势，将面临市场地位和市场份额下降，因竞争加剧导致利润水平下降并最终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三）产品质量风险

液压产品作为装备制造业的关键配套部件，产品的使用寿命、质量的稳定性与可靠性至关重要。公司的液压产品作为主机产品的关键零部件，主机厂商特别是重点工程项目对产品质量的要求尤为严格，若公司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引发

安全事故或争议纠纷，给公司信誉带来损害，将会影响到公司的生产经营。

（四）固定资产成新率较低的风险

公司作为液压产品的研发、生产企业，固定资产尤其是机器设备的成新率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公司产品的生产效率和能耗水平。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28.22%，固定资产成新率较低。未来公司如果未能及时对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更新改造，提高固定资产的成新率，将对公司的生产效率和市场竞争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应收账款坏账增加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267.50 万元、9,838.42 万元、13,288.18 万元和 15,023.1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8.84%、40.14%、46.55%和 48.75%，应收账款余额随着公司业务增长而逐年增加。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2,059.08 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 80.27%。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正常，未出现不利变化。但如果未来公司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不力或者主要客户的资信和经营状况恶化，则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将会增加，从而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一定影响。

以 2019 年公司经营业绩为例，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13,288.18 万元，其中 1 年以内与 1-2 年以期末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应收账款账面原值分别为 10,728.06 万元和 1,584.21 万元，合计占应收账款账面原值的 92.65%，按照公司目前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对 1 年以内和 1-2 年账龄应收账款分别计提 5%和 10%的坏账准备，如果公司客户期末销售回款放慢，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下降 5%或 10%，并转为 1-2 年账龄的应收账款，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将由此增加 26.82 万元和 53.64 万元，如果 2 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比例较目前更高，则公司经营业绩将会受到更大程度的不利影响。

（六）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液压泵、液压缸和液压系统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铜材、缸筒半成品、活塞杆半成品及外购泵、阀等，整体来看，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受上游钢材价格的波动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液压产品所需直接材料占生产

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8.53%、64.09%、68.88%和 **68.94%**，占比较大，因此原材料供应的持续稳定性及价格波动幅度对公司盈利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钢材采购价格的月度最高平均值为 6,008.03 元/吨，月度最低平均值为 4,076.15 元/吨，钢材价格波动幅度较大。钢材价格上涨将导致公司液压产品主要原材料成本上升，从而增加公司液压产品的生产成本。如果未来国内钢材价格出现较大异常波动，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以公司液压泵产品为例，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若报告期各期发行人钢材等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 10%，则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的毛利率将分别下降 1.08 个百分点、1.15 个百分点、0.97 个百分点和 **0.83 个百分点**；若报告期各期发行人钢材等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 10%，则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的毛利率将分别上升 1.08 个百分点、1.15 个百分点、0.97 个百分点和 **0.83 个百分点**。

（七）存货余额增加的风险

公司产品类型丰富、品种规格较多，相应的零部件及配件等辅件种类亦较多。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5,796.62 万元、9,016.93 万元、7,605.79 万元和 **7,155.01 万元**，占公司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54%**、**30.28%**、**22.43%**和 **19.86%**。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等，总体结构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87 次/期、1.89 次/期、2.59 次/期和 **2.13 次/期**。2019 年随着公司存货管理水平的提升，存货余额有所下降。未来随着公司生产收入规模的扩大，存货余额有可能会增加，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八）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能续期、无法持续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的风险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5 日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743000629，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7 至 2019 年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1743000629）已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到期。2020 年 6 月，公司向湖南省认定机构办公室正式提交申请材料，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审续期。2020 年 9 月 11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关于公示湖南省 2020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已拟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示期已结束，尚未收到续期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如果公司在其后的经营中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条件或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续期，将不能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上述情况将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九）公司不能持续维持较高的现金分红比例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稳步增长，盈利能力不断增强，为了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依据《公司章程》并经合法合规的审议程序，公司结合每年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税收优惠政策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最近三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为 3,402.76 万元，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的比例为 194.15%，公司现金分红比例较高，并且坚持了现金分红政策。但若公司上市后净利润出现下滑，或出现未弥补亏损的情形，则公司将不能持续维持较高的现金分红比例或存在无法现金分红的风险。

（十）未及时处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公司所处的液压行业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固体废物、废气、废水、噪声等污染物，公司现有的液压元件及液压系统、液压油缸生产线分别始建于 1968 年 3 月与 1986 年 10 月。公司生产线自始建至今未按照规定及时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验收等手续。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对现有生产线补充办理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并与拟募投项目生产线共同取得《现有生产基地改扩建与研发中心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邵市环评[2020]10 号），将于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后同时办理“三同时”验收手续。邵阳市生态环境局已出具说明，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公司现有生产线在始建时不须办理环评审批手续，同时出具无违法违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无环境违法行为，无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过环境保护部门的行政处罚。

（十一）2017 年至 2019 年内公司存在受托支付行为

2017 年至 2019 年，发行人存在以受托支付方式通过关联方和第三方周转银行贷款的情况。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发行人通过受托支付形式周转银行贷款金额分别为 3,000 万元、5,940 万元和 7,500 万元。

公司针对上述行为采取了一系列整改措施，包括修订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全部偿还通过受托支付取得的银行贷款本金和利息，取得中国人民银行邵阳市中心支行和中国银保监会邵阳监管分局出具的合规证明。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止，公司新增银行贷款均采取自主支付方式，未再发生以受托支付方式通过关联方和第三方周转银行贷款的情形。

（十二）2017 年至 2019 年内公司存在关联交易未及时履行程序的情形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存在关联方采购、关联方销售、关联方担保和向关联方拆入资金未及时履行程序的情形。2020 年 4 月 21 日和 2020 年 5 月 14 日，公司分别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对 2017 年至 2019 年内发生的关联销售、关联采购、关联担保、关联方资金拆入等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确认，不会对公司规范经营和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十三）公司系国企改制而设立

公司系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经改制而设立，公司设立过程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之“（一）有限公司设立情况”相关内容。公司改制过程未完全依照《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相关规定进行。本次改制事项已得到邵阳市有关主管部门和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的批准，且收购人已经按照《企业收购协议书》的要求全面履行了相关义务。对于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改制，邵阳市人民政府、邵阳市国资委和湖南省人民政府均已出文予以确认：收购人收购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性净资产的行为真实、有效，收购过程中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股权权属清晰，注册资本充实、完整。

（十四）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2020年，全球范围内新冠肺炎疫情（以下简称“疫情”）对公司产生的主要影响如下：

2020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为23,058.48万元，较2019年同期增加0.97%，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431.31万元，较2019年同期增加2.32%。虽然新冠疫情对发行人2020年第一季度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由于发行人抓紧复工复产，以及充足的订单量，预计疫情对公司2020年全年经营业绩的影响有限，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销售方面，公司液压元件主要客户于2020年2月中旬左右陆续复工，受下游客户复工进度较慢影响，公司部分液压元件产品延迟了交货期，主要客户与公司的正常采购业务于3月中上旬逐步恢复；液压缸与液压系统等定制化产品，因疫情影响延后了部分客户招投标或协商谈判的进度，招投标与正常谈判于3月逐步恢复。公司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主要为现场运营维护业务，受水利、水工项目现场延期复工、现场防控管理、以及国内交通限制等因素的影响，部分项目进度有所延后，2020年3月起陆续开展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公司主要客户主要系上市公司、钢铁冶金、工程机械等大型企业，或南水北调等民生工程，客户抗风险能力强，因此客户的采购需求未受疫情影响而发生较大的变更。

生产方面，2020年2月7日，根据邵阳市双清区科技和工业化信息局《因防疫工作致全区工业企业的一封信》的精神，公司向地方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递交了复工申请，申请于2020年2月10日安排部分岗位的生产车间人员复工，复工人数不超过250人。同日，邵阳市双清区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批准了公司的复工申请。2020年2月下旬至3月中上旬，经地方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的现场检查与批准，公司逐步实现全面复工。公司员工以邵阳市本地为主，通过内部组织协调、落实防疫防控要求等一系列措施，公司及时克服了复工的困难，液压元件、液压系统的研发生产受到的影响较小，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受限于客户项目现场疫情管控，生产活动有所延后。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生产及各项项目实施现场已全面复工。

十、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公司各项业务均正常开展，所签订的协议均正常履行，公司经营模式、产品结构、行业地位、市场竞争、税收政策、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构成、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规模和销售价格、税收政策、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和采购价格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未发生或即将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十一、公司 2020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变动情况

公司预计 2020 年度营业收入约为 32,658.48 元至 33,558.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幅度为 5.23%至 8.1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5,080.49 万元至 5,237.5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幅度为 7.06%至 10.3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4,790.67 万元至 4,947.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幅度为 7.77%至 11.30%。上述 2020 年度预计数据仅为管理层对经营业绩的初步估计情况，未经审计机构审计，不构成盈利预测。

目 录

声 明.....	1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3
二、股东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及锁定的承诺.....	3
三、利润分配方案.....	5
四、关于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预案和承诺.....	6
五、公司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减持意向	7
六、关于招股说明书及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方面的承诺.....	9
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9
八、本次公开发行中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	9
九、发行人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及其他重要事项	13
十、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19
十一、公司 2020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变动情况.....	19
目 录.....	20
第一节 释义	25
一、一般释义.....	25
二、专业名词释义.....	26
第二节 概览	28
一、发行人简介.....	28
二、本次发行概况.....	28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9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30
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 和旧产业融合情况.....	31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32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33
八、募集资金用途.....	33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4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34
二、与发行有关的机构和人员.....	35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36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重要日期.....	36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7
一、技术风险.....	37
二、经营风险.....	38
三、内控风险.....	40
四、财务风险.....	41
五、证券发行与交易风险.....	43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43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低且上市后将被进一步稀释带来的风险.....	44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5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45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45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86
四、发行人在股转系统挂牌的情况.....	86
五、发行人股权结构.....	92
六、发行人分公司、子公司情况.....	92
七、发行人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92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93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97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及上述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108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109
十二、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及履行	

情况.....	111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111
十四、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112
十五、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112
十六、前次 IPO 申报基本情况	116
十七、新型冠状病毒对公司的主要影响.....	117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120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120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39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具体情况.....	174
四、发行人主要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228
五、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许可经营资质或认证情况.....	238
六、发行人的技术研发与创新机制.....	241
七、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263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264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264
二、发行人是否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267
三、发行人是否存在协议控制架构的具体安排.....	267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情况.....	268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272
六、发行人报告期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情况.....	273
七、发行人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273
八、同业竞争情况.....	275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83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304
一、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304
二、审计意见.....	310
三、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及相关财务指标分析.....	311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经营状况.....	313
五、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13
六、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及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353
七、分部信息.....	354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354
九、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356
十、经营成果分析.....	359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407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428
十三、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449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	449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450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45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453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的影响.....	468
四、发行人未来发展与规划.....	468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475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475
二、股利分配政策.....	476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478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478
五、相关机构及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479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483
一、重要合同.....	483
二、对外担保情况.....	485
三、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486
四、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486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486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最近 3 年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486
七、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重大违法情况.....	486
第十二节 声明	487
第十三节 附件	496
一、附件内容.....	496
二、附件查阅时间及地点.....	496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维克液压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维克有限	邵阳维克液压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前身
益阳维克	益阳维克仓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邵阳液压	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系国有控股企业
本次发行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2,098 万股 A 股的行为，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25%。
邵阳市机械行管办	邵阳市机械冶金电子行业管理办公室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转系统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审计机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现行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生效的章程
三会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
报告期内各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9 月 30 日
最近三年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最近一年	2019 年
最近一期	2020 年 1-9 月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国家发改委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工业与信息化部
兴旺木制包装公司	邵阳市兴旺木制包装有限公司
内森维克	内森维克高压油泵（湖南）有限公司
维克成套	邵阳维克液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新余新钢	新余新钢液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山河智能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专业名词释义

液压件	动力元件、执行元件、辅助控制元件、辅助元件等一切用于液压系统的元件
液压泵	依靠密闭工作容积的改变实现吸、排液体，从而将机械能转换为液压能的装置，是液压系统的动力元件
柱塞泵	利用柱塞在泵的缸体柱塞孔内往复运动，使柱塞与泵缸体柱塞孔壁间形成容积改变，反复吸入和排出液体的装置
高压柱塞泵	压力等级大于或等于 31.5MPa 的柱塞泵
液压缸、油缸	将液压能转变为机械能的、做直线往复运动（或摆动运动）的液压执行元件
液压系统	是以液体作为工作介质，进行动力（或能量）的转换、传递、控制与分配的一种装置。一个完整的液压系统由五个部分组成，即动力元件、执行元件、辅助控制元件、辅助元件（附件）和液压介质
热处理	指对固态金属或合金采用适当方式加热、保温和冷却，以获得所需要的组织结构与性能的加工方法
摩擦副	相接触的两个物体产生摩擦而组成的一个摩擦体系
油膜	液压油在一对摩擦副的相对运动中形成的油质膜
伺服液压缸	伺服液压缸是液压伺服系统的执行元件，能够实现系统机械能输出，可以在高频环境下驱动工作载荷，从而实现高精度、高响应控制，其性能的好坏直接影响着系统的控制精度
金相组织	金属组织中化学性质、晶体结构和物理性能相同的组成
物理气相沉积	运用物理方法将固体材料的表面气化成气态原子、分子或部分电离成离子，并通过低压气体过程，在基体表面沉积具有某种特殊功能的薄膜技术
铸造	将通过熔炼的金属液体浇注入铸型内，经冷却凝固获得所需形状和性能的零件的制作过程
机电液一体化	电气控制液压、液压控制机械，机械在运动的过程中，通过电气实现信息的反馈，反过来控制液压，是一种智能化程度较高的自动化工程机械控制技术
缸径	液压缸的内径（直径）
MPa	兆帕，全称为兆帕斯卡，是压强的单位。1Pa 是指 1N 的力均匀的压在 1 平方米面积上所产生的压强，1MPa=1,000,000Pa
RPM	转/分钟，即设备每分钟的旋转次数
南水北调	中国“南水北调”工程，工程横穿长江、淮河、黄河、海河四大流域，涉及十余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包含水库、湖泊、运河、河道、大坝、泵站、隧洞、渡槽、暗涵、倒虹吸、pccp 管

	道、渠道等工程项目，是迄今为止世界上规模最大的调水工程

本招股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4 年 6 月 15 日
英文名称	Shaoyang Victor Hydraulics Co.,Ltd.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0 年 1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6,29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栗武洪
注册地址	湖南省邵阳市双清区建设路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湖南省邵阳市双清区建设路
控股股东	栗武洪	实际控制人	栗武洪
行业分类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2015 年 1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主承销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0,973,334 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	不低于 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20,973,334 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	不低于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83,893,334 股		
每股发行价格	【】 元		
发行市盈率	【】 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52 元/股	发行前每股收益	0.71 元/股（按照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人民币普通股（A 股）证券账户上开通创业板股票交易权限的符合资格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所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的，按照其规定处理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邵阳液压件生产基地技术改造与产能扩建项目		
	液压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保荐及承销费用：【】万元		
	审计、验资费用：【】万元		
	律师费用：【】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及上市服务费用等：【】万元		
	合计：【】万元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9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36,029.08	33,906.14	29,782.93	22,694.06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9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5,886.87	15,477.82	13,248.96	11,042.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91	54.35	55.51	51.34
营业收入（万元）	23,058.48	31,035.44	20,791.94	14,889.87
净利润（万元）	3,555.05	4,745.65	3,150.65	2,311.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555.05	4,745.65	3,150.65	2,311.9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431.31	4,445.34	2,791.75	2,045.5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5	0.71	0.44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	0.55	0.71	0.44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64	31.41	23.14	1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945.43	2,418.90	798.66	1,651.38
现金分红（万元）	3,146.00	2,516.80	943.80	943.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2	3.38	4.62	4.43

注：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按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孰低列示。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能够为客户提供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现已成为我国液压产品种类覆盖范围广、生产工艺质量领先，并掌握自主知识产权的少数综合型知名液压企业之一。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液压元件与液压系统的产品研发、生产与服务，经过多年自主创新，构建了完整的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产品体系和深厚的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了技术先进、质量优异、性能稳定、应用广泛的产品与服务，形成了较强的品牌优势与竞争优势。

公司技术源头可追溯至创立于 1968 年的邵阳液压件厂——我国液压史上三大液压产品配套基地之一和国家定点生产液压元件的大型骨干企业。公司在此基

础上以实现高端液压产品国产化为己任，经过多年自主创新掌握了液压元器件铸造工艺技术、材料表面处理及热处理技术、柱塞泵噪声控制技术、伺服控制液压缸技术、柱塞泵摩擦副技术、液压缸活塞杆锁紧技术、超高压液压传动及控制系统设计制造技术等核心技术，积累了铸造工艺添加精准配比的微量元素以提高材料的热处理性能，柱塞泵摩擦副材料表面涂敷工艺以增强耐磨性、耐热性及滑动性等丰富的生产工艺经验并广泛应用，研发生产了“SYYZ1418 系列 DS5140XFZ 防爆运兵宿营车液压系统”、“EMS10 大型餐厨垃圾挤压机液压系统”、“深海机器人液压控制系统”等国内首台套重大装备，从而构建出完整的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成套液压系统的产品体系，奠定了应用于先进制造、高端装备、进口替代等关键零部件的设计优势、技术优势与工艺优势。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工程机械、冶金、机床、水电、风电、阀门、军工、船舶、新能源等行业，客户涵盖山河智能（002097.SZ）、三一帕尔菲格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南水北调、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华宏科技（002645.SZ）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公司研发的“SY-CY14-1E 低噪音高压柱塞泵”荣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公司先后获得了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湖南名牌产品、湖南省知识产权培育工程优秀企业等荣誉，并成为由工信部装备司、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液气密协会联合成立的“工程机械高端液压件及液压系统产业化协同工作平台”的成员单位，湖南省质量协会理事单位及湖南省铸造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公司本着“一带一路”和“装备制造业关键零部件摆脱进口依赖”的重大战略，制定了“产品质量对标欧美，瞄准进口替代巨大市场”的发展目标，旨在通过五十余年的工艺技术积淀，跨学科的研发团队优势，并借助国内外知名院校的研发合作平台，把握液压前沿趋势，实现自主创新。公司致力于提供精准、高端、高性价比的液压传动与智能控制产品、技术，解决液压行业发展瓶颈，推动行业向高端、智能、集成、环保、节能等方向发展。

自 2013 年起，公司成为由工信部装备司、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液气密

协会联合成立的“工程机械高端液压件及液压系统产业化协同工作平台”的成员单位，公司所掌握的液压元器件铸造工艺技术、材料表面处理及热处理技术、柱塞泵噪声控制及摩擦副技术、伺服控制液压缸及液压缸活塞杆锁紧技术、超高压液压传动及控制系统设计制造技术、智能闭式液压传动及控制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在国内液压行业中具有领先的技术地位。其中，柱塞泵摩擦副技术、柱塞泵噪声控制技术达到了国内行业的先进水平，能够保证产品容积效率，延长产品使用寿命，在该技术工艺下，公司液压柱塞泵产品采用斜轴，连杆柱塞和球面配流结构，保证了大轴向载荷和高压、高速下的可靠性。

公司已获得三项“国内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其中“深海机器人液压控制系统（SCM 测试及水下安装系统）”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其采用的智能化操作、水下负压密封技术、伺服控制技术、数据模拟技术已成功应用于南水北调工程，为沿线居民的饮用水安全排除污染隐患，同时建立了我国最早的油缸温度行程微变数据库，以致用水量开口控制不再受外部条件的影响。

公司的研发活动以技术为出发点，以市场为导向。自主研发的应用于高速铁路的电液转辙装置系列液压泵，具有超低排量、低转速、低噪声、低扭矩、高效率等优点，解决了我国高速铁路道岔转换系统可靠性难题，提高了列车准点率，维护了列车运行安全。

公司研发创新紧紧围绕新兴产业的发展，例如在新能源应用领域的锂电使用总线技术，在无尘、负压锂电池生产线，产品设备通过总线接入中控系统以实现协同工作，为客户提供智能化的液压传动及控制整体解决方案，通过技术创新进一步拓展了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审字[2020]110141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 20,791.94 万元、31,035.4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791.75 万元、4,445.34 万元，公司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

因此，公司选择《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

款的上市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的特殊安排。

八、募集资金用途

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成功后，所募集的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	项目建设期
1	邵阳液压件生产基地技术改造与产能扩建项目	26,227.50	1.5 年
2	液压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3,467.72	1.5 年
合计		29,695.22	

如果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低于以上募集资金需求总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同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相关内容。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 2、每股面值：1.00 元
- 3、发行股数：不超过 20,973,334 股，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全部为新股，不进行老股转让
- 4、发行比例：本次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低于 25%
- 5、每股发行价格：【】 元
- 6、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照【】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 7、发行前每股净资产：2.52 元/股（按照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和发行前总股本计算）；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按照本公司截至【】年【】月【】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和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8、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 9、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 10、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人民币普通股（A 股）证券账户上开通创业板股票交易权限的符合资格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所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的，按照其规定处理
- 11、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 12、发行费用概算：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保荐及承销费用	【】
2	审计、验资费用	【】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3	律师费用	【】
4	发行手续费用及上市服务费用等	【】
合计		【】

注：以上发行费用均为不含税金额。

二、与发行有关的机构和人员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朝晖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电话	（029）87406043
传真	（029）87406134
保荐代表人	杨涛、陈佳林
项目协办人	王峰
项目组其他人员	邹扬、瞿孝龙、魏权、卢凯

（二）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丁少波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359 号佳天国际新城 A 座 17 层
电话	（0731）82953778
传真	（0731）82953779
经办律师	陈金山、刘中明、谭闷然、傅怡堃

（三）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注册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电话	（027）86791215
传真	（027）86791215
经办注册会计师	蔡永光、杨旭

（四）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	（0755）21899000

（五）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东新街支行

户名	【】
账号	【】

（六）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164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重要日期

工作安排	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估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它各项资料外，还应特别认真考虑本节以下各项风险因素。以下风险因素可能直接或间接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核心竞争力、业务稳定性以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以下排序遵循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发行人公开披露的信息，自主判断企业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导致的风险。

一、技术风险

（一）液压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技术源头可追溯至创立于 1968 年的邵阳液压件厂，公司在此基础上经过多年自主创新，在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和液压系统等液压产品方面，拥有**核心技术**。液压柱塞泵方面，**客户要求**能根据市场需求适时推出新产品；液压系统方面**则要求**根据客户新需求快速设计、开发出经济可行的优质产品。未来，若公司不能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和持续创新或研发方向不符合发展趋势，无法及时满足下游客户对产品的技术要求，可能使公司处于竞争劣势，从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非标准化产品未匹配客户需求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标准化与非标准化产品，特别是液压缸、液压系统、液压专业技术服务具有定制化和非标准化特征，结合应用行业领域，以产品使用的工况环境为基础，将主机客户需求快速转化为设计方案和液压系统产品的设计研发能力、液压技术的综合服务能力是从行业竞争中胜出的关键。

目前公司非标准化产品的下游应用行业包括传统的工程机械、冶金、机床、水电、风电、阀门、军工、船舶等，亦包括新兴行业如新能源。液压产品的应用领域呈现行业拓展趋势，特别是下游的新兴行业普遍具有产品更新换代快、技术革新频繁等特征，这就要求公司不断提升设计研发能力和服务能力以满足下游行业企业的发展需要。如果公司的设计能力、研发能力、服务能力等产品迭代效率

无法与下游行业客户的产品及技术创新速度相匹配，则公司将面临客户流失风险，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均可能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液压件与液压系统广泛应用于钢铁冶金、水利水电、工程机械等下游行业，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我国乃至世界经济发展都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特征，而公司下游行业的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存在明显的同步效应，因此行业需求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较强的相关性：如果宏观经济发展势头良好，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将会促进行业需求的增加，从而带动产品的需求；反之则有可能抑制需求。因此，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有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

（二）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液压件、液压系统产品市场目前仍处于成长期，市场竞争秩序尚未成熟，对行业的规范发展及公司产品推广产生了一定的不利影响，长期以来公司直接面对综合实力较强的国内、外厂商激烈的竞争。

例如德国博世力士乐，2018 年全球营业收入 62 亿欧元，并占据中国市场份额首位，日本川崎重工精密机械事业部 2018 年全球收入也达到 17.96 亿美元。国内厂商恒立液压，其产品包括液压油缸、液压泵阀、回转马达及成套设备，2018 年营业收入 42.11 亿元，2019 年营业收入 54.14 亿元。艾迪精密同样作为国内厂商，其主要产品液压泵阀和行走马达在 2018 年实现收入 3.5 亿元，2019 年实现收入 4.9 亿元。

如果国外液压件制造企业加大在中国投资设厂的力度，或国内液压厂商加大研制液压产品的力度，而公司不能继续保持并增强竞争优势，将面临市场地位和市场份额下降，因竞争加剧导致利润水平下降并最终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三）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所处的液压行业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固体废物、废气、废水、噪声等污染物。公司取得了邵阳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430500763263554A001U），但随着社会对环境治理的日益重视、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的变化及主要客户对供应商规范经营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的环保治理成本会不断增加；同时，若因公司环保设施故障、污染物外泄等原因产生环境污染事故，环境保护部门给予行政处罚或公司遭受损失的，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从事的液压元件生产业务中，浇注、热处理等铸、锻件工艺环节的专业性较强，对生产规范、操作标准、生产系统管控的要求较高。公司生产过程中存在对操作人员技术要求较高的工艺环节，如果员工在相关环节中出现操作不当、设备使用错误，或者设备突然故障而导致的意外事故等，公司将面临安全生产事故、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风险。

（五）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液压泵、液压缸和液压系统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铜材、缸筒半成品、活塞杆半成品及外购泵、阀等，整体来看，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受上游钢材价格的波动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液压产品所需直接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8.53%、64.09%、68.88%和 **68.94%**，占比较大，因此原材料供应的持续稳定性及价格波动幅度对公司盈利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钢材采购价格的月度最高平均值为 6,008.03 元/吨，月度最低平均值为 4,076.15 元/吨，钢材价格波动幅度较大。钢材价格上涨将导致公司液压产品主要原材料成本上升，从而增加公司液压产品的生产成本。如果未来国内钢材价格出现较大异常波动，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以公司液压泵产品为例，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若报告期各期发行人钢材等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 10%，则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的毛利率将分别下降 1.08 个百分点、1.15 个百分点、0.97 个百分点和 **0.83 个百分点**；若报告期各期发行人钢材等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 10%，则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的毛利率将分别上升 1.08 个百分点、1.15 个百分点、0.97 个百分点和 **0.83 个百分点**。

（六）客户工程项目延期的风险

公司液压系统产品的下游客户中钢铁冶金、水利水电等行业新建或技术改造项目具有投资金额大、建设周期长的特点，项目建设进程中不确定因素较多，可能会导致工程延期。

液压系统属于非标准化产品，通常价值较高、体积较大、移动仓储成本较高。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制定相应的材料采购和生产计划，若产品完工后不能按时运送和移交，将导致公司存货余额和仓储成本增加，占用较多的公司资源。**如果客户项目延期，公司将面临项目延期带来的潜在风险，公司的日常营运资金将被过多的占用，进而影响到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七）外协加工影响产品质量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拓展，产品订单不断增加，受限于自身产能的原因，公司将液压产品部分零部件如法兰、泵体、泵壳等的车、磨等加工工序采取外协加工的模式，以保证能够满足客户订单需求。报告期**各期**，公司液压产品成本中外协加工成本分别为 138.05 万元、172.23 万元、509.64 万元**和 948.91 万元**，占液压产品总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60%、1.39%、2.68%**和 6.75%**，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外协加工金额增长比例较大。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继续扩大，如果公司未能解决产能不足的影响因素，公司外协加工的金额仍将会有所上升。若公司不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公司将存在一定程度的外协加工影响整体液压产品的质量风险。

三、内控风险

（一）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知识产权的风险

液压产品技术含量较高，技术对企业的发展至关重要。公司除了知识产权外，公司产品的品质在一定程度上还依赖于核心技术人员技术诀窍与经验积累，特别是工艺技术的经验积累。如果出现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亦将增大公司知识产权和经验技术的外流风险，将对公司的发展构成一定影响。

（二）产品质量风险

液压产品作为装备制造业的关键配套部件，产品的使用寿命、质量的稳定性

与可靠性至关重要。公司的液压产品作为主机产品的关键零部件，主机厂商特别是重点工程项目对产品质量的要求尤为严格，若公司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引发安全事故或争议纠纷，给公司信誉带来损害，将会影响到公司的生产经营。

（三）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和内控风险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随着市场需求的提升，经营规模得以不断扩张，公司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员工数量等均有较快增长。如果本次成功发行，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发行人的资产、业务、机构和经营规模将会进一步扩大，人员数量也将进一步扩充，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的资源配置和内控管理的复杂度不断上升，发行人的经营管理体系和经营能力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如果发行人不能适应业务规模扩张的需要，组织架构和管理模式等不能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制约发行人进一步发展，从而削弱其市场竞争力。因此，公司存在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四、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坏账增加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267.50 万元、9,838.42 万元、13,288.18 万元和 15,023.1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8.84%、40.14%、46.55%和 48.75%，应收账款余额随着公司业务增长而逐年增加。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2,059.08 万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 80.27%。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正常，未出现不利变化。但如果未来公司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不力或者主要客户的资信和经营状况恶化，则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将会增加，从而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一定影响。

以 2019 年公司经营业绩为例，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13,288.18 万元，其中 1 年以内与 1-2 年以期末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应收账款账面原值分别为 10,728.06 万元和 1,584.21 万元，合计占应收账款账面原值的 92.65%，按照公司目前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对 1 年以内和 1-2 年账龄应收账款分别计提 5%和 10%的坏账准备，如果公司客户期末销售回款放慢，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下降 5%或 10%，并转为 1-2 年账龄的应收账款，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将由

此增加 26.82 万元和 53.64 万元，如果 2 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比例较目前更高，则公司经营业绩将会受到更大程度的不利影响。

（二）存货余额增加的风险

公司产品类型丰富、品种规格较多，相应的零部件及配件等辅件种类亦较多。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5,796.62 万元、9,016.93 万元、7,605.79 万元和 7,155.01 万元，占公司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54%、30.28%、22.43%和 19.86%。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自制半成品等，总体结构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87 次/期、1.89 次/期、2.59 次/期和 2.13 次/期。2019 年随着公司存货管理水平的提升，存货余额有所下降。未来随着公司生产收入规模的扩大，存货余额有可能会增加，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三）固定资产成新率较低的风险

公司作为液压产品的研发、生产企业，固定资产尤其是机器设备的成新率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公司产品的生产效率和能耗水平。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28.22%，固定资产成新率较低。未来公司如果未能及时对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更新改造，提高固定资产的成新率，将对公司的生产效率和市场竞争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能续期、无法持续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的风险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5 日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743000629，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7 至 2019 年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1743000629）已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到期。2020 年 6 月，公司向湖南省认定机构办公室正式提交申请材料，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审续期。2020 年 9 月 11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关于公示湖南省 2020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

知》，公司已拟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示期已结束，尚未收到续期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如果公司在其后的经营中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条件或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续期，将不能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上述情况将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五）资产抵押风险

公司现阶段的融资手段较为单一，主要依靠银行借款的方式融资。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由于借款而向银行抵押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2,521.57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7.00%**。上述用于抵押的资产主要是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必需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及个别客户的应收账款。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按期归还银行借款，上述资产可能面临被银行处置的风险，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五、证券发行与交易风险

（一）发行失败风险

本次发行应当符合《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的条件以及发行认购充足等条件，如果后续发行环节出现发行认购不满足条件的，则会导致公司面临发行失败的风险。

（二）股市变动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股票供需关系、国家宏观经济状况、投资者的心理预期以及其他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股价下跌的风险。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对股票市场的风险要有充分的认识，在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应综合考虑影响股票价格的各种因素，以规避风险和损失。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扩张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每年将新增 45,000 台液压柱塞泵、22,000 支液压缸和 1,400 套液压系统的生产能力。由于未来的市场情况处于不断

发展变化中，如果未来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实施、市场环境突变等情况，则可能会给投资项目的预期效果带来一定影响。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固定资产投入将增加 25,773.38 万元，由此带来每年新增折旧约为 1,987.59 万元。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建成后至完全达产并产生预期的收益也需要一定的周期。因此，如未能如期实现募投项目的预期收益，公司将面临新增折旧影响盈利能力的风险。

（三）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9.75%、23.14%、31.41%和 21.64%。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预计将有显著提升，由于募集资金项目具有一定的实施周期，在建设期内可能难以获得较高收益，因此公司存在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下降的风险。

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低且上市后将被进一步稀释带来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栗武洪先生在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 38.63%的股份，按本次拟公开发行 2,098 万股计算，发行后栗武洪先生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比例将被进一步稀释至 28.97%。由于公开发行后栗武洪先生持股比例较低，如果其他股东之间达成一致行动协议，或第三方发起收购，公司将面临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动的风险。随着公司控制权的转移，可能导致公司在发展战略、核心技术人员、技术研发、市场销售、主营业务等方面发生较大变化，在生产经营方面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oyang Victor Hydraulics Co.,Ltd.

注册资本：6,292 万元

法定代表人：粟武洪

成立日期：2004 年 6 月 15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0 年 1 月 11 日

住所：湖南省邵阳市双清区建设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500763263554A

邮编：422001

电话：（0739）5131298

传真：（0739）5131015

互联网网址：<http://www.shaoyecn.com/>

电子信箱：shaoye@shaoyecn.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人：姚红春

联系电话：（0739）5131298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维克有限成立于 2004 年 6 月 15 日，系粟武洪和益阳维克收购的邵阳液压经营性净资产出资而设立，具体情况如下：

1、2004 年 6 月，改制与维克有限的设立

邵阳液压前身为邵阳液压件厂，邵阳液压在国有企业改制前出现发展效益差、资金短缺、设备老化、债务包袱沉重、人才逐步外流等不利局面，员工工资发放也出现困难；同时国内国有液压企业加快了改制和做大做强的步伐，民营液压企业呈现出快速发展的格局，邵阳液压面临被市场淘汰的巨大危机。为了适应市场经济的发展，根据中央精神和邵阳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国有企业改制的要求及邵阳市政府关于《市直国有企业产权制度改革实施办法（试行）》等文件，邵阳液压紧迫地需要通过产权制度改革、转换经营机制，实现技改加大投入、激发员工积极性，从而走出企业的当下困境。

2003 年下半年，邵阳市企业改革办公室牵头成立了邵阳液压改制指导组，指导邵阳液压开展国有企业产权制度改革工作。

2004 年年初，邵阳液压根据邵阳市委、市政府有关精神，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启动国有企业改制工作。

2004 年 3 月 1 日，邵阳市政府驻公司改制指导组和邵阳液压出具了《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产权制度改革职工分流安置办法》（以下简称“《安置办法》”），确定了职工安置的基本原则、职工安置办法、社会保障办法及职工有关福利待遇。

2004 年 3 月 2 日，邵阳市人民政府驻邵阳液压改制指导组和邵阳液压联合发布《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产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该实施方案的主要内容为：（1）邵阳液压将全部经营性净资产整体转让给益阳维克仓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收购方以部分承债方式收购，承担市工商银行债务 1,000 万元；（3）全部收购价款为 4,533 万元（包括置换国有职工身份费用、退养人员的费用和其他人员的养老、失业、医疗保险费用），收购款以现期和预期支付两种方式进行。

2004 年 3 月 2 日，邵阳液压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十九次全体会议通过了《实施方案》和《安置办法》。

2004 年 3 月 5 日，邵阳市企业改革办公室下发了《关于同意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产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批复》（市企改办[2004]10 号）。

栗武洪联合毛诗岳、栗文红、周叶青、范丽娟、李素建、肖勇、刘胜刚、宋超平、钱巡双等自然人及益阳维克仓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参与收购。鉴于收购人数较多，为方便与出让方沟通，各方委托益阳维克作为代表进行收购谈判。

2004年3月11日，邵阳机械冶金电子行业管理办公室与益阳维克（以下简称“收购人”“受让方”）签订《企业收购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1）收购人以部分承债方式收购邵阳液压全部产权；（2）收购范围为邵阳液压厂区所有不动产所有权、全部生产厂区和生活区的生产经营性资产的所有权、全部无形资产、全部流动资金、有价证券和应收账款、投资和参股投资企业股东权；（3）收购人的主要义务为支付收购款4,533万元，并承担邵阳液压与中国工商银行邵阳市分行发生的借款余额中的1,000万元。

在《企业收购协议书》签订后，收购人即开始筹备以收购的邵阳液压经营性净资产出资设立新公司。2004年5月1日，益阳维克、栗武洪、毛诗岳、肖勇、钱巡双、曾美华签订《出资协议书》，约定由全体出资人出资2,600万元设立维克有限。同日，栗武洪与栗文红、周叶青、范丽娟等六人签订《栗武洪名下所持邵阳维克公司股份的具体股东持股认证书》，根据上述《出资协议书》及《持股认证书》，各出资人具体的认购的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出资协议书 认购人	认购出资额	实际认购人	实际认购人 认购额	认购比例 (%)
1	益阳 维克	5,500,000	益阳维克	5,500,000	21.15
2	栗武洪	10,225,000	栗武洪	8,525,000	32.79
3			栗文红	500,000	1.92
4			周叶青	400,000	1.54
5			范丽娟	400,000	1.54
6			李素建	200,000	0.77
7			宋超平	100,000	0.38
8			刘胜刚	100,000	0.38
9	毛诗岳	10,000,000	毛诗岳	10,000,000	38.46
10	肖 勇	125,000	肖 勇	125,000	0.48
11	钱巡双	100,000	钱巡双	100,000	0.38
12	曾美华	50,000	栗武洪	50,000	0.19

序号	出资协议书 认购人	认购出资额	实际认购人	实际认购人 认购额	认购比例 (%)
	合计	26,000,000	--	26,000,000	100.00

（注：因个人原因，曾美华未实际缴纳《出资协议书》中约定的 5 万元出资额，其认购份额由栗武洪实际认购）

由于邵阳液压改制清算工作量大，虽然收购人按《企业收购协议书》约定支付了相应收购款，但邵阳液压却未能及时办理收购范围的土地、房屋建筑物等资产的所有权过户手续，因此收购人以收购的邵阳液压经营性净资产出资设立维克有限无法立即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为尽快设立新公司，收购人决定采取变通方式：以栗武洪和益阳维克的名义先行设立新公司（维克有限），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以收购人支付的 2,050 万元收购款付款凭证作为验资依据设立维克有限（实质是以支付的收购款对应的净资产价值用于验资）¹；各出资人在新公司的实际出资比例根据各自在上述《出资协议书》中的实际认购比例确定；等相关资产完成过户后，各出资人以所收购的邵阳液压经营性净资产价值扣除 2,000 万元的余额对新公司进行增资，并同时在该次增资时将各出资人的实际出资情况予以工商登记。

2004 年 5 月 9 日，益阳维克和栗武洪向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递交了《公司名称预先核准申请书》，申请设立维克有限，并于 2004 年 5 月 19 日获得（邵）名称预核准私字（2004）第 0129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2004 年 6 月 1 日，湖南人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人和验字（2004）10105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4 年 6 月 1 日止，维克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验资依据为各出资人实际支付给邵阳市机械行管办（资产出让方）的 2,050 万元的先期收购款缴款凭证。

2004 年 6 月 15 日，维克有限取得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30500280112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维克有限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¹ 由于各收购人 2004 年首批实际到位的用于收购邵阳液压经营性净资产的资金是 2050 万元，故未按照前述 2004 年 5 月 1 日益阳维克、栗武洪、毛诗岳、肖勇、钱巡双、曾美华等 6 人签订的《出资协议书》的约定，将维克有限的注册资本设定为 2600 万元，而设定为 2000 万元。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粟武洪	10,200,000	51.00
2	益阳维克	9,800,000	49.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如前文所述，实际出资人在办理工商手续时股东只登记益阳维克和粟武洪两人，但实际为 11 人，维克有限设立时实际的股权结构及代持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工商登记 股东	工商登记 出资额	约定出 资人	约定 出资额	约定出 资比例 (%)	实际出 资人	折算实际 出资额	实际出资 比例 (%)
1	益阳维克	9,800,000	益阳 维克	5,500,000	21.15	益阳 维克	4,230,769	21.15
2			粟武洪	8,525,000	32.79	粟武洪	6,596,154	32.98
3			曾美华	50,000	0.19			
4			毛诗岳	10,000,000	38.46	毛诗岳	7,692,308	38.46
5			钱巡双	100,000	0.38	钱巡双	76,923	0.38
6			肖勇	125,000	0.48	肖勇	96,154	0.48
7			粟文红	500,000	1.92	粟文红	384,615	1.92
8			周叶青	400,000	1.54	周叶青	307,692	1.54
9			刘胜刚	100,000	0.38	刘胜刚	76,923	0.38
10			粟武洪	10,200,000	宋超平	100,000	0.38	宋超平
11	范丽娟	400,000			1.54	范丽娟	307,692	1.54
12	李素建	200,000			0.77	李素建	153,846	0.77
合计		20,000,000	--	26,000,000	100.00	--	20,000,000	100.00

2、2005 年 3 月，注册资本增加、委托持股还原及维克有限完成设立

2004 年 12 月 28 日，维克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吸收毛诗岳、粟文红、周叶青、范丽娟、李素建、肖勇、刘胜刚、宋超平、钱巡双九人为股东，注册资金由 2,000 万增加至 5,200 万元。

2005 年 1 月 26 日，邵阳南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邵南会审字[2005]017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的净资产为 6,472.90 万元。

2005 年 1 月 26 日，邵阳南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邵南会验字（2005）

028号《验资报告》：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维克有限的净资产为6,472.9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金3,200.00万元，维克有限新增的注册资本3,200.00万元，以经邵阳南方出具的邵南会审字[2005]17号《审计报告》确认的净资产新增出资。

2005年3月4日，就上述变更事宜，维克有限取得了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维克有限本次增资的实质是通过增资的方式完成以收购的经营性净资产出资设立维克有限的工商登记手续，同时收购人通过增资的方式解除维克有限设立时的委托持股关系，原在工商登记中未具名的实际出资人通过此次增资成为显名的工商登记股东。自此，维克有限完成了设立程序。

根据本次增资的股东会决议、《验资报告》以及解除委托持股的还原登记情况，本次增资后维克有限的股东及出资比例为：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或姓名	增资前折算实际 出资额	实际出资比例 (%)	增资后工商登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
1	益阳维克	4,230,800	21.15	11,000,000	21.15
2	粟武洪	6,596,200	32.98	17,150,000	32.98
3	毛诗岳	7,692,300	38.46	20,000,000	38.46
4	粟文红	384,600	1.92	1,000,000	1.92
5	周叶青	307,700	1.54	800,000	1.54
6	范丽娟	307,700	1.54	800,000	1.54
7	李素建	153,800	0.77	400,000	0.77
8	肖 勇	96,200	0.48	250,000	0.48
9	刘胜刚	76,900	0.38	200,000	0.38
10	宋超平	76,900	0.38	200,000	0.38
11	钱巡双	76,900	0.38	200,000	0.38
合计		20,000,000	100.00	52,000,000	100.00

由于维克有限2005年3月工商登记的注册资本为5,200万元，但各股东据以出资的邵阳液压经营性净资产的收购价款为4,533万元，登记注册资本与出资人实际投入资本存在667万元的差额，因此，2009年10月31日，维克有限当时的全体股东一致作出决定，对2004年6月15日设立时的出资和2005年3月4日的增资进行规范，由2009年10月31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将不实出资667万

元以货币资金缴足。

2009 年 11 月，维克有限股东因资金周转临时出现困难，委托粟武洪代为补足出资款共计 667 万元，并承诺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前归还粟武洪上述出资款。根据粟武洪出具的《说明》：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已收到其他股东归还的出资款，双方对此不存在任何异议。

截至 2009 年 11 月 11 日，维克有限股东已将 667 万元现金缴存至公司银行账户。

2012 年 3 月 18 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维克有限设立时及首次增资时的股本情况进行了复核，并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12）第 010098-5 号《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前身邵阳维克液压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及首次增资时实收资本到位情况的复核报告》，截至 2009 年 11 月 11 日，公司 2004 年 6 月 15 日设立时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和 2005 年 3 月 4 日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资至 5,200 万元的资本金已全部到位。2020 年 4 月 21 日，中审众环出具众环验字[2020]110001 号《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验资复核报告》，对上述复核报告进行了复核确认。

3、改制与设立的“出资”“验资”背景情况

公司改制与设立采用“出资资产一次性整体投入，验资分两次完成”而形成：

粟武洪等收购人原本商定以收购邵阳液压经营性资产、负债等（以下简称“经营性净资产”）出资设立维克有限，在《企业收购协议书》签订后旋即开始了筹备设立工作。根据《企业收购协议书》的约定，出让方负责在收购协议签订后 50 日内办理邵阳液压全部产权的过户手续，但由于改制清算前期工作量大，出让方未能及时办理收购范围的土地、房屋建筑物等资产的所有权过户手续，因此收购人以收购的净资产出资设立公司无法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为了尽快设立新公司，收购人决定采取“出资资产一次性整体投入，验资分两次完成”的变通方式：即先以支付的部分收购款（协议中约定为现期支付）验资设立维克有限，以办理工商登记手续，待相关资产过户后，再以超过注册资本的净资产价值验资增加注册资本。

2004年6月，栗武洪、益阳维克等收购人以支付的收购款付款凭据为验资依据设立维克有限，登记的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

2004年6月1日，湖南人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维克有限设立时的2000万元注册资本缴纳情况出具了人和验字[2004]101051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股东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依据是益阳维克支付邵阳液压净资产收购款的银行付款单据。

维克有限设立时以银行付款单据作为依据验证股东出资形式为2000万元货币资金，与事实不符且不符合《公司法》、《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的相关规定。2012年8月29日，邵阳市工商局出具《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形成过程中相关问题的确认意见》：“至2009年11月11日止，我局……，亦未接到邵阳维克液压有限责任公司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因其2004年的设立出资行为和2005年的增资行为受到损失的举报或投诉，上述瑕疵不影响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主体的合法性和有效性”，“经研究，我局确认目前及将来均不会对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的设立出资、2005年的增资、……等不规范行为提出任何异议或给予任何行政处罚”。

维克有限设立时形式上以支付的收购款验资，但其实质是收购人以收购的价值为4533万元邵阳液压经营性净资产出资，其出资资产已一次性整体到位，具体理由如下：

第一，收购人已按收购协议约定基本支付了现期付款金额，虽未按协议约定将相关资产的权属证书及时过户至收购人，并不影响收购人对相关资产享有的权利。

第二，收购人自收购协议签订当日即接管了邵阳液压的生产经营，实际占有、使用邵阳液压的整体经营性净资产，并获取相关收益。维克有限自成立起也实际占有、使用相关资产，承接了邵阳液压的业务体系，并获取相关收益，故收购人实际已将相关资产全部用于设立维克有限。

2004年9月，在相关资产陆续按照收购协议要求办理过户手续后，收购人即开始准备第二步的验资工作，即将首期验资时已整体投入的经营性净资产的

价值 4,533 万元扣除首期验资款 2,000 万元的余额验资以增加注册资本，从而完善工商登记手续。

至此，收购人通过两个步骤完成了以收购的经营性净资产出资设立维克有限的工商登记手续，维克有限设立过程中注册资本实际到位情况如下：

日期	工商部门登记新增的注册资本（万元）	实际到位资本（万元）	验资依据	备注
2004 年 6 月 15 日	2,000	4,533	付款凭证	公司设立
2005 年 3 月 4 日	3,200	-	净资产评估增值后的资本公积	
合计	5,200	4,533	-	产生不实出资 667 万元

由此可见，维克有限设立过程中第二次验资时产生了不实出资 667 万元。截至 2009 年 11 月 11 日，维克有限股东已将 667 万元现金缴存至公司银行账户，公司 2004 年 6 月 15 日设立时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和 2005 年 3 月 4 日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资至 5,200 万元的资本金已全部到位，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之“（一）有限公司设立情况”之“2、2005 年 3 月，注册资本增加、委托持股还原及维克有限完成设立”。

2011 年 12 月 27 日，邵阳市人民政府下发《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市政函[2011]222 号），确认收购人在 2004 年 6 月以收购款付款凭证作为验资依据设立维克有限，在 2005 年 3 月以收购的净资产经评估增值后增加注册资本的行为，虽然不符合相关要求，但实质是收购人以收购的经营性净资产出资设立维克有限。对于增资至 5200 万元的差异造成出资不实的金额，已由维克有限截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的股东以现金补足。上述瑕疵不影响维克有限主体的合法性和有效性，目前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充实、完整。湖南省人民政府于 2012 年 2 月 20 日出具了批复文件，亦作出同样的确认认定。

综上，维克有限设立时，股东使用收购款付款凭证作为验资依据，虽然不符合相关规定，但鉴于全体股东实质是以所收购自邵阳液压的经营性净资产作为出资，且该等出资在维克有限成立时均已全部交付维克有限占有、使用和收益，并已办理产权过户手续，邵阳市工商局亦确认对上述违规行为不予处罚。

同时，邵阳市政府、湖南省政府确认了上述瑕疵不影响维克有限公司主体的合法性和有效性，因此，维克有限设立时以收购款付款凭证作为验资依据的行为对本次发行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4、相关部门对维克有限设立的确认意见

（1）2008 年，邵阳液压解散清算组委托湖南天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圣联合”）对邵阳液压以 2004 年 2 月 29 日为基准日的清产核资报表进行专项财务审计。2008 年 12 月 26 日，天圣联合出具天圣清核字[2008]第 052 号《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解散清算组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2009 年初，邵阳市机械行管办聘请湖南湘资源资产评估事务所（以下简称“湖南湘资源”）以 2004 年 2 月 29 日为基准日对收购范围的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同年 5 月 15 日，湖南湘资源出具了湘资源评字[2009]第 026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出售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4,531.1 万元。5 月 20 日，邵阳市机械行管办向邵阳市国资委申请对上述报告予以核准。5 月 25 日，邵阳市国资委下发邵国资复[2009]27 号《关于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核准的批复》，核准了上述报告。

（2）2009 年 2 月 27 日，邵阳市机械行管办出具了《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出售资产范围具体划分说明》，对邵阳液压所出售经营性净资产的具体范围进行了补充明确和界定。

（3）2011 年 12 月 27 日，邵阳市人民政府下发《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市政函[2011]222 号），对邵阳液压改制过程及相关的收购行为进行确认，根据该批复确认：

1) 益阳维克、栗武洪等 11 名收购人共同收购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性净资产的行为，虽然未履行公告和未在产权交易机构中以公开（招投标、拍卖）的方式转让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性净资产，与相关法规不符，但采用协议转让的方式系根据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当时的历史情况决定的，因此，《企业收购协议书》约定的转让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性净资产和负债的行为真实、有效。

2) 同意邵阳市机械行管办对出售资产和负债的具体范围进行明确和界定，及其出具的《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出售资产范围具体划分说明》。

3) 收购人收购邵阳液压经营性净资产的整个过程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

4) 益阳维克及其代表的其他实际收购人的收购资金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从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获取资金帮助的情况，符合当时国有企业改制的有关政策法规。

5) 同意收购人采取“现期支付加预期支付”的方式支付转让价款，符合收购时的实际情况；同意收购人将转让价款支付给维克有限，由维克有限代收收购人按月支付相关费用。

6) 同意收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对预期支付款项的构成做出调整，认定收购人已经全面、有效地履行了《企业收购协议书》中所约定的各项义务。

7) 收购人在 2004 年 6 月以收购款付款凭证作为验资依据设立维克有限，在 2005 年 3 月以收购的净资产经评估增值后增加注册资本的行为，虽然不符合相关要求，但实质是收购人以收购的邵阳液压经营性净资产出资设立维克有限。对于增资至 5200 万元的差异造成出资不实的金额，已由维克有限截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的股东以现金补足。上述瑕疵不影响维克有限主体的合法性和有效性，目前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充实、完整。

(4) 2012 年 1 月 6 日，邵阳市国资委下发《邵阳市国资委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事项的批复》（邵国资复[2012]01 号），该批复确认“邵阳市机械冶金电子行业管理办公室采用协议转让方式转让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性净资产，我委经核查认可，该转让行为真实、有效。”“邵阳市机械冶金电子行业管理办公室采用协议转让方式转让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性净资产，我委经核查认可，该转让行为真实、有效。”“2009 年 2 月出具了《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出售资产范围具体划分说明》，经审核，对该说明所明确的出售资产和负债范围予以认可”“受让方收购邵阳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性净资产的整个过程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同意收购人采取‘现期支付加预期支付’的方式支付转让价款，保障职工权利，符合收购时的实际情况”“受让方已全面、有效地履行了《企业收购协议书》中所约定的各项义务”，同时同意了受让方根据实际情况对预期支付款项的构成做出调整。

(5) 2012 年 2 月 20 日，湖南省人民政府下发《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中国有资产收购等事项确认意见的批复》（湘政函（2012）48 号），同意邵阳市人民政府对发行人中国有资产收购等事项的确认意见。

(6) 2012 年 3 月 22 日，邵阳市工商局出具《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形成过程中相关问题的确认意见》，确认至 2009 年 11 月 11 日止，该局未接到任何关于维克有限的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来该局举报或投诉，亦未接到维克有限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因其 2004 年的设立出资行为和 2005 年的增资行为受到损失的举报或投诉，上述瑕疵不影响维克有限主体的合法性和有效性。经研究，该局确认目前及将来均不会对维克有限 2004 年的设立出资、2005 年的增资等不规范行为提出任何异议或给予任何行政处罚。

邵阳液压 2004 年改制与收购的过程未完全依照《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国有企业改制工作意见的通知》《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进行，存在未履行完整的内部决议程序、未及时就国有产权转让事项取得本级人民政府批准、未及时进行财务审计、未及时就拟转让资产与负债的资产评估结果取得国有资产监管部门的批复、未通过产权交易市场进行受让方征集与公开转让等瑕疵。但该等情形是根据邵阳液压当时的特殊情况决定的，得到了邵阳市有关主管部门和邵阳液压职工代表大会的批准，且邵阳液压的收购人已经按照《企业收购协议书》的要求全面履行了相关义务；2008 年邵阳液压解散清算组委托湖南天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邵阳液压以 2004 年 2 月 29 日为基准日的清产核资报表进行专项财务审计；邵阳市机械行管办 2009 年对邵阳液压 2004 年的改制行为履行了资产评估程序，邵阳市国资委亦已复核核准该资产评估报告；邵阳市人民政府、邵阳市国资委和湖南省人民政府均已出文确认转让行为真实、有效，不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的情形。因此，邵阳液压 2004 年的改制与收购行为合法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

（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09 年 12 月 25 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利安达审字[2009]第 1280 号《审计报告》，对维克有限截至 2009 年 11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进

行了审计，截至审计基准日，维克有限的净资产为 76,823,666.51 元。

2009 年 12 月 26 日，粟武洪、宋超平、周叶青、李顺秋、粟文红、刘胜刚、周叶兵、张日平、蒋晓武、李治、彭湘贵、谢新征、吴保柱、李小华、唐旭阳、王更生、施国明、杨华虎、岳海、王家华、朱四海、谢军、黄清国、李铁牛、毛多峰、李继祥、姚红春、邓时英、王侑、杨彬、龚文鹤、朱慈希、周玉明、彭毅然、简喜平、唐健飞、刘小清、欧林华、彭平刚、何巧云、刘凯波、康忠华、黄炳志、罗武、陈鹏、王彪、罗向君、覃小阳、任建国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同日，维克有限作出关于变更公司形式的全体股东决定，同意以 2009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76,823,666.51 元为基数，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其中 52,000,000 元折合为注册资本，其余 24,823,666.51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0 年 1 月 10 日，维克有限股东召开发起人会议暨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关于邵阳维克液压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筹）章程》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以及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0 年 1 月 11 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10]第 100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1 月 11 日，股份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投入的净资产折合注册资本人民币 5,200 万元整。同日，维克有限整体变更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30500000004329。

股份公司设立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粟武洪	25,271,781	48.60
2	宋超平	6,778,449	13.04
3	周叶青	5,111,508	9.83
4	李顺秋	2,617,176	5.03
5	粟文红	2,395,746	4.61
6	刘胜刚	2,071,345	3.98
7	周叶兵	2,016,547	3.88
8	张日平	1,560,000	3.0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9	蒋晓武	798,947	1.54
10	李 治	526,055	1.01
11	彭湘贵	433,996	0.83
12	谢新征	473,450	0.91
13	吴保柱	160,000	0.31
14	李小华	120,000	0.23
15	唐旭阳	120,000	0.23
16	王更生	100,000	0.19
17	施国明	100,000	0.19
18	杨华虎	100,000	0.19
19	岳 海	80,000	0.15
20	李继祥	80,000	0.15
21	朱四海	80,000	0.15
22	谢 军	80,000	0.15
23	黄清国	80,000	0.15
24	李铁牛	80,000	0.15
25	毛多峰	70,000	0.13
26	王家华	40,000	0.08
27	姚红春	30,000	0.06
28	邓时英	30,000	0.06
29	王 侑	30,000	0.06
30	杨 彬	30,000	0.06
31	龚文鹤	30,000	0.06
32	朱慈希	30,000	0.06
33	周玉明	30,000	0.06
34	彭毅然	30,000	0.06
35	简喜平	30,000	0.06
36	唐健飞	30,000	0.06
37	刘小清	30,000	0.06
38	欧林华	30,000	0.06
39	彭平刚	30,000	0.06
40	何巧云	30,000	0.06
41	刘凯波	30,000	0.06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42	康忠华	30,000	0.06
43	黄炳志	25,000	0.05
44	罗 武	25,000	0.05
45	陈 鹏	25,000	0.05
46	王 彪	25,000	0.05
47	罗向君	25,000	0.05
48	覃小阳	25,000	0.05
49	任建国	25,000	0.05
合计		52,000,000	100.00

（三）公司自设立以来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2004 年 6 月，维克有限设立

维克有限设立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之“（一）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2006 年 8 月，维克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3 月 25 日，维克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1）益阳维克将其所持的 1,100 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高国钧 300 万元、粟文红 365 万元、刘胜刚 80 万元、周叶青 40 万元、范丽娟 60 万元、贺建伟 30 万元、蒋晓武 30 万元、肖满吾 20 万元、宋超平 175 万元；粟武洪将其所持的 1,71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粟文红；肖勇、钱巡双、李素建分别将其所持的出资额 25 万元、20 万元、40 万元转让给宋超平。同日，上述股权转让的转让双方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06 年 8 月 2 日，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转让后，维克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粟文红	21,800,000	41.92
2	毛诗岳	20,000,000	38.46
3	高国钧	3,000,000	5.77
4	宋超平	2,800,000	5.38
5	范丽娟	1,400,000	2.69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6	周叶青	1,200,000	2.31
7	刘胜刚	1,000,000	1.92
8	贺建伟	300,000	0.58
9	蒋晓武	300,000	0.58
10	肖满吾	200,000	0.38
合计		52,000,000	100.00

存在瑕疵与解决措施：

（1）本次股权转让作价时考虑了相关股权所隐含的应付邵阳液压原内退人员费用的义务，其中益阳维克股权转让价格为 0.5 元/1 元出资额，李素建、钱巡双和肖勇转让价格为 0.6 元/1 元出资额。根据（2011）邵罡证字第 2918、2919 号《公证书》，本次转让双方对上述股权转让不存在争议。

（2）粟武洪与粟文红为兄弟关系，益阳维克转让给粟文红 365 万元出资额中的 325 万元实际转让对象为粟武洪，因粟武洪当时在申请加拿大永久居留权，粟武洪将其原持有维克有限的 1,715 万元出资额及益阳维克转让的 325 万元出资额全部委托其弟弟粟文红代为持有，故粟武洪转让其持有的 1,715 万元出资额未收取对价，根据益阳维克的声明，益阳维克转让给粟文红的 325 万元出资额的转让款实际由粟武洪支付。

3、2008 年 1 月，维克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1 月 10 日，维克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1）新增股东粟武洪、彭湘贵和李顺秋；（2）高国钧将其所持 300 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粟武洪和毛诗岳各 150 万元，毛诗岳将受让的 150 万元出资额按照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分别转让给蒋晓武 14,754 元、彭湘贵 19,672 元、刘胜刚 49,180 元、宋超平 152,459 元、李顺秋 59,016 元、粟文红 68,852 元、周叶青 59,016 元、粟武洪 1,077,051 元；（3）粟文红将其所持 2,04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粟武洪；（4）范丽娟将其所持 140 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李顺秋 120 万元、肖满吾 20 万元，同时肖满吾将其持有的 40 万元出资额（受让的 20 万元和原持有的 20 万元）转让给彭湘贵；（4）贺建伟将其所持 3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宋超平。2007 年 9 月 9 日至 2008 年 1 月 10 日期间，上述股权转让的转让双方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08年1月25日，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转让后，维克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栗武洪	22,977,051	44.19
2	毛诗岳	20,000,000	38.46
3	宋超平	3,252,459	6.25
4	栗文红	1,468,852	2.82
5	周叶青	1,259,016	2.42
6	李顺秋	1,259,016	2.42
7	刘胜刚	1,049,180	2.02
8	彭湘贵	419,672	0.81
9	蒋晓武	314,754	0.61
合计		52,000,000	100.00

存在瑕疵与解决措施：

（1）范丽娟与李顺秋、肖满吾与彭湘贵为夫妻关系，因此，相互之间的股权转让未支付对价。

（2）栗文红转让股权给栗武洪，实际是2006年8月形成的委托持股关系的解除，因此，相互之间的股权转让未支付对价。

（3）2006年11月，高国钧与栗武洪、毛诗岳签订《以股份抵押无息借款协议》，高国钧以其持有的维克有限股权为抵押，向栗武洪和毛诗岳各借款90万元，借款期限为6个月，如高国钧未能在到期日前归还借款，则其持有维克有限的股权需无条件转让给栗武洪和毛诗岳，转让价款为180万元。

2007年6月13日，高国钧与栗武洪、毛诗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高国钧将其持有的300万元维克有限股权以180万元转让，栗武洪和毛诗岳各受让一半。

（4）2007年9月9日，毛诗岳与蒋晓武、彭湘贵、刘胜刚、宋超平、李顺秋、栗文红、周叶青、栗武洪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毛诗岳所受让高国钧的150万元维克有限股权按持股比例转让给上述8位股东，转让价格为0.67元/1元出资额。2018年1月10日，上述股东签订未约定价格的《股权转让协议》

并以此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10年2月10日，毛诗岳出具说明文件：截至2009年5月13日，毛诗岳已收到本次股权转让的全部价款，转让双方对上述股权转让不存在争议。2012年3月26日，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历史上存在名义分公司及股权转让价格与备案价格不一致等问题的确认意见》：公司及前身维克有限部分股权转让价格与工商登记备案价格不一致问题不影响公司主体的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确认不会对公司上述事项提出异议或给予行政处罚。

(5) 2006年3月25日，维克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益阳维克将其所持的1,1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澳大利亚籍高国钧先生300万元，同日，转让双方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06年8月2日，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2008年1月10日，维克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澳大利亚籍高国钧先生将其所持300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粟武洪和毛诗岳各150万元，同日，转让双方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08年1月25日，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当时有效的《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暂行规定》（2006年修订并更名为《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并购当事人应以资产评估机构对拟转让的股权价值或拟出售资产的评估结果作为确定交易价格的依据。并购当事人可以约定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资产评估机构。资产评估应采用国际通行的评估方法。禁止以明显低于评估结果的价格转让股权或出售资产，变相向境外转移资本。”

根据当时有效的《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加强外商投资企业审批、登记、外汇及税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外经贸法发[2002]575号）规定，中外合资外商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中外国投资者的出资比例一般不低于25%，外国投资者的出资比例低于25%的，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应按照现行设立外商投资企业的审批登记程序进行审批和登记。

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于1996年6月28日发布的《外商投资企业外汇登记

管理暂行办法》第四条、第八条的规定，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在领取《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 30 天内，应当向注册地外汇局申请办理外汇登记手续；企业办理外汇登记证后，有变更名称、地址、改变经营范围或者发生转让、增资、合并等情况，应当在办理工商登记后，及时将有关材料送外汇局备案，并申请更换外汇登记证。

在维克有限的上述股权变动中，澳大利亚籍公民高国钧受让与转出股权过程中均未办理转让股权评估、外汇登记、变更登记手续和外商投资手续，维克有限工商登记仍为内资企业，亦未将类型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自 2008 年 1 月之后至今，公司股权中不再含有外资成分。

国家外汇管理局邵阳市中心支局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出具《说明》，维克有限在 2006 年 8 月至 2008 年 1 月期间存在未按照外汇管理相关规定办理外商投资企业外汇登记及变更登记手续等情形，但未曾受到该单位的行政处罚，未来该单位亦不会对公司上述行为进行追溯查处。邵阳市商务局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出具《说明》，维克有限未曾办理过外商投资企业相关手续，但该单位未曾对公司做出过任何行政处罚。

4、2009 年 3 月，维克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2 月 20 日，维克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毛诗岳将其 2,000 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栗武洪 1,436.0657 万元、蒋晓武 19.6721 万元、周叶青 78.6885 万元、宋超平 203.2787 万元、李顺秋 78.6885 万元、刘胜刚 65.5737 万元、栗文红 91.8023 万元、彭湘贵 26.2295 万元。2007 年 9 月 9 日至 2009 年 2 月 20 日期间，毛诗岳与栗武洪、蒋晓武、周叶青、宋超平、李顺秋、刘胜刚、栗文红、彭湘贵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09 年 3 月 3 日，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转让后，维克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栗武洪	37,337,708	71.80
2	宋超平	5,285,246	10.16
3	栗文红	2,386,885	4.59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4	周叶青	2,045,901	3.93
5	李顺秋	2,045,901	3.93
6	刘胜刚	1,704,917	3.28
7	彭湘贵	681,967	1.31
8	蒋晓武	511,475	0.98
合计		52,000,000	100.00

存在瑕疵与解决措施：

（1）2007年9月9日，毛诗岳与蒋晓武、彭湘贵、刘胜刚、宋超平、李顺秋、栗文红、周叶青、栗武洪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毛诗岳将所持有的2,000万元维克有限股权按持股比例转让给上述8位股东，转让价格为0.675元/1元出资额。2009年2月20日，上述股东签订约定价格为1元/1元出资额的《股权转让协议》并以此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10年2月10日，毛诗岳出具说明文件：截至2009年5月13日，毛诗岳已收到本次股权转让的全部价款，转让价格为0.675元/1元出资额，转让双方对上述股权转让不存在争议。

2012年3月26日，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历史上存在名义分公司及股权转让价格与备案价格不一致等问题的确认意见》：公司及前身维克有限部分股权转让价格与工商登记备案价格不一致问题不影响公司主体的合法性和有效性，并确认不会对公司上述事项提出异议或给予行政处罚。

（2）为了确认维克有限2004年6月成立后至2009年3月3日期间股本形成及变动的过程，公司历次股权变更中的工商登记股东（包括栗武洪、毛诗岳、肖勇、钱巡双、栗文红、周叶青、范丽娟、李素建、刘胜刚、宋超平、李顺秋、彭湘贵、蒋晓武、高国钧、肖满吾、益阳维克，以下简称“历史股东”）于2009年12月22日签署了《邵阳维克液压有限责任公司2004年6月成立至2009年4月期间所有股东关于公司股本形成及股权变动过程的确认意见》（以下简称“确认意见”），确认维克有限成立至2009年4月期间的股本形成及股权变动过程中涉及到的股权转让行为均真实、合法、有效。

2011年12月28日，邵阳市罡大公证处出具（2011）邵罡证字第2918号《公证书》，证明历史股东在《确认意见》上签字的签约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确认意见》上当事人的印签、签名均属实。

2011年3月29日，历史股东签署《追认声明》，确认其对《追认的具体文件目录》中所有由非其本人（第三人）签字的文件及该等文件所涵盖（或涉及）的全部权利、义务完全予以确认，并承诺将完全遵照《追认的具体文件目录》所涵盖（或涉及）的全部权利、义务而行事，且上述追认及承诺是无条件的、永久不可撤销的。

2011年12月28日，邵阳市罡大公证处出具（2011）邵罡证字第2919号《公证书》，证明历史股东在《追认声明》上签字的签约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追认声明》上当事人的印签、签名均属实。

5、2009年11月，维克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及股权激励

2009年11月2日，维克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吸收谢新征、周叶兵、张日平、李冶、吴保柱、唐旭阳、李小华、王更生、施国明、杨华虎、岳海、王家华、朱四海、谢军、黄清国、李铁牛、毛多峰、姚红春、邓时英、王佾、杨彬、龚文鹤、朱慈希、周玉明、彭毅然、贺楚钧、简喜平、唐健飞、刘小清、欧林华、彭平刚、何巧云、刘凯波、康忠华、杨季春、黄炳志、罗武、陈鹏、王彪、罗向君、覃小阳、任建国42名自然人为公司新股东；股东彭湘贵将其所持有的24.7971万元出资额以1.00元/1元出资额转让给宋超平；栗武洪将其所持有的1,204.5927万元出资额以1.00元/1元出资额转让给宋超平等48人。

2009年11月27日，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转让后，维克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栗武洪	25,291,781	48.64
2	宋超平	6,778,449	13.04
3	周叶青	5,111,508	9.83
4	李顺秋	2,617,176	5.03
5	栗文红	2,395,746	4.61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6	刘胜刚	2,071,345	3.98
7	周叶兵	2,016,547	3.88
8	张日平	1,560,000	3.00
9	蒋晓武	798,947	1.54
10	李 治	526,055	1.01
11	谢新征	473,450	0.91
12	彭湘贵	433,996	0.83
13	吴保柱	160,000	0.31
14	李小华	120,000	0.23
15	唐旭阳	120,000	0.23
16	王更生	100,000	0.19
17	施国明	100,000	0.19
18	杨华虎	100,000	0.19
19	岳 海	80,000	0.15
20	朱四海	80,000	0.15
21	谢 军	80,000	0.15
22	黄清国	80,000	0.15
23	李铁牛	80,000	0.15
24	毛多峰	70,000	0.13
25	王家华	40,000	0.08
26	姚红春	30,000	0.06
27	邓时英	30,000	0.06
28	王 佾	30,000	0.06
29	杨 彬	30,000	0.06
30	龚文鹤	30,000	0.06
31	朱慈希	30,000	0.06
32	周玉明	30,000	0.06
33	贺楚钧	30,000	0.06
34	彭毅然	30,000	0.06
35	简喜平	30,000	0.06
36	唐健飞	30,000	0.06
37	刘小清	30,000	0.06
38	欧林华	30,000	0.06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39	彭平刚	30,000	0.06
40	何巧云	30,000	0.06
41	刘凯波	30,000	0.06
42	康忠华	30,000	0.06
43	杨季春	30,000	0.06
44	黄炳志	25,000	0.05
45	罗 武	25,000	0.05
46	陈 鹏	25,000	0.05
47	王 彪	25,000	0.05
48	罗向君	25,000	0.05
49	覃小阳	25,000	0.05
50	任建国	25,000	0.05
合计		52,00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中，彭湘贵、粟武洪与宋超平等 10 人的股权转让为协商一致行为，粟武洪对吴保柱等 38 人的股权转让为对管理层和技术骨干的股权激励行为。本次股权转让、股权激励及存在的委托持股情形如下：

1) 股权转让

2009 年 11 月 2 日，彭湘贵、粟武洪与宋超平等 10 人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股权转让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转让方	转让出资额	转让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	受让方
1	彭湘贵	247,971	0.48	宋超平
2	粟武洪	3,065,607	5.89	周叶青
3		2,016,547	3.88	周叶兵
4		1,560,000	3.00	张日平
5		1,245,232	2.39	宋超平
6		571,275	1.10	李顺秋
7		526,055	1.01	李 治
8		473,450	0.91	谢新征
9		366,428	0.70	刘胜刚
10		287,472	0.55	蒋晓武

序号	转让方	转让出资额	转让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受让方
11		8,861	0.02	粟文红
合计		10,368,898	19.94	-

2) 股权激励

2009 年 10 月 25 日，维克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邵阳维克液压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2009 年 11 月 6 日，粟武洪与吴保柱等 38 人签订《股权转让合同》，粟武洪将持有的 192.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 38 位自然人，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转让方	转让出资额	转让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受让方
1	粟武洪	160,000	0.31	吴保柱
2		120,000	0.23	李小华
3		120,000	0.23	唐旭阳
4		100,000	0.19	王更生
5		100,000	0.19	施国明
6		100,000	0.19	杨华虎
7		80,000	0.15	岳 海
8		80,000	0.15	朱四海
9		80,000	0.15	谢 军
10		80,000	0.15	黄清国
11		80,000	0.15	李铁牛
12		70,000	0.13	毛多峰
13		40,000	0.08	王家华
14		30,000	0.06	王 侗
15		30,000	0.06	杨 彬
16		30,000	0.06	龚文鹤
17		30,000	0.06	朱慈希
18		30,000	0.06	周玉明
19		30,000	0.06	彭毅然
20		30,000	0.06	贺楚钧
21		30,000	0.06	简喜平
22		30,000	0.06	唐健飞

序号	转让方	转让出资额	转让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	受让方
23		30,000	0.06	刘小清
24		30,000	0.06	欧林华
25		30,000	0.06	彭平刚
26		30,000	0.06	何巧云
27		30,000	0.06	刘凯波
28		30,000	0.06	康忠华
29		30,000	0.06	杨季春
30		30,000	0.06	姚红春
31		30,000	0.06	邓时英
32		25,000	0.05	黄炳志
33		25,000	0.05	罗 武
34		25,000	0.05	陈 鹏
35		25,000	0.05	王 彪
36		25,000	0.05	罗向君
37		25,000	0.05	覃小阳
38		25,000	0.05	任建国
合计		1,925,000	3.73	-

2012年2月21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议案：自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正式递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报材料之日起，《股权激励计划》已经执行的部分继续有效，未执行的部分不再执行。

2012年4月10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20581号），对公司上市申请材料审查后予以受理，自此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终止执行。

3）存在瑕疵与解决措施：股权激励过程中形成的委托持股

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维克有限共有40名激励对象可享受激励，由于激励实施前维克有限的股东为12名，因此激励实施后维克有限的股东将达到52人，超过了《公司法》关于有限公司股东人数的最高要求，因此，为满足工商登记要求，经毛多峰、周新辉、李光辉协商，周新辉和李光辉将其各自享受的激励股权在激励计划和工商资料中登记在毛多峰名下，委托持股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工商登记出资额	实际出资人	实际出资金额
1	毛多峰	70,000	毛多峰	25,000
2			周新辉	25,000
3			李光辉	20,000

2011年2月20日，激励对象李光辉辞去公司工作，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栗武洪将其所持的公司股份予以收回。由于李光辉所享受的激励股份委托登记在毛多峰名下，因此，栗武洪与毛多峰签订协议，毛多峰将其持有的2万股发行人股份转让给栗武洪，自此毛多峰与李光辉解除委托持股关系。

2011年9月30日，由于维克有限在实施股权激励时，周新辉所享受的激励股权委托登记在毛多峰名下，为了解除上述委托持股关系，毛多峰与周新辉签订《解除委托持股关系的协议》，毛多峰将周新辉登记在其名下的2.75万股股份（其中0.25万股股份系2011年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解除股份代持关系，并还原至周新辉名下，自此毛多峰与周新辉解除委托持股关系。

经保荐机构、律师访谈并核查，毛多峰、周新辉、李光辉均确认上述股份代持关系及解除股份代持行为的真实、有效，确认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6、2009年12月，维克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9年12月，因原激励对象贺楚钧、杨季春的个人资金需求，栗武洪决定依照《股权激励计划》将贺楚钧、杨季春分别持有的维克有限3万元出资额予以收回。同时，维克有限聘请李继祥为公司的质量总监并对其进行股权激励，由栗武洪将所持8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继祥。

2009年12月16日，维克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一致同意：（1）新增李继祥为公司新股东；（2）贺楚钧、杨季春将其分别所持公司3万元出资额以1.00元/1元出资额转让给栗武洪；栗武洪将其所持8万元出资额以1.00元/1元出资额转让给李继祥。同日，上述股权转让的转让双方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09年12月23日，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维克有限的股权结构见下表：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粟武洪	25,271,781	48.60
2	宋超平	6,778,449	13.04
3	周叶青	5,111,508	9.83
4	李顺秋	2,617,176	5.03
5	粟文红	2,395,746	4.61
6	刘胜刚	2,071,345	3.98
7	周叶兵	2,016,547	3.88
8	张日平	1,560,000	3.00
9	蒋晓武	798,947	1.54
10	李 治	526,055	1.01
11	谢新征	473,450	0.91
12	彭湘贵	433,996	0.83
13	吴保柱	160,000	0.31
14	李小华	120,000	0.23
15	唐旭阳	120,000	0.23
16	王更生	100,000	0.19
17	施国明	100,000	0.19
18	杨华虎	100,000	0.19
19	岳 海	80,000	0.15
20	朱四海	80,000	0.15
21	谢 军	80,000	0.15
22	黄清国	80,000	0.15
23	李铁牛	80,000	0.15
24	李继祥	80,000	0.15
25	毛多峰	70,000	0.13
26	王家华	40,000	0.08
27	姚红春	30,000	0.06
28	邓时英	30,000	0.06
29	王 侑	30,000	0.06
30	杨 彬	30,000	0.06
31	龚文鹤	30,000	0.06
32	朱慈希	30,000	0.06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33	周玉明	30,000	0.06
34	彭毅然	30,000	0.06
35	简喜平	30,000	0.06
36	唐健飞	30,000	0.06
37	刘小清	30,000	0.06
38	欧林华	30,000	0.06
39	彭平刚	30,000	0.06
40	何巧云	30,000	0.06
41	刘凯波	30,000	0.06
42	康忠华	30,000	0.06
43	黄炳志	25,000	0.05
44	罗 武	25,000	0.05
45	陈 鹏	25,000	0.05
46	王 彪	25,000	0.05
47	罗向君	25,000	0.05
48	覃小阳	25,000	0.05
49	任建国	25,000	0.05
合计		52,000,000	100.00

7、2010 年 1 月，股份公司设立

股份公司设立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之“（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8、2010 年 3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0 年 3 月 6 日，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以增资方式引入投资者上海资森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资森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 1,690 万元认购 520 万股股份，增资价格为 3.25 元/股，占增资后公司总股本的 9.09%。

2010 年 5 月 10 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利安达验字(2010)第 K111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5 月 10 日，上海资森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缴纳货币资金 1,690 万元。

2010 年 6 月 3 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增资后公司股

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栗武洪	25,271,781	44.18
2	宋超平	6,778,449	11.85
3	上海资森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200,000	9.09
4	周叶青	5,111,508	8.94
5	李顺秋	2,617,176	4.58
6	栗文红	2,395,746	4.19
7	刘胜刚	2,071,345	3.62
8	周叶兵	2,016,547	3.53
9	张日平	1,560,000	2.73
10	蒋晓武	798,947	1.40
11	李 治	526,055	0.92
12	谢新征	473,450	0.83
13	彭湘贵	433,996	0.76
14	吴保柱	160,000	0.28
15	李小华	120,000	0.21
16	唐旭阳	120,000	0.21
17	王更生	100,000	0.18
18	施国明	100,000	0.18
19	杨华虎	100,000	0.18
20	岳 海	80,000	0.14
21	朱四海	80,000	0.14
22	谢 军	80,000	0.14
23	黄清国	80,000	0.14
24	李铁牛	80,000	0.14
25	李继祥	80,000	0.14
26	毛多峰	70,000	0.12
27	王家华	40,000	0.07
28	姚红春	30,000	0.05
29	邓时英	30,000	0.05
30	王 侑	30,000	0.05
31	杨 彬	30,000	0.05
32	龚文鹤	30,000	0.05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3	朱慈希	30,000	0.05
34	周玉明	30,000	0.05
35	彭毅然	30,000	0.05
36	简喜平	30,000	0.05
37	唐健飞	30,000	0.05
38	刘小清	30,000	0.05
39	欧林华	30,000	0.05
40	彭平刚	30,000	0.05
41	何巧云	30,000	0.05
42	刘凯波	30,000	0.05
43	康忠华	30,000	0.05
44	黄炳志	25,000	0.04
45	罗 武	25,000	0.04
46	陈 鹏	25,000	0.04
47	王 彪	25,000	0.04
48	罗向君	25,000	0.04
49	覃小阳	25,000	0.04
50	任建国	25,000	0.04
合计		57,200,000	100.00

9、2011年2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份转让与第二次增资

激励对象王家华、欧林华、罗向君、黄清国4人辞去公司工作，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栗武洪将上述四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予以收回，2011年2月20日，栗武洪分别与上述四人签订协议，王家华、欧林华、罗向君、黄清国分别将持有公司的4万股、3万股、2.5万股、8万股股份转让给栗武洪。

激励对象李铁牛公司职位发生变动，根据《股权激励计划》，其所享受激励股权应当予以调整，2011年2月20日，栗武洪与李铁牛签订协议，李铁牛将其持有的5万股股份转让给栗武洪。

激励对象李光辉辞去公司工作，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栗武洪将其所持的公司股份予以收回。由于李光辉所享受的激励股份委托登记在毛多峰名下，因此，2011年2月20日，栗武洪与毛多峰签订协议，毛多峰将其持有的2

万股发行人股份转让给粟武洪，自此毛多峰与李光辉解除委托持股关系。

2011年2月23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具体方案为以公司经审计的资本公积金余额36,523,666.51元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5,720万元增至6,292万元。

同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11）010308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2月23日，公司已将资本公积572万元转增为注册资本。

2011年5月11日，公司将上述股份转让和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粟武洪	28,068,456	44.61
2	宋超平	7,456,294	11.85
3	上海资森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720,000	9.09
4	周叶青	5,622,659	8.94
5	李顺秋	2,878,894	4.58
6	粟文红	2,635,321	4.19
7	刘胜刚	2,278,480	3.62
8	周叶兵	2,218,202	3.53
9	张日平	1,716,000	2.73
10	蒋晓武	878,842	1.40
11	李 治	578,661	0.92
12	谢新征	520,795	0.83
13	彭湘贵	477,396	0.76
14	吴保柱	176,000	0.28
15	李小华	132,000	0.21
16	唐旭阳	132,000	0.21
17	王更生	110,000	0.17
18	施国明	110,000	0.17
19	杨华虎	110,000	0.17
20	岳 海	88,000	0.14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21	朱四海	88,000	0.14
22	谢 军	88,000	0.14
23	李继祥	88,000	0.14
24	毛多峰	55,000	0.09
25	李铁牛	33,000	0.05
26	姚红春	33,000	0.05
27	邓时英	33,000	0.05
28	王 侑	33,000	0.05
29	杨 彬	33,000	0.05
30	龚文鹤	33,000	0.05
31	朱慈希	33,000	0.05
32	周玉明	33,000	0.05
33	彭毅然	33,000	0.05
34	简喜平	33,000	0.05
35	唐健飞	33,000	0.05
36	刘小清	33,000	0.05
37	彭平刚	33,000	0.05
38	何巧云	33,000	0.05
39	刘凯波	33,000	0.05
40	康忠华	33,000	0.05
41	黄炳志	27,500	0.04
42	罗 武	27,500	0.04
43	陈 鹏	27,500	0.04
44	王 彪	27,500	0.04
45	覃小阳	27,500	0.04
46	任建国	27,500	0.04
合计		62,920,000	100.00

10、2011 年 5 月至 2012 年 2 月，股份公司股份转让

激励对象刘凯波辞去公司工作，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粟武洪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予以收回。2011 年 8 月 9 日，刘凯波与粟武洪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刘凯波将其持有 33,000 股股份转让给粟武洪。

由于维克有限在实施股权激励时，周新辉所享受的激励股权委托登记在毛多峰名下，为解除上述委托持股关系，2011年9月30日，毛多峰与周新辉签订《解除委托持股关系的协议》，毛多峰将周新辉登记在其名下的2.75万股股份（其中0.25万股股份系2011年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解除股权代持关系，并还原至周新辉名下。

2011年10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引进高端技术人才的议案，决定给予高端技术人才股份激励。2012年1月12日，上海资森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游先旭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上海资森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公司3万股股份以2.5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游先旭；栗武洪与赵铁军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栗武洪将其持有维克液压30万股股份以2.5元/股的价格转让给赵铁军。

上述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栗武洪	27,801,456	44.19
2	宋超平	7,456,294	11.85
3	上海资森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690,000	9.04
4	周叶青	5,622,659	8.94
5	李顺秋	2,878,894	4.58
6	栗文红	2,635,321	4.19
7	刘胜刚	2,278,480	3.62
8	周叶兵	2,218,202	3.53
9	张日平	1,716,000	2.73
10	蒋晓武	878,842	1.40
11	李 治	578,661	0.92
12	谢新征	520,795	0.83
13	彭湘贵	477,396	0.76
14	赵铁军	300,000	0.48
15	吴保柱	176,000	0.28
16	李小华	132,000	0.21
17	唐旭阳	132,000	0.21
18	王更生	110,000	0.17
19	施国明	110,000	0.17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20	杨华虎	110,000	0.17
21	岳 海	88,000	0.14
22	朱四海	88,000	0.14
23	谢 军	88,000	0.14
24	李继祥	88,000	0.14
25	李铁牛	33,000	0.05
26	姚红春	33,000	0.05
27	邓时英	33,000	0.05
28	王 佺	33,000	0.05
29	杨 彬	33,000	0.05
30	龚文鹤	33,000	0.05
31	朱慈希	33,000	0.05
32	周玉明	33,000	0.05
33	彭毅然	33,000	0.05
34	简喜平	33,000	0.05
35	唐健飞	33,000	0.05
36	刘小清	33,000	0.05
37	彭平刚	33,000	0.05
38	何巧云	33,000	0.05
39	康忠华	33,000	0.05
40	游先旭	30,000	0.05
41	周新辉	27,500	0.04
42	毛多峰	27,500	0.04
43	黄炳志	27,500	0.04
44	罗 武	27,500	0.04
45	陈 鹏	27,500	0.04
46	王 彪	27,500	0.04
47	覃小阳	27,500	0.04
48	任建国	27,500	0.04
合计		62,920,000	100.00

11、2012 年 2 月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的股份转让

2012 年 7 月 28 日，公司股东康忠华去世，根据邵阳市罡大公证处于 2012

年 8 月 31 日出具的（2012）湘邵罡证民字第 1686 号《公证书》，其所持 3.3 万股股份由其女儿康佳丽继承。

2013 年 5 月 30 日，张日平与粟武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张日平将其所持公司 171.6 万股股份以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粟武洪。

2013 年 5 月 31 日，粟武洪分别与粟文红、周叶兵、周叶青、李顺秋、宋超平、蒋晓武、刘胜刚、彭湘贵、谢新征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粟武洪以 1 元/股的价格分别向上述人员转让 80 万股、7.2405 万股、18.3529 万股、9.397 万股、24.3381 万股、2.8686 万股、7.4372 万股、1.5583 万股、1.6999 万股公司股份。

2013 年 5 月 31 日，杨华虎与粟武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杨华虎将其所持公司 11 万股股份以 5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粟武洪。

2013 年 10 月 6 日，吴保柱和宋超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吴保柱将其所持公司 17.6 万股股份以 2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宋超平。

2013 年 11 月 13 日，简喜平与粟武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简喜平将其所持公司 3.3 万股股份以 2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粟武洪。

2013 年 11 月 20 日，彭毅然与宋超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彭毅然将其所持公司 3.3 万股股份以 2.6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宋超平。

2014 年 3 月 5 日，谢军与粟武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谢军将其所持公司 8.8 万股股份以 2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粟武洪。

2014 年 5 月 4 日，周新辉与粟武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周新辉将其所持公司 2.75 万股股份以 2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粟武洪。

2014 年 5 月 22 日，陈鹏、覃小阳分别与粟武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陈鹏、覃小阳分别以 2 元/股的价格将其各自所持公司 2.75 万股股份转让给粟武洪。

2014 年 5 月 22 日，唐旭阳与粟武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唐旭阳将其所持公司 13.2 万股股份以 2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粟武洪。

2014 年 6 月 6 日，王更生与粟武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王更生将其所持公司 11 万股股份以 2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粟武洪。

2014 年 6 月 17 日，周叶青分别与向绍华、段斌、杨忠群签署《股权转让协

议》，周叶青以 2 元/股的价格分别向上述人员转让 146 万股、5 万股、4 万股公司股份。同日，李顺秋与向绍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李顺秋将其所持公司 60 万股股份以 2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向绍华。

2014 年 8 月 4 日，周叶兵与周可欣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周叶兵将其所持公司 2,290,607 股股份以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女儿周可欣。

2014 年 8 月 15 日，周玉明与粟武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周玉明将其所持公司 3.3 万股股份以 2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粟武洪。

2014 年 8 月 28 日，宋超平与唐建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宋超平将其所持公司 5 万股股份以 2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唐建军。

2014 年 8 月 29 日，粟武洪与宋超平、周叶青、李顺秋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粟武洪分别以 2 元/股的价格向上述人员转让 87,357 股、78,248 股、25,834 股股份。

上述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粟武洪	28,385,592	45.11
2	宋超平	7,946,032	12.63
3	上海资森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690,000	9.04
4	周叶青	4,334,436	6.89
5	粟文红	3,435,321	5.46
6	李顺秋	2,398,698	3.81
7	刘胜刚	2,352,852	3.74
8	周可欣	2,290,607	3.64
9	向绍华	2,060,000	3.27
10	蒋晓武	907,528	1.44
11	李 治	578,661	0.92
12	谢新征	537,794	0.85
13	彭湘贵	492,979	0.78
14	赵铁军	300,000	0.48
15	李小华	132,000	0.21
16	施国明	110,000	0.17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7	岳 海	88,000	0.14
18	朱四海	88,000	0.14
19	李继祥	88,000	0.14
20	段 斌	50,000	0.08
21	唐建军	50,000	0.08
22	杨忠群	40,000	0.06
23	李铁牛	33,000	0.05
24	姚红春	33,000	0.05
25	邓时英	33,000	0.05
26	王 侑	33,000	0.05
27	杨 彬	33,000	0.05
28	龚文鹤	33,000	0.05
29	朱慈希	33,000	0.05
30	唐健飞	33,000	0.05
31	刘小清	33,000	0.05
32	彭平刚	33,000	0.05
33	何巧云	33,000	0.05
34	康佳丽	33,000	0.05
35	游先旭	30,000	0.05
36	毛多峰	27,500	0.04
37	黄炳志	27,500	0.04
38	罗 武	27,500	0.04
39	王 彪	27,500	0.04
40	任建国	27,500	0.04
合计		62,920,000	100.00

12、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4 年 12 月 30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4]2681 号”文件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票简称：维克液压，股票代码：831807。在挂牌期间的股票交易系统公开交易，通过股转系统的集合竞价或盘后协议转让方式进行，价格由交易双方根据市场行情进行公开报价确定，价格波动是正常的公开市场行为，价款收付

系通过系统实现。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时，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栗武洪	28,385,592	45.11
2	宋超平	7,946,032	12.63
3	上海资森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690,000	9.04
4	周叶青	4,334,436	6.89
5	栗文红	3,435,321	5.46
6	李顺秋	2,398,698	3.81
7	刘胜刚	2,352,852	3.74
8	周可欣	2,290,607	3.64
9	向绍华	2,060,000	3.27
10	蒋晓武	907,528	1.44
11	李 治	578,661	0.92
12	谢新征	537,794	0.85
13	彭湘贵	492,979	0.78
14	赵铁军	300,000	0.48
15	李小华	132,000	0.21
16	施国明	110,000	0.17
17	岳 海	88,000	0.14
18	朱四海	88,000	0.14
19	李继祥	88,000	0.14
20	段 斌	50,000	0.08
21	唐建军	50,000	0.08
22	杨忠群	40,000	0.06
23	李铁牛	33,000	0.05
24	姚红春	33,000	0.05
25	邓时英	33,000	0.05
26	王 侑	33,000	0.05
27	杨 彬	33,000	0.05
28	龚文鹤	33,000	0.05
29	朱慈希	33,000	0.05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0	唐健飞	33,000	0.05
31	刘小清	33,000	0.05
32	彭平刚	33,000	0.05
33	何巧云	33,000	0.05
34	康佳丽	33,000	0.05
35	游先旭	30,000	0.05
36	毛多峰	27,500	0.04
37	黄炳志	27,500	0.04
38	罗 武	27,500	0.04
39	王 彪	27,500	0.04
40	任建国	27,500	0.04
合计		62,920,000	100.00

13、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动，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报告期期初、期末的股东变化情况如下：

（1）2017 年 1 月 1 日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栗武洪	22,030,592	35.0137
2	宋超平	7,109,032	11.2985
3	向绍华	4,280,000	6.8023
4	周叶青	4,156,436	6.6059
5	宋荣华	3,125,000	4.9666
6	栗文红	3,112,321	4.9465
7	周可欣	2,423,607	3.8519
8	李顺秋	2,417,698	3.8425
9	刘胜刚	2,379,852	3.7824
10	兰 静	2,181,000	3.4663
11	段 斌	1,684,000	2.6764
12	唐建军	1,250,000	1.9866
13	徐榕敏	1,153,000	1.8325
14	蒋晓武	959,528	1.525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5	杨忠群	840,000	1.3350
16	李 治	613,661	0.9753
17	陈柯志	600,000	0.9536
18	谢新征	537,794	0.8547
19	彭湘贵	492,979	0.7835
20	赵铁军	300,000	0.4768
21	上海资森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40,000	0.3814
22	李小华	132,000	0.2097
23	施国明	110,000	0.1748
24	朱四海	88,000	0.1399
25	李继祥	88,000	0.1399
26	岳 海	88,000	0.1399
27	姚红春	57,500	0.0914
28	邓时英	33,000	0.0524
29	唐健飞	33,000	0.0524
30	王 侑	33,000	0.0524
31	刘小清	33,000	0.0524
32	李铁牛	33,000	0.0524
33	龚文鹤	33,000	0.0524
34	彭平刚	33,000	0.0524
35	杨 彬	33,000	0.0524
36	朱慈希	33,000	0.0524
37	康佳丽	33,000	0.0524
38	游先旭	30,000	0.0477
39	罗 武	27,500	0.0437
40	黄炳志	27,500	0.0437
41	任建国	27,500	0.0437
42	毛多峰	27,500	0.0437
合计		62,920,000	100.00

(2) 2020 年 9 月 30 日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栗武洪	24,305,592	38.6294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2	宋超平	7,337,011	11.6609
3	周叶青	4,156,436	6.6059
4	向绍华	3,937,000	6.2572
5	粟文红	2,810,321	4.4665
6	刘胜刚	2,641,852	4.1987
7	周可欣	2,423,607	3.8519
8	李顺秋	2,417,698	3.8425
9	兰 静	2,181,000	3.4663
10	段 斌	1,892,794	3.0083
11	唐建军	1,550,000	2.4634
12	徐榕敏	1,373,000	2.1821
13	杨忠群	1,169,000	1.8579
14	蒋晓武	959,528	1.5250
15	陆 地	700,000	1.1125
16	李 治	615,661	0.9785
17	陈柯志	600,000	0.9536
18	孙家顺	343,000	0.5451
19	赵铁军	300,000	0.4768
20	戚惠兰	150,000	0.2384
21	李小华	132,000	0.2098
22	施国明	110,000	0.1748
23	李继祥	88,000	0.1399
24	朱四海	88,000	0.1399
25	岳 海	88,000	0.1399
26	姚红春	60,500	0.0962
27	李铁牛	33,000	0.0524
28	唐健飞	33,000	0.0524
29	康佳丽	33,000	0.0524
30	彭平刚	33,000	0.0524
31	杨 彬	33,000	0.0524
32	龚文鹤	33,000	0.0524
33	王 侑	33,000	0.0524
34	刘小清	33,000	0.0524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5	朱慈希	33,000	0.0524
36	邓时英	33,000	0.0524
37	游先旭	30,000	0.0477
38	黄炳志	27,500	0.0437
39	罗 武	27,500	0.0437
40	毛多峰	27,500	0.0437
41	任建国	27,500	0.0437
42	文 郁	20,000	0.0318
合计		62,920,000	100.00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四、发行人在股转系统挂牌的情况

（一）发行人在股转系统挂牌的基本情况

2014年12月30日，股转系统出具了《关于同意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4]2681号），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15年1月27日，公司股票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维克液压，证券代码：831807。

公司挂牌期间的违法违规情况详见“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二）发行人在股转系统挂牌前的申报材料、挂牌期间的所有公开披露信息与本次申报文件存在差异的具体情况

2015年1月27日至今，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公司挂牌前的申报文件和在股转系统挂牌期间的全部公告与本次申报文件存在部分差异，主要差异情况如下：

1、非财务信息披露

公司挂牌前的申报文件和在股转系统挂牌期间的全部公告与本次创业板申

报文件非财务信息差异情况如下：

章节	差异项目	主要差异内容描述	差异原因
本次：“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前次：“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一、主营业务、产品和服务及其用途”	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	本次：“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能够为客户提供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 前次：“公司主要从事液压系统和液压元件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配套服务。”	公司根据报告期内实际生产经营情况调整对主营业务的表述。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一、技术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液压技术研发风险	本次：“液压技术研发风险” 前次：无此项	公司不能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和持续创新或研发方向不符合发展趋势，无法及时满足下游客户对产品的技术要求，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新增“液压技术研发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一、技术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非标准化产品未匹配客户需求的风险	本次：“非标准化产品未匹配客户需求的风险” 前次：无此项	公司的设计能力、研发能力、服务能力等产品迭代效率无法与下游行业客户的产品及技术创新速度相匹配，则公司将面临客户流失风险，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均可能产生较大不利影响，新增“非标准化产品未匹配客户需求的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二、经营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本次：“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前次：“行业风险”	公司下游行业的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存在明显的同步效应，公司的经营业绩有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行业风险”调整为“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二、经营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市场竞争风险	本次：“市场竞争风险” 前次：无此项	公司依靠技术及品牌优势获取了一定的市场份额，但长期以来公司直接面对综合实力较强的国内、外厂商激烈的竞争，新增“市场竞争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二、经营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	环境保护风险	本次：“环境保护风险” 前次：无此项	公司所处的液压行业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固体废物、废气、废水、

章节	差异项目	主要差异内容描述	差异原因
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噪声等污染物，如果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新增“环境保护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二、经营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安全生产风险	本次：“安全生产风险” 前次：无此项	公司生产过程中存在对操作人员技术要求较高的工艺环节，若发生意外事故将面临安全生产事故、人员伤亡、财产损失，新增“安全生产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二、经营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本次：“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前次：无此项	公司生产液压产品所需直接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例较大，原材料供应的持续稳定性及价格波动幅度对公司盈利影响较大，新增“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二、经营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外协加工影响产品质量的风险	本次：“外协加工影响产品质量的风险” 前次：无此项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继续扩大，如果未能解决产能不足的影响，外协加工的金额仍将会有所上升，将存在一定程度的外协加工影响整体液压产品的质量风险，新增“外协加工影响产品质量的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三、内控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知识产权的风险	本次：“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知识产权的风险” 前次：“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如果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增大公司知识产权和经验技术的外流风险，“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调整为“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知识产权的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三、内控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和内控风险	本次：“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和内控风险” 前次：无此项	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模式等不能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将制约公司进一步发展，新增“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和内控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四、财务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应收账款坏账增加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	本次：“应收账款坏账增加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 前次：“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如果未来公司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不力或者主要客户的资信和经营状况恶化，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章节	差异项目	主要差异内容描述	差异原因
	风险		将会增加，“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调整为“应收账款坏账增加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的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四、财务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存货余额增加的风险	本次：“存货余额增加的风险” 前次：“报告期末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随着公司生产收入规模的扩大，存货余额有可能会增加，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报告期末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调整为“存货余额增加的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四、财务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固定资产成新率较低的风险	本次：“固定资产成新率较低的风险” 前次：无此项	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较低，如果未能及时对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更新改造，将对公司的生产效率和市场竞争能力产生影响，新增“固定资产成新率较低的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四、财务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公司不能持续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的风险	本次：“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能续期、无法持续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的风险” 前次：“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如果公司在其后的经营中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条件或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续期，将不能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调整为“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能续期、无法持续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的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四、财务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偿债风险	本次：无此项 前次：“偿债风险”	公司由于借款而向银行抵押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2,521.57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7.00%。“偿债风险”调整为“资产抵押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四、财务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资产抵押风险	本次：“资产抵押风险” 前次：“资产抵押及质押风险”	公司由于借款而向银行抵押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2,521.57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7.00%。“资产抵押及质押风险”调整为“资产抵押风险”

章节	差异项目	主要差异内容描述	差异原因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五、证券发行与交易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发行失败风险	本次：“发行失败风险” 前次：无此项	公司后续发行环节出现发行认购不满足条件，则会导致公司面临发行失败的风险，新增“发行失败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五、证券发行与交易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股市变动风险	本次：“股市变动风险” 前次：无此项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股票供需关系、国家宏观经济状况、投资者的心理预期以及其他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股价下跌的风险，新增“股市变动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扩张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扩张风险” 前次：无此项	公司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实施、市场环境突变等情况，则可能会给投资项目的预期效果带来影响，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扩张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前次：无此项	公司如未能如期实现募投项目的预期收益，将面临新增折旧影响盈利能力的风险，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折旧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前次：无此项	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预计将有显著提升，由于募集资金项目具有一定的实施周期，在建设期内可能难以获得较高收益，新增“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低且上市后将被进一步稀释带来的风险” 前次：“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八、风险因素”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低且上市后将被进一步稀释带来的风险	本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低且上市后将被进一步稀释带来的风险” 前次：无此项	公开发行后栗武洪持股比例较低，如果其他股东之间达成一致行动协议，或第三方发起收购，公司将面临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动的风险，新增“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较低且上市后将被进一步稀释带来的风险”
本次：“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	湖南邵液洪格液压	本次：无此项 前次：湖南邵液洪格液压有	2016年9月1日，公司将持有全资子公司湖

章节	差异项目	主要差异内容描述	差异原因
人分公司、子公司情况” 前次：“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有限责任公司	限责任公司	南邵液洪格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股权予以转让
本次：“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前次：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业务概要”之“商业模式”	社会职务、主要奖项和荣誉	本次：公司研发的“SY-CY14-1E 低噪音高压柱塞泵”荣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公司先后获得了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湖南名牌产品、湖南省知识产权培育工程优秀企业等荣誉，并成为由工信部装备司、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液气密封协会联合成立的“工程机械高端液压件及液压系统产业化协同工作平台”的成员单位，湖南省质量协会理事单位及湖南省铸造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前次：公司拥有省级技术中心，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工程机械高端液压件及液压系统产业化协同工作平台主要成员单位、国家重点型号武器装备优秀供方。	公司根据报告期内的实际经营情况，调整了涉及“社会职务、主要奖项和荣誉”的表述

公司新三板挂牌前的申报材料、挂牌期间的所有公开非财务信息系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有关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等法律法规与业务规则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本次申报文件的非财务信息则根据《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及创业板配套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进行信息披露，两者在风险因素、主营业务表述、商业模式表述等方面由于信息披露规则、信息披露口径不同而存在一定差异，非财务信息披露差异具备合理性。

2、财务信息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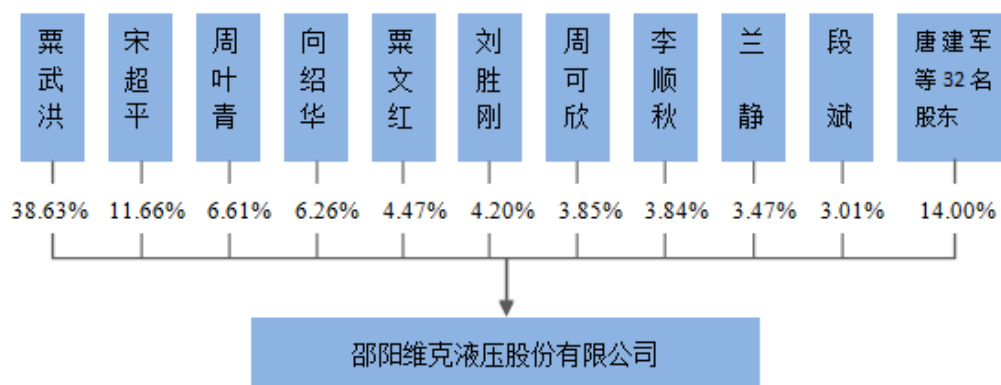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正公司 2017、2018、2019 年年报、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对 2017、2018、2019 年内财务数据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披露了《2017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18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19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

等公告。

本次更正后，发行人新三板挂牌期间公开披露的财务信息与本次创业板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亦不存在会计调整事项。

五、发行人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六、发行人分公司、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注销分公司、子公司的情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分公司、子公司。

七、发行人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栗武洪先生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证号：43050219630501****，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长沙市岳麓区咸嘉新村嘉兴苑****。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栗武洪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430.56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8.63%。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且在发行后的可预期期限内将继续保持相对稳定。

栗武洪先生，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3年7月至1987年9月担任西安重型机械研究所技术员，1987年9月至1990年1月西南交通大学学习，1990年1月至1997年12月担任邵阳液压件厂经营处项目经理，1998年1月至2004年2月担任宏大液压公

司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10年1月担任维克有限董事长，2010年1月至今，担任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除粟武洪先生外，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为自然人股东：

宋超平先生，身份证号：43051119680711****，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湖南省邵阳市双清区高崇山镇短陂村10组****。宋超平先生持有本公司733.70万股股份，占本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11.66%。

周叶青先生，身份证号：43050219650516****，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长沙市天心区新开铺路178号万事佳景园****。周叶青先生持有本公司415.64万股股份，占本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6.61%。

向绍华先生，身份证号：42010619640508****，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武汉市武昌区滨湖村****。向绍华先生持有本公司393.70万股股份，占本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6.26%。

宋超平先生、周叶青先生、向绍华先生的简历，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粟武洪先生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粟武洪先生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62,920,000股，此次拟公开发行数量不超过20,973,334股，且全部为新股发行。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以本次公

开发行新股 20,973,334 股计算）：

股东类别/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2,920,000	100.00%	62,920,000	75.00%
其中	粟武洪	24,305,592	38.63%	24,305,592	28.97%
	宋超平	7,337,011	11.66%	7,337,011	8.75%
	周叶青	4,156,436	6.61%	4,156,436	4.95%
	向绍华	3,937,000	6.26%	3,937,000	4.69%
	粟文红	2,810,321	4.47%	2,810,321	3.35%
	刘胜刚	2,641,852	4.20%	2,641,852	3.15%
	周可欣	2,423,607	3.85%	2,423,607	2.89%
	李顺秋	2,417,698	3.84%	2,417,698	2.88%
	兰 静	2,181,000	3.47%	2,181,000	2.60%
	段 斌	1,892,794	3.01%	1,892,794	2.26%
	唐建军	1,550,000	2.46%	1,550,000	1.85%
	徐榕敏	1,373,000	2.18%	1,373,000	1.64%
	杨忠群	1,169,000	1.86%	1,169,000	1.39%
	蒋晓武	959,528	1.53%	959,528	1.14%
	陆 地	700,000	1.11%	700,000	0.83%
	李 治	615,661	0.98%	615,661	0.73%
	陈柯志	600,000	0.95%	600,000	0.72%
	孙家顺	343,000	0.55%	343,000	0.41%
	赵铁军	300,000	0.48%	300,000	0.36%
	戚惠兰	150,000	0.24%	150,000	0.18%
	李小华	132,000	0.21%	132,000	0.16%
	施国明	110,000	0.17%	110,000	0.13%
	李继祥	88,000	0.14%	88,000	0.10%
	朱四海	88,000	0.14%	88,000	0.10%
	岳 海	88,000	0.14%	88,000	0.10%
	姚红春	60,500	0.10%	60,500	0.07%
	李铁牛	33,000	0.05%	33,000	0.04%
	唐健飞	33,000	0.05%	33,000	0.04%
	康佳丽	33,000	0.05%	33,000	0.04%
	彭平刚	33,000	0.05%	33,000	0.04%

股东类别/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杨 彬	33,000	0.05%	33,000	0.04%
龚文鹤	33,000	0.05%	33,000	0.04%
王 佾	33,000	0.05%	33,000	0.04%
刘小清	33,000	0.05%	33,000	0.04%
朱慈希	33,000	0.05%	33,000	0.04%
邓时英	33,000	0.05%	33,000	0.04%
游先旭	30,000	0.05%	30,000	0.04%
黄炳志	27,500	0.04%	27,500	0.03%
罗 武	27,500	0.04%	27,500	0.03%
任建国	27,500	0.04%	27,500	0.03%
毛多峰	27,500	0.04%	27,500	0.03%
文 郁	20,000	0.03%	20,000	0.02%
二、社会公众股	-	-	20,973,334	25.00%
合计	62,920,000	100.00%	83,893,334	100.00%

发行人申报时，股东人数合计 42 名，均为自然人股东，公司不存在新三板挂牌期间形成的契约性基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三类股东”。

发行人申报时，股东人数合计 42 名，均为自然人股东，公司不存在经穿透计算的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情况。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质押 情况
1	栗武洪	2,430.56	38.63%	直接持有	无
2	宋超平	733.70	11.66%	直接持有	无
3	周叶青	415.64	6.61%	直接持有	无
4	向绍华	393.70	6.26%	直接持有	无
5	栗文红	281.03	4.47%	直接持有	无
6	刘胜刚	264.19	4.20%	直接持有	无
7	周可欣	242.36	3.85%	直接持有	无
8	李顺秋	241.77	3.84%	直接持有	无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质押 情况
9	兰 静	218.10	3.47%	直接持有	无
10	段 斌	189.28	3.01%	直接持有	无

（三）发行人前 10 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职务
1	粟武洪	2,430.56	38.63%	董事长
2	宋超平	733.70	11.66%	副董事长
3	周叶青	415.64	6.61%	董事
4	向绍华	393.70	6.26%	董事
5	粟文红	281.03	4.47%	董事
6	刘胜刚	264.19	4.20%	监事会主席
7	周可欣	242.36	3.85%	-
8	李顺秋	241.77	3.84%	董事
9	兰 静	218.10	3.47%	-
10	段 斌	189.28	3.01%	-

（四）发行人股本中国有股份及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国有股份及外资股份。

（五）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情况

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为孙家顺，系通过股转系统以盘后协议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其中 2019 年 10 月 8 日两笔分别买入 10 万股，10 月 10 日买入 14.3 万股，共计购入 34.3 万股，交易价格均为 3.5 元/股。孙家顺具体情况如下：

孙家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42010219640614****，住址：上海市闵行区腾冲路****。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各自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关联关系	占本次发行前总股份（%）
粟文红	281.03	为粟武洪先生之弟	4.47%
李 治	61.57	为粟武洪先生配偶之弟	0.98%

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关联关系	占本次发行前总股份（%）
蒋晓武	95.95	为周叶青先生配偶之弟	1.53%
周可欣	242.36	为周叶青先生之侄女	3.85%

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的情况

根据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务方案，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共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公司所有董事均通过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现任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性别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出生年月	职位	提名人
栗武洪	男	中国	无	1963 年 05 月	董事长	栗武洪
宋超平	男	中国	无	1968 年 07 月	副董事长	宋超平
周叶青	男	中国	无	1965 年 05 月	董事	周叶青
向绍华	男	中国	无	1964 年 05 月	董事	向绍华
栗文红	男	中国	无	1966 年 02 月	董事	栗武洪
李顺秋	男	中国	无	1965 年 08 月	董事	周叶青
于革刚	男	中国	无	1956 年 07 月	独立董事	栗武洪
王红霞	女	中国	无	1979 年 07 月	独立董事	栗武洪
曹越	男	中国	无	1981 年 10 月	独立董事	栗武洪

公司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栗武洪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 发行人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宋超平先生：196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6 年至今担任邵阳市民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董事，2013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向绍华先生：196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1986年7月至1992年9月，担任湖北建设机械厂技术人员，1992年9月至1995年6月，武汉理工大学攻读硕士研究生，1995年7月至今，担任武汉科技大学机械自动化学院教师、副教授，2012年12月至今担任湖南三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周叶青先生：196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84年3月至1984年4月，担任中国工商银行邵阳市中心支行干部，1984年5月至1997年12月担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湖南省分公司邵阳市中心支公司城东公司股长、副经理等，1998年1月至2000年12月担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湖南省分公司邵阳市城东支公司书记兼经理，2001年1月至2004年3月担任益阳维克总经理、益阳市朝阳开发区民营企业党支部书记，2004年6月至2010年1月担任维克有限董事。2010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栗文红先生：196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7年9月至1989年11月担任邵阳市第一化工厂助理工程师，1989年11月至2007年7月，个体经营，2007年7月至2012年4月，担任长沙市尚锐铁路设备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08年10月至2012年3月，担任湖南翔景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0年8月至2013年3月，担任湖南咔咔影像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3月至2013年6月，待业。2013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李顺秋先生：196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4年4月至2001年1月，担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邵阳市城东支公司副经理、经理，2001年1月至2006年12月，担任益阳维克副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16年9月，担任湖南邵液洪格液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3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于革刚先生：195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82年1月至1997年3月，先后担任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技术员、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室主任、研究中心副主任，1997年4月至2002年2月，先后担任机械科学研究总院研究员、项目经理、市

场部负责人，2002 年 2 月至 2005 年 7 月，担任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05 年 7 月至 2013 年 3 月，担任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副总工程师兼科技发展部部长，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7 月，担任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副总工程师兼海西分院副院长，2016 年 8 月至今，担任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将乐）半固态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技术顾问，2017 年 3 月至今，担任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于革刚先生毕业于机械科学研究院机械学专业，取得工学硕士学位。曾在《液压与气动》《锻压技术》等期刊发表多篇学术论文，取得“中心孔修正机”、“浮动推力轴承”等多项专利技术，参与研发的“磁悬浮快速轨道列车加工用液压同步顶升系统”与“切屑分类收集自动化物流系统”获得中国机械工业科技进步三等奖。于革刚先生长期兼任中国机械工程学会高级会员，全国流体传动与控制委员会顾问，中国液气密工业协会专家组成员。

王红霞女士：197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法学博士后，现任中南大学法学院院长助理、副教授，博士生导师。2002 年通过国家首届司法考试，取得法律职业资格，2004 年 9 月至 2012 年 12 月担任安徽径桥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12 年至今，担任湖南弘一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擅长各类合同纠纷以及公司非诉业务，2014 年 5 月至 **2020 年 5 月**，担任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2 月至今，担任株洲三特环保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 月至今，担任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8 月至今，担任湖南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红霞女士主要从事经济法（合同法、公司法、证券法）、网络法等方面的教学和科研；为本科、研究生及 MBA、在职法律硕士主讲《经济法》《合同法》《商法》等课程；兼任《中国法治实施报告》副主编、《经济法论丛》副主编、两岸通讯传播法论坛秘书长、中国行为法学会研究部执行主任、中国经济法学会理事、中国网络法学会理事等职。主持多项国家社科基金、司法部、教育部等国家级课题；在《中国社会科学》《法商研究》《政法论坛》《法学评论》等高端学术刊物发表学术论文数十篇；出版专著 5 部。多次荣获全国性学术奖励；荣获国家、省各级教学奖励多项。

曹越先生：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会计学）博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会计学）博士后，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2018年3月至今，担任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0月至今，担任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0月至今，担任湖南恒茂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2019年11月至今，担任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2019年1月至今，担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9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曹越先生兼任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财务专家，湖南省会计学会理事，湖南省财务学会理事，“企业财务信息与资本市场效应”湖南省重点实验室研究成员。已在《会计研究》、《审计研究》等CSSCI源刊发表论文56篇，人大复印资料全文转载15篇。主持国家社科基金3项，其他省部级课题9项。曾获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财政部中国会计学会优秀论文三等奖、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学竞赛三等奖、中国人民大学“十大学术新星”、湖南大学首届哲学社会科学突出贡献奖、湖南大学教学成果二等奖、湖南大学教学评价全校前50强等荣誉。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监事共3人，其中监事会主席1人、职工代表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余监事由公司股东提名并经股东大会选举，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公司现任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性别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出生年月	职位	提名人
刘胜刚	男	中国	无	1964年09月	监事会主席	栗武洪
唐健飞	男	中国	无	1967年01月	监事	栗武洪
廖平	女	中国	无	1979年06月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公司现任监事简历如下：

刘胜刚先生：196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4年6月至2003年12月，担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邵阳市分公司股长、出纳、支公司经理，2003年12月至2004年3月，待业，2004年3月

至 2008 年 12 月，担任维克有限财务总监，2009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担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险部经理，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9 月，担任公司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唐健飞先生：1967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1988 年 8 月至 1990 年 10 月，担任邵阳液压件厂阀车间技术施工员，1990 年 10 月至 2004 年 10 月，担任邵阳液压件厂技术中心工装设计员，2004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 月，担任维克有限技术中心工艺工装设计员，主要负责产品 CY 泵及阀的工装设计工作并设计了大量复杂工装。2010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工艺工装设计员，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廖平女士：197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7 年 8 月至 2004 年 6 月，个体经营，2004 年 6 月至 2005 年 1 月，担任维克有限仓库保管员，2005 年 2 月至 2020 年 2 月，先后担任计划部、销售部、生产部副部长。2010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生产部副部长，2016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共 5 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出生年月	职位	选聘时间	任期
岳海	男	中国	无	1972 年 01 月	总经理	2019 年 5 月	3 年
赵铁军	男	中国	无	1965 年 11 月	副总经理	2019 年 5 月	3 年
李继祥	男	中国	无	1970 年 08 月	质量总监	2019 年 5 月	3 年
姚红春	男	中国	无	1971 年 07 月	董事会秘书	2019 年 5 月	3 年
邓时英	女	中国	无	1964 年 12 月	财务总监	2019 年 5 月	3 年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岳海先生：1972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1991 年 7 月加入邵阳液压件厂，1991 年 7 月至 2004 年 10 月，担任邵阳液压件厂铸造车间技术员、技术主任，2004 年 10 月至 2008 年 3 月，担任维克有限铸造车间技术主任，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1 月，担任维克有限副总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

赵铁军先生：196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流体传动与控制专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GB/T17491-2011 等国家标准起草人之一。1988 年 7 月加入邵阳液压件厂，1988 年 7 月至 2004 年 4 月，先后担任邵阳液压件厂车间技术员、新产品开发部部长、副总经理（分管技术）等职务，2004 年 4 月至 2005 年 9 月，担任维克有限副总经理（分管技术），2005 年 9 月至 2012 年 2 月，担任温州海特克液压有限公司柱塞泵开发项目经理、副总经理兼技术部部长等职务，2012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 月，担任公司元件事业部经理、总工程师。2016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继祥先生：1970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1991 年 7 月加入邵阳液压件厂，1991 年 7 月至 1996 年 6 月，担任邵阳液压件厂技术员，1996 年 7 月至 2004 年 3 月，先后担任邵阳液压件厂质量部质量管理专员、副部长、部长，2004 年 3 月至 2007 年 5 月，担任维克有限采购部部长、物流总监，2007 年 5 月至 2009 年 12 月，担任温州海特克液压有限公司品质部经理。2010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质量总监。

姚红春先生：1971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1995 年 9 月加入邵阳液压件厂，1995 年 9 月至 2004 年 3 月，担任邵阳液压件厂三车间技术员、生产处调度员，科技管理处专干，2004 年 4 月至 2009 年 12 月，担任维克有限办公室主任、知识产权办公室主任、综合管理部部长，2010 年 1 月至 2015 年 4 月，担任公司知识产权办公室主任、综合管理部部长，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1 月，担任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兼证券事务代表。2016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邓时英女士：196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83 年 12 月至 2003 年 8 月，担任湖南邵阳化纤有限责任公司化验员、销售会计员，2003 年 9 月至 2004 年 8 月，担任湖南兴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08 年 7 月，担任维克有限成本会计、主办会计，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1 月，担任维克有限财务部部长，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10 月，担任公司财务部部长，2011 年 11 月至 2014 年 7 月，担任公司审计部部长。2014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四）其他核心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核心技术人员 5 名，为栗武洪、赵铁军、游先旭、周新辉、李哲。

姓名	性别	国籍	境外永久居留权	出生年月	职位
栗武洪	男	中国	无	1963 年 05 月	董事长
赵铁军	男	中国	无	1965 年 11 月	副总经理
游先旭	男	中国	无	1963 年 10 月	总工艺师
周新辉	男	中国	无	1983 年 11 月	研究院院长
李 哲	男	中国	无	1984 年 12 月	液压系统设计主管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栗武洪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栗武洪先生自参加工作以来，积极参与技术研发工作，申请并获得一种适用于液压系统中的二通插装阀、液压系统中失电升压型电磁溢流阀的控制时间继电器等多项实用新型专利，栗武洪先生先后被邵阳市企业家联合会、邵阳市人民政府评为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邵阳市优秀企业家、邵阳市十大经济杰出人物。

赵铁军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赵铁军先生主要从事公司液压柱塞泵的研发和技术管理工作，主持公司 SY-A4VSO 系列、SY-A7V 系列、PVB 系列等多项液压柱塞泵的研发工作，2010 年至 2012 年，曾担任中国液压行业标准化委员会委员，参与起草了国家标准 GB/T17491-2011《液压泵，马达和整体传动装置稳态性能的试验方法及表达式》、GB/T7936-2012《液压泵和马达空载排量测定方法》。赵铁军先生作为首席专家，先后主持了湖南省重点科技计划项目《SY-A7V 斜轴式变量柱塞泵技术开发》和 2015 年湖南省新兴战略支持项目《电液转辙机液压泵关键技术及产业化》的实施工作等，并公开发表《斜轴式柱塞泵内部微流量泵的研究》等多篇学术论文。

游先旭先生：196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大学邵阳分校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大专学历，工程师。1984 年 7 月至 1993 年 8 月，担任湖南第二人民机器厂设计所设计师，1993 年 8 月至 2003 年 8 月，担任邵阳液压件厂工艺处主管工艺工程师，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6 月，担任邵阳液压件厂工艺处主任工程师，2004 年 6 月至 2004 年 12 月，担任维克有限工艺处主任工程师，2005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担任温州海特克液压有限公司工艺负责人。2012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工艺师。

游先旭先生长期负责公司液压柱塞泵的工艺设计，先后完成 SY-A7V 系列高压斜轴柱塞泵、SY-A4V 系列高压柱塞泵、派克的 PV 系列低噪声柱塞泵、力度克的 XPi 系列高压斜轴液压泵、A2F 马达系列、卷扬马达系列、农机静压液力系统系列等产品的工艺设计，以及铁路电液转辙机液压泵 ZB2.1 泵的工艺改进工作；研发的专用于加工 A4V 等壳体的可微调的圆盘铣刀已取得发明专利，并获得邵阳市政府授予的专利一等奖。游先旭先生在液压领域中从业三十余年，丰富的工艺设计经验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为公司获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周新辉先生：198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热能与动力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2005 年 8 月至 2010 年 1 月，担任维克有限技术员，2010 年 2 月至 2012 年 11 月，担任公司技术员，2012 年 12 月至 2016 年 4 月，担任湖南邵液洪格液压有限责任公司技术部部长。2016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研究院院长。

周新辉先生长期致力于液压系统、液压缸的研发设计工作，已拥有液压锁紧器、零泄漏液压缸、高速动作液压缸等 6 项专利，负责并设计的南水北调中线液压系统自项目通水至今运行良好，建立的南水北调液压温度温差变化数据库为后续研发、改进工作提供了数据支撑；周新辉先生自主研发的伺服控制液压缸技术、液压缸活塞杆锁紧技术、智能闭式液压传动及控制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在南水北调中线工程项目中得到了广泛应用，在节水、环保等领域产生巨大效益。

李哲先生：198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邵阳学院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3 月，担任维克有限助理工程师，2009 年 3 月至 2010 年 1 月，担任维克有限液压系统设计师，2010 年 1 月至 2019 年 7 月，担任公司液压系统设计师。2019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液压系统设计主管。

李哲先生设计研发了冶金、水电、环保、新能源、阀门、风力发电、船舶及特种行业等多领域的成套液压系统，其中应用于冶金行业的大立方高炉炉前液压系统解决了传统高炉炉前液压系统发热快、性能不稳定等缺点；主持设计的超高压深水液压传动控制系统，被评为国内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各项性能指标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设计的智能化伺服液压传动控制系统，已成功运用到新能源锂电材料的加工工艺环节中。

（五）董事、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姓名	董事/监事	提名方	聘任情况	任职期间
栗武洪	董事长	股东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5.16-2022.5.15
宋超平	副董事长	股东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5.16-2022.5.15
周叶青	董事	股东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5.16-2022.5.15
向绍华	董事	股东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5.16-2022.5.15
栗文红	董事	股东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5.16-2022.5.15
李顺秋	董事	股东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5.16-2022.5.15
于革刚	独立董事	股东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7.2-2022.5.15
王红霞	独立董事	股东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9.16-2022.5.15
曹 越	独立董事	股东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9.16-2022.5.15
刘胜刚	监事会主席	股东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5.16-2022.5.15
廖 平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推选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	2019.5.16-2022.5.15
唐健飞	监事	股东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5.16-2022.5.15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了解股票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法定义务责任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接受了保荐机构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进行的辅导授课，均已了解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除在发行人任职外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栗武洪	董事长	湖南星辰影像新媒体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宋超平	副董事长	邵阳市民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
		益阳维铁建材物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周叶青	董事	益阳维铁建材物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栗文红	董事	益阳维铁建材物资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向绍华	董事	湖南三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
王红霞	独立董事	湖南弘一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	无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株洲三特环保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湖南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曹越	独立董事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湖南恒茂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于革刚	独立董事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将乐）半固态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技术顾问	无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董事周叶青、宋超平、向绍华、栗文红兼职企业的吊销情况

2017年至2019年，公司董事周叶青、宋超平、向绍华、栗文红存在兼职且兼职公司已吊销未注销情况，具体公司及后续注销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目前公司状态	吊销时间	注销日期
益阳维铁建材物资有限公司	周叶青	吊销未注销	2004年12月20日	-
武汉嘉忠文华科贸发展有限公司	张卫华	已注销	2005年3月10日	2020年9月17日
武汉永安科贸有限公司	向绍华	已注销	1998年1月6日	2020年8月12日

益阳维铁建材物资有限公司设立后，因行业市场环境变化而停止经营，又因未按时办理工商年检手续，违反当时《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及《企业年度检验办法》，从而被工商主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周叶青兼任益阳维铁建材物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发行人董事宋超平、栗文红兼任益阳维铁建材物资有限公司董事，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益阳维铁建材物资有限公司正在履行工商注销程序。

武汉嘉忠文华科贸发展有限公司设立后，因行业市场环境变化而停业未经营，又因未按时办理工商年检手续，违反当时《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及《企业年度检验办法》，从而被工商主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向绍华曾兼任武汉嘉忠文华科贸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武汉嘉忠文华科贸发展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销程序。

武汉永安科贸有限公司设立后，因行业市场环境变化而停止经营，又因未按时办理工商年检手续，违反当时《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及《企业年度检验办法》，从而被工商主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向绍华曾兼任武汉永安科贸有限公司董事长，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武汉永安科贸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销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周叶青、宋超平、向绍华、栗文红担任发行人董事职务，距离其兼职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公司因未按时

办理工商年检手续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已逾三年。因此，益阳维铁建材物资有限公司、武汉永安科贸有限公司、武汉嘉忠文华科贸发展有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的情况不影响周叶青、宋超平、向绍华、栗文红担任发行人董事的任职资格。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栗武洪与董事栗文红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及上述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所示：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公司	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栗武洪	董事长	湖南星辰影像新媒体有限公司	100.00	20.00%
		浙江支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94%
		上海恒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42%
宋超平	副董事长	邵阳市民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50.00	70.00%
周叶青	董事	南京道名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26.00	13.00%
向绍华	董事	湖南三楚科技有限公司	330.00	66.00%

上述对外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无其他重大对外投资。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如下：

姓名	职务/与董、监、高管、其他核心人员关系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栗武洪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2,430.56	38.63%

姓名	职务/与董、监、高管、其他核心人员关系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宋超平	副董事长	733.70	11.66%
周叶青	董事	415.64	6.61%
向绍华	董事	393.70	6.26%
粟文红	董事/董事长粟武洪之弟	281.03	4.47%
李顺秋	董事	241.77	3.84%
刘胜刚	监事会主席	264.19	4.20%
唐健飞	监事	3.30	0.05%
岳海	总经理	8.80	0.14%
赵铁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0.00	0.48%
李继祥	质量总监	8.80	0.14%
姚红春	董事会秘书	6.05	0.10%
邓时英	财务总监	3.30	0.05%
游先旭	核心技术人员	3.00	0.05%

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其他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2、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人员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一）薪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2019 年度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2019 年职务	2019 年薪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 专职领薪
粟武洪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21.21	是
宋超平	副董事长	23.31	是
周叶青	董事	23.24	是

姓名	2019 年职务	2019 年薪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 专职领薪
向绍华	董事	12.00	是
栗文红	董事	13.29	是
李顺秋	董事	19.35	是
于革刚	-	0.00	否
王红霞	独立董事	1.75	否
曹 越	独立董事	1.75	否
刘胜刚	监事会主席	12.25	是
唐健飞	监事	13.76	是
廖 平	职工代表监事	9.86	是
岳 海	总经理	21.49	是
赵铁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9.55	是
李继祥	质量总监	15.79	是
姚红春	董事会秘书	14.48	是
邓时英	财务总监	15.49	是
游先旭	核心技术人员	19.55	是
周新辉	核心技术人员	18.87	是
李 哲	核心技术人员	16.26	是

在公司任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享受社会保险保障。除此之外，上述人员未在公司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二）薪酬确定依据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不享受其他福利待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由月度薪酬和年终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其中，月度薪酬按岗位、职级、工作完成情况及工龄等确定，年度绩效工资按公司财务年度经济效益实现情况确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制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进行制定和实施。

（三）最近三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例

最近三年，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总额为 244.36 万元、262.66 万元和 297.55 万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9.01%、7.48% 和 5.47%。

（四）本次公开发行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员工实施股权激励，亦不存在已经制定或实施的相关制度安排。

十二、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公司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与所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竞业禁止及知识产权保护协议》，规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权利和义务。除此之外，本公司与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

上述协议在报告期内均得以良好履行。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董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2018 年年初，发行人董事会成员为：粟武洪、宋超平、向绍华、周叶青、栗文红、李顺秋、梅慎实。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行人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粟武洪、宋超平、向绍华、周叶青、栗文红、李顺秋为公司董事，胡军科为独立董事。本次选举除独立董事梅慎实已任满两届董事会不再当选外，其他均为连选连任。

2019 年 9 月 16 日，发行人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为进一步完

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补充选举王红霞、曹越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0年7月2日，发行人独立董事胡军科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同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选举于革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2018年年初，发行人监事会成员为：刘胜刚、唐健飞、廖平。

因第三届监事任期届满，2019年4月26日，发行人召开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廖平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9年5月16日，发行人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刘胜刚、唐健飞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上述人员均为连选连任。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18年年初，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为：岳海、赵铁军、李继祥、姚红春、邓时英。

因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2019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岳海为公司总经理、赵铁军为公司副总经理、李继祥为公司质量总监、姚红春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邓时英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人员均为连选连任。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4,889.87万元、20,791.94万元、31,035.44万元和23,058.48万元。公司的营业收入逐年上升，上述人员变动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十四、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的情况。

十五、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人数随业务增长总体处于稳中有升态势，核心人员基

本保持稳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

类别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员工人数	578	577	552	4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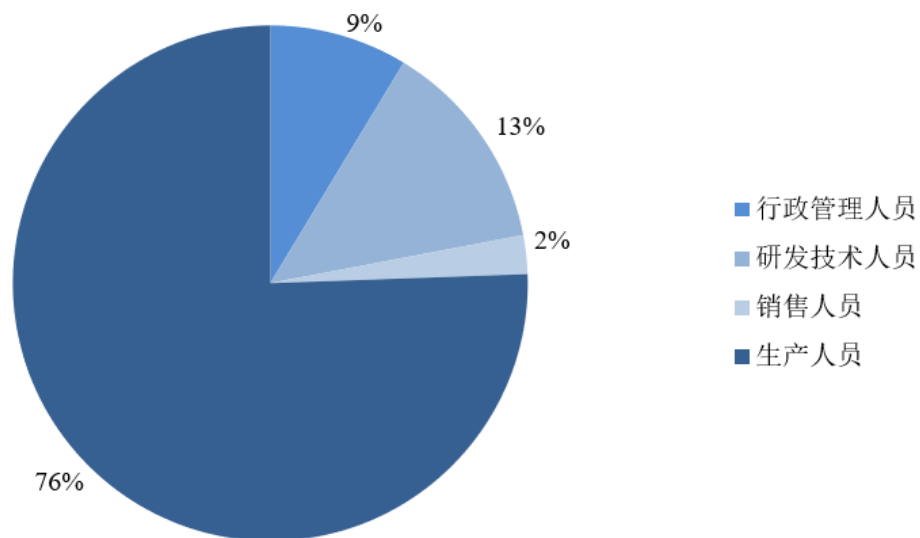
（二）员工结构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单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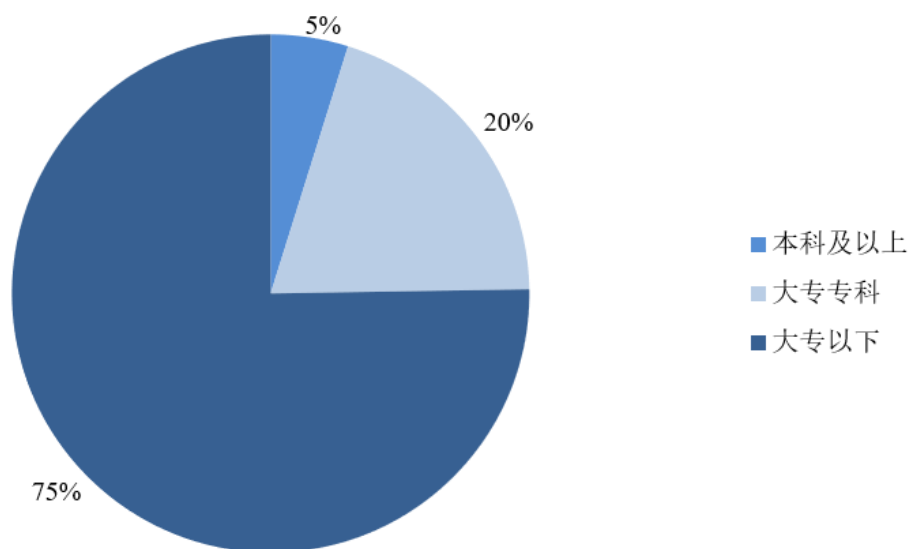
项目	人数	比例
行政管理人员	50	8.65%
研发技术人员	77	13.32%
销售人员	14	2.42%
生产人员	437	75.61%
合计	578	100.00%



2、员工学历分布

单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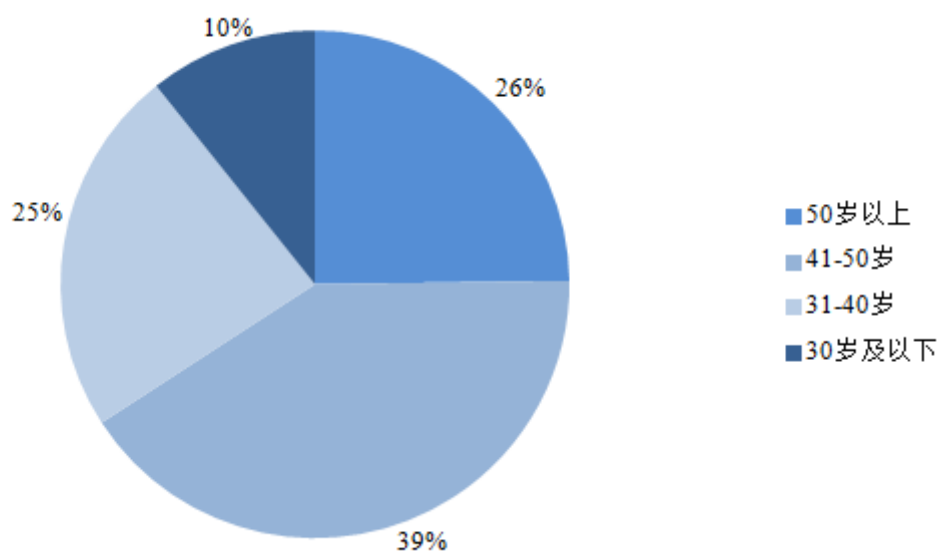
项目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	31	5.36%
大专专科	115	19.90%
大专以下	432	74.74%
合计	578	100.00%



3、员工年龄分布

单位：人

项目	人数	比例
50 岁以上	153	26.47%
41-50 岁	225	38.93%
31-40 岁	142	24.57%
30 岁及以下	58	10.03%
合计	578	100.00%



（三）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医疗制度改革情况

1、发行人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发行人依据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员工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的实际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人

在册人数	在册人员缴纳人数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住房公积金
578	484	497	551	493	497	428

2、发行人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原因

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少部分员工应缴未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主要包括：（1）部分员工已在户口所在地或原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无需重复缴纳社会保险；（2）部分员工已达到退休年龄，无需缴纳社会保险；（3）部分员工已参加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及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不愿再重复缴纳社会保险；（4）部分员工尚处在试用期或其入职期限较短，未及时缴纳社会保险。

2019 年内，发行人对在册员工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进行了整改与规范。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具体人数及原因统计如下：

单位：人

项目	未缴纳总人数	未缴纳原因				
		异地/原单位缴纳	农村参保	退休返聘	新进员工	自愿放弃
养老保险	94	44	14	27	9	-
医疗保险	81	32	13	27	9	-
生育保险	81	32	13	27	9	-
失业保险	85	37	13	27	8	-
工伤保险	27	-	-	27	-	-
住房公积金	150	98	-	27	8	17

对于上述员工，发行人以其他形式为员工提供了可能的代替型保障，如适当提高部分员工的工资标准、提供员工宿舍等，除此之外，发行人已为其他在职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及住房公积金

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3、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

2020年2月21日、2020年10月21日，邵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起至今，按时足额为公司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和工伤保险金，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020年2月21日、2020年10月21日，邵阳市医疗保障局出具证明：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起至今，按时足额为公司员工缴纳了医疗保险金、生育保险金，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020年2月21日、2020年10月21日，邵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起至今，已按照规定为公司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执行的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公司不存在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等与住房公积金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行为，未受到过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4、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栗武洪针对公司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做出如下承诺：

“若维克液压因执行政策不当而需要补缴或/及受到主管机关的处罚，由本人承担责任，并保证与维克液压无关；若维克液压因受主管机关处罚而遭受经济损失，均由本人无条件对该等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若维克液压因执行住房公积金政策不当而受到主管机关的处罚，由本人承担责任，并保证与维克液压无关；若维克液压因受主管机关处罚需要补缴住房公积金，则所需补缴的住房公积金款项均由本人无条件承担。”

十六、前次 IPO 申报基本情况

（一）前次申报的情况及撤回的原因

2012年4月10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20581号），受理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2012年7月24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反馈意见通知书》（120581号），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

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予以了反馈。

2013年3月22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撤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邵液发[2013]03号）：进入2012年以后，受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出口乏力、信贷收紧等因素影响，冶金、工程机械、阀门、风电等液压产品下游行业增速放缓甚至下滑，致使公司2012年净利润相比较2011年有所下滑，从而不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第十条之“（二）最近两年连续盈利，最近两年净利润累计不少于一千万元，且持续增长”的要求，特此申请撤回首发申请文件。

2013年4月3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3]133号），决定终止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的行政许可申请审查。

（二）前次申报存在的问题与整改落实情况

公司前次申报首次披露招股说明书的报告期为2009年度、2010年度及2011年度，在前次申报过程中，监管机构未向公司下发过规范整改要求，亦未提交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无发审委审核意见，故前次申报中不存在整改落实的问题。

十七、新型冠状病毒对公司的主要影响

（一）新冠疫情对公司2020年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公司2020年1-9月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9月	2019年9月30日/2019 年1-9月（未经审计）	增减比例
资产总额（万元）	36,029.08	29,419.14	22.47%
营业收入（万元）	23,058.48	22,836.33	0.97%
净利润（万元）	3,555.05	3,458.29	2.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555.05	3,458.29	2.8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431.31	3,353.39	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945.43	2,407.19	-19.18%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导致春节假期延期复工，公司及下游客户的生产经

营均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但公司 2020 年 1-9 月整体经营情况良好，盈利状况较同期有所上升，资产负债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银行借款等负债正常履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二）公司停工、开工、复工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左右开始陆续春节放假，原定 1 月 30 日（初六）收假复工，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及国务院办公厅延长假期的政策要求，公司延期了收假复工时间，并积极与地方政府防疫指挥部取得联系，共同推动复工进展。

2020 年 2 月 7 日，根据邵阳市双清区科技和工业化信息局《因防疫工作致全区工业企业的一封信》的精神，公司向地方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递交了复工申请，申请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安排部分岗位的生产车间人员复工，复工人数不超过 250 人。同日，邵阳市双清区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批准了公司的复工申请。

2020 年 2 月下旬至 3 月中上旬，经地方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的现场检查与批准，公司逐步实现全面复工。

（三）公司在手订单情况及与去年同期对比

单位：元

项目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 在手订单金额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在手订单金额	增减比例
在手订单及销售对比情况	62,141,756.05	101,062,510.77	62.63%

（四）公司所处的外部生产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主营业务为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产品广泛应用于工程机械、冶金、机床、水电、风电、阀门、军工、船舶、新能源等行业，上述行业在国家大力推动复工复产政策协助下，在 2020 年 3 月左右陆续复产，整体受疫情影响的期限较小。

客户方面，公司主要客户均未处于湖北地区或国内高风险地区，公司客户山河智能于 2 月 8 日开始全面复工，三月启动了抢抓复工复产工作，公司客户中冶京诚 2 月上旬启动复工工作，3 月实现全面有序复工复产，公司客户三一帕尔菲格已于 2 月 17 日起逐步复工，公司客户华菱湘钢、南水北调中线均在 2 月

中下旬逐步复工。截至目前，公司主要客户均已恢复正常经营，公司主要客户多为上市公司、大型工程机械企业、冶金钢铁行业、民生工程等，具有较强抵御风险能力，市场需求没有明显变化。

供应商方面，公司主要供应商均未处于湖北地区或国内高风险地区。公司主要采购液压泵、液压阀、泵体、缸筒半成品、活塞杆半成品、钢材、轴承及其他辅件，主要供应商集中于江苏、山东、广东等地，其中，江苏为公司原材料主要采购地，因此新冠疫情对公司的原材料采购影响较小。

（五）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及其有效性

自疫情发生以来，为有效防范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发生，妥善化解疫情安全隐患。公司成立了以总经理为组长，各部门负责人、车间班长为成员的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严格落实邵阳市双清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要求，并启动以下防控机制：

- 1、上班人员确保为邵阳本地人口；没有疫情接触史。
- 2、员工上、下班的交通工具专人负责每天消毒。
- 3、员工食堂取消集中用餐，由工作人员送饭盒到车间。
- 4、暂时取消早会及集中会议，避免人员集中。
- 5、所有上班人员必须经过保安室体温测量后方可进入公司。
- 6、疫情期间，每天安排对办公室及车间地面消毒。
- 7、上班员工必须戴好口罩（用过的口罩不准随意乱扔，必须扔到口罩处理箱）。
- 8、为配合政府部门对疫情掌握工作，每天对所有员工进行相关信息收集、上报。

同时，公司部门负责人做好与公司客户、供应商的沟通工作。在公司防控疫情机制的有效执行下，公司已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起部分复工，2020 年 2 月下旬至 3 月中上旬公司已实现全面复工。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生新冠肺炎感染病例或疑似病例，生产经营已恢复至正常。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一）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能够为客户提供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现已成为我国少数液压产品种类覆盖范围广、生产工艺质量领先，并掌握自主知识产权的综合型知名液压企业之一。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液压元件与液压系统的产品研发、生产与服务，经过多年自主创新，构建了完整的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产品体系和深厚的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了技术先进、质量优异、性能稳定、应用广泛的产品与服务，形成了较强的品牌优势与竞争优势。

公司技术源头可追溯至创立于 1968 年的邵阳液压件厂——我国液压史上三大液压产品配套基地之一和国家定点生产液压元件的大型骨干企业。公司在此基础上以实现高端液压产品国产化为己任，经过多年自主创新掌握了液压元器件铸造工艺技术、材料表面处理及热处理技术、柱塞泵噪声控制技术、伺服控制液压缸技术、柱塞泵摩擦副技术、液压缸活塞杆锁紧技术、超高压液压传动及控制系统设计制造技术等核心技术，积累了铸造工艺添加精准配比的微量元素以提高材料的热处理性能，柱塞泵摩擦副材料表面涂敷工艺以增强耐磨性、耐热性及滑动性等丰富的生产工艺经验并广泛应用，研发生产了“SYYZ1418 系列 DS5140XFZ 防爆运兵宿营车液压系统”、“EMS10 大型餐厨垃圾挤压机液压系统”、“深海机器人液压控制系统”等国内首台套重大装备，从而构建出完整的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成套液压系统的产品体系，奠定了应用于先进制造、高端装备、进口替代等关键零部件的设计优势、技术优势与工艺优势。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工程机械、冶金、机床、水电、风电、阀门、军工、船舶、新能源等行业，客户涵盖山河智能（002097.SZ）、三一帕尔菲格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南水北调、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华宏科技（002645.SZ）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公司研发的“SY-CY14-1E 低噪音高压柱塞泵”荣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公司先后获得了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湖南名牌产品、湖南省知识产权培育工程优秀企业等荣誉，并成为由工信部装备司、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液气密协会联合成立的“工程机械高端液压件及液压系统产业化协同工作平台”的成员单位，湖南省质量协会理事单位及湖南省铸造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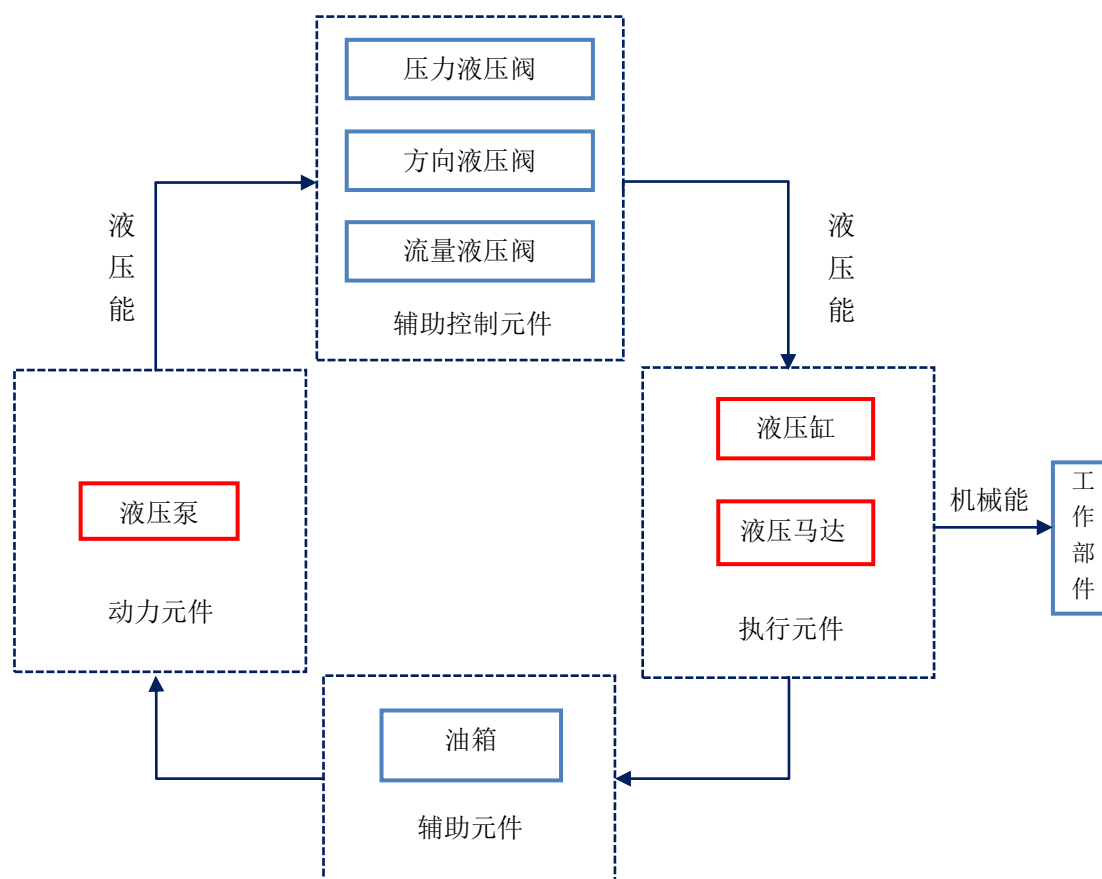
（二）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的发展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液压元件与液压系统的产品研发、生产与服务，构建了完整的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产品体系和深厚的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体系。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主要产品及其应用领域

液压系统通常由动力元件、辅助控制元件、执行元件、辅助元件和工作介质等五部分组成，动力元件、辅助控制元件、执行元件、辅助元件等液压件通常总称为液压元件，液压系统原理及组成部分的基本功能如下：



液压系统原理图
(红框内为公司现有主要产品)

组成部分	代表产品	功能
动力元件	液压柱塞泵	将带动它工作的发动机、电动机或其他原动机输入的机械能转换成流动液体的压力能，向整个液压系统提供动力，是液压系统的核心
辅助控制元件	液压阀	无级调节执行元件的速度，并对液压系统中工作液体的压力、流量和流动方向进行调节，保证执行元件完成预定的动作
执行元件	液压缸	将流动液体的压力能转换为机械能，驱动各工作部件作回转运动或直线往复运动
辅助元件	过滤器、冷却器、油箱	提供必要的条件使液压系统得以正常工作，是液压系统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对液压系统进行监测和反馈，保证液压系统可靠、稳定、持久地工作
工作介质	液压油	液压系统用工作介质作为传递能量的介质，其性能会直接影响到液压传动的工作

液压泵、液压阀、液压缸等元件是液压系统的关键组成部分。公司的主导产品液压泵作为液压装置的动力元件，为整个液压装置提供动力油源，素有液压装置“心脏”之称，是整个液压装置的核心元器件；液压阀作为辅助控制元件，对

工作液体的压力、流量和流动方向予以调节；液压缸作为执行元件，驱动各个工作部件做直线往复运动。

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液压元件与液压系统两大类，液压柱塞泵、液压缸为液压元件的子类元件，公司的主要服务为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

1、液压柱塞泵

液压柱塞泵是将机械能转化为液压能的液压元件，是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中最重要和技术难度较高的液压元件之一，工信部、科技部等部门已将液压柱塞泵列入《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的“关键机械基础”，液压柱塞泵也入选《工业“四基”发展目录》、《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等行业政策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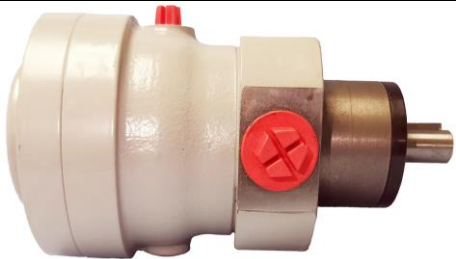
液压泵是将机械能转变为液压能的能量转换元件，工作原理是利用零件位移的变化来改变缸体柱塞孔内液体的体积，实现泵的吸排油功能。液压泵种类和结构型式多种多样，以结构形式为例可分为柱塞泵、叶片泵、齿轮泵和螺杆泵等。其中，液压柱塞泵的工作压力可达 42MPa，通常具有高压、高效率、变量方便、能效高等优势，可实现多泵组合、集成和智能控制。

液压柱塞泵结构复杂，技术难度大，特别是零件加工和热处理精度高，关键摩擦副对产品性能的决定性强等要求，成为液压企业发展的瓶颈。例如缸体与配流盘摩擦副，在 42MPa 的压强和 1800RPM 的高转速工作时，要求缸体和配流盘之间泄漏小，保证高容积效率，同时具有稳定的耐磨性，保证使用寿命。又如柱塞和缸体孔摩擦副，柱塞运动复杂，既有公转又有往复运动还存在自转，受力状况分析困难，技术设计涉及机械原理、材料力学、理论力学、流体力学及仿真等多学科，优化柱塞结构型式，控制尺寸几何精度和柱塞与缸体孔之间的间隙，保证柱塞与缸体孔的耐磨性成为了技术难点，也是保证液压柱塞泵性能的关键之一。

公司生产的液压柱塞泵为高压轴向柱塞泵，品类较为齐全，并在生产过程中运用了自主掌握的摩擦副技术、噪音控制技术和热处理工艺等核心技术，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居国内前列，主要应用于工程机械、冶金、机床、水电、军工、船舶等行业。目前公司液压柱塞泵部分为自产液压系统进行配套，其余销售给经销商

和终端客户。公司液压柱塞泵的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示意图	特性	典型应用
CY 系列柱塞泵		国内经典柱塞泵产品，轴向柱塞泵，适应于开式静液压驱动，输出流量与驱动转速和排量成正比，恒转速下，可实现无极变量。	压力机械、工程桩工机械等
A4VS O 系列柱塞泵		开式回路液压驱动设计，泵的流量正比于泵的转速及排量，调节斜盘倾角排量可无级调节无级变量，位置控制斜盘结构，优良的吸入特性，并具备噪音低、寿命长、控制响应时间短等特性，产品为通轴结构，可形成组合泵。	压力机械、冶金机械、陶瓷机械等
A7V 系列柱塞泵		开式静液压驱动，多种规格可与每个实际驱动相匹配；输出流量与驱动转速和排量成正比，恒转速下，可实现无级变量；转子与分油盘之间为球面配油，在运转中能自动对中，周速较低，球面配流，容积效率高，驱动轴能承受径向负荷。	压力机械、工程桩工机械等
PV 系列柱塞泵		开式回路用带通轴驱动的斜盘型轴向柱塞式液压泵，可单泵及多泵组合使用，产品经设计优化的坚固泵体结构，及预压缩容腔的设置，有效地降低了噪声等级，采用通轴结构可实现多泵串接，大变量控制活塞，强复位弹簧，具有响应快等特性。	压力机械、工程机械、水工机械等

产品名称	示意图	特性	典型应用
XP 系列柱塞泵		斜轴式结构，体积小，特别适用空间狭小的场合；转速高，加强型密封设计；安装尺寸相同，通用性好；正反转泵，只需旋转后盖 180 度即可实现，操作方便简单	工程机械、自卸工程车、农业机械等
ZB 系列柱塞泵		斜盘式配流结构，无滑靴结构，效率高，可随原动机进行正反双向运转，无须更换零部件，大大简化主机液压系统的设计及制造成本	铁路、高速铁路、城市轨道交通道岔转辙机液压系统

2、液压缸

液压缸是将液压能转变成直线、往复式摆动的机械运动的液压执行元件，在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中承担动力执行的功能。公司的液压缸基本属于非标准化的定制式产品，体积较大、压力等级较高，能满足高频高载的要求，可采用先进的电液伺服控制技术和电液比例控制技术，并可选配锁紧安全装置等专利配件，技术难度较大。目前公司液压缸除了为自产液压系统提供配套，还广泛应用于工程机械、冶金钢铁、水利水电、军工等领域。公司液压缸的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系列	产品名称	应用与特性	产品种类
工程机械液压缸	压桩机液压缸	液压压桩机专用配套的关键零部件，能够适应重载、偏载大、灰尘多等恶劣的工况与工作环境，在高压大偏载情况下能够满足耐腐蚀性及稳定性的苛刻要求	升降油缸、主压油缸、副压油缸、长船油缸、短船油缸、夹桩油缸、联动油缸、变幅油缸
	随车吊液压缸	随车起重机专用配套关键零部件，采用高强度合金材料和合理热处理工艺，能够适应恶劣的工况与工作环境、具有耐腐蚀性及稳定性	水平油缸、垂直油缸、变幅油缸、伸缩油缸
	旋挖钻机液压缸	旋挖钻机专用配套关键零部件，能够满足高压、拉力、安全性能、耐腐蚀、防磕碰等高标准要求，具备较强的保压性和工况适应性，应用并满足高铁建设、市政建设、公路桥梁等基础工程的工作压力	变幅油缸、抓斗油缸、加压油缸、桅杆油缸

产品系列	产品名称	应用与特性	产品种类
冶金系列 液压缸	标准冶金液压缸	钢铁和有色金属加工工业中金属冶炼、轧制、铸造等生产专用设备配套关键零部件，品种、型号、产品结构均呈多样化特点，对设计、制造要求较高，同时具备耐高温、耐冲击、耐污染等特性，适应各种高温高压、环境恶劣的工况环境	ISO6020 系列液 压 缸、ISO6022 系列液压缸
	非标伺服液压缸	非标准产品，一种具有高频响、精准定位的负反馈控制油缸，是公司通过大数据仿真建模，针对各种典型工况，进行仿真设计、运行，研究各种工况下材料、密封件、支承及间隙公差之间的最佳匹配方案。	AGC 伺服液压缸、结晶振动台伺服液压缸
环卫环保 节能系列 液压缸	餐厨生活垃圾处理系列液压缸	餐厨生活垃圾处理设备配套关键零部件，结构紧凑，保压性能好，能够满足耐腐蚀、防磕碰等高标准要求	挤压缸、闸门缸、闸门密封缸
	废钢剪切打包系列液压缸	废钢剪切打包机配套关键零部件，广泛应用于废旧金属拆解回收工程，具有抗高压，抗负载特性，能够适应各种冲击大、极其恶劣的工况环境	剪切缸、打包缸、送料缸、压盖缸
	阀门液压缸	占用空间小，安装方便、结构紧凑。产品能够根据用户需要调节快、慢关闭时间及角度，并设有开阀自动保压和自动复位功能，自动保压和锁定销锁定双重保护。电气控制分别采用普通型控制和 PLC 控制，实现泵阀联动，就地远控及计算机联控。	液控蝶阀液压缸、重锤式蝶阀液压缸、水轮机球阀液压缸
	锂电池辊压机系列液压缸	锂电池辊压机配套关键零部件，采用高强度合金材料和合理热处理工艺，能够适应无尘化、干净的工作环境和保压性能、泄漏量及稳定性的产品质量要求	主油缸、弯缸
重型装备 基建系列 非标液压缸	水利启闭机液压缸	大型水利水电站启闭机配套关键零部件，行程长，生产难度大，产品可靠性高，能够实现主机的平稳运行	弧形门液压缸、深孔门液压缸、快速门液压缸

图例	图例
	
压桩机液压缸	随车吊液压缸

图例	图例
	
餐厨生活垃圾处理系列液压缸	标准冶金液压缸
	
阀门液压缸	水利启闭机液压缸
	
非标伺服液压缸	锂电池辊压机系列液压缸

3、液压系统

公司液压系统产品属于非标准化产品，产品多由动力元件（液压泵）、辅助控制元件（液压阀）、执行元件（液压缸）组成。公司根据客户的工况要求，以液压件的功能性为基础，自身强大的经验储备为驱动，利用 SECO 三维立体软件技术进行设计、生产，这不仅要求公司对液压传动及控制技术有深刻的理解，还

要求能够全面掌握机械、电气等相关专业技术，以及丰富的客户服务经验。公司液压系统主要应用于钢铁冶金、水利水电、阀门、军用和新能源等领域，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客户多为各自行业内的重要企业。公司设计与研发的经典液压系统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经典案例	特性
冶金行业 液压系统	山钢集团 5,100 立方米高炉液压系统	同时具备遥控器操作、操作台操作、一键操作、手动应急操作四种模式，极大降低了人工操作难度，提高操作准确性与可靠性。在泥炮回转及开口机回转等关键动作过程中具备油缸运行速度快、动作稳定、到位冲击小、保压效果好等优势。
	本钢新 1#3,200 立方米高炉炉前液压系统	
	安钢 1,780 板材粗轧机液压系统	额定压力：31.5Mpa，额定流量：300L/Min 用于冶金行业板材轧制时厚度的自动控制，具有压力高、流动大，冲击小等特点。
	湘钢五米宽厚板厂方坯铸机液压系统	公司针对方坯铸机的生产工艺，具备提供整套全流程的液压解决方案能力，能够实现压力切换稳定，冲击小，布局合理等优势特点。
水电行业 液压系统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液压启闭机	液压启闭机涵盖表孔弧门液压启闭机系统、深孔弧门液压启闭机系统、快速门液压启闭机系统、船闸人字门液压启闭机等，具有全自动化控制油缸同步且同步精度高，性能稳定可靠等特点，能够适应湿度较大等恶劣环境。
	白鹤滩水电站液压启闭机	
环卫环境 液压系统	湖北合加大型餐厨垃圾打包机液压系统	额定压力：25-30Mpa，最大流量：约 4,000L/Min 适应高压大流量的工作条件，具有压力冲击小，反应灵敏，可靠性强等优势特点。
	污泥挤压机液压系统	
	力帝 1,000 吨金属打包机液压系统	
	破碎机液压系统	
阀门行业 液压系统	江苏神通液压切断阀液压站蓄能式蝶阀液压站	额定压力：14-17Mpa，最大流量：约 600L/Min 蓄能器式、重锤式、油缸集成式三大类型可针对不同通径的阀门，实现配置齐全。具有关阀动作迅速（最快可达 0.5 秒关阀）及平稳，阀门运动任意角度可调等特性，以及阀门快慢关可调，高速运动转低速运动过渡平稳等优势。
	中天钢铁杯阀液压站	
	TRT 快切阀液压站	
	秦冶煤气放散阀液压站	
	眼镜阀液压站	
军用设备 液压系统	某型武警宣传车液压系统	能够有效适应在各种极端环境下正常稳定运行的军用设备液压系统。
	某型宿营车液压系统	
	某型运兵车液压系统	
新能源液 压系统	锂电池辊压机液压系统	通过伺服控制技术，保证锂电池材料厚度的偏差控制在 1 微米范围内，以提高锂电池的良好性能。
特种行业 液压系统	超高压深海采油测试系统	SCM（深水控制模块）智能测试系统，工作压力 150MPa，可以深潜 1,500 米进行数据采集和故障诊断，能够满足特定工况，如深海勘探、深潜设备故障检修时对控制精度的高标准要求。该系统成功

产品名称	经典案例	特性
		实现了 SCM 深水检测液压传动及控制系统的进口替代。

产品名称	图例
冶金行业液压系统	
水电行业液压系统	
环卫环境液压系统	

产品名称	图例
阀门行业液压系统	
特种行业液压系统	

4、液压专业技术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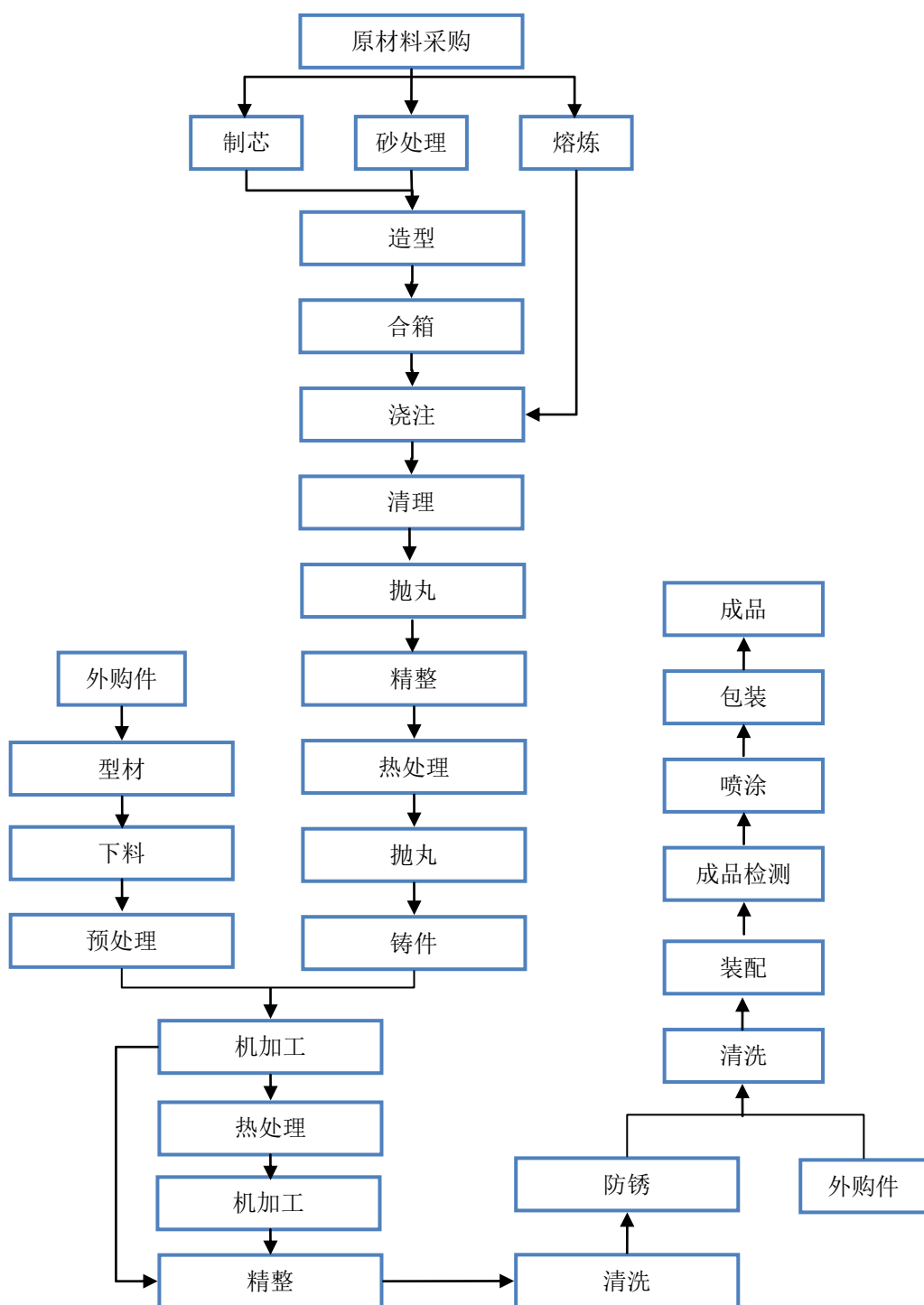
公司在销售液压元件、液压系统的同时，紧密围绕客户的实际需求，依托对液压技术的深刻理解和服务方案的经验积累，为水利工程、水电站、钢铁冶金等行业的终端主机客户提供液压产品设备维护、巡回检查、故障处理、应急处置、技术培训等专业技术服务，构建了国内完整的液压专业技术服务体系。2017 年起，公司向国家“南水北调”大型引水工程提供液压设备专业技术服务，通过水下液压设备智能检测方案、油缸行程数据库建设、控制系统与智能性研究等方式，实现水利工程液压设备的可靠性与精确性。

服务类型	图例
液压产品设备维护	
水利工程巡回检查	

（四）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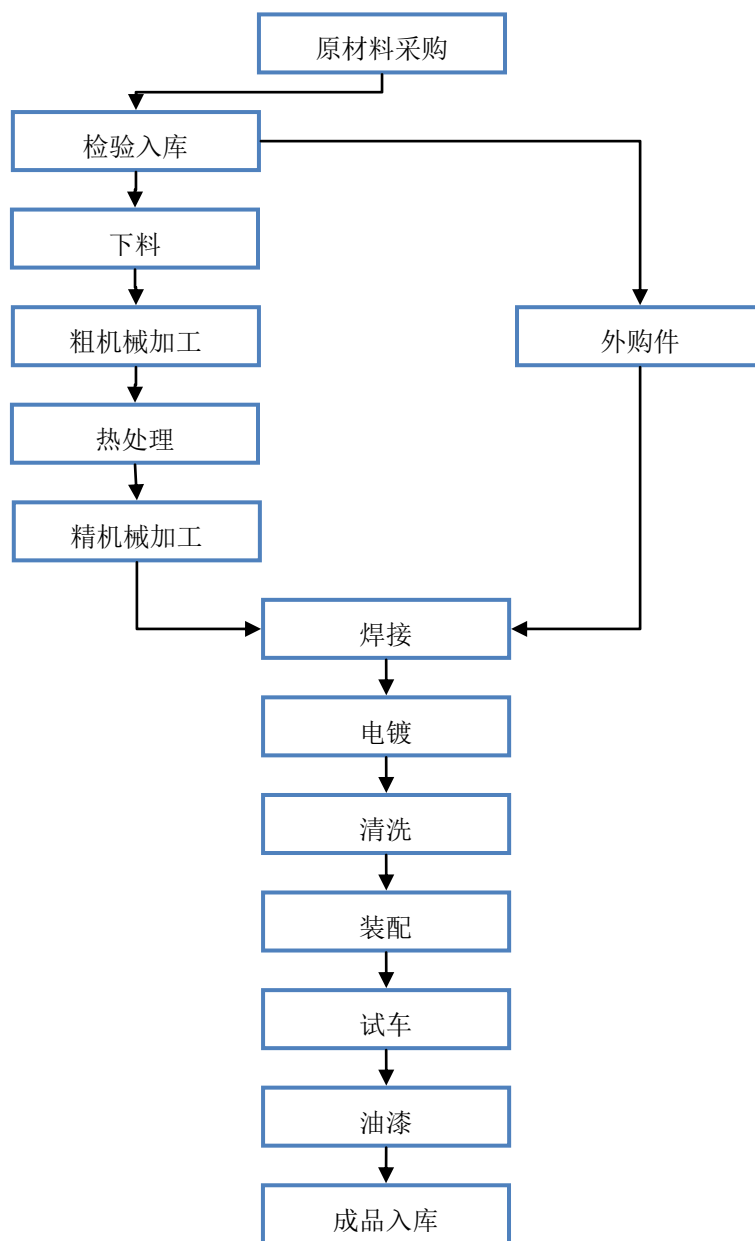
1、液压柱塞泵生产工艺流程图

公司液压柱塞泵产品以各型钢材为原材料，生产过程主要包括三个阶段：首先是将钢材熔炼并浇注成铸件坯材的铸锻件阶段，其次利用热处理工艺强化产品的强度与硬度，最后通过机加工技术实现标准件产品，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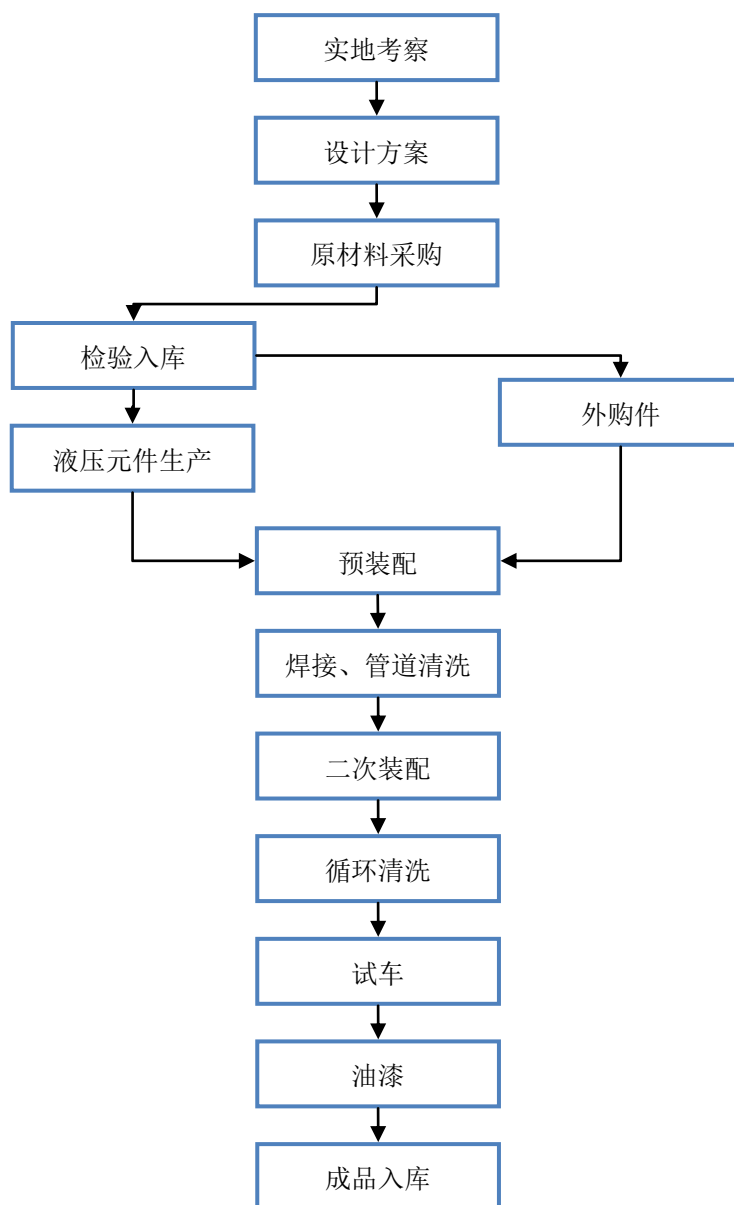
2、液压缸工艺流程图

公司液压缸产品以钢棒材、钢管为原材料，主要有机加工、装配、试车等工序，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3、液压系统生产工艺流程图

公司液压系统以液压泵、液压阀、液压缸等为原材料，液压系统生产以设计、装配、试车为主要工序，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五）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三、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二）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收入情况”。

（六）主要经营模式

发行人主要业务模式的具体情况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以原材料采购为主，主要根据销售订单、生产计划和专业技术服务方案安排采购，其中液压系统、液压缸等非标准化产品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方式，液压系统按照“单笔销售订单”制定采购计划，液压缸按照“月度销售订单”制定采购计划，液压柱塞泵等标准化产品根据“销售订单+生产计划+保持合理库存”的指导原则制定采购计划，具体以“季度销售订单”进行采购计划，而专业技术服务则根据客户需求、“技术文件”、“实地检测及运行维护方案”等制定采购计划。在供应商管理上，公司制定了《合格供方评定管理办法》，坚持以“质量、价格、付款方式”等为基本要素，以“实地考察”或“样品检测”为辅助以选择新进入供应商，对于既有供应商则采取年度考核机制，以质量为第一考核要素，兼具交货期等其他要素。采购过程中，公司以《物资采购与供应管理规定》、《仓库物资管理规定》、《采购、工程及劳务付款管理制度》为依据，采取战略合作、招标、比质、比价、议价等采购模式，建立了严格的质量、价格、数量和资金控制程序，对采购过程实行全程监督。

2、生产模式

公司总体按照“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安排生产，通常结合市场需求、主要客户需求、销售客户订单、目前库存商品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生产计划。其中，液压系统与液压缸等非标准化产品采用定制生产模式，液压柱塞泵等标准化产品采用规模化生产模式。在生产过程中，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生产管理制度，导入了 ISO9001 等质量管理理念，推广了 TPM、U 型生产线等现代管理工具，实现了生产模式的规范化、专业化、流程化，同时公司自主掌握了模具开发、铸造工艺和热处理工艺，能够随时调整产品线，实现多规格、小批量的柔性生产。

由于液压柱塞泵及液压缸生产工序较多，现有生产场地有限，公司为提高生产效率、保证满足客户订单的需求，对部分零件的法兰、泵体、泵壳等的车、磨等加工工序采用外协加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成本占液压产品总成本的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外协加工成本（万元）	948.91	509.64	172.23	138.05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液压产品总成本（万元）	14,052.16	19,050.14	12,402.48	8,608.96
外协成本占液压产品总成本比重（%）	6.75	2.68	1.39	1.60

3、销售模式

公司结合下游客户类型、所处行业特点及销售产品的不同，实行经销和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经销模式是指发行人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客户，经销客户买断产品后，再对外销售的一种销售模式；直销模式是指发行人直接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终端客户将产品用于其自身生产）的销售模式。公司液压系统、液压缸产品、液压专业技术服务以直销为主；公司液压柱塞泵产品采用经销和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方式。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是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逐步形成的，能够适应行业发展的特点。

（1）直销模式

直销模式是公司最主要的销售模式，基本通过投标、**谈判磋商**的方式获取订单。在直销模式下，公司的产品销售一般包括发现目标客户、投标/**谈判磋商**、工厂认证、产品方案论证、产品研发/设计、订单传递与确认、组织生产及产品检测、交付使用、验收通过等流程。公司的技术服务销售一般包括发现目标客户、投标/**谈判磋商**、实地考察与检测、服务方案论证、服务体系建设及开展服务、交付与验收等流程。

公司直销渠道较为完善，保证了对重点客户和重要市场的覆盖，有利于维持与客户的战略联盟关系。而下游主机客户均建立有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一旦进入其供应商体系，往往能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经销模式

经销模式是指公司将液压元件产品卖给经认证的经销商，然后由经销商负责将产品销售给终端用户。在经销商选择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认证制度，对申请单位进行深入调查和研究后才予以授权，在经销商销售渠道、资金实力、管理能力、人员素质等方面设立了较高的门槛。在经销商管理方面，公司制订了《关于对经销商产品销售定价的规定》、《关于客户投诉、经销商及替代件等的管理规定》等制度，对经销商的产品定价、销售回款、质量保修、服务水平进行了严格

的规范，并按照销售业绩、服务质量等因素考核，实行优胜劣汰。

经过多年的发展，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经在全国 12 个省（直辖市）发展了 30 家经销商，初步建立了一个颇具规模的经销网络，一定程度上提升了公司液压元件产品的市场份额。

4、盈利模式

本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类企业，采用一般制造业的盈利模式。

公司专业从事液压产品的设计研究、产品开发及液压技术服务，构建了以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和液压系统为核心的产品体系和液压专业技术服务体系，通过对液压元件及成套液压系统的生产工艺改进和应用领域拓展，对客户所使用的液压产品提供专业完整的技术服务支持，在实现产业化、规模化和进口产品替代的过程中，获取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利润。具体来说，公司通过向下游客户提供高品质、优异性能的液压产品和液压专业技术服务，最终实现销售产品收入和技术服务收入以获得盈利。

5、经营模式形成的原因、影响因素及变化情况与未来变化趋势

（1）经营模式形成的原因

1）公司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各型钢材、液压元件产品，以国内采购为主，市场价格资讯和信息较为丰富，且供应充足；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力，由所在地电网公司供应。上述所需原材料和能源均能迅速从市场采购，因此公司形成了“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

2）公司在液压产品行业经营多年，对于液压柱塞泵等标准化产品能够结合多年的市场经验和主要客户的需求情况与订单情况，实行批量生产方式，并保持一定的库存；同时，对于液压缸、液压系统等非标准化产品，由于应用设计、性能指标、规格型号的要求不同，公司实行按订单的方式组织生产。因此，公司总体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3）公司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主要原因如下：

液压柱塞泵产品作为标准化产品，其下游行业应用广泛，客户数量众多，且所在区域较为分散，为了市场开拓以及针对不同客户进行有效管理，提高公司产

品服务质量与效率，公司采取了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液压缸与液压系统作为非标准化产品，在直接的销售方式下，公司可以更加快速了解下游客户对产品需求情况，从而针对不同的需求特别是产品应用工况环境，做好相匹配的产品设计和研发、生产，直销模式也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在下游行业的影响力和品牌效应。

公司在多年液压市场开拓运营过程中，结合自身产品及下游行业客户特点的掌握，形成了较为健全的营销网络和销售体系，依据不同产品的特点，以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模式，进一步促进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和市场份额的提升。

（2）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及变化情况和未来变化趋势

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主要因素包括上游原材料的供应情况、公司的产品类型、下游客户的需求及客户所处行业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上述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来，随着下游行业市场需求的集中与发展，公司将逐步扩大直销规模的比例，以及时了解终端市场动态，快速响应客户需求。

6、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一直为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随着宏观经济的向好，下游行业的发展和市场需要，公司产品推陈出新，产品体系不断丰富，应用领域也实现不断延伸。

（七）环境保护情况

1、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环境污染物包括固体废物、废气、废水、噪声，公司不断加大资金和设备等方面的投入，优化产品生产工艺，主要污染物均得到了有效处理。

2、公司主要环境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与第三方环保机构签订了《废物处理处置合同》，将生产过程中的相关

固体废物、危险废物交由其进行处理，第三方环保机构负责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对公司的污染物进行安全处置，公司不存在违规排放污染物的情形。

公司废水、废气、噪声的主要处理设施、处理能力情况如下：

污染物类型	主要污染物	设施名称	实际处理能力
废气	苯、甲苯、二甲苯、颗粒物	活性炭吸附，水帘式喷漆房，废气收集装置	苯、甲苯、二甲苯：7.4112 吨/年 颗粒物：11.9898 吨/年
废水	COD、氨氮	沉淀池、循环水池	21,060 吨/年
噪声	-	设备安装减震基础，建筑物隔声	-

3、公司排污许可证情况

公司获取的排污许可证情况如下：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排污许可证	91430500763263554A001U	邵阳市环境保护局	2020. 6. 29 至 2023. 6. 28

4、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

2020 年 3 月 6 日、2020 年 10 月 21 日，邵阳市生态环境局出具证明：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方面有关法律法规，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环境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因违反法律法规而受到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液压产品的专业技术服务，服务于工程机械、冶金、水利等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C34）”中的“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C3444）”。依照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C34）”。

（一）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我国对液压行业的管理采取行政监管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政府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拟订并

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工信部承担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的责任，主要负责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监测分析工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等。

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其成立于 1990 年，是由我国从事液压、液力、气动、密封产品研究、开发、生产制造的企业和科研院所、大专院校以及地方同业社团自愿组成的非营利性社团组织。主要负责通过行业与技术的研究，为政府编制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法律法规等提出建议；收集、整理、分析行业信息，为政府、企业、会员等提供信息服务；组织制定、修改国家与行业标准；组织开展产品质量的改进和提高活动，参与行业相关认证、监督管理、推荐奖励等工作。公司是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的理事单位。

2、行业内的主要法律法规

根据公司基本情况与所处行业，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武器装备质量管理条例》等涉及产品标准、产品质量及军工产品要求等方面的法律法规。

3、行业内主要产业政策

主要产业政策	颁布机构	颁布时间	涉及的主要内容
《中国制造 2025》	国务院	2015 年 5 月	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主体，是立国之本、兴国之器、强国之基。强化工业基础能力，统筹推进“四基”（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和产业技术基础）发展，加强“四基”创新能力建设，推动整机企业和“四基”企业协同发展，到 2025 年，70% 的核心基础零部件、关键基础材料实现自主保障，80 种标志性先进工艺得到推广应用，部分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建成较为完善的产业技术基础服务体系，逐

主要产业政策	颁布机构	颁布时间	涉及的主要内容
			步形成整机牵引和基础支撑协调互动的产业创新发展格局。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	国务院	2005 年 12 月	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主要支柱，重点研究开发重大装备所需的关键基础件和通用部件的设计、制造和批量生产的关键技术，开发大型及特殊零部件成形及加工技术、通用部件设计制造技术和高精度检测仪器。
《工业强基工程实施指南（2016-2020 年）》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以及财政部	2016 年 5 月	经过 5-10 年的努力，部分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关键基础材料达到国际领先，产业技术基础体系较为完备，“四基”发展基本满足整机和系统的需求，形成整机牵引与基础支撑协调发展的产业格局，夯实制造强国建设基础。
《关于实施制造业升级改造重大工程包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	2016 年 5 月	组织实施 10 大重点工程：2. 基础能力提升工程（围绕新兴产业发展重点领域和传统产业升级改造的重点装备与重大工程需求，着力突破国防和社会经济安全的瓶颈制约，遴选一批标志性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关键基础材料和先进基础工艺作为升级突破点；根据整机、主机升级改造需求，制定关键基础材料、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研发生产计划，形成上下游互融共生、分工合作、利益共享的一体化组织新模式）
《装备制造业标准化和质量提升规划》	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工信部	2016 年 8 月	实施工业基础标准化和质量提升工程：加快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和产业技术基础领域急需标准制定；重点研制高压液压件等关键基础零部件（元器件）标准；研究解决影响基础零部件（元器件）产品质量一致性、稳定性、可靠性、安全性和耐久性的关键共性技术，系统制修订液压件、密封件等量大面广的基础零部件（元器件）标准。
《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工信部、财政部	2016 年 9 月	针对传统制造业关键工序自动化、数字化改造需求，推广应用数字化技术、系统集成技术、智能制造装备，提高设计、制造、工艺、管理水平，努力提升发展层次，迈向中高端。加强传统制造业绿色改造，推动产业间绿色循环链接，提升重点制造技术绿色化水平。
《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 年修正）	工信部、科技部、财政部、国资委	2012 年 1 月	17、关键机械基础件：17.3 液压件（包括高压柱塞泵）；并在其他成套设备中列明液压系统及部分液压缸。
《工业“四基”发展目录（2016 年版）》	国家制造强国建设战略咨询委员会	2016 年 11 月	未来 5-10 年，强化工业基础能力，夯实制造业基础，实现制造强国根深本固。其中“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领域”包

主要产业政策	颁布机构	颁布时间	涉及的主要内容
			括液压泵、高压液压泵、大行程伺服液压缸、液压密封器件等。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	国家发改委	2017 年 1 月	2.1.2 智能装备关键基础零部件中，将“液气密元件及系统”（包括高压大流量液压元件和液压系统、智能化阀岛、智能定位气动执行系统、高频响电液伺服阀和比例阀、高性能密封装置、高转速大功率液力耦合器调速装置）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发展方向。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版）	国家统计局	2018 年 11 月	其中“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之“2.1.5 智能关键基础零部件制造”，“3 新材料产业”之“3.1.12.1 先进钢铁材料铸件制造”目录将“高压大流量液压元件和液压系统、高频响电液伺服阀和比例阀、高性能密封装置、智能化阀岛”及“高强高塑性球墨铸铁件（高压、大流量、大功率、高精度液压件）”等列为重点产品和服务。
《液压气动密封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	2016 年 1 月	液压元件及系统研发、设计、生产、质量控制以及产品标准接近国际先进水平，液压制造装备与液压产品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60%以上的液压核心零部件实现自主保障，受制于人的局面逐步缓解，装备工业领域急需的液压元件及系统得到广泛推广和应用。
《工程机械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	2016 年 3 月	发展重点及主要任务包括工程机械核心部件设计制造数字化升级（工程机械核心零部件主要有高端液压元件、传动元件、行走系统等，大力开发数字化、智能化液压元件及其控制系统，提升高端高压柱塞型液压马达、液压泵设计制造技术、整体式多路阀等设计制造技术）。
《湖南省装备制造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及四个子规划》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6 年 12 月	“十三五”湖南装备制造业发展重点包括强化基础配套：重点发展能满足重大技术装备主机的高压大流量智能化液压元件及系统、气动密封件等；子规划中明确湖南省工程机械产业“十三五”发展重点及产业布局包括关键配套零部件：重点开发重载精密轴承、柱塞型液压马达、液压泵、液压阀等。
《湖南省“十三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 年 1 月	发展重点：（一）高端装备。发展与主机技术水平相匹配的专业化、规模化配套企业，提升基础元器件、核心零部件及关键系统的配套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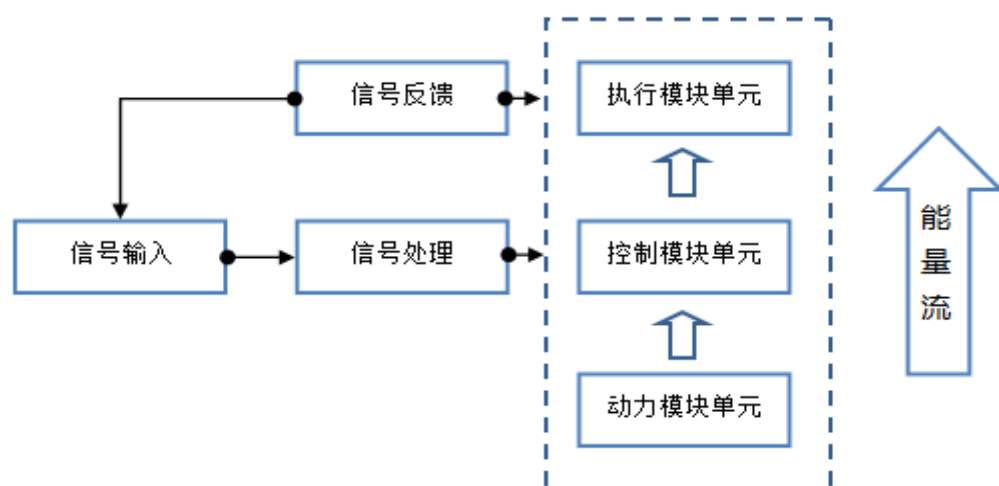
4、主要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国家各级部门通过出台《中国制造 2025》《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

纲要（2006-2020 年）》《工业强基工程实施指南（2016-2020 年）》等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方式对行业的发展进行引导。在政策支持、国家主管部门的宏观指导以及行业自律管理下，行业内企业竞争有序，发展平稳，资本和人才等核心生产要素价值得到充分发挥，产品质量及可靠性进一步提升。此外，在产业政策的支持下，国产产品开始逐步实现进口替代。

（二）行业发展概况及特点

液压传动是指通过对液体介质进行加压来实现动力传输和控制，是现代工业传动的主要形式之一，是机械装备业不可缺少的配套部分。液压传动工作原理基于 17 世纪法国著名科学家帕斯卡提出的静压传递原理，即加在密闭液体上的压强，能够大小不变地通过液体向各个方向传递。



液压产品是通过液压传动原理实现控制主机完成各种动作的关键，与其他传动方式相比，液压传动具有功率密度大、在较大范围内实现无级调速、传动平稳、操控性好、容易实现过载保护，以及液压元件自行润滑等优点。此外，液压装置可以实现自蓄能功能——在突然失电的状况下仍可完成一次工作。因此液压产品广泛应用于核能、航天、冶金、水利及军工等安全性要求极高的领域。液压产品的技术水平和产品性能能够直接影响机器的自动化程度和工作可靠性，对工程、机电等产品和军工产品的性能和发展具有较大影响力。

液压产品对于一国的机械制造业、装备制造业来说具有极其重要作用，是十分重要的基础研究领域。我国目前制造业正处于快速发展，并从制造大国向制造

强国的转变阶段，因液压产品特别是液压元件基础研究水平不高，严重阻碍了制造业核心技术的提升，制约我国制造业发展，影响我国制造强国目标实现。

经过 60 多年的发展，我国已建立初步完整的液压工业体系。国内液压骨干企业正快速缩短与全球领先技术的差距，实现高端液压泵阀产品的突破。液压行业的市场规模与国家经济总量和工业化水平高度相关，作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和第一大制造业国家，再加之“中国制造 2025”、智能制造“十三五”规划以及“一带一路”等利好政策拉动，中国液压件市场将逐渐恢复并快速增长。现今，液压行业正处于历史上困难与机遇并存的关键时期。

1、液压行业的发展历程

我国液压行业起步较晚，20 世纪 50-60 年代是我国液压行业的起步阶段，液压元件生产从仿苏制设备开始，依附于机床厂，没有形成独立的产业部门。

随后的 60-70 年代，液压传动技术的应用从机床逐步推广到农业机械和工程机械，同时依附于主机厂的液压车间也开始逐步独立出来，变为专业的液压产品生产工厂，一个独立的液压行业开始形成。本公司的技术源头即可归结于这一时期创立的邵阳液压件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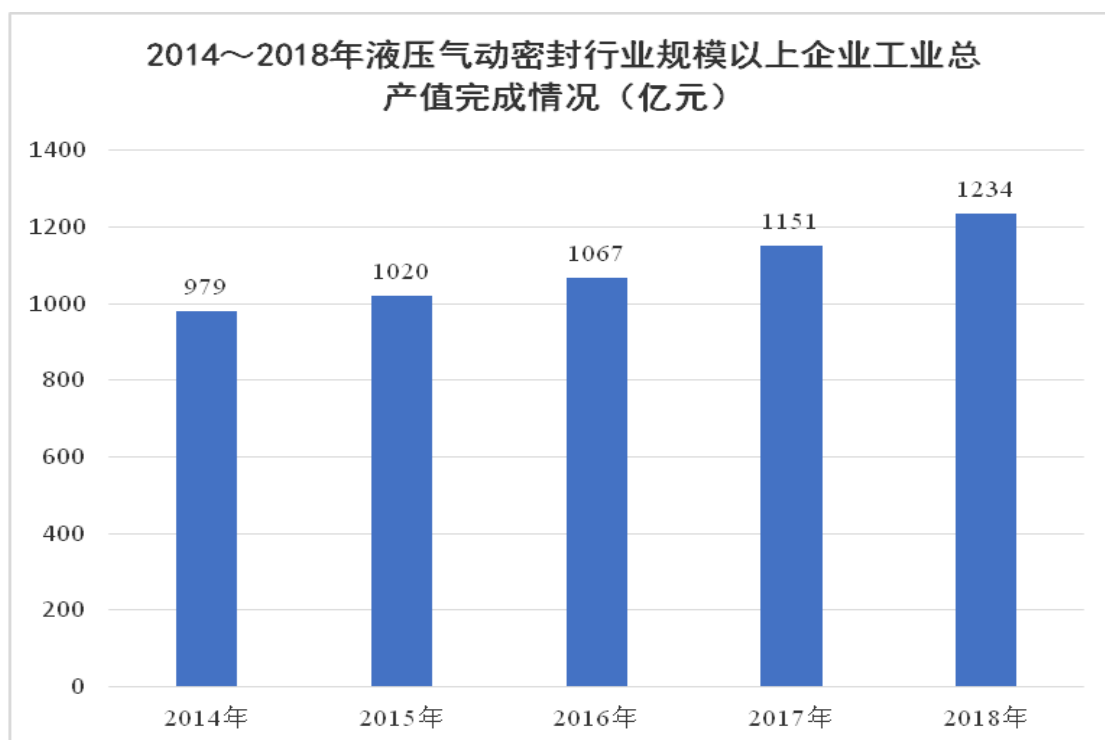
1982 年，我国在原第一机械工业部下成立了通用基础件工业局，专职于对液压行业的规划、投资、引进技术和科研开发进行指导和支持；同时由于行业放开了所有制限制，一大批不同所有制的中小企业进入了蓬勃发展时期。

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液压行业步入了快速发展阶段，以工程机械、冶金机械、矿山机械、农业机械、航空航天、智能机床等为代表的装备制造业取得快速发展，我国液压工业总产值从 2000 年的 25.24 亿元迅速提升到 2010 年的 351.13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了 30%²，远高于同期 GDP 增长速度。到“十一五”期末，我国已经成为世界上最大的液压市场和世界上第二大液压产品生产国。自 2010 年起，由于受到政策激励的影响，液压行业开始高速发展，2018 年末我国液压市场规模已达到 600 亿元，成为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液压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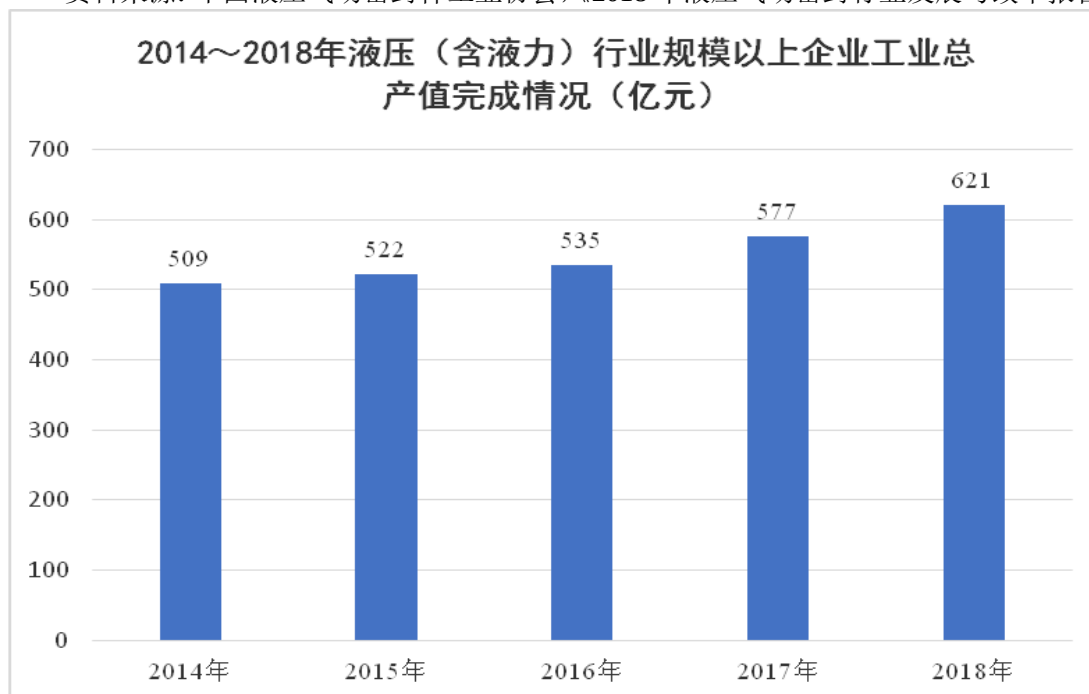
随着液压传动技术的逐渐普及，液压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同时我国基础

² 数据来源：2000-2009 年数据来源于《我国液压工业与技术的发展现状与展望的战略思考》，《液压气动与密封》，2010 年第 8 期；2010 年数据来源于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网站。

设施建设投资拉动了下游行业需求的持续旺盛增长，截至 2019 年 11 月，我国纳入统计局口径的液压件生产企业达到 1047 家³，但也呈现出了企业数量较多，行业竞争格局相对分散，规模偏小的格局。



资料来源：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2018 年液压气动密封行业发展与改革报告》



资料来源：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2018 年液压气动密封行业发展与改革报告》

³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综上所述，由于技术进步和市场需求的推动，以及国家政策的鼓励，我国液压行业取得了明显发展。我国已成为世界上举足轻重的液压产品生产大国，并拥有世界最大的液压产品消费市场。

2、国内液压行业的发展现状分析

1) 国内液压产品长期全方位落后

由于起步晚，发展缓慢等因素制约，相比较于德国、美国、日本卓越的液压产业体系，我国液压行业存在全方位落后，但在不同时期有其较为凸显的短板，例如上世纪 80、90 年代，我国液压生产各环节均处于典型的初级阶段，产品落后、生产方式落后，随着工业体系的逐渐完备，生产技术的提高，目前国产液压企业主要存在工艺技术水平落后、新材料应用能力的落后、生产理念的落后以及市场处理能力的落后。国产液压件的落后状态造成了无法完全满足主机厂商的采购需求，后者只能长期依赖进口的不利局面。例如，国产液压泵、液压马达、液压缸的整体寿命低且故障率高，使用寿命普遍在 300h 之内，在 5（X）h 内的故障率高达 5%-20%，而日本的液压件使用寿命基本能稳定在 6000h 左右。⁴另外，国产液压泵、液压马达常常存在密封面渗油、马达减速机断裂等问题，国产液压缸则需要攻关的包括前期密封圈处渗油、焊缝开裂、活塞杆密封漏油以及活塞杆变形和断裂等技术关键。

近些年，我国宏观经济的向好，固定资产投资的扩大，加速了工程机械、冶金设备、水利水电、矿山机械和农林机械等主机行业的发展，液压元件的市场规模也同比扩大，中国液压工业从规模和数量方面都称得上是“液压大国”，但“液压大国”不等于“液压强国”，我国现有的 1,000 余家液压件生产企业，生产规模普遍较小，产品技术来源大多是早年引进、仿制的产品，不具备完整的知识产权，液压企业在国内市场中竞争激烈，相互争夺，尚未形成合力，更无法与国外的液压厂商抗衡。因此，我国液压高端产品的发展水平一直较低，长期被国外公司所垄断，从而造成主机行业在重要基础部件方面受制于人，甚至已经影响到了一国制造业的健康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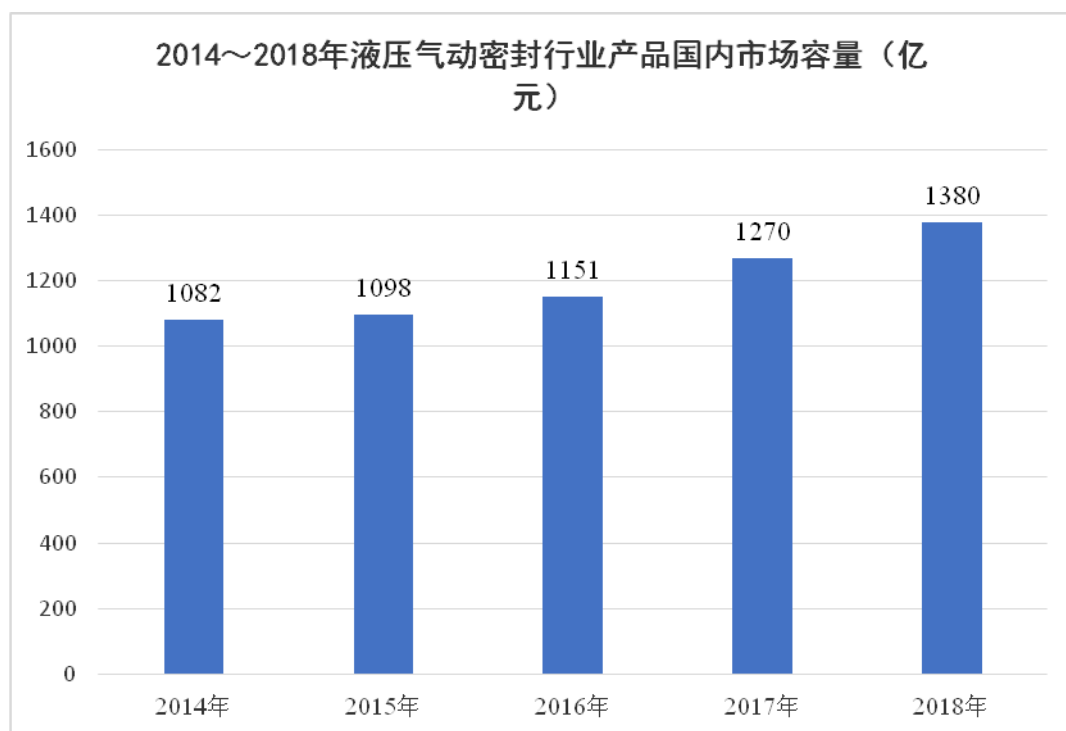
液压行业在国家工业中，乃至装备制造业中，无论从企业数量还是市场规模

⁴ 数据来源：唐懿，《国产小挖：突围从液压件开始》，载于《工程机械与维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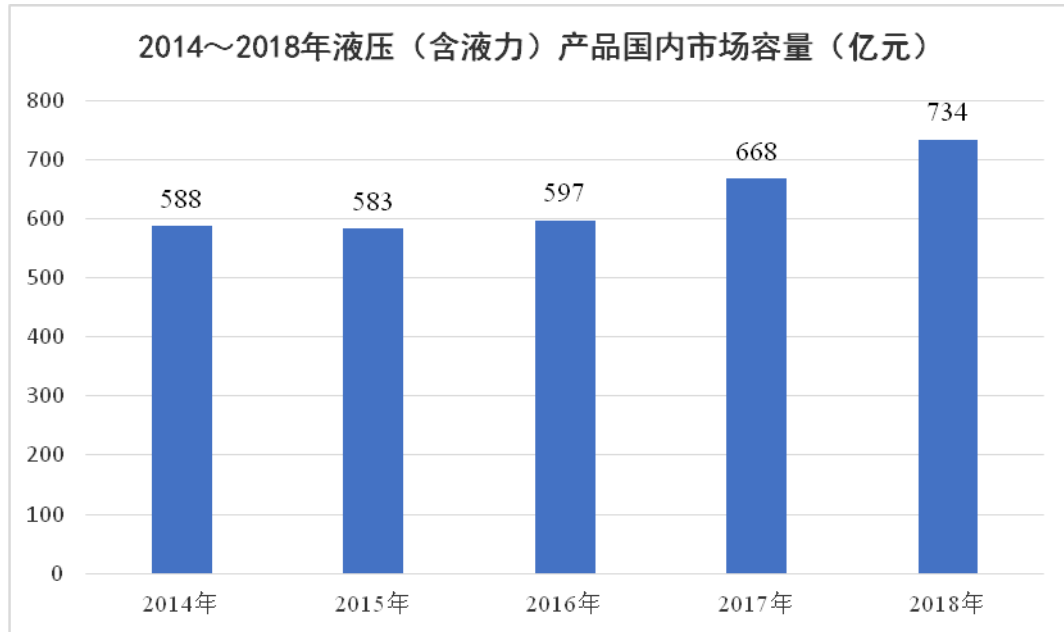
而言是一个小行业，但液压产品作为一项基础零部件却直接影响到数十万亿元主机产品的水平和质量，关系着制造业的健康发展，关系着一国经济安全和国防安全，因此长期依赖进口液压件的负面影响是全面又深刻的。

2）国内液压产品进口替代已初显端倪

得益于卓越的液压产业体系和先进的制造工艺技术，进口液压件在设计、性能、质量等方面普遍优于国内产品，但其也具有较多的先天劣势，特别是在主机厂商被迫依赖进口液压件时给自身的发展造成了诸多不便，甚至成为了影响主机厂商发展的制约因素。首先，进口液压件成本昂贵，以小型挖掘机为例，其配套用全套液压系统占到整机成本的 30% 左右，但下游客户很难有价格话语权。其次，进口产品的供货周期普遍偏长。进口液压产品的订货周期通常为 4-8 个月，且经常出现无法按时供货的状况，如果发生诸如 2020 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这样的全球性事件，则更加延缓了产品供货周期。再次，配套厂商的服务无法满足实际需要。国外液压件厂商往往在我国没有搭建完整的网络化服务体系，对于我国主机厂商，服务与索赔都需要承担较大的时间成本与机会成本。最后，制约主机产品技术的提升。随着主机企业的广泛投入使用，对液压系统和元件进行局部的改进在所难免，但由于国外液压件企业的负荷与无暇照顾，以及本身主机厂商的话语权缺失，使得主机产品的个性化改进难以实现，这大大制约了主机产品技术的提升。



资料来源：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2018 年液压气动密封行业发展与改革报告》



资料来源：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2018 年液压气动密封行业发展与改革报告》

近年来，在国内房地产投资增长长期拉长、基建投资拉动渐强、工程机械行业更新换代加速的背景下，工程机械产品需求呈现强劲增长态势，我国液压件市场容量不断提高，根据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的统计，2018 年我国液压气动密封行业产品的国内市场容量已高达 1380 亿元，其中液压产品（含液力）的国内市场容量为 734 亿元。面对巨大的国内市场，国外液压企业受限于价格、供货周期，服务效率等劣势，而我国的液压企业则不断取得产品与技术的突破，以致实现了部分液压产品的进口替代，因此，我国液压进口市场规模总体已呈下降趋势。但整体而言国产液压件产品参差不齐，特别是高端液压件产品仍然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我国继续保持较高规模的进口水平，2013 年至 2018 年，中国液压元件进口金额均在百亿元以上，2018 年进口金额已达 160 亿元左右。⁵

面对与国外液压件产品的各项差距，国务院于 2005 年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就明确了“重点研究开发重大装备所需的关键基础件和通用部件的设计、制造和批量生产的关键技术，开发大型及特殊零部件成形及加工技术、通用部件设计制造技术和高精度检测仪器。”，2011 年底，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组织相关生产厂家、科研院所和高校建立“工程机械高压液压元件与系统产业化及

⁵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应用协同工作平台”，致力于解决工程机械高端液压件长期依赖进口的重要问题，通过优化设计技术，提升加工制造能力和工艺水平，提高液压件的配套件及原材料质量，加强试验检测及标准研究，使产品达到同类型进口液压件的性能及可靠水平。2015 年，国务院出台的《中国制造 2025》明确了统筹推进“四基”（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和产业技术基础）发展，加强“四基”创新能力建设，推动整机企业和“四基”企业协同发展。

相比较于国外液压厂商，中国的液压企业更加贴近市场，贴近用户，具备现场测试、技术改进、成本可控等诸多先天优势，近些年，随着我国液压厂商日益提升的自主创新能力、装备工艺水平、企业管理水平，国产液压件的产品质量、寿命、可靠性及服务能力均得到明显提高，诸如包括维克液压等国内领先的液压企业抢占国内市场份额的进程逐步加快，国内液压行业已经形成了产业格局的新突破点。

综合而言，尽管与国外液压厂商仍然存在一定的差距，但国内液压件企业具备一系列天然优势，又广泛受到相关政策的扶持，随着国内装备制造业，特别是先进制造、高端装备、新能源、新材料、航空航天及军民融合等产业的迅猛发展，国产高端液压件产业化发展将迎来历史性的机遇与挑战，国内液压企业也将从研发、生产、销售、服务等诸多环节实现跨越，不断缩小与国外先进液压企业的差距乃至追赶、超越，最终打造出中国制造业之“基”，创造出中国液压件产品的全新格局。

（三）液压行业的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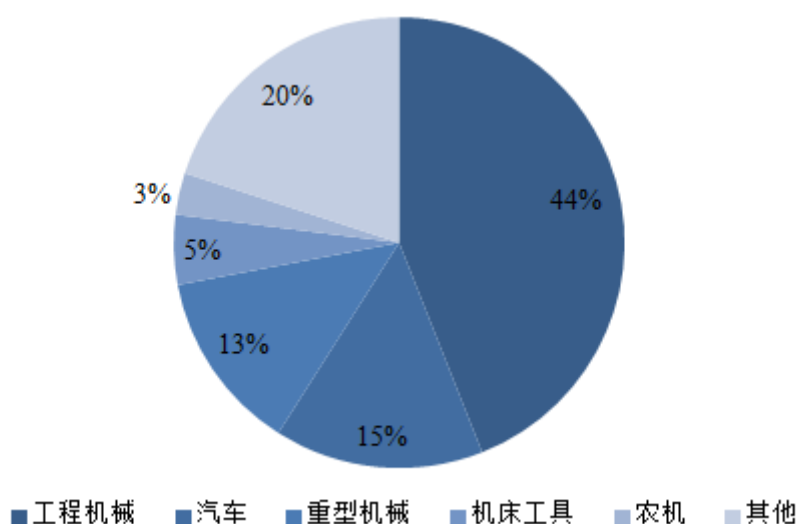
1、液压行业的发展趋势

液压产品作为一项传统工业产品，自上世纪 50 年代，伴随全球经济复苏及加工过程自动化水平的逐渐提高，开始广泛应用于民用领域，随着航天、航空、电子等技术发展，液压产品得以再次推广，在机械行业、机床、自动化生产线等方面开始应用。液压产品是装备制造业领域和国防建设工程的基础行业，随着科技水平的提升以及新兴技术与液压行业的融合，液压产品在基础行业的应用将更加广泛，新兴行业中也将会逐步推广。液压元件与《中国制造 2025》的“四基”，即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和产业技术基础息

息相关，也作为高端装备制造和智能装备制造的子产品，是《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版）、《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6〕67 号）等文件中明确提出需要加快培育和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将液压元件归属的基础件和通用部件作为重点领域和优先主题。《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明确指出：“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服务型制造”“加快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产业。”近年来，我国高度重视液压行业的发展，已把液压行业作为工业发展的战略重点之一，列入多项国家发展计划中，国家或各级地方政府出台了多项液压行业领域相关的鼓励政策。

（1）应用市场需求多元化，下游行业发展趋势明显

液压产品作为制造业的通用基础零部件，其下游行业分布较广，随着液压元件加工处理技术的不断升级，应用范围也在不断拓展。从历史上看，液压产品也是从仅用于机床行业到工程机械，再到如今几乎遍布所有制造业。我国液压产品的下游行业以工程机械、汽车、重型机械、机床工具等为主，根据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的统计，其中占国内液压产品销售额 44%的工程机械行业为液压行业最主要的下游行业：



从上图可见，液压产品的各主机行业均为我国重点发展的支柱性产业。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和工业化、城镇化程度深化、旧机更新加速，基建投资

高速发展，再加上产业升级，新兴行业的快速发展，将不断有新行业对液压产品产生需求，例如光伏设备、太阳能产业等。因此，主机厂商相关配套部件需求的扩大与应用行业的不断拓展，液压市场的成长前景值得期待。

（2）高端制造业升级，技术聚合促进产业结构优化

为支持液压行业特别是高端液压件产品的发展，2011 年底，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组织相关生产厂家、科研院所和高校建立“工程机械高压液压元件与系统产业化及应用协同工作平台”，旨在以形成产业核心竞争力为目标，共同致力于突破液压元件的技术瓶颈，提升我国工程机械和液压行业整体水平。近些年，我国陆续出台了相关政策及措施，从核心基础零部件的强化，并结合新工艺技术、新材料的推动，致力于提高液压件的配套件及原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与标准研究等完整产业链，中国高端液压件产业有望迎来快速、健康发展的机会，充分利用各种行业资源，升级制造瓶颈，进一步优化液压产品结构，加快高端液压件的创新和产业化进程。

（3）液压元件可靠性提升，为进口替代夯实基础

高性能、高质量、高可靠性及系统成套方向发展是液压元件的发展目标。液压行业未来将采用新工艺、新材料和电子、传感等高新技术开发高集成化、高功率密度、智能化、机电一体化以及轻小型、微型的液压产品，对液压元件的可靠性提出更为严格的要求。

我国液压产品长期因可靠性差、使用寿命低的问题导致主机厂商和终端用户长期不敢用国内液压品牌，以致液压产品长期依赖进口。因此提升可靠性既是行业发展趋势的重要方面，又是解决我国行业发展制约因素的核心问题。液压行业的可靠性起步较晚，且大多借鉴机械行业可靠性、电子可靠性等相关领域的研究成果，未能综合考虑自身多场耦合、非线性、复杂震动的特殊性，加上我国目前液压产品企业整体制造工艺水平不高，诸如铸造工艺、表面处理能力、热处理技术等存在明显短板，导致液压产品可靠性受到极大限制。我国行业通过研究如何建立行之有效的，较为全面的可靠性研究将为产品的进口替代打下坚实基础。

（4）产品智能化、行业绿色化

下游产业技术的升级改造与日趋完善的环保法律法规要求液压元件智能化、

节能化、绿色化，特别是向低能耗、低噪声、低震动、无泄漏以及污染控制、应用水基介质等适应环保要求方向发展。

1) 智能化

未来机器设备的发展趋势首先是提高安全性、降低劳动强度，因此必然要求作业系统易于操作和人机界面友好，甚至实现自动化、无人化；其次机器设备的可靠性和长寿命，减少维修保养时间，降低人员成本，要求系统具有状态监控、故障诊断和智能维护的能力。液压行业只有不断提高自身的智能化程度才能满足下游主机设备的运行与维护要求，液压元件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智能化技术是未来满足机器设备需求的重要技术发展需求。

2) 绿色化

目前，液压产品在制造过程中的工艺污染、产品的振动噪声、材料损耗、介质泄露等问题一直是我国液压行业面临的重要挑战。未来将绿色制造技术应用到产品的设计、工艺、制造、使用和回收利用的全生命周期过程，实现低碳、节能、减排、环境友好等液压行业可持续发展的战略要求。

(5) 协同步入“工业 4.0”与“互联网+”时代

中国在全球领先的互联网技术为液压产业的“工业 4.0”与“互联网+”打下了坚实基础。液压行业“工业 4.0”与“互联网+”的关键是通过各项液压元件的控制实现主机装备的整体自动控制，例如实现行走机械的自动控制，就不再局限于装置多样化硬件设施，而是以软件即 APP 的形式，利用云计算解决行走机械的控制。未来随着 5G 通信技术的推广，液压泵、马达、阀中可直接设置 IP 地址，大大缩短了控制响应时间，让主机产品呈现更强的实时性。同时主机装备大量实时运转产生的大数据存储，详细记录了液压元件的工作状况与性能状态，诸如故障的积累与数据的搜集，使不断改进产品设计成为了可能。

2、公司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公司本着“一带一路”和“装备制造业关键零部件摆脱进口依赖”的重大战略，制定了“产品质量对标欧美，瞄准进口替代巨大市场”的发展目标，旨在通过五十余年的工艺技术积淀，跨学科的研发团队优势，并借助国内外知名院校的

研发合作平台，把握液压前沿趋势，实现自主创新。公司致力于提供精准、高端、高性价比的液压传动与智能控制产品、技术，解决液压行业发展瓶颈，推动行业向高端、智能、集成、环保、节能等方向发展。

自 2013 年起，公司成为由工信部装备司、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液气密协会联合成立的“工程机械高端液压件及液压系统产业化协同工作平台”的成员单位，公司所掌握的液压元器件铸造工艺技术、材料表面处理及热处理技术、柱塞泵噪声控制及摩擦副技术、伺服控制液压缸及液压缸活塞杆锁紧技术、超高压液压传动及控制系统设计制造技术、智能闭式液压传动及控制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在国内液压行业中具有领先的技术地位。其中，柱塞泵摩擦副技术、柱塞泵噪声控制技术达到了国内行业的先进水平，能够保证产品容积效率，延长产品使用寿命，在该技术工艺下，公司液压柱塞泵产品采用斜轴，连杆柱塞和球面配流结构，保证了大轴向载荷和高压、高速下的可靠性。

公司已获得三项“国内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其中“深海机器人液压控制系统（SCM 测试及水下安装系统）”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其采用的智能化操作、水下负压密封技术、伺服控制技术、数据模拟技术已成功应用于南水北调工程，为沿线居民的饮用水安全排除污染隐患，同时建立了我国最早的油缸温度行程微变数据库，以致用水量开口控制不再受外部条件的影响。

公司的研发活动以技术为出发点，以市场为导向。自主研发的应用于高速铁路的电液转辙装置系列液压泵，具有超低排量、低转速、低噪声、低扭矩、高效率等优点，解决了我国高速铁路道岔转换系统可靠性难题，提高了列车准点率，维护了列车运行安全。

公司研发创新紧紧围绕新兴产业的发展，例如在新能源应用领域的锂电使用总线技术，在无尘、负压锂电池生产线，产品设备通过总线接入中控系统以实现协同工作，为客户提供智能化的液压传动及控制整体解决方案，通过技术创新进一步拓展了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

3、公司产品细分市场的发展前景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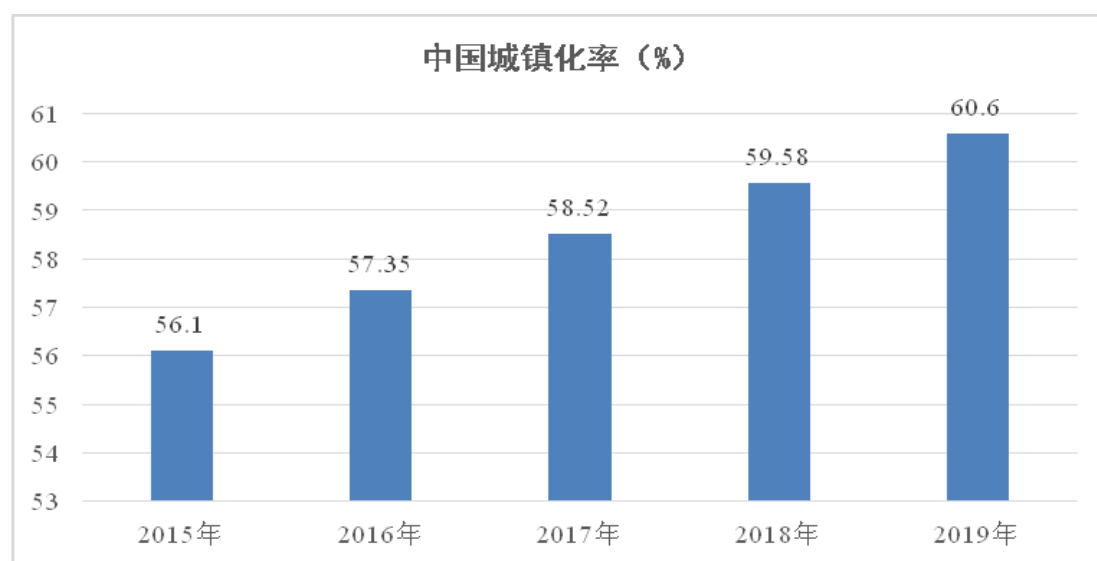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为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及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广泛应用于大型基建设备、船舶、海洋工程设备、冶金设备、水利水电、工程机

械设备等领域，产品受基建、电力、冶金工业、新能源等行业影响。

（1）大型基建设备行业高景气度延续

在我国现代化建设不断加快、城市化进程不断加速的大背景下，受益于“十三五”规划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影响，大型工业与大型基建设备行业将在较长时间内保持高景气度。

我国城镇化比率逐步提高。截至 2019 年末，我国城市化率约为 60.60%，⁶据有关机构研究，预计到 2030 年我国城市化率将达到 75%左右，新增共计 2.2 亿新市民。⁷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新基建”日新月异。数字经济时代加速了产业数字化的转型，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国家发改委将“新基建”定义为“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以信息网络为基础，面向高质量发展需要，提供数字转型、智能升级、融合创新等服务的基础设施体系。”未来，我国将加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周期。

（2）工程机械稳步回暖，环保加速更新换代

2016 年 4 月，国家对工程机械制定了更为严格的节能及排放标准，随着非道路移动机械柴油机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到第三阶段，淘汰不符合要求的非道路

⁶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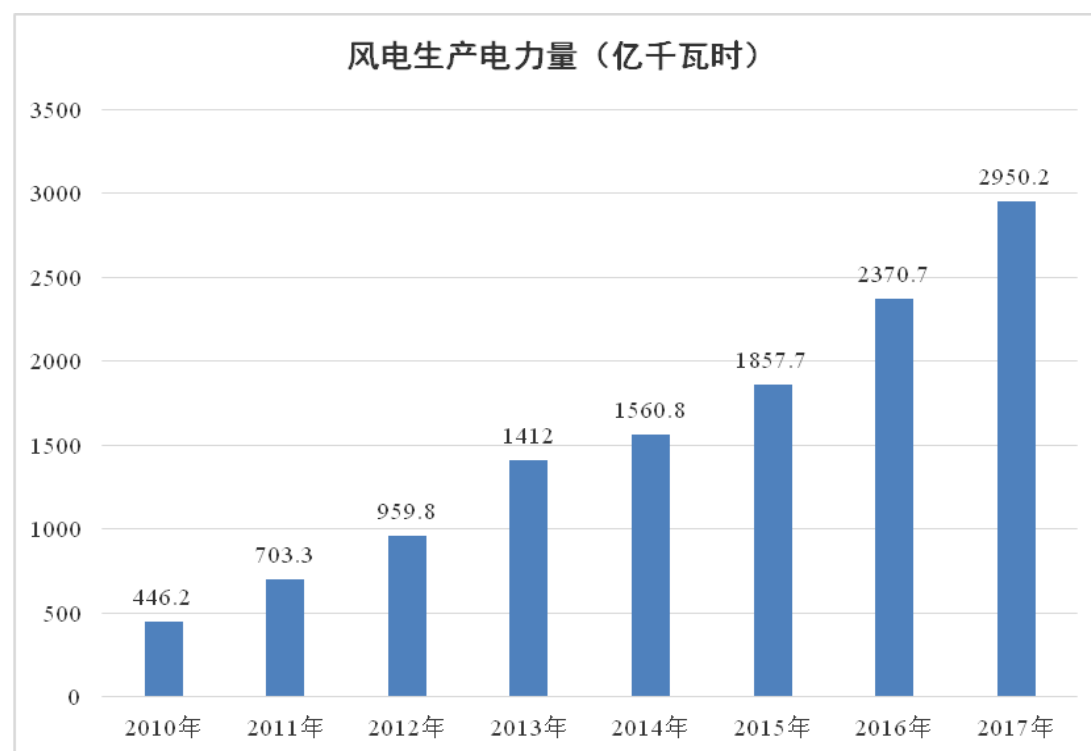
⁷ 数据来源：摩根士丹利，《中国城市化 2.0：超级都市圈》

机械已势在必行。受到国家相关环保政策趋严的影响，各地也均出台了《交通运输行业柴油货车污染治理》等系列实施方案，例如挖掘机“国四”标准将于2020年12月正式实施，混凝土泵车“国六”标准将于2021年7月实施。因此，工程机械相关行业的内部机器进入更新换代时代，“再制造”成为行业内标签，并且上述趋势正逐年大幅上升，工程机械销量实现大增。

（3）冶金工业稳定发展，风力发电高速增长

目前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冶金设备市场，占全球市场份额的三分之一以上。随着国内宏观经济持续向好，未来冶金工业仍将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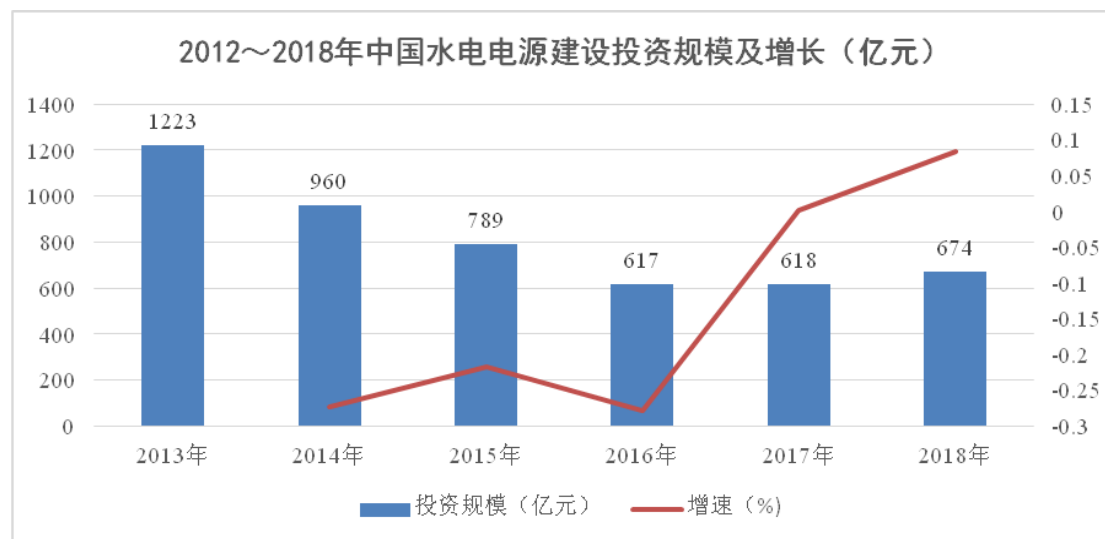
2008-2018年，全球风电市场累计装机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7.19%，2018年，全球风电市场新增装机容量超过51.29吉瓦时，中国装机量为21.14吉瓦时，占全球装机的比例为41.22%，高居全球首位。2008-2018年，中国风电市场新增装机容量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13.14%，累计装机容量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33.11%。国家能源局在《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中，明确了2020年末实现风电累计并网装机容量2.1亿千瓦时的总量目标，风电年发电量确保达到4,200亿千瓦时，约占全国总发电量的6%，风电设备面临良好的市场前景。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4）水电水工市场广阔，南水北调启动新工程

截至 2018 年底，中国水电总装机容量约为 3.5 亿千瓦时，位居世界第一，世界最大的 20 个电站中，中国发电站总数亦位居首位，其中我国三峡大坝总装机容量为世界装机量首位。我国水电电源建设投资规模逐步上升，2018 年增至 674 亿元，同比增长 9.06%。



数据来源：华经情报网

水利工程中，南水北调工程是我国水资源配置的重大战略性工程，工程设计分为东线、中线、西线三条线路。目前东线、中线一期工程已实现通水，工程机械日常技术服务与运营管理将成为未来阶段的重点工程，西线工程已于 2020 年初启动综合查勘工作，主要涉及隧洞进出口、主要建筑物、重要地质构造等调研查勘，为下一阶段的工程建设的开展提供科学依据。

（5）新能源保持高需求增长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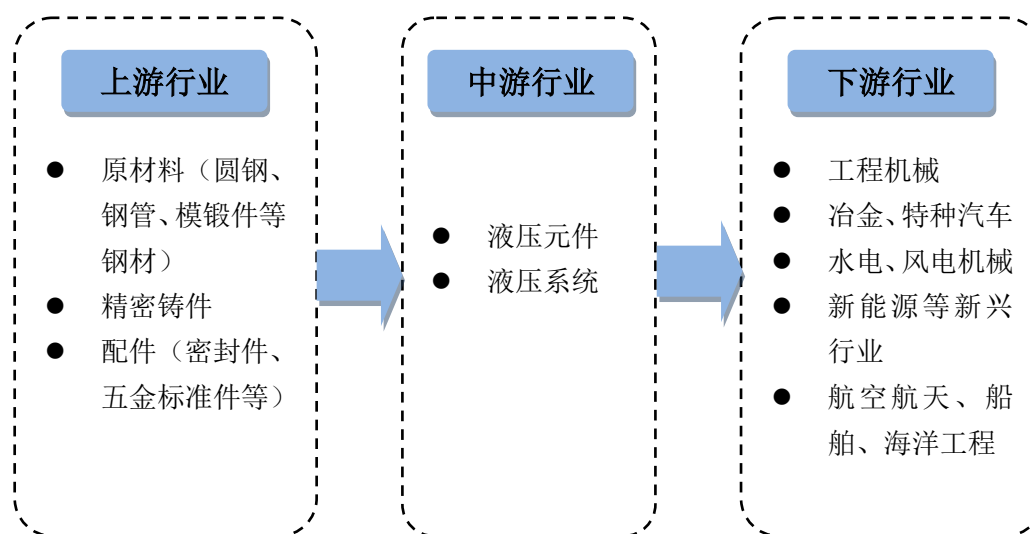
我国新能源汽车目前仍处于高速发展阶段，作为配套产品的锂电池，其产量增速明显高于新能源汽车的产量增速，2018 年 1-10 月我国新能源汽车生产约 79 万辆，同比增长 68%，动力电池装机总电量约 29.6 吉瓦时，同比增长 92%。⁸未来国内动力锂电市场仍将保持快速增长趋势，随着行业集中度的提升，技术、盈利能力较差的企业将被淘汰，高端产品将会受益。因此，技术优势明显、服务质量优良的新能源生产配套企业，如新能源液压件生产企业将有更好的发展前景。

（四）行业上下游产业的关联关系

液压行业主要的上游是钢铁及有色金属行业，下游则包括现代装备制造的几

⁸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乎所有行业，其中最主要的是工程机械、航空航天、冶金、汽车、机床、水利工程、船舶海洋工程、风电机械等行业。



1、上游行业对液压行业的影响

液压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是钢铁，钢铁价格变动对液压缸和液压系统等大体积产品的成本有一定的影响，而液压泵、液压阀等元件产品由于体积小，耗用钢材少，其生产成本对钢铁价格变动的敏感程度不高。

近年来，钢铁产品的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钢铁价格的上涨会导致液压产品主要原材料成本上升，增加液压企业的生产成本，但由于下游主机企业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也为钢铁，对液压行业根据钢铁价格调整销售价格的做法基本能够认可，因此钢铁产品价格适度的波动对液压企业经营造成的影响相对可控。

2、下游行业对液压行业的影响

作为现代装备的基础配套件，液压产品的应用十分广泛。液压行业的下游基本上都是我国国民经济的基础性产业，2018年11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保持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力度的指导意见》中指出，着力补齐铁路、公路、水运、机场、水利、能源、农业农村、生态环保、公共服务、城乡基础设施、棚户区改造等领域短板，加快推进已纳入规划的重大项目。因此，相关国家政策也显示随着基建投资加速，工程机械、航空航天、冶金等上述行业亦将得到持续的重点支持，从而对液压行业的长期发展提供较强的推动力量。

随着我国液压产品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包括公司在内的少数自主品牌企业已开始为国外主机或重大工程提供液压产品的配套。下游行业的应用区域由国内向国际市场扩展，意味着国内液压行业的需求空间将进一步扩大。

（五）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情况

全球液压领域以欧、美、日品牌为主，派克汉尼汾公司、伊顿威格士公司、博世力士乐公司和川崎重工等为代表的跨国公司历史悠久，技术雄厚，规模庞大，具有强大的综合实力，其竞争优势和竞争地位在短期内难以被撼动，这些国际龙头企业的液压件品类较全，同时还广泛布局下游应用领域，实现产业链的延伸。美国派克汉尼汾、伊顿，德国博世力士乐，日本的 KYB、川崎重工等产品范围均覆盖了油缸、马达、泵阀等价值量较大的液压件，并且大规模的应用于工程机械、航空航天、工业等领域，而以生产减速器为主的纳博特斯克，也涉猎液压马达领域。欧、美、日的液压产业全球领先，已经孕育了行业的“百年老店”。

我国液压行业起步较晚，但发展速度较快，截至 2019 年 11 月，纳入统计局口径的液压件生产企业达到 1047 家，我国本土液压企业总体上呈现出企业数量多，行业集中度低，绝大多数企业规模小、产能低，具有高端产品和较高技术能力的企业很少，总体竞争力不强的特点。近些年国内领先的液压企业已通过在不同的细分领域加大资金和技术投入，逐步建立起了自身的竞争优势，在各自的细分市场，拥有较为成熟的主机配套能力、稳定的客户群和一定的技术储备，与国际知名液压企业的差距进一步缩小，但整体上仍然无法满足国内迅猛增长的市场需求。

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1）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601100.SH）

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立液压”）成立于 2005 年 6 月，是一家专业生产液压元件及液压系统的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高压油缸、高压柱塞泵、液压多路阀、工业阀、液压系统、液压测试台及高精密液压铸件，其服务于美国卡特彼勒、日本神钢、三一、徐工、柳工、中铁工程、铁建重工等世界 500 强和全球知名主机客户。恒立液压投资建设有高压精密液压铸件生产基地，液压

阀、泵生产基地，国外投资设立有美国芝加哥、日本东京等公司，并通过并购德国哈威茵莱等企业进行海外市场的拓展和布局，是我国具备一定影响力的高端液压成套设备提供商以及液压技术方案的提供商。

（2）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603638.SH）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迪精密”）成立于 2003 年 8 月，主要从事液压技术的研究及液压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液压破碎锤、快速连接器、震动夯、液压剪、液压钳、抓石器、抓木器等液压破拆属具及液压泵、液压马达、多路控制阀等液压件产品。艾迪精密是我国行业内为数不多实现出口销售的企业之一，产品出口到全球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品牌优势不断扩大。

（3）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830839.OC）

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通液压”）成立于 2004 年 6 月，主要从事液压油缸的专业生产，主要产品包括特种缸、前置缸、煤机缸及配件、油缸配件、液压站和冷拔管，万通液压的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煤矿、工程机械、石油、船舶、军工等行业。

（4）北京华德液压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华德液压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德液压”）成立于 1986 年 1 月，注册资本为 66,303 万元。华德液压以液压阀、液压泵/马达、液压成套设备、液压铸件四大支柱产业为核心，辅以密封件等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液压基础件专业生产企业。华德液压具备高科技、高精度、高效能的工艺装备和检测手段以及独立自主的产品研发能力，多项产品获得国家专利或国家奖项。

（5）广州白云液压机械厂有限公司

广州白云液压机械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液压”）成立于 2003 年 1 月，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白云液压前身是广州白云液压机械厂，主要从事各类成套液压系统、液压油缸、液压机械、气动系统、润滑系统和电控设备的开发、设计、制造及技术服务。其中，非标液压系统及控制设备广泛提供给钢铁冶金、有色金属冶炼及加工、水利机械、轻工机械、化工机械、工程机械、机床等行业数千用户，是细分市场的骨干企业。

（6）太重集团榆次液压工业有限公司

太重集团榆次液压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重榆液”）成立于 2010 年 7 月，注册资本 22,900 万元，是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太重榆液前身是始建于 1964 年的榆次液压件厂，目前太重榆液拥有铸造（热处理）、液压泵、液压阀、液压系统四个分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高压柱塞泵、叶片泵、齿轮泵、液压阀、液压马达、油缸、集成液压系统以及各类铸件等，广泛应用于工程机械、农业机械、交通运输（机车、轨道交通、船舶）、石油机械、冶金钢铁、煤炭矿山、海洋工程、航空航天、水利电力、机床行业、化工设备等领域。

（六）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国内 A 股上市公司中，所涉及业务包括液压产品的主要有恒立液压、艾迪精密，全国股转系统中液压产品挂牌企业较多，主要选取科宇股份、集源液压、万通液压与公司进行对比。

1、主营业务对比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恒立液压	公司主要从事高压油缸、高压柱塞泵、液压多路阀、工业阀、液压系统、液压测试台及高精密液压铸件等产品研发和制造。
艾迪精密	公司主要从事液压技术的研究及液压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液压破拆属具和液压件等液压产品。
科宇股份	公司是液压油缸行业的专业生产商。
集源液压	公司专业从事液压齿轮泵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划分为单泵、双联泵、复合泵三大系列。
万通液压	公司是液压油缸行业的专业生产商。

资料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从主营产品结构上看，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为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能够为客户提供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包括恒立液压、艾迪精密、科宇股份、集源液压、万通液压，均不存在在产品结构上与公司完全类似的企业。恒立液压的主营产品与公司主营产品结构重合度相对较高，但恒立液压以挖掘机专用油缸、重型装备用非标准油缸等液压缸的生产销售为主。

2、市场地位对比

公司名称	市场地位
恒立液压	公司作为一家专业生产液压元件及液压系统的企业，下游应用机械包括以挖掘机为代表的行走机械、以盾构机为代表的地下掘进设备、以船舶、港口机械为代表的海工海事机械、以高空作业平台为代表的特种车辆、以及风电太阳能等行业与领域。客户涵盖美国卡特彼勒、日本神钢、日立建机、久保田建机、三一、徐工、柳工、中铁工程、铁建重工等世界 500 强和全球知名主机客户。
艾迪精密	公司作为国内液压破碎属具和高端液压件技术领先的企业，在同行业中拥有较高的知名度，是行业内为数不多实现出口销售的企业之一。
科宇股份	重点客户领域为煤矿、油田、工程机械、军用特种车辆等行业，系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及盘锦市小巨人企业。
集源液压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工程机械行业、工业车辆等行业，重点客户包括广州佛朗斯机械有限公司、靖江市建机叉车配件有限公司、青岛现代海麟重工有限公司、江苏中力叉车有限公司、安徽江淮银联重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等国内大型主机厂家。
万通液压	重点客户领域为汽车、煤矿、石油、工程机械、军工等行业，公司先后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省级创新型企业”、“专利建设示范企业”。

资料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工程机械、冶金、机床、水电、风电、阀门、军工、船舶、新能源等行业，客户涵盖山河智能（002097.SZ）、三一帕尔菲格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南水北调、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华宏科技（002645.SZ）等国内外知名企业。恒立液压的产品下游应用机械包括以挖掘机为代表的行走机械、以盾构机为代表的地下掘进设备、以船舶、港口机械为代表的海工海事机械、以高空作业平台为代表的特种车辆、以及风电太阳能等行业与领域。科宇股份、集源液压、万通液压重点客户为煤矿、石油、特种车辆、工程机械。公司与上述公司相比在客户领域差异不大，但公司在水利工程、阀门、新能源等行业具有较强的市场地位。

3、技术实力对比

公司名称	知识产权情况	研发（技术）人员数量
恒立液压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拥有专利申请 500 件，其中发明专利 157 件；拥有授权有效专利 249 件，其中国外、国内发明专利 55 件	截至 2019 年末，拥有研发人员 530 人，占员工总数比例为 11.63%
艾迪精密	未披露	截至 2019 年末，拥有研发人员 221 人，占员工总数比例为 13.12%
科宇股份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拥有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及 1 项发明专利	截至 2019 年末，拥有核心员工 3 人，技术人员 12 人，占员工总数比例为 7.27%

公司名称	知识产权情况	研发（技术）人员数量
集源液压	未披露	截至 2019 年末，拥有技术人员 3 人，占员工总数比例为 9.09%
万通液压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拥有 22 项实用新型专利，7 项发明专利，1 项外观专利	截至 2019 年末，拥有技术人员 46 人，占员工总数比例为 12.89%

资料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65**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61**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并有已经申请受理的发明专利 2 项，具体情况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要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之“（四）主要的无形资产”。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研发技术人员 77 人，占员工总数比例为 **13.32%**。

4、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数据、指标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员工人数（人）	净利率	净资产收益率
恒立液压	541,402.20	4,557	23.98%	24.32%
艾迪精密	144,244.50	1,720	23.72%	29.52%
科宇股份	12,636.64	165	5.58%	9.97%
集源液压	2,122.39	33	9.11%	13.95%
万通液压	31,368.86	357	13.02%	17.20%

资料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1、数据来源为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年报。营业收入、员工人数、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数据均为 2019 年度数据；

2、表中披露的净资产收益率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31,035.44 万元，净利率为 15.35%，净资产收益率为 33.47%，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拥有员工 577 人。

（七）发行人市场竞争地位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内少数掌握自主知识产权的综合型液压企业之一，具有品牌突出、技术积淀深厚、产品种类完善、市场配套能力强、人才储备充足等竞争优势。公司依托于邵阳液压件厂深厚的技术沉淀和公司近年来较高的研发投入，充分发挥既有的生产工艺优势，特别在高压柱塞泵与液压传动与控制整体解决方案的优势，奠定了国内领先综合类液压企业的市场地位。公司延续了原国营邵阳液压件

厂的生产经验，作为具有五十余年液压柱塞泵的专业生产企业，其悠久的柱塞泵研发史树立了设计理论的深刻认识优势和摩擦副技术研究的领先优势，通过对进口液压柱塞泵技术及产品的分析理解，学习研究，实现了技术的新突破，公司已经在工程机械、环境环保、冶金等细分领域的产品进口替代上获得印证。公司已经成为成套液压系统的提供商，能够在特殊环境或客户特定要求下，提供较为领先的液压控制整体解决方案，先后服务“首钢”搬迁、南水北调、大藤峡等国家重点项目，并在新能源设备和极端气候军用设备中得以应用。

公司沉淀了一大批高质量的液压专业技术人才，现拥有高级技师 **23** 位，技师 **51** 位，高级工 **9** 位，凭借丰富的人才资源储备，在液压系统的整体设计和液压柱塞泵、液压缸等核心元件的生产制造，以及新材料和新工艺的应用等方面，具有较明显的竞争优势。公司液压产品近年来的重要客户和主要配套工程如下：

客户所属行业	重要客户/主要配套工程名称
钢铁/冶金	中冶南方、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阳春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武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冶金设计院、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日照钢铁有限公司、秦皇岛秦冶重工有限公司、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达涅利冶金设备（中国）有限公司
水利水电及风能	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三峡金沙江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云南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大唐观音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二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嘉陵江亭子口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柳州市龙溪水利水电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广西大藤峡水利枢纽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乌东德水电站、大藤峡水电站、白鹤滩水电站、两河口水电站、江西赣江井冈山航电枢纽工程、广西落久水电站、老挝南欧江三级四级水电站等
机床	南通锻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力帝机床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纳鑫重工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国力锻压机床有限公司、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机械及其他机械	山河智能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三一重工、江苏宏昌天马物流装备有限公司、长沙天为工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沈阳三洋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阀门	湖北洪城通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班尼戈流体控制有限公司、西安西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航空航天及军工	西昌卫星发射中心、国家某新式激光发射车项目、湖南衡山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武警宿营车项目、湖南兵器东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空军某厂、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队、福建航空装备维修中心、长沙五七一二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环卫环保	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广西玉柴专用汽车有限公司、SSI Shredding Systems Inc（美国）、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能源	深圳浩能科技有限公司

2、公司竞争优势及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雄厚的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设计、实施能力

公司自前身邵阳市液压件厂起，一直致力于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的技术设计、制造与服务业务，是国内最早开展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技术与服务的企业，已为国内外主机用户提供了 4,000 余项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服务，涵盖钢铁冶金、水利水电、军工科研、新能源、环卫环保、机床与工程机械等领域。

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的产品表现形式即液压系统，具有设计难度大、技术含量高特点，液压系统方案提供者需要对机械、电气、液压控制（即“机电液一体化”）等多学科知识的深刻理解和对液压专业技术的熟练掌握。公司在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中涉及的前进差动、到位自动变成非差动加压的技术、电液伺服控制技术和电液比例控制技术等方面拥有明显优势。

近几年来，公司承担了多项国家及省内重点项目的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技术服务工作，其中为国家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提供近 200 台成套液压系统（液压启闭机），并承担液压启闭机设备维护业务，开启了液压行业领域纯技术服务的先河。公司承担国家重点工程大藤峡水利工程启闭机成套液压系统服务，山东钢铁集团、首钢集团、宝钢集团等知名企业的高炉、高线、薄板等设备的成套液压系统服务，国家水下机器人超高压液压平台技术服务等。

公司承担多项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技术服务的同时，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设计、生产制造和调试服务经验，培养了一批机电液一体化复合型专业技术人才，在液压同步技术、伺服比例控制等关键技术领域具备技术与人才领先优势。公司构建了一套完整的液压系统生产、检测、调试、服务体系，通过与国内众多一流的钢铁、水利电力设计院合作，液压系统产品质量过硬，性能优良，广泛应用于多项领域并出口海外，赢得了客户的赞誉和市场的肯定。

2）持续的新产品创新开发能力

公司作为湖南省液压技术中心，常年设置有液压系统研究院等技术部门，并与邵阳学院、中南大学及英国 Leeds 大学等高校加强技术合作，致力液压产品的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公司产品创新持续与知识产权保护并重，先后获得“国家

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湖南省知识产权培育工程优秀企业”等称号。

公司新产品的创新开发持续获得丰富成果。公司研发的“SY-CY 系列低噪声高压柱塞泵”在主要技术指标中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并获湖南省技术进步奖和湖南省优秀新产品奖，研发的“AGC 伺服高频响”油缸应用于钢铁板材轧制厚度精度控制，性能达到了国际同类产品的平均水平以上。公司的“SY-A4VSO 系列 35MPa 高压柱塞泵”已成功应用于冶金钢铁和压力机械等基础建设领域；“SY-A7V 系列 35MPa 斜轴式柱塞泵”已广泛应用于工程机械和环保机械领域；“SY-PV 系列高压低噪声柱塞泵”则应用于水工机械、固定室内机械等领域。公司针对中型起重机械、重载自卸式卡车研发生产了“XP 系列车辆专用斜轴式柱塞泵”；为更好服务于城市轨道交通和铁路轨道电液转辙机装置以实现铁路岔口的无人值守，公司研发生产了“ZB 系列小排量双向运转无滑靴式柱塞泵”。

3) 强大的新材料、新工艺应用能力

得益于长期的研发创新和工艺改善实践，公司在新材料和新工艺应用方面取得了一系列成果。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在液压元器件铸造工艺技术中掌握了低合金铸铁的熔炼工艺，成功应用于高压柱塞泵的生产，是国内同行少数掌握此种技术的企业之一。公司根据自主掌握的独特配方，对球墨铸铁的铸造过程中添加的微量元素进行精确配比，提高了材料的热处理性能。公司还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柱塞泵摩擦副材料表面涂敷工艺，通过该工艺处理后的摩擦副材料具有良好的耐磨性、耐热性和滑动性。此外，公司采用了先进的枪钻技术，使用加工中心自动打点和工业内窥镜检测技术，大幅提高了集成块表面细长孔的加工精度及液压系统产品性能。

4) 优质的客户群和丰富的项目经验优势

公司在钢铁、冶金、水利水电、机床、工程机械、新能源等行业积累了大量优质客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市场竞争地位”之“1、公司的市场地位”。优质的客户群体为公司的可持续增长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此外，公司液压系统覆盖了钢铁、冶金、水利水电、阀门、风电、军工、环卫环境、新能源等行业，自成立以来已设计和生产了数千套各种规格型号的液压系统产品，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为公司业务拓展提供

了强大的保障。

5) 先进的设计软件和生产、加工检测设施

在产品研发过程中，公司采用了美国 AUTODESK INVENTOR 三维设计软件和韩国 SECO 公司的液压系统设计软件 SECOSYS、SECOMAN、SECOPMS 等行业先进软件工具，可根据客户定制要求，进行非标准产品的快速设计、优化和集成块流道校核。在铸造环节，公司拥有国内先进的全自动电子配料系统、炉前快速分析仪，可以精确控制配料，实时监控铸造效果。在热处理环节，公司采用了进口的全自动热处理生产线，通过计算机编程技术对热处理参数进行智能化的自动控制。在焊接环节，公司以自动焊接生产设备替代传统的手工焊接，大幅提高了焊接质量及效率。在高端产品加工方面，公司从意大利 TACCHI 公司引进了先进的液压缸刮削辊光机，并配备德国 ECOROLL 公司的一次成型组合刀具，在产品加工精度和效率方面达到了国际水平。在产品检测方面，公司拥有国内先进的超压测试设备、超低温液压系统试车空间、全自动试车台、超声波探伤仪、工业内窥镜、三坐标测量仪、万能测长仪等检测设备，精确控制了产品质量。

6) 先进的管理水平

公司治理层与经营层分离，实行经营层职业经理人目标管理模式，并且全面推行了 ERP 系统。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推行了 TPM（全员生产维修）和 6S（整理、整顿、清扫、清洁、素养、安全）等管理体系，采用了微型工作单元的生产装配方式和柔性的生产模式。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根据 ISO9001 的管理理念，建立了目标明确、层次分明的质量管理体系，实施了原材料电子身份证制度。在销售管理方面，公司通过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销售产品，并且通过售前参与客户方案制定，售后技术延伸服务等销售手段，既保证了对重点市场和重要客户的直接控制，又提高了对新兴市场的渗透能力。

7) 管理和人才优势

公司一直致力于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和液压系统等液压产品的研究与开发，经过多年自主创新，树立了明显的技术优势和品牌优势，能够深刻理解行业发展规律和准确把握市场需求特点与趋势，及时实施产品技术创新与生产工艺改进。经过多年的探索和磨合，公司建立了符合企业特点的人才选拔、培养和激励模式，

通过实施积极的人才战略，聚集了一批液压行业的生产技术人才，主要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公司在行业内具有明显的人才优势，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主要依靠自身积累和银行贷款取得发展所需资金，但公司资产规模不大，获取资金能力受到较大限制，无法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此外，公司的生产、检测、研发等设备设施更新较慢，液压行业的技术改造和产品升级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资金瓶颈将影响到公司的长期发展。

2）缺乏资本运作平台

公司现已成为我国少数液压产品种类覆盖范围广、生产工艺质量领先，并掌握自主知识产权的综合型知名液压企业之一，公司的现有产品已经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业务收入保持稳定的增长态势。但公司由于缺乏资本运作的支持与平台，诸如像恒立液压（601100.SH）通过上市后产业并购等形式完善液压产品产业链而实现经营的规模增长，是公司目前无法比拟的，公司需要借助资本市场的平台，通过首发、再融资、产业并购等方式进一步提升自身的综合实力。

3）区位优势明显

公司业务的发展与生产规模的扩大，将会对研发技术人才、生产技术人才等资源产生持续的需求，由于公司地处湖南省邵阳市，不属于经济发达地区和大中型城市，对人才等资源的吸引力较弱。

（八）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1、技术与工艺壁垒

液压行业的技术壁垒主要体现在跨学科的系统综合设计、材料的应用、结构的规划和高精度的加工工艺等环节，这些因素直接决定了液压产品的性能和使用寿命。

一方面，液压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涉及到材料学、电子、结构学、热处理、锻压、机械加工等多学科的知识 and 工艺，技术集成度高，制造工艺较为复杂。一些

关键的技术，如机电液一体化设计、液压泵摩擦副设计、液压缸伺服控制技术等必须经过长时间的技术沉淀才能掌握。

另一方面，由于液压产品的使用环境存在很大差异，如何保证产品在高温（钢铁、冶金）、全天候（风电装备）、易锈（水利、水电）、易腐蚀（化工机械）、高频冲击（军工）、瞬间高压（航空航天装置）等环境下质量的稳定性，存在着较高的技术难度。

同时，作为装备制造业的关键配套产业，为保证行业技术水平和产品品质，工信部等国家主管部门主导制定了一系列液压行业的国家和行业标准。截至 2020 年 7 月 2 日，根据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的国家标准全文公开系统（openstd.samr.gov.cn）显示，我国现行有效的“液压类”国家标准为 214 项，完善的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要求企业必须投入大量的资源确保产品品质，对新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壁垒。

2、品牌壁垒

品牌知名度体现了企业在研发设计、产品质量、运营管理和售后服务等方面的综合水平，知名品牌的创立和形成需要大量的资源投入、长期的技术积累与可靠性验证。就液压行业而言，由于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建立起强大的产品开发能力与可靠的质量保证体系，其员工队伍、生产设备、管理体系和售后服务等也无法满足主机制造商的苛刻要求，因此各主机厂商偏向于与具有较高品牌知名度和品质保证的领先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以工程机械、冶金机械、航空航天、水利水电、风能、智能机床等领域为代表的高端客户也对配套企业的产品品质、品牌号召力有较高的准入门槛，这对新进入者形成了明显的壁垒。公司前身是创立于 1968 年的邵阳液压件厂——我国液压史上三大液压产品配套基地之一，技术沉淀深厚，“邵液”品牌的优势十分突出，与国内众多著名主机厂商有着多年合作经验，更容易形成牢固的品牌壁垒。

3、规模壁垒

产能规模和产品种类对液压企业的经营有重要的影响。一方面，国内液压行业参与企业众多，如果不建立起明显的规模优势，在面对上游原材料价格或下游市场需求波动时，将十分被动，不利于企业长远发展。由于液压行业的投入产出

周期较长，新进入者往往无法在短期内形成规模化生产。

另一方面，液压行业产品种类多，同一类产品也存在较多的规格型号，且性能差异较大。大宗客户采购时，往往需要在不同产品系列、不同规格型号之间对相应产品进行反复测试和试用，单一的液压元件或者单一产品系列的生产企业在面临市场竞争时，往往处于不利地位。要为大型主机企业提供配套，必须具备产品数量和种类上的规模优势。

4、资金和人才壁垒

液压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液压产品的生产需要较多加工和检测设备投入，产品开发和技术攻关也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液压产品，尤其是液压系统的生产周期较长，占用的研发资金、采购资金、在产品资金等数额较大，投资风险较高，对新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障碍。

液压行业同时也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液压产品的研发和生产涉及跨学科的技术和制造工艺，不仅产品研发需要大量优秀的研发设计人员，在一线生产车间也需要众多熟练掌握生产技术的技术工人，培养周期都比较长，因此技术人才和产业工人壁垒对新进入者形成了一定的障碍。

5、销售壁垒

液压柱塞泵、液压缸等液压元件除部分直接销售给下游行业的主机客户外，其余则销售给提供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的企业。主机客户通常会与液压元件供应厂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以保证其主机产品性能与质量的稳定性，因此对新进入者形成较高的销售壁垒。另一方面，单一的液压元件制造商受制于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通常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在面向市场竞争时具有较大的优势，掌握了领先的液压系统设计及配套能力，也就掌握了液压元件重要的销售渠道。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全面的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以维持客户的忠诚度，同时保障了液压元件的销售，形成了较高的销售壁垒。

（九）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1、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通过引进、消化和吸收国外先进技术，我国液压行业目前已积累了一定的技

术基础，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也已建立并逐步完善，截至 2020 年 7 月 2 日，根据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的国家标准全文公开系统（openstd.samr.gov.cn）显示，我国现行有效的“液压类”国家标准为 214 项。相关标准的建立和完善，使得行业生产经营有章可循，为产品品质的保证和行业技术水平的提升提供了基础。目前，液压行业在技术上主要呈现以下三个方面特点：

首先，自主创新日益突出。我国液压行业通过多年来对国外先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和创新，行业整体技术水平有了较大提升，近年来，随着研发投入的加大，已经实现技术引进向自主创新的转变，依托国家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研发出了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自主创新产品。

其次，机电液一体化与集成化趋势显著。机电液一体化可充分发挥液压传动出力大、惯性小、响应快等优点，实现由过去的电液开式系统和开环比例控制系统转向闭环比例伺服系统，同时对压力、流量、位置、温度、速度等传感器实现标准化，且流量、压力、温度和油污染度等数值将实现自动测量和诊断；与计算机直接连接的高频、低功耗的电磁电控元件和电控液压泵等电子直接控制元件将得到广泛采用；借助现场总线，实现高水平的信息系统，简化液压系统的调节维护等。机电液一体化也是应用于高端装备制造业液压产品未来智能化的技术前提。

最后，高端配套能力不断增强。我国液压行业产品在高端配套领域不断拓展，为国家重大装备和工程项目提供了大量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液压产品，包括我国新一代大型运输机、现代军机及航天器配套高可靠液压系统，20 吨级及以上液压挖掘机配套高压柱塞泵、多路阀等液压元件实现重大技术突破并产业化，高压液压缸广泛配套国内工程、建筑机械和工业装备，数字液压实现配套多领域高端装备。高端液压元件及系统还在冶金、水工、农机、机床、船舶、石化机械等主机装备提供广泛配套服务。

2、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1）行业的周期性

液压产品作为下游主机的配套件，广泛应用于工程机械和工程车辆、航空航天、冶金、农业机械、汽车、机床等行业，与下游行业的发展趋势具有较高的一

致性，而下游行业的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产业结构调整存在明显的同步效应，因此液压行业存在一定的周期性。

（2）行业的地域性

作为机械行业的基础配套行业，液压企业的区域分布倾向于与主机企业或终端客户相一致，以便获得靠近市场的优势，体现出一定的地域性。就国际范围而言，美国、中国、德国、日本等机械制造大国液压行业较为发达。国内的液压企业主要集中或靠近江苏、山东、上海、北京、湖南等主机行业发达、基础零部件配套需求较高的地区，河南、河北、广东等终端客户密集区。公司所在地湖南省是我国“中部崛起”的重要省份，机械装备制造业发达，例如工程机械、电力牵引轨道交通装备、风电装备等行业居国内前列，对中高端液压产品的配套需求很高。

（3）行业的季节性

一般而言，受春节长假因素影响，主机企业对液压等基础配套产品的采购在一季度会有所减少，而四季度由于需要为第二年的生产大量备货，因此对液压产品的采购量会有所加大。除此之外，液压行业的经营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

（十）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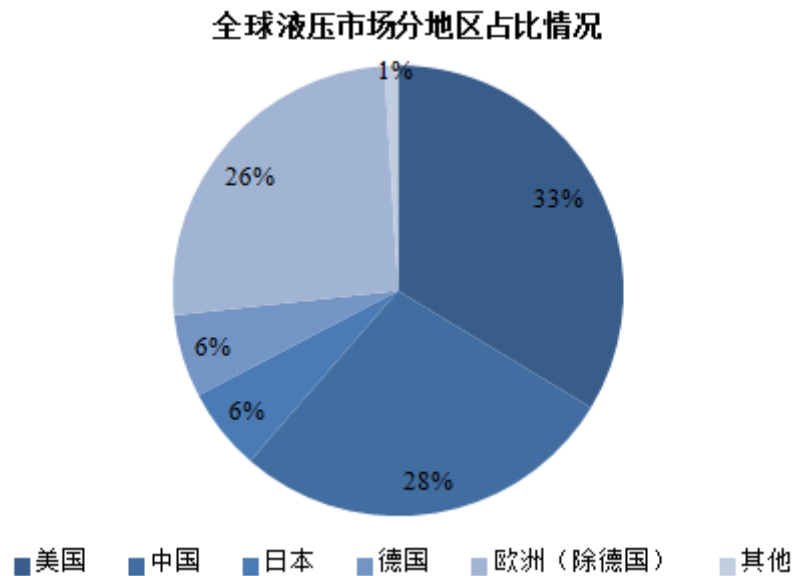
（1）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

作为装备制造行业重要的配套行业，液压行业的发展历来受到国家的重视。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连续颁布文件，明确提出支持液压行业的发展和技术革新，支持国内自主品牌企业做大做强。在我国向高端装备制造业转型过程中，新型、高端液压产品在提高主机使用性能、自动化水平方面的作用越发明显，这使得液压行业的政策扶持力度得到进一步增强。国家相关政策详见本节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一）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2）我国液压市场容量巨大，需求旺盛，发展潜力大

我国工业自动化程度的提高和装备制造业向高精尖方向发展的趋势，为液压行业的成长提供了广阔的空间。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作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

液压行业市场规模已占到全球的 28%，与发达国家相比，例如美国液压行业市场规模占全球的 33%，仍然存在一定的差距。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进一步发展，液压市场还存在很大的增长空间。



（3）国内液压市场集中度低，市场整合空间大

国内液压市场起步较晚，尽管近些年发展势头迅猛，但市场集中度还很低，属于分散竞争型市场。由于市场上还没有出现绝对强势的品牌和企业，这为国内企业通过技术创新和资源投入，进行行业整合，进而做大做强提供了有利的成长空间。

（4）进口替代的空间较大

中国企业在机械行业各个细分领域几乎都实现在国内市场占据主导地位，但是高端液压件一直是制约行业发展的瓶颈之一，长期严重依赖进口。这也从侧面体现中国机械产业长期大而不强的局面。随着以维克液压为代表的国内企业在高端液压产品技术方面的不断突破，国内企业相关产品的性能逐渐接近进口产品，而国产高端液压件的价格具有明显的优势，将打破国外产品垄断的局面，呈现巨大的进口替代需求。

（5）节能减排、环境保护优化产业结构

日益提高的环保标准会增加企业的环保投入，鼓励企业生产工艺改革，强化清洁生产工艺和综合循环利用，提高生产效率并且减少“三废”，使有限资源得

到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提高产品质量和产品附加值。下游主机厂商、终端用户将升级主机产品，优化产业结构，促使行业淘汰落后的高污染、高能耗产能、工艺和装置，使具有较高研发实力，满足节能、环保的液压企业脱颖而出，加快产业整合，促进液压行业的健康发展。

2、不利因素

（1）国内液压企业在规模、实力上仍有不小差距

我国机械行业长期以来“重主机、轻配套”的发展思路，使得液压等基础配套行业长期以来缺乏投入，行业整体基础较差、底子薄，与国际竞争对手相比存在较大的差距。美国派克汉尼汾是世界上最大的运动与控制公司，2018 年销售额为 119.87 亿美元，德国博世力士乐的销售也实现 60.05 亿美元。目前我国中高档液压产品的进口依赖程度高，导致工程机械等主机行业利润大量被进口零部件吞噬。

近年来，包括公司在内的少数自主品牌企业加大了资源投入，在核心技术、产能规模上取得了一定的突破，但仍难以在短期内改变我国液压企业在整体规模和实力上的劣势。

（2）自主研发投入不够，整体技术水平落后于发达国家

我国液压行业起步较晚，主要技术来源于对国外技术和产品的引进、消化和吸收。由于长期以来研发投入少、研发人员不足等原因，整个行业自主创新能力不足，技术创新需要大量的技术研发资金作支撑，西方发达国家非常重视技术研发资金的投入，投入高达销售额的 10%以上，而我国液压行业技术研发资金的投入只有销售额的 1%-2%。虽然近年来国内部分领先企业已开始加大资源投入，并在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方面取得了一系列成就，但与国外知名企业相比，差距仍比较明显，尤其是在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及核心配套元件方面，国内液压企业研发投入还远远不够。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具体情况

（一）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产能利用率和销量情况

年度	产品名称	产量 (套/台)	销量 (套/台)	产销率 (%)	产能 (套/台)	产能利用率 (%)
2020 年 1-9 月	液压柱塞泵	27,670.00	25,639.00	92.66	30,000.00	92.23
	液压缸	13,341.00	16,001.00	119.94	13,125.00	101.65
	其中：大型	3,708.00	3,936.00	106.15	3,000.00	123.60
	中型	2,825.00	3,579.00	126.69	2,625.00	107.62
	小型	6,808.00	8,486.00	124.65	7,500.00	90.77
	液压系统	467.00	522.00	111.78	375.00	124.53
2019 年	液压柱塞泵	37,042.00	42,909.00	115.84	40,000.00	92.61
	液压缸	19,764.00	19,175.00	97.02	17,000.00	116.26
	其中：大型	3,595.00	3,398.00	94.52	3,500.00	102.71
	中型	4,152.00	4,094.00	98.60	3,500.00	118.63
	小型	12,017.00	11,683.00	97.22	10,000.00	120.17
	液压系统	509.00	653.00	128.29	500.00	101.80
2018 年	液压柱塞泵	42,387.00	39,809.00	93.92	40,000.00	105.97
	液压缸	15,856.00	17,455.00	110.08	15,000.00	105.71
	其中：大型	1,659.00	1,664.00	100.30	1,500.00	110.60
	中型	3,310.00	3,695.00	111.63	3,500.00	94.57
	小型	10,887.00	12,096.00	111.10	10,000.00	108.87
	液压系统	431.00	444.00	103.02	400.00	107.75
2017 年	液压柱塞泵	38,745.00	36,752.00	94.86	40,000.00	96.86
	液压缸	13,390.00	11,049.00	82.52	13,000.00	103.00
	其中：大型	526.00	439.00	83.46	1,000.00	52.60
	中型	2,287.00	1,787.00	78.14	2,000.00	114.35
	小型	10,577.00	8,823.00	83.42	10,000.00	105.77
	液压系统	421.00	308.00	73.16	400.00	105.25

报告期，公司拥有铸造车间、热处理车间、系统车间、油缸车间、泵加工车间、试车车间等生产场所，各车间共拥有潮模砂处理线、渗氮炉、车床、磨床、铣床、焊接机器人、控制台、加工中心等各式生产设备约 490 台，公司的机器设备生产能力与目前的生产规模匹配。

公司的机器设备 2019 年末原值和 2019 年度产量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

如下：

项目	恒立液压	艾迪精密	科宇股份	集源液压	万通液压	维克液压
机器设备原值 (万元)	235,707.75	86,580.03	2,794.61	533.34	9,066.80	8,463.93
产量(万台)	78.54	8.40	-	-	3.68	5.73

注：科宇股份和集源液压的产量数据未公开披露。

恒立液压单台产品对应的机器设备原值为 3,001.12 元，艾迪精密为 10,307.15 元，万通液压为 2,463.80 元，维克液压为 1,477.13 元，各公司之间数据差别较大。

机器设备与产量的对应关系受产品型号、产品工艺复杂程度、设备运转时长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体产品种类有所区别，同一产品具体规格型号也有所不同，同行业可比公司具体细分产品的产量无法获取，且各公司机器设备运转时长不同，将公司整体的机器设备原值与所有产品的数量进行对比无法客观合理的反映其内在的逻辑匹配关系。

（二）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收入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液压 柱塞 泵	成品	5,114.69	22.22	7,706.92	24.85	8,096.78	38.99	6,509.86	43.96
	零配件	44.08	0.19	47.20	0.15	57.67	0.28	56.28	0.38
液压 缸	成品	9,004.34	39.11	8,122.03	26.19	4,940.37	23.79	2,520.65	17.02
	结构件及 零配件	221.10	0.96	482.53	1.56	86.59	0.42	201.51	1.36
液压 系统	成品	5,201.76	22.60	9,893.64	31.91	4,829.80	23.26	3,379.07	22.82
	零配件	0.48	-	1.20	-	0.10	-	7.69	0.05
备品备件		998.87	4.34	1,707.70	5.51	590.40	2.84	457.75	3.09
产品销售小计：		20,585.33	89.42	27,961.22	90.17	18,601.71	89.58	13,132.81	88.68
技术服务		1,490.61	6.48	2,305.71	7.44	2,085.80	10.04	1,675.94	11.32
建安服务		944.33	4.10	741.74	2.39	78.99	0.38	-	-
总计		23,020.26	100.00	31,008.68	100.00	20,766.50	100.00	14,808.75	100.00

报告期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

别为 14,808.75 万元、20,766.50 万元、31,008.68 万元和 **23,020.26 万元**，公司报告期各年度收入规模逐年增长。2020 年 1-9 月受新冠疫情影响，收入规模较上年同期（未审）略有增长。

公司产品主要为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和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高，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产品主要面向水利水电、冶金、工程机械、新能源等下游领域的主机单位进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液压柱塞泵产品收入各年基本保持稳定；公司液压系统收入分别为 3,386.76 万元、4,829.90 万元、9,894.84 万元和 **5,202.2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2.87%、23.26%、31.91%和 **22.60%**；液压缸收入分别为 2,722.16 万元、5,026.96 万元、8,604.56 万元和 **9,225.4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8.38%、24.21%、27.75%和 **40.07%**。报告期各年度，随着下游行业的需求不断增长，同时公司液压系统、液压缸向大规模主机单位配套的调整战略开始实施，调整成果显著，公司液压系统、液压缸的收入占比不断上升。

公司在与主要客户合作过程中，凭借优质的产品质量、卓越的技术能力和快速的响应速度获得了较高的客户满意度，除向客户销售液压产品外，公司紧紧围绕客户需求，同时为客户提供液压设备维护、巡检等附加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的技术服务收入分别为 1,675.94 万元、2,085.80 万元、2,305.71 万元和 **1,490.61 万元**。

2、主营业务收入的区域分布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销售区域分类的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东北地区	125.85	0.55	865.39	2.79	307.00	1.48	393.87	2.66
华北地区	2,841.43	12.34	2,941.93	9.49	2,761.29	13.30	1,485.25	10.03
华东地区	3,963.45	17.22	6,421.25	20.71	5,286.00	25.45	4,416.69	29.82
华南地区	2,812.44	12.22	4,650.42	15.00	2,677.63	12.89	2,525.10	17.05
华中地区	12,615.87	54.80	14,624.47	47.16	8,979.97	43.24	5,307.90	35.84
西北地区	11.04	0.05	42.37	0.14	9.10	0.04	5.24	0.04
西南地区	356.75	1.55	1,020.36	3.29	563.26	2.71	528.42	3.57

地区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小计	22,726.83	98.73	30,566.19	98.57	20,584.25	99.12	14,662.47	99.01
国外	293.43	1.27	442.48	1.43	182.25	0.88	146.28	0.99
合计	23,020.26	100.00	31,008.68	100.00	20,766.50	100.00	14,808.7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以国内市场为主。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国内市场销售收入分别为 14,662.47 万元、20,584.25 万元、30,566.19 万元和 22,726.83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01%、99.12%、98.57%和 98.73%。国外销售收入占比较低。

从销售地域分布看，公司国内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华南、华东和华中地区。报告期内，公司上述区域合计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2.71%、81.58%、82.87%和 84.24%，是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

具体分析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的区域分布”。

（1）报告期内国外主要客户的情况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际控制人	主营业务	合作历史
Normont Hydraulic Sales & Services	1967 年	190 万美元	Denis A. Grierson	液压装置	2003 年在上海展会上接洽，对公司液压泵产品资料了解后逐步加强合作
SSI Shredding Systems, Inc	1980 年 1 月	-	GARNIER THOMAS JOSEPH	剪切式转轴破碎机和高密度压缩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客户得知公司向合加新能源配套预碎机液压缸和压榨机液压缸，于 2018 年 7 月来公司考察和交流后正式建立合作关系，公司的收入确认在 2019 年。

（2）报告期内境外客户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Normont Hydraulic Sales	50.43	17.19	102.89	23.25	163.14	89.51	118.26	80.84

单位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 Services								
SSI Shredding Systems, Inc	219.88	74.93	321.37	72.63	-	-	-	-
SERVICIO HIDRAULICO INDUSTRIAL SA de CV (墨西哥)	23.11	7.88	17.72	4.00	19.11	10.49	28.02	19.16
KOKUSAI CORPORATION	-	-	0.50	0.11	-	-	-	
合计	293.43	100.00	442.48	100.00	182.25	100.00	146.28	100.00

(3) 国外客户的开拓方式，产品类别、定价政策、结算方式、信用期限与国内客户之间的差异情况

序号	项目	国外客户	国内客户	差异情况
1	开拓方式	由于地域的局限性，国外客户业务开拓主要通过展会平台或者网络联系	1、客户介绍；2、对重点区域客户主动拜访；3、通过展会平台及互联网平台；4、参加招投标、议标议价等获取客户	国外客户开拓方式单一，国内客户开拓方式多样化
2	产品类别	CY 泵、PVB 泵、液压泵配件、液压缸	公司所有产品	国外客户产品品种需求相对较少，针对性强；国内客户对所有产品都有需求
3	定价政策	液压泵：出厂价格 *1.2；液压缸：预估成本加一定的利润	液压泵：零星客户出厂价格 *1.3、主机客户出厂价下浮 25%左右； 液压缸：预估成本加一定的利润	液压泵价格，国外客户可出口退税，价格比国内零星客户价格略低； 液压缸价格，国外客户要求相对较高，技术门槛较高，价格比国内零星客户价格高
4	结算方式	液压泵：货到付款； 液压缸：预付 30%，提货 55%，验收合格后 15%	液压泵：零星客户，款到发货；主机客户，货到票到后下月或者二个月付款（视合同条款而定）； 液压缸：零星客户，预付 30%，款到发货；主机客户，视合同条款及信用政策付款	液压泵：国外客户合作以来未出现逾期，采取货到付款；国内客户除了主机客户外多采用款到发货方式 液压缸：国外客户预付 30%，提货 55%，验收合格后 15%，付款条件相对国内付款情况较好；国内视合同条款及信用政策而定
5	信用期限	发货后四个月	按合同协议期限及公司对不同客户的信用政策	国外：发货后四个月； 国内：按合同协议期限及公司对不同客户的信用政策

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渠道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和服务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直销和经销占主营业务收入具体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方式	产品名称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及服务	20,625.97	89.60	28,049.93	90.46	17,935.92	86.37	11,990.02	80.97
经销	液压柱塞泵等	2,394.29	10.40	2,958.75	9.54	2,830.58	13.63	2,818.73	19.03
合计		23,020.26	100.00	31,008.68	100.00	20,766.50	100.00	14,808.75	100.00

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结合对产品下游行业客户特点的了解，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模式，形成了较为全面且适合行业特性的营销网络和销售体系，有利于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和市场份额的提升。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9月公司直销的收入分别为11,990.02万元、17,935.92万元、28,049.93万元和20,625.97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0.97%、86.37%、90.46%和89.60%，占比较高，公司的经销业务收入各年基本保持稳定，占比较低且逐年下降，其经销产品主要为液压柱塞泵。

（1）采用经销商模式的原因及合理性

1) 公司的实际情况

在2004年公司国企改制之前，主要采用的是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模式。经销商在改制前已建立了广泛的销售网络、掌握了较多的客户资源、有丰富的销售管理经验及专业的销售团队、有众多的合作单位和社会关系。公司的主营产品液压柱塞泵的客户，既有大的主机单位（如山河智能、江苏华宏等），也广泛应用于中小企业及一些私营企业及主机单位的终端用户。非主机单位的主要特点是需求量小，所在地分散，物流难以直达，售后服务困难，依靠公司的直销模式较难满足客户要求。而经销商在所在销售区域设立了实体门店，依靠广泛的销售网络及众多的合作单位和社会关系，很好的弥补了直销模式的不足。因此公司在改制后，鉴于经销模式的特点及优势，在业务上延续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模式。

2) 产品性质

①发行人的液压柱塞泵均为标准产品，适合经销模式。

发行人的液压柱塞泵主要为CY、A4V、A7V、PV等系列产品，液压柱塞泵各系列产品在国内外及各种工作环境得到广泛应用，技术人员选型及客户使用均有丰富的经验，同时液压柱塞泵各系列不同生产厂家的产品性能、规格、参数及安装尺寸都一致，产品具有较强的通用性和互换性，可以适用经销的销售模式。

②报告期内，因经销商自身具有一定的销售网络和销售渠道，偶尔会存在个别规模较小的终端客户考虑到服务距离和联系方便，委托经销商向发行人订购少量的液压缸和液压系统的情形。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中液压缸经销收入分别为7.91万元、19.84万元、50.03万元和129.59万元，占比分别为0.05%、0.10%、0.16%和0.56%，占比较低；营业收入中液压系统经销收入分别为50.27万元、0.00万元、146.44万元和166.24万元，占比分别为0.34%、0.00%、0.47%和0.72%，占比较低，经销行为具有偶发性。

3) 经销商作用

①公司通过经销商将产品销售给客户，有利于公司快速构建覆盖区域广泛的经销商销售网络，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同时降低公司的销售和售后维护的成本。

②可以有效的压缩应收账款，降低资金回流风险，公司与经销商的业务往来一般都是采用铺垫货款、月结清账的方式，可以在最大程度上降低应收账款。

③可以有效减少销售费用。公司利用经销商在当地的营销网络资源及人力资源优势，可以减少对市场开发的投入、降低销售网络建设的成本。

④可以更好地开发市场、有效推出新产品。公司利用经销商较强的销售网络、销售队伍及销售经验，使新产品在短期上市并在较短时间达到一定的规模，抢占市场空白点，提高市场销售份额。

4) 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模式

公司代码	公司名称	可比公司主要产品	可比公司销售模式
601100	恒立液压	挖掘机专用油缸、重型装备用非标准油缸、液压元件及成套系统装置等	直销
603638	艾迪精密	液压破碎锤、液压柱塞泵、马达等	经销为主、直销为辅
870058.00	科宇股份	液压油缸	直销
870452.00	集源液压	液压齿轮泵	直销+经销
830839.00	万通液压	液压油缸	直销
-	维克液压	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及服务等技术服务等	直销为主、经销为辅

注：资料来源于公开披露的招股说明书或公开转让说明书。

通过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销售模式可知，恒立液压针对挖掘机专用油缸客户资源集中的特点，组织专业团队对重点客户进行开拓和销售服务，重型装备用非标准油缸为定制产品，因此未采取经销模式；科宇股份、万通液压的主要产品为液压油缸，液压油缸均为定制产品，因此采取直销模式；集源液压和维克液压采取经销模式的产品为液压泵，液压泵为标准产品，适合采取经销模式；艾迪精密的主要产品液压破碎锤、液压柱塞泵等均为标准产品，因此采取经销和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综上，发行人根据自身产品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对液压柱塞泵产品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有利于市场份额的提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同或相近产品采取的销售模式一致，符合行业惯例，具有商业逻辑和合理性。

（2）发行人经销模式实现的销售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

公司代码	公司名称	可比公司主要产品	可比公司销售模式	年度	经销比例
603638	艾迪精密	液压破碎锤、液压柱塞泵、马达等	经销为主、直销为辅	2019 年	年度报告未明确披露经销比例，招股说明书披露经销比例为 80%以上
				2018 年	
				2017 年	
870452.00	集源液压	液压齿轮泵	直销+经销	-	未披露
-	维克液压	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及服务等技术服务等	直销为主、经销为辅	2020 年 1-9 月	10.40%
				2019 年	9.54%
				2018 年	13.63%
				2017 年	19.03%

公司的经销比例相比艾迪精密较低，其主要原因为艾迪精密的主要产品为液压破碎锤，根据艾迪精密招股说明书的披露内容：国内液压破碎锤行业主要

采用经销商方式，国内液压破碎锤和高端液压件市场起步较晚，尚处于发展阶段，与工程机械主机生产企业的合作刚刚起步，主机企业尚未成为产品的主要销售渠道，产品销售仍然以工程机械用户作为主要销售对象。因此通过经销制，在目标地区和城市发展经销商，能够快速实现销售网络布局。而发行人的液压产品种类齐全，包括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和液压系统及技术服务等，报告期内液压缸和液压系统等产品的收入增长幅度较大、占比较高，同时公司的销售战略也倾向于产品向主机单位配套，实现业务收入规模的稳定增长，因此液压柱塞泵的经销比例相比艾迪精密较低。

（3）报告期各期前五大经销商的销售金额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佛山市昭阳液压元件有限公司	588.73	2.56	982.18	3.17	881.08	4.24	934.36	6.31
江门市蓬江区邵阳液压经营部	171.00	1.58	280.94	0.91	313.54	1.51	407.61	2.75
上海宇卓机械有限公司	164.28	0.74	243.20	0.78	346.34	1.67	192.20	1.30
湖南瞻远液压有限公司	364.12	0.71	253.42	0.82	153.31	0.74	-	-
株洲普胜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155.92	0.68	134.73	0.43	99.94	0.48	175.33	1.18
合计	1,444.05	6.27	1,894.47	6.11	1,794.21	8.64	1,709.50	11.54

（4）报告期前五大经销商的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结构	合作历史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是否专门销售发行人产品
佛山市昭阳液压元件有限公司	2006-05-12	100.00	吕小峰 50% 杨指军 50%	2006 年	否	否
江门市蓬江区邵阳液压经营部	2004-04-06	10.00	胡莲姣	2004 年	否	否
上海宇卓机械有限公司	2008-11-06	100.00	李海军 65% 陈美华 35%	2011 年	否	否
湖南瞻远液压有限公司	2016-02-03	300.00	伍勤南 50% 刘叶飞 50%	2018 年	否	否
株洲普胜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2011-05-05	1,000.00	刘战华 55% 汪志飞 45%	2011 年	否	否

注：江门市蓬江区邵阳液压经营部成立于公司改制前，注册资本较低；公司改制后制定经销商选取标准为注册资本 50 万元以上。

(5) 报告期各期经销商数量变动情况

年度	期初数量	本期增加数量	本期减少数量	期末数量
2020年1-9月	29	1	-	30
2019年	29	-	-	29
2018年	29	1	1	29
2017年	29	-	-	29

2018年公司新增1家经销商，名称为湖南瞻远液压有限公司，为报告期前五大经销商之一；减少1家经销商，名称为贵州邵液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11月注销，公司2017年对其的销售金额为5.34万，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中经销收入的比例为0.19%，占比较低；2018年销售金额为0.00万元。

2020年1-9月新增1家经销商，名称为佛山市劭阳液压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赵海璐持股100%，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公司2020年1-9月对其的销售金额为132.44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中经销收入的比例为5.52%。

(6) 报告期前五大经销商的终端销售情况

1) 经销商的主要终端客户

序号	经销商名称	主要终端客户
1	佛山市昭阳液压元件有限公司	佛山市成达液压设备有限公司、佛山市禅城区中联液压机械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科雅力健锻压机床有限公司
2	江门市蓬江区邵阳液压经营部	中山市八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江门江益磁材有限公司、佛山市新永安液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	上海宇卓机械有限公司	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器器材制造有限公司
4	湖南瞻远液压有限公司	湖南一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唐山欣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烟台恒驰挂车有限公司
5	株洲普胜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奥斯博恩（武汉）实业有限公司、唐山华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滕州市吉鼎机械有限公司

2) 前五大经销商的前十大终端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佛山市昭阳液压元件有限公司	453.66	555.89	643.44	580.09
江门市蓬江区邵阳液压经营部	119.70	238.28	273.53	371.62
上海宇卓机械有限公司	185.11	274.86	401.96	224.29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湖南瞻远液压有限公司	373.53	258.22	131.83	-
株洲普胜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101.40	128.62	86.61	156.37
合计	1,233.40	1,455.87	1,537.37	1,332.37

(7) 前五大经销商的期末存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佛山市昭阳液压元件有限公司	83.30	62.12	57.15	51.64
江门市蓬江区邵阳液压经营部	31.31	45.37	46.30	24.59
上海宇卓机械有限公司	-	-	-	-
湖南瞻远液压有限公司	18.97	16.30	18.17	-
株洲普胜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3.10	7.54	16.99	8.95
合计	136.68	131.33	138.61	85.18

注：上海宇卓只经销公司 ZB 泵产品，其终端客户只有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一家，因此期末库存为 0。

佛山市昭阳液压元件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经销商，各期末存货余额相对其他经销商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分别为51.64万元、57.15万元、62.12万元和83.30万元，占其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53%、6.49%、6.32%和14.15%。2017年末至2019年末，其期末存货余额相对较为稳定，2020年9月末，期末存货余额有小幅增加，主要原因为个别终端客户国庆假期后需立即进行交货，提前备货。各期末存货余额与各期采购总额匹配，期末库存余额具有合理性。

江门市蓬江区邵阳液压经营部各期末存货余额分别为24.59万元、46.30万元、45.37万元和31.31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03%、14.77%、16.15%和18.31%。2017年其存货余额较少、占比较低的原因为当年其对外销售情况较好，期末库存余额较低，同时当年采购总额较大。其他各期占比虽略有上升，但期末库存余额随着其采购额的下降而同步下降，其存货余额基本约为两个月的备货量，期末库存余额具有合理性。

湖南瞻远液压有限公司各期末存货余额分别为0.00万元、18.17万元、16.30万元和18.97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0%、11.85%、6.43%和5.21%，

各期末存货余额较为稳定，各期存货余额占比逐渐下降，主要系其业务情况较好，采购总额不断增加所致，期末库存余额具有合理性。

株洲普胜液压设备有限公司各期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8.95 万元、16.99 万元、7.54 万元和 3.10 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0%、17.00%、5.60% 和 1.99%，各期末存货余额相对较少并有所波动。2018 年末其库存余额较高，同时占比较高，主要原因为客户按照预计业务情况增加一定的库存，同时其当年度采购总额偏低，因此存货余额占比较高，期末库存余额具有合理性。

（8）前五大经销商的销售回款情况

经销商贷款的结算方式为月结，即次月付清上月货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 1-9 月			
单位名称	应收货款	实际回款	回款率
佛山市昭阳液压元件有限公司	785.32	810.80	103.24%
江门市蓬江区邵阳液压经营部	249.65	228.28	91.44%
上海宇卓机械有限公司	266.74	229.56	86.06%
湖南瞻远液压有限公司	421.43	439.98	104.40%
株洲普胜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203.17	98.18	48.32%
合计	1,926.31	1,806.80	93.80%
2019 年度			
单位名称	应收货款	实际回款	回款率
佛山市昭阳液压元件有限公司	1,128.75	1,008.69	89.36%
江门市蓬江区邵阳液压经营部	351.89	295.50	83.98%
上海宇卓机械有限公司	310.53	229.43	73.88%
湖南瞻远液压有限公司	296.88	288.32	97.12%
株洲普胜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149.70	122.99	82.16%
合计	2,237.75	1,944.93	86.91%
2018 年度			
单位名称	应收货款	实际回款	回款率
佛山市昭阳液压元件有限公司	1,104.62	1,140.24	103.22%
江门市蓬江区邵阳液压经营部	419.21	386.58	92.22%
上海宇卓机械有限公司	420.35	386.32	91.90%
湖南瞻远液压有限公司	181.74	172.76	95.06%

株洲普胜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124.95	128.29	102.67%
合计	2,250.87	2,214.19	98.37%
2017 年度			
单位名称	应收货款	实际回款	回款率
佛山市昭阳液压元件有限公司	1,207.50	1,127.30	93.36%
江门市蓬江区邵阳液压经营部	516.20	461.50	89.40%
上海宇卓机械有限公司	313.90	296.30	94.39%
湖南瞻远液压有限公司	-	-	-
株洲普胜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195.30	187.50	96.00%
合计	2,232.90	2,072.60	92.82%

（9）是否存在大量现金和第三方回款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的回款方式主要为电汇和承兑汇票，不存在现金和第三方回款的情形。

（10）是否存在个人经销商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个人经销商的情况。

（11）经销商选取标准、定价机制、物流、退换货机制、信用政策及返利政策

1) 经销商选取标准：注册资金 50 万以上，有实体店，市场能力强，管理能力强，口碑好，合作意愿强烈。报告期，发行人不存在较多新增与退出经销商情形，经销商客户基本保持稳定，主要经销商均成立时间较长，与发行人长期合作。

2) 日常管理：客户档案管理、信用管理、订单管理和对账结算管理。定期进行客户回访，了解产品的销售情况、市场反应和合作意向。

3) 经销商的定价机制：经销商经销产品主要为液压柱塞泵，以制订的价格表、出厂价为基准，对经销商执行一定的优惠价格，同时发行人会根据市场情况不定期对经销价格进行调整，发行人不承担营销费用和补贴。

4) 经销商物流机制：液压泵直发经销商仓库的，运费发行人承担 70%，经销商承担 30%；液压泵由发行人代发至经销商终端客户的，运费公司承担 30%，经销商承担 70%。液压缸和液压系统的运费，按合同约定执行。经销商自提货物

的运费由经销商自己承担。

5) 退换货机制：除产品质量原因外，发行人对已销售的产品一般不允许退货；如产品不影响再次销售时，经发行人同意后客户方可对已销售产品进行换货。换货的主要原因是不同区域市场的需求存在差异且随时间发生变化，个别经销商要求调整为适合该区域市场需求的类型，发行人基于长期合作的考虑予以同意。退货的主要原因为产品因质量原因且符合产品三包政策的退货要求。

6) 信用政策：液压缸可采取月结形式，但不得取消订单，不留质保金，当月制造完工，一律当月全额结清。液压泵经销商必须在发货后的下月 5 日前将货款付清。

7) 返利政策：发行人对经销商不存在返利政策。

8) 销售存货信息系统情况：

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采用 ERP 系统辅助进行存货管理活动，公司与销售业务和存货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运行有效。

公司与经销商之间为买断式销售，因此未专门针对经销渠道建立销售存货系统，但公司会通过电话回访等形式了解经销商的对外销售情况。

发行人在经销商选取标准、日常管理、定价机制（包括营销、运输费用承担和补贴等）、物流（是否直接发货给终端客户）、退换货机制、销售存货信息系统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

(12) 发行人通过经销商模式实现的销售比例和毛利是否显著大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中采用经销商模式的集源液压和艾迪精密均未披露具体经销比例及经销收入，艾迪精密招股说明书中披露其经销比例 80%以上；艾迪精密的平均毛利率高达 42%，其液压件的毛利率与发行人液压柱塞泵的毛利率基本一致，公司经销模式的毛利率远低于艾迪精密的毛利率。

(13) 经销模式毛利率与直销模式毛利率差异对比

1) 经销模式毛利率与直销模式毛利率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直销收入	20,625.97	28,049.93	17,935.92	11,990.02
直销成本	13,998.80	19,265.16	12,018.56	7,818.52
直销毛利率	32.13%	31.32%	32.99%	34.79%
经销收入	2,394.29	2,958.75	2,830.58	2,818.73
经销成本	1,742.51	2,255.41	1,966.40	1,947.80
经销毛利率	27.22%	23.77%	30.53%	30.90%

报告期公司液压系统、液压缸产品、液压专业技术服务以直销为主，公司液压柱塞泵产品采用经销和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方式。因公司经销业务主要为液压柱塞泵产品，且公司给予一定的折扣，而直销业务中的液压专业技术服务及液压柱塞泵产品毛利率较高，而液压缸及液压系统毛利率相对较低，加权平均后直销业务的毛利率高于经销业务的毛利率，符合实际情况。

2) 液压柱塞泵直销毛利率和经销毛利率对比如下：

类别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直销毛利率	40.10%	35.33%	42.10%	42.99%
经销毛利率	27.29%	24.89%	30.60%	31.31%
差异	12.80%	10.44%	11.50%	11.68%

从具体液压柱塞泵产品的直销毛利率和经销毛利率对比来看，报告期各年度直销毛利率和经销毛利率的差异基本稳定，与公司经销商享受的折扣优惠基本保持一致。

4、发行人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台、支、套

产品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液压柱塞泵	1,994.89	1,796.11	2,033.91	1,771.30
液压缸	5,627.36	4,235.74	2,830.35	2,281.33
液压系统	99,650.51	151,510.57	108,779.31	109,710.15

公司产品品类丰富，规格型号众多，且涉及行业、工况要求等均不同，液压系统、液压缸均属定制产品，其中液压系统产品所用原材料、组成部件的数量、品牌、规格、型号均由客户指定或确认，不同产品的销售价格不同，且差异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客户需求、产品复杂度等各项因素确定产品价格，以确保产品在市场竞争中具有一定价格优势的同时实现收益最大化。

具体分析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之“（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5、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1-9月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比例（%）	产品
1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4,851.65	21.04	液压缸、液压柱塞泵
2	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	2,714.51	11.77	技术服务、备品备件等
3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14.61	6.57	液压系统、液压缸等
4	三一帕尔菲格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1,407.88	6.11	液压缸、液压柱塞泵等
5	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	994.30	4.31	液压缸、液压柱塞泵
合计		11,482.95	49.80	
2019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比例（%）	产品
1	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	3,871.18	12.47	技术服务、备品备件
2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3,695.59	11.91	液压缸、液压柱塞泵
3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2,555.53	8.23	液压系统、液压缸等
4	三一帕尔菲格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1,998.71	6.44	液压缸
5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83.96	3.81	液压柱塞泵
合计		13,304.97	42.86	
2018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比例（%）	产品
1	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	1,835.51	8.83	技术服务、备品备件等
2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774.31	8.53	液压缸、液压柱塞泵
3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63.82	7.52	液压柱塞泵
4	三一帕尔菲格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1,389.02	6.68	液压缸
5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1,376.69	6.62	液压缸、液压系统等
合计		7,939.35	38.18	

2017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比例（%）	产品
1	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	1,468.00	9.86	技术服务、备品备件等
2	佛山市昭阳液压元件有限公司	934.36	6.28	液压柱塞泵
3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931.29	6.25	液压缸、备品备件等
4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66.17	5.15	液压柱塞泵
5	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695.12	4.67	液压缸、液压系统等
合计		4,794.94	32.21	-

注 1：上表已将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销售客户合并计算销售金额；

注 2：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具体包含南水北调中线河南分局、北京分局、河北分局、渠首分局、天津直管项目建设管理部；

注 3：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与阳春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合并计算；

注 4：三一帕尔菲格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与帕尔菲格起重设备（南通）有限公司合并计算；

注 5：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冶南方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冶南方（武汉）热工有限公司合并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公司销售总额 50%或严重依赖单个大客户的情形。

2018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相较 2017 年新增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和三一帕尔菲格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两家客户。2019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相较 2018 年无变化，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相对较为稳定。2020 年 1-9 月相较 2019 年度新增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和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两家客户。

其中，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1999 年 07 月 29 日成立，以装备制造为主业，主要从事工程机械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公司该订单和业务的获取方式为山河智能比价采购，公司与山河智能从 2008 年开始合作，2018 年 7 月份开始批量生产。与该客户新增交易的原因主要是工程机械的大量需求，公司凭借可靠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售后服务获得了客户的认可。2020 年，公司与山河智能签订了新的年度供货合同，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较好。

三一帕尔菲格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2012 年 08 月 21 日成立，主要从事随车起重机等专用车辆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公司订单和业务的获取方式为三一帕尔菲格比价采购，公司与三一帕尔菲格从 2016 年开始合作，2016 年 7 月份开始批量生产，与该客户新增交易的原因主要是工程机械的大量需求，2020

年，公司与三一帕尔菲格签订了新的年度供货合同，与该客户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较好。

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2005年8月成立，为国内锂电、光电、水处理涂布设备生产商，为上市公司科恒股份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订单和业务的获取方式为深圳浩能比价采购，公司与深圳浩能从2018年开始合作，2019年5月份开始批量供货锂电池材料辊压机恒压型液压站及其配套液压缸，与该客户新增交易的原因主要是新能源锂电池需求的持续增长，2020年，公司与深圳浩能签订了年度供货合同，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较好。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国中冶（601618.SH）的控股子公司，2003年11月成立，系中冶集团北京钢铁设计研究总院改制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勘察设计工程总承包、设备成套供货、工程咨询、工程设计等多种技术服务。公司订单和业务的获取方式为招投标，公司与中冶京诚于2011年开始合作，供货内容主要为液压系统设备，与该客户新增交易的原因主要是本钢高炉液压系统等订单交货验收。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上述相关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前五名客户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公司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6、报告期现金交易情况

报告期各期现金销售金额及占各期销售总额的比例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销售	4.93	0.00%	28.69	0.09%	30.75	0.15%	22.74	0.15%

报告期各期现金采购金额及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采购	0.06	0.00%	25.31	0.17%	18.11	0.14%	14.69	0.19%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些金额较小的日常零散产品销售，如个别客户直接到公司现场采购，个别客户直接与销售业务员联系，采用现金或微信等支付方式；公司的现金采购支出，主要是公司采购的零部件种类非常繁杂，存在市内或线上小众采购等需采用现金或微信等支付方式的情形，公司的现金销售和现金采购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特点，不存在因现金交易而产生与客户或供应商的不当利益输送情形。报告期内，除 2018 年公司现金收取关联方新余新钢公司业务尾款外，其余现金交易的客户和供应商均为公司的非关联方。

保荐人对发行方现金交易真实性、合理性和必要性的核查结论：维克液压报告期内发生的现金销售和现金采购交易金额较小，具体发生情形符合实际情况，现金交易真实合理。

7、报告期客户与供应商重叠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部分客户与供应商重叠的情形。发行人与该类企业的交易通常以单一方向为主，即作为发行人的客户偶尔向发行人提供少量产品，多为原材料；或作为发行人的供应商偶尔需要采购发行人的液压泵等产品，且销售和采购的产品均不同。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金额	采购金额	销售金额	采购金额	销售金额	采购金额	销售金额	采购金额
江苏武进液压启闭机有限公司	128.88	-	1,013.39	504.73	362.07	23.28	-	110.09
湖南三一港口设备有限公司	-	-	5.84	10.04	71.05	63.56	103.79	-
北京华德液压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9.88	61.05	5.75	13.83	27.90	27.23
建湖县中联液压件厂	24.62	22.40	82.37	54.48	56.75	80.46	60.88	64.11
邵阳湘中液压有限责任公司	0.91	89.30	2.53	192.52	10.00	29.81	12.61	4.87
佛山市昭阳液压元件有限公司	588.73	-	982.18	5.14	881.08	-	934.36	-
上海宇卓机械有限公司	164.28	3.22	243.20	0.07	346.34	0.39	192.20	7.92
成都邵液维克液压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58.94	-	99.73	-	121.60	3.10	112.19	7.69

单位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 金额	采购 金额	销售 金额	采购 金额	销售 金额	采购金 额	销售 金额	采购 金额
巩义市约书亚液压设备经销有限公司	15.83	-	21.71	-	14.09	0.80	14.18	1.71
合肥市锦徽液压机电有限公司	15.83	-	23.07	6.04	28.64	2.01	39.57	31.90
上海锦湘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30.38	1.49	42.24	4.93	63.85	-	56.46	-
邵阳湘南液压有限责任公司	66.32	3.17	72.86	5.56	37.41	-	48.97	2.00
长沙倍益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	15.56	7.63	34.08	0.99	33.31	1.25	33.80
长沙黎明液压有限公司	2.19	10.01	6.19	8.80	2.58	9.37	6.21	12.41
衡水奥诺工矿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28	0.81	-	31.44	33.90	93.96	0.68	1.24
邵阳瑞达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1.44	145.36	3.04	97.61	3.65	107.58	1.70	15.92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121.87	30.07	64.32	-	743.06	-	34.51	-
合计	1,221.50	321.39	2,680.18	1,016.49	2,782.81	461.46	1,647.46	320.89

（1）公司销售给江苏武进的产品为液压系统，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的销售额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0%、1.74%、3.27%和 0.56%；向江苏武进采购的产品为液压缸及埋件，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的采购额占当年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1.46%、0.18%、3.34%和 0.00%。公司的液压系统在水利水电行业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液压系统的制造工艺、质量和价格具有较大的优势，因此江苏武进中标的超大型液压启闭机总成项目通常向公司采购液压系统。同时江苏武进具备水利项目的超大型液压缸及埋件生产资质，公司无此资质，因此中标的大型水利水电液压系统需要向江苏武进采购液压缸及埋件，双方在业务上形成互补型的合作关系，销售和采购交易具有合理性；

（2）公司销售给湖南三一港口的产品为液压系统，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销售额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70%、0.34%、0.02%和 0.00%；向湖南三一港口采购的产品为液压系统用部件，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采购额占当年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0.00%、0.49%、0.07%和 0.00%。湖南三一港口为港口机械设备的设计、制造厂家，公司自 2016 年与

三一港口开始合作，主要为其提供港口机械设备专用液压系统，同时三一港口要求公司提供的液压系统必须采购其外购的特定品牌的蓄能器、插装阀、比例阀、溢流阀、单向阀等液压系统用组成部件，销售和采购交易具有合理性；

（3）公司销售给北京华德液压的产品为 CY 系列液压柱塞泵，向华德液压采购的产品为液压阀。华德液压作为综合性的知名液压企业，主导产品为液压阀、液压泵和液压系统等，但不生产 CY 系列液压柱塞泵，其采购公司的液压泵部分用于销售给有特殊要求的客户，部分用于自身液压系统组成部件。公司报告期不生产阀系列产品，向华德液压采购的液压阀用于自身液压系统产品，双方在液压泵和液压阀产品上互有优势，销售和采购交易具有合理性。

（4）公司销售给建湖中联的产品为液压泵，为建湖中联代自己客户购买，建湖中联为从事液压、机械等行业零部件、配件的加工和销售企业，有广泛的客户资源和销售渠道。公司向建湖中联采购的产品为管接头、螺塞、接头体等液压系统用管件，建湖中联为公司合格供应商，销售和采购交易具有合理性；

（5）公司销售给经销商湘中液压的产品为液压泵，同时湘中液压也是公司小型液压系统定制生产厂商。公司向湘中液压采购的产品为小型液压系统，专用于建筑行业的塔吊领域。湘中液压多年来积极谋求转型，从单一的经销业务向生产装配小型液压系统过渡，其给公司供货的小型液压系统进度及质量都能满足要求，销售和采购交易具有合理性；

（6）佛山昭阳、上海宇卓、成都邵液、巩义液压、合肥锦徽、上海锦湘和邵阳湘南液压为公司经销商，经销产品为液压泵。公司向上述经销商采购的产品主要为其代理的其他特定品牌的泵、阀、电机等部件，用于公司液压系统的生产装配，采购数量较少，采购金额较小，销售和采购交易具有合理性；

（7）公司销售给长沙倍益机电的产品为液压泵，销售数量及金额均较小。长沙倍益机电为专业生产、经销管路附件的企业。公司向其采购的产品为高压软管、测压软管等辅件产品，用于公司液压系统产品的生产装配。公司液压柱塞泵产品为标准产品，市场口碑较好且性价比高，长沙倍益机电偶尔因其他客户需求代为采购少量柱塞泵，或用于自身生产设备。销售和采购交易具有合理性；

（8）公司销售给长沙黎明液压的产品为液压泵，销售数量及金额均较小。

长沙黎明液压为贸易商，主要销售黎明液压品牌的液压过滤器、润滑机械设备等液压相关产品。公司向黎明液压采购的产品为压力控制器、滤芯等过滤产品，用于公司液压系统产品的生产装配，销售和采购交易具有合理性；

（9）公司 2018 年销售给衡水奥诺的产品为液压系统，衡水奥诺采购液压系统为自己的设备配套然后供给其客户，具有偶发性。衡水奥诺为从事管件、弯头、法兰成套管道设备、高压软管、液压气动成套设备等产品的生产销售企业，公司向衡水奥诺采购的产品为接头、接管、高压胶管等，用于公司液压系统产品，衡水奥诺为公司合格供应商。销售和采购交易具有合理性；

（10）发行人销售给瑞达液压的产品为液压泵，销售数量及金额均较小，销售交易具有偶发性，瑞达液压采购液压泵自用；同时公司因扩大产能的需要，将部分单件或者小批、小型、要求简单的液压缸向瑞达液压外包采购，销售和采购交易具有合理性；

（11）发行人销售给首钢京唐的产品为液压系统、液压缸及配套的相关备品备件等，2020 年 7 月，应客户要求同时发行人有相关备品备件的采购需求，发行人向首钢京唐采购双液控单向阀、板式减压阀等备品备件，采购金额 30.07 万，采购交易具有偶发性，销售和采购的备品备件不是同类产品，销售和采购交易具有合理性。

（12）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产品种类相对齐全，客户和供应商数量较多，行业分布也较为广泛。

在液压行业中，不同的企业通常有各自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而公司的产品液压系统所需要采购的原材料、部件种类众多，部分原材料、组成部件客户通常还会指定相应的品牌，因此公司偶尔也会向客户采购其自有品牌产品，如北京华德液压的液压阀、江苏武进的液压缸及埋件等。

发行人液压泵等产品应用领域较广泛，客户和供应商数量众多且分散在各个行业，部分从事生产加工的供应商在向公司销售原材料的同时，偶尔会采购公司的液压泵产品自用，部分贸易型供应商在向公司销售原材料的同时，偶尔

也会代其他客户采购公司的液压泵产品。

发行人部分经销商在销售公司液压泵等产品的同时，也代理销售其他品牌的液压产品、零部件等，因此发行人对于液压系统中客户指定品牌的零部件会偶尔向该等经销商零星采购，以满足特殊需求。

综上所述，公司在与众多供应商、经销客户和直销客户全年业务往来过程中发生的这些少量、偶发的反向交易情形均具有真实交易背景，符合行业惯例，商业逻辑合理。

8、南水北调业务相关情况

（1）报告期南水北调项目收入确认相关合同的基本情况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主要内容	结算 方式	收入确认 类型
ZXJ/YW/JDJ-004 及其补充协议	2017 年 3 月	3,766.03	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金结机电设备维护项目河南分局液压启闭机维护标，沿线分布各类闸控建筑物共 134 座，各类启闭设备 597 台，控制闸门 668 扇，计划服务期三年	按月考 核结算 支付	技术服 务、备品 备件等
ZXJ/YW/JDJ-006	2017 年 3 月	1,851.72	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金结机电设备维护项目河北分局液压启闭机维护标，沿线分布各类闸控建筑物共 84 座，计划服务期三年	按月考 核结算 支付	技术服 务、备品 备件等
ZXJ/HN/YW/XJ -2018011	2018 年 8 月	4,278.23	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液压启闭机及闸控系统功能完善项目液压启闭机及电控标，共 176 座闸站、471 套液压启闭机设备改造，期限 24 个月	按月考 核结算 支付	技术服 务、备品 备件、建 安服务等
ZXJ/XXGS/FW -2020004 及其 补充协议	2020 年 3 月	1,641.48	南水北调中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液压启闭机运维人员服务采购项目，期限 24 个月	按月考 核结算 支付	技术服 务、备品 备件等

（2）南水北调报告期各期确认收入金额、对应成本、毛利率

单位：万元

年度	合同编号	收入类型	收入金额	成本金额	毛利率
2020 年 1-9 月	ZXJ/YW/JDJ-004 及其补充协议	技术服务	378.38	176.63	53.32%
		备品备件	165.05	65.84	60.11%
		液压缸	39.67	20.78	47.62%

年度	合同编号	收入类型	收入金额	成本金额	毛利率
	ZXJ/YW/JDJ-006	液压柱塞泵	0.41	0.22	46.34%
		技术服务	232.86	104.22	55.24%
		备品备件	45.04	27.05	39.94%
	ZXJ/HN/YW/XJ-2018011	技术服务	216.78	70.77	67.35%
		备品备件	362.35	191.11	47.26%
		建安服务	910.28	347.44	61.83%
		液压系统	49.12	16.89	65.61%
		液压柱塞泵	1.35	0.56	58.52%
		其他业务收入	1.04	0.45	56.73%
	ZXJ/XXGS/FW-2020004 及其补充协议	技术服务	311.58	158.67	49.08%
		备品备件	0.38	0.11	71.05%
		液压缸	0.21	0.09	57.14%
2019 年	ZXJ/YW/JDJ-004 及其补充协议	技术服务	1,087.38	535.91	50.72%
		备品备件	52.99	22.91	56.89%
		液压缸	58.22	30.54	47.54%
		其他业务收入	0.24	-	100.00%
	ZXJ/YW/JDJ-006	技术服务	607.49	316.93	47.83%
		液压缸	21.02	15.32	27.12%
		备品备件	0.02	0.01	50.00%
	ZXJ/HN/YW/XJ-2018011	技术服务	195.78	70.59	63.94%
		备品备件	1,083.02	581.62	46.30%
		建安服务	671.04	254.82	62.03%
		液压系统	93.98	38.92	58.59%
2018 年	ZXJ/YW/JDJ-004 及其补充协议	技术服务	1,041.95	530.44	49.09%
		备品备件	74.20	35.98	51.51%
		液压缸	64.15	35.04	45.38%
	ZXJ/YW/JDJ-006	技术服务	601.36	335.17	44.26%
		备品备件	53.85	17.70	67.13%
2017 年	ZXJ/YW/JDJ-004 及其补充协议	技术服务	918.77	414.90	54.84%
		备品备件	61.96	32.28	47.90%
		液压缸	26.51	20.73	21.80%
		液压系统	31.87	15.75	50.58%

年度	合同编号	收入类型	收入金额	成本金额	毛利率
		液压柱塞泵	7.19	1.35	81.22%
		其他业务收入	30.26	-	100.00%
	ZXJ/YW/JDJ-006	技术服务	391.44	178.33	54.44%
		备品备件	0	0	0

（3）向南水北调提供技术服务的具体内容

南水北调项目作为国家大型引水工程，公司向国家“南水北调”大型引水工程提供液压设备专业技术服务，通过采用智能化操作、水下负压密封技术、伺服控制技术、数据模拟技术，实现水利工程液压设备的可靠性与精确性，并建立了国内最早的油缸温度行程微变数据库，以致用水量开口控制不再受外部条件的影响。

公司在项目现场提供的技术服务主要工作内容包括对现场的大型液压启闭机设备进行巡查、维护、检修、故障处理，以及闸室内的标志标识、照明、低压配电箱、通风设备等辅助设备的维修保养，同时配合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进行应急处置、培训管理局工作人员等工作。

（4）向南水北调销售备品备件的具体内容

南水北调采购的备品备件主要涵盖液压启闭机组成部件如油泵、阀件、附件、传感器、胶管等，油缸上的行程检测装置等，电控柜内的交流接触器、中间继电器、比例放大板等。具体分类及部分主要产品品牌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及分类	品牌或者供应商名称
一	液压站部分	
1	比例调速阀	VICKERS 威格士、REXROTH
2	滤芯	贺德克、温州黎明
3	压力传感器	PARKER、BANNA
4	压力继电器	HYDROPA、Barksdale
5	压力表	WIKA、TECSIS
6	液控单向阀	VICKERS 威格士、HYDCOM
7	电磁换向阀	PARKER、VICKERS、HYDCOM、VICKERS 威格士
8	液位液温计	STAUFF、温州黎明、BANNA
9	温度传感器	HYDAC、BANNA

序号	产品名称及分类	品牌或者供应商名称
10	电磁溢流阀（先导式溢流阀）	SUN、VICKERS
11	管式单向阀（插装式单向阀）	VICKERS 威格士、HYDCOM
12	球阀	蓝天
13	空气滤清器	温州黎明
14	测压软管	温州黎明、MCS
15	高压胶管	固特异
16	手动调速阀	VICKERS 威格士、HYDCOM
17	油水指示器	温州黎明
18	温度传感器	BANNA
19	加热器	上海电加热器厂
20	整流板	上海立新
二	液压油缸部分	
1	行程检测装置	武汉静磁栅
三	电气部分	
1	断路器	施耐德
2	隔离变压器	温州竞克赛
3	比例放大板	VICKERS 威格士
4	限位开关	施耐德
5	中间继电器	欧姆龙、施耐德
6	触摸屏	施耐德、西门子、威纶触摸屏、昆仑通泰
7	电流表	正泰电气、安科瑞
8	电压表	正泰电气、安科瑞
9	接触器	施耐德
10	转换开关	施耐德
11	PLC 模块	西门子
12	温湿度控制器	安科瑞

（5）南水北调业务的商业逻辑和合理性

1) 双方合作的历史较长，公司曾在 2010 年开始即向南水北调项目销售液压设备

报告期，公司虽未向南水北调销售液压产品，但公司从 2005 年就开始接触南水北调相关项目，并参与相关项目投标，双方具有长期合作的历史。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于 2003 年 12 月 30 日开工，从丹江口水库（河南南阳淅川陶岔渠首）引水，2014 年 12 月 12 日，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正式通水。公司于 2010 年就开始与南水北调合作，2010 年 11 月签订了漳古段液压启闭机供货合同，合同编号 ZXJ/CG/ZGD-002，合同金额 1,226.79 万元，于 2012 年 11 月全部完成；2011 年 3 月签订了陶黄段液压启闭机供货合同，合同编号 ZXJ/JJ/TCD-001，合同金额 3,110.40 万元，于 2013 年 7 月全部完成；2011 年 8 月签订了宝邨段液压启闭机供货合同，合同编号 HNJ-2011/BJ/CG/004，合同金额 1,185.23 万元，于 2013 年 12 月全部完成。2014 年至 2015 年，公司与南水北调又陆续合作了几个备品备件供货、技术服务及维护保养合同项目，公司以优质的服务和较高的综合素质，得到了客户的肯定。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正式通水后，由于液压启闭机是保证渠道正常运行的重要设施，为了确保渠道的安全、稳定运行，必须对液压启闭机进行经常性维护，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做好详细记录。由于南水北调中线全线总长 1,432 公里，共有 5 个分局，46 个管理处，有液压启闭机的设备的闸站 177 个，474 套液压启闭机，管理处和闸站建筑物多，液压启闭机设备也非常多，同时液压启闭机的维护涉及机械、电气、液压等多个领域，因此需要配备大量有较强综合技术能力和丰富维检经验的专业人员，而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本身没有配备大量的专业维护人员，因此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采取面向全国招标的办法来外包所有的设备维护，并提供维护相关的备件及配件。2016 年 11 月 28 日，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信 e 采招标投标交易平台》（www.e-bidding.org）和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网站（www.nsbdl.cn）上发布了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金结机电设备维护项目河南分局、河北分局、渠首分局及北京分局液压启闭机维护标（共四个标段）的招标公告，公司以较强的综合技术能力在本次投标中脱颖而出，中标两个最大的标段，于 2017 年 3 月与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签署了合同编号为 ZXJ/YW/JDJ-004 和 ZXJ/YW/JDJ-006 的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金结机电设备维护项目合同。

2020 年 2 月 28 日，南水北调中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

务平台和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网站上发布南水北调中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液压启闭机运维人员服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公司中标并与南水北调中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合同编号为 ZXJ/XXGS/FW-2020004 的南水北调液压启闭机运维人员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南水北调渠道水量的调节主要是通过液压启闭机操控闸门启闭来进行，液压启闭机能否正常安全运行直接影响到输水安全。因南水北调需全线总体调度，全年不间断供水，液压启闭机设备四季运行、启闭频繁，部分元器件已经不能完全满足液压启闭机安全运行的要求，需要对全线液压启闭机进行全面排查并对全线涉及的液压启闭机自动化系统在点位采集、数据传输、自动化控制等方面做出相应调整。2018 年 6 月 28 日，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网站上发布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液压启闭机及闸控系统功能完善项目招标公告，涉及全线 471 套液压启闭机设备进行相关改造并提供改造所需要的备件，计划工期 24 个月，公司以较强的综合技术能力以及在南水北调良好的信誉与口碑再次中标，并于 2018 年 8 月与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签署了合同编号为 ZXJ/HN/YW/XJ-2018011 的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液压启闭机及闸控系统功能完善项目合同。

2) 公司拥有较强的技术实力，得到了南水北调项目的认可

A、设计制造能力：公司为国内少数液压产品种类覆盖范围广、生产工艺质量领先，并掌握自主知识产权的综合型知名液压企业之一，技术源头可追溯至创立于 1968 年的邵阳液压件厂——我国液压史上三大液压产品配套基地之一和国家定点生产液压元件的大型骨干企业，具备机、电、液一体化设计制造能力，即油缸、电控、液压（元件、系统）的全面设计、制造能力；

B、业绩与经验：公司有比较丰富的外派长驻客户企业提供技术服务的经验，如连续 7 年承担阳春新钢铁有限公司流体设备维检技术服务、各大型钢铁项目及水利项目现场安装、调试等技术经验，丰富的项目现场设备维护经验，对设备 24 小时连续运行的维检技术服务有深刻的理解；

C、南水北调业绩与经验：自 2012 年 10 月开始，公司就有 10 余人在南水

北调河南、河北两省全境进行维护、保养、护航等技术服务，其中渠首、河南之黄河南段也由公司首保；

D、人员：公司沉淀了一大批高质量的液压专业技术人才，现拥有高级技师 23 位，技师 51 位，高级工 9 位，液压装配钳工 128 人，电气技工 12 人，具备较强的人员派遣能力。

综上，发行人与南水北调项目合作历史较长，具有较强的综合技术实力，向南水北调项目提供技术服务并向其销售备品备件具有商业逻辑和合理性。

9、报告期内退货、换货、索赔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别客户因机型变更、产品质量问题等原因而发生退换货、索赔情况。报告期内退换货、索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退货	换货	索赔	退货	换货	索赔	退货	换货	索赔	退货	换货	索赔
金额	22.27	28.65	1.49	43.32	28.89	2.88	9.22	13.88	-	7.79	85.73	-
营业收入	23,058.48			31,035.44			20,791.94			14,889.87		
占比 (%)	0.01	0.12	0.01	0.14	0.09	0.01	0.04	0.07	-	0.05	0.58	-

报告期内退换货金额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对各期营业收入及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不存在因产品质量发生的重大纠纷问题。报告期索赔情况主要是延期交货违约金，占营业收入比例极小，不存在恶意违约或长期违约交货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原材料和能源采购及价格变动情况

（1）液压柱塞泵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液压柱塞泵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泵体、钢材、轴承及其他辅件等。

1) 报告期内液压柱塞泵所有原材料总采购金额、主要原材料具体名称、采购金额及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液压柱塞泵所有原材料采购类别、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废钢	180.09	10.02	214.91	9.65	303.26	8.83	188.93	8.75
生铁	116.80	6.50	160.44	7.20	247.32	7.20	140.78	6.52
钢材	165.37	9.20	162.78	7.31	250.36	7.29	222.35	10.30
铜材	87.10	4.84	126.91	5.70	190.99	5.56	151.71	7.03
缸体	442.15	24.59	492.19	22.10	855.15	24.89	507.88	23.53
轴承	264.76	14.72	317.20	14.24	427.12	12.43	311.35	14.43
其他辅料	541.84	30.13	752.74	33.80	1,160.89	33.80	635.21	29.43
合计	1,798.11	100.00	2,227.17	100.00	3,435.09	100.00	2,158.20	100.00

发行人液压柱塞泵采购的原材料包括废钢、生铁、钢材、铜材、缸体、轴承和其他辅料等。报告期内，液压柱塞泵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占年度液压柱塞泵原材料采购总金额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各年度之间变动幅度较小。

其中液压泵主要原材料中其他辅料主要类别及采购金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标准件	78.73	4.38	92.07	4.13	126.08	3.67	111.28	5.16
配件	66.43	3.69	89.31	4.01	177.55	5.17	85.90	3.98
铸造造型材料	84.23	4.68	85.85	3.85	158.49	4.61	87.23	4.04
配件毛坯	86.65	4.82	101.45	4.56	186.10	5.42	51.27	2.38
法兰	32.49	1.81	57.22	2.57	76.88	2.24	59.71	2.77
铸造炉前材料	32.37	1.80	39.06	1.75	58.43	1.70	39.94	1.85
密封件	42.90	2.39	29.97	1.35	52.16	1.52	42.73	1.98
传动轴毛坯	21.33	1.19	27.41	1.23	83.09	2.42	17.10	0.79
辅料	8.26	0.46	68.55	3.08	36.25	1.06	15.35	0.71
弹簧	23.22	1.29	21.16	0.95	36.75	1.07	27.08	1.25
轴瓦毛坯	14.98	0.83	20.90	0.94	34.52	1.00	31.73	1.47
滑靴毛坯	16.26	0.90	24.01	1.08	36.80	1.07	23.11	1.07
减速机	-	-	57.12	2.56	48.57	1.41	1.84	0.09
包装品	16.00	0.89	12.74	0.57	18.41	0.54	12.46	0.58
内外环	11.70	0.65	11.50	0.52	15.94	0.46	10.59	0.49

种类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球铁棒	-	-	8.39	0.38	4.58	0.13	8.01	0.37
标牌	3.24	0.18	4.07	0.18	5.64	0.16	5.81	0.27
垫圈	3.06	0.17	1.97	0.09	4.65	0.14	4.06	0.19
合计	541.84	30.13	752.74	33.8	1160.89	33.8	635.21	29.43

2) 主要原材料采购数量、采购单价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液压柱塞泵主要原材料采购数量和采购单价的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数量 (吨)	废钢	631.97	745.86	1,093.29	982.80
	生铁	367.21	471.09	733.37	487.90
	钢材	332.85	317.53	458.57	465.64
	铜材	19.01	24.36	37.32	32.94
	缸体(个)	27,635.00	28,614.00	48,860.00	35,666.00
	轴承(个)	91,328.00	115,066.00	127,185.00	129,221.00
单价 (元/吨)	废钢	2,849.64	2,881.41	2,773.83	1,922.35
	生铁	3,180.71	3,405.62	3,372.33	2,885.36
	钢材	4,968.40	5,126.43	5,459.55	4,775.05
	铜材	45,827.97	52,100.92	51,174.72	46,053.89
	缸体(元/个)	159.99	172.01	175.02	142.40
	轴承(元/个)	28.99	27.57	33.58	24.09

注：以上价格不含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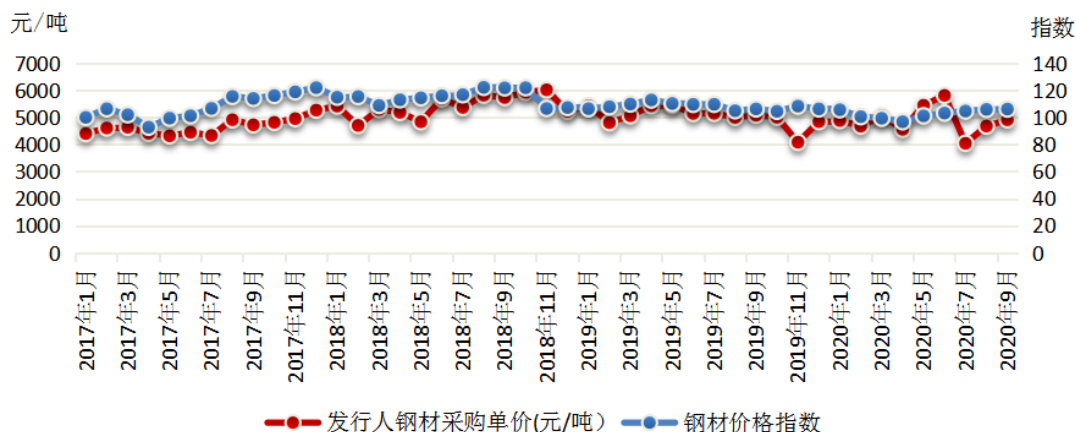
2019 年液压柱塞泵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数量较 2018 年度减少的主要原因为：第一，2019 年液压柱塞泵的营业收入与 2018 年基本持平，略有减少；第二，公司加强库存管理，除保有一定的安全储备量外，极力消化原有库存，采购数量及采购金额有所减少。报告期内，公司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废钢、生铁、钢材、铜材的均价存在一定的波动，其采购价格与市场公开价格变动趋势基本一致；缸体和轴承 2018 年和 2019 年采购单价较 2017 年上涨的原因主要为公司 A 系列新品泵采购原材料占比增加，而 CY 系列泵采购原材料占比相对减少。A 系列新品泵单件缸体与轴承采购价格较 CY 系列泵高，加权平均后整体采购单价上升。2019 年缸体和轴承采购单价较 2018 年有所下滑的原因为 A 系列新品泵采购原材料占

比相较 2018 年略有下降。

3) 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对比情况

① 钢材采购价与钢材价格指数对比

钢材采购价与钢材价格指数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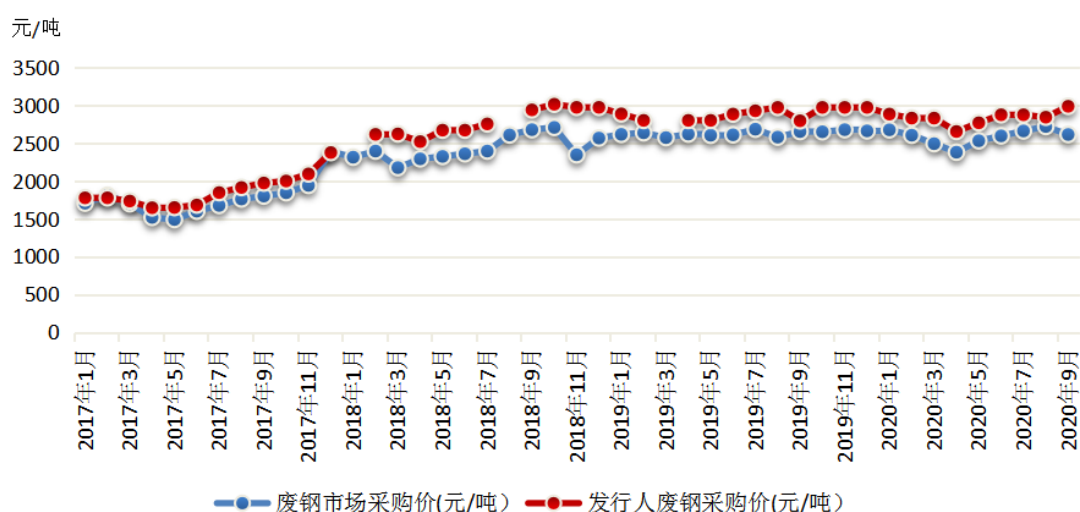
注 1：公司每月钢材采购单价=该月钢材采购总金额/该月钢材采购数量；

注 2：钢材价格指数来源于中国钢铁工业协会网。

由上图可知，发行人报告期内钢材的采购单价与国内钢材价格指数的走势基本一致。

② 废钢采购价与市场价格对比

废钢采购价与市价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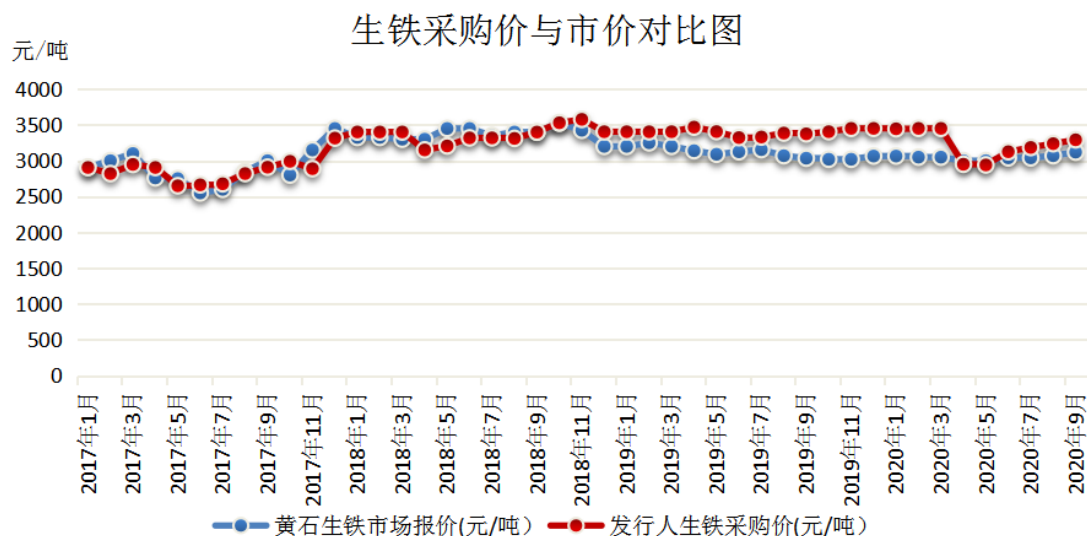
注 1：公司每月废钢采购单价=该月废钢采购总金额/该月废钢采购数量；

注 2：废钢市价来源于中国钢铁工业协会网。

由上图可知，发行人报告期内废钢的采购单价与国内废钢的采购市价走势

基本一致，但发行人的采购单价略高于国内钢材的采购市价，其原因系废钢市场采购价是钢厂大量需求的价格，发行人废钢采购的数量较小，同时发行人采购的废钢质量标准高于钢厂，因此采购价略高于网络查询的市场报价。

③生铁采购价与市场价格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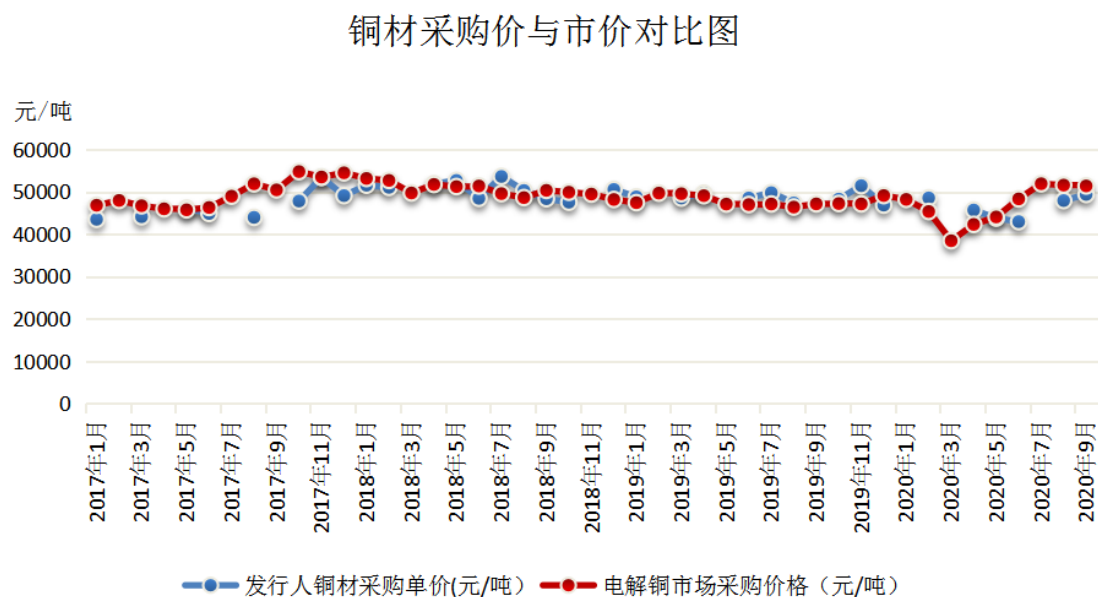
注 1：公司每月生铁采购单价=该月生铁采购总金额/该月生铁采购数量；

注 2：生铁市价数据来源于金投网；

注 3：发行人的生铁供应商所在区域为邵东，选用相对较近黄石生铁市场报价。

由上图可知，发行人报告期内生铁的采购单价与黄石生铁市场的报价价格差异不大，走势基本一致。

④铜材采购价与市场价格对比



注 1：公司每月铜材采购单价=该月铜材采购总金额/该月铜材采购数量；

注 2：电解铜市场价来源于国家统计局；

注 3：发行人采购的铜材主要为高锰黄铜，其纯铜含量更高，参考电解铜的市场报价。

由上图可知，发行人报告期内铜材的采购单价与电解铜的市场采购价差异不大，走势大致相同。

4) 同类材料向不同供应商采购单价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钢材、废钢、生铁、铜材等同类材料的供应商相对较为集中，供应商数量较少。

① 钢材向不同供应商采购单价对比

供应商简称	2017 年 (元/吨)	主要品名	2018 年 (元/吨)	主要品名	2019 年 (元/吨)	主要品名	2020 年 1-9 月 (元/吨)	主要品名
湖南华美贸易有限公司	3,878.12	碳结钢	4,271.40	碳结钢、 合结钢	3,971.29	碳结钢	3,839.66	合结钢、碳 结钢
长沙宝胜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314.32	合结钢	7,502.39	合结钢	7,507.27	合结钢	7,697.25	合结钢

公司购买的液压柱塞泵所用钢材主要为碳结钢和合结钢，碳结钢为碳素钢，不含合金元素，合结钢含有合金元素。

公司向华美贸易和长沙宝胜采购的钢材价格差异较大，但具有合理性，主要原因为：华美贸易销售的是华菱湘钢的钢材，以碳钢为主，外加少量合结钢，价格较便宜，公司对没有特殊要求的材料主要选用华美贸易的进货渠道；长沙宝胜代理的是大冶特钢的钢材，全国有名的优质特钢材料供应商，价格相对较高，公司采购此类钢材用于生产液压柱塞泵的心脏部件，此类有特殊要求的材料主要选用长沙宝胜的进货渠道。

② 废钢向不同供应商采购单价对比

供应商简称	2017 年采购 价 (元/吨)	主要 品名	2018 年采 购价 (元/吨)	主要 品名	2019 年 采购价 (元/吨)	主要 品名	2020 年 1-9 月采购价 (元/吨)	主要 品名
衡阳市韶鑫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1,623.60	废钢	-	-	-	-	-	-
长沙志诚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1,692.30	废钢	2,973.60	废钢	2,887.93	废钢	2,859.76	废钢
湘潭鸿财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	-	2,974.10	废钢	2,887.93	废钢	-	-

注：长沙志诚再生资源为公司废钢的主要供应商。2017 年公司向衡阳韶鑫采购一次，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向湘潭鸿财各采购一次，为了价格的可比性，选用长沙志诚再生资源同月的采购价格进行比较。

经对比，公司向不同供应商采购废钢的单价基本一致，无重大差异。

③生铁向不同供应商采购单价对比

供应商简称	2017 年 (元/吨)	主要 品名	2018 年 (元/吨)	主要 品名	2019 年 (元/吨)	主要 品名	2020 年 1-9 月 (元/吨)	主要 品名
邵东扩大炉料有限公司	2,649.60	生铁	3,319.00	生铁	3,405.62	生铁	3,238.94	生铁
河北龙凤山铸业有限公司	2,674.36	生铁	3,232.76	生铁	-	-	2,895.58	生铁

注：2017 年、2018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向龙凤山铸业采购各一次，因此为了价格可比性，选用邵东扩大炉料同月的采购价格进行比较。2019 年末向龙凤山铸业采购。

邵东扩大炉料公司为生铁贸易商，大宗采购备货，销售价格受进货价格影响，系发行人生铁采购的主要供应商。龙凤山铸业是生铁生产商，价格走势完全与市场接轨。公司在采购时通常会进行比价，选择从厂家还是贸易商购买。

2017年和2018年，公司从龙凤山铸业采购的生铁价格与邵东扩大炉料采购价格差异较小，2020年1-9月采购价格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原因为：2017和2018年公司直接从龙凤山铸业采购的交易量小，拿不到最优惠的价格，因此不同供应商的采购价格差异不大。2020年初受疫情影响，公司从龙凤山铸业公司争取到大宗交易的价格，采购价格低于邵东扩大炉料。

④铜材向不同供应商采购单价对比

供应商简称	2017 年 (元/吨)	主要 品名	2018 年 (元/吨)	主要 品名	2019 年 (元/吨)	主要 品名	2020 年 1-9 月 (元/吨)	主要 品名
西藏博宇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47,264.96	电解铜	47,649.91	电解铜	50,176.99	电解铜		
宁波正元铜合金有限公司	52,306.24	高锰铜棒	49,760.03	高锰黄铜	51,724.13	高锰铜棒	45,941.66	高锰铜棒、高锰黄铜

公司购买的液压柱塞泵所用铜材主要为电解铜和高锰铜，高锰铜以电解铜作为原材料，加入铁、铝、锰等非铜材料冶炼而成，价格较电解铜高。

5) 缸体和轴承采购单价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液压柱塞泵原材料中缸体和轴承采购单价变化的原因主要系A系列泵、CY系列泵及其他系列泵的采购金额和采购数量占比变化所致，A系列泵的缸体和轴承采购单价远远高于CY系列泵和其他系列泵的采购单价。

① 报告期公司液压柱塞泵各系列缸体和轴承采购金额

单位：万元

种类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缸体	A 系列	111.26	25.16	126.04	25.61	235.87	27.58	106.92	21.05
	CY/SY/ZB 系列	330.89	74.84	366.15	74.39	619.28	72.42	400.96	78.95
	PVB 系列	-	-	-	-	-	-	-	-
	合计	442.15	100.00	492.19	100.00	855.15	100.00	507.88	100.00
轴承	A 系列	116.94	44.17	91.48	28.84	190.94	44.70	82.85	26.61
	CY/SY/ZB 系列	143.94	54.37	220.17	69.41	229.96	53.84	220.05	70.68
	PVB 系列	3.88	1.47	5.55	1.75	6.22	1.46	8.45	2.71
	合计	264.76	100.00	317.20	100.00	427.12	100.00	311.35	100.00

注 1：CY 系列泵、SY 系列泵和 ZB 系列泵缸体和轴承采购单价相对 A 系列泵较为一致，因此合并列示；

注 2：PVB 系列泵的缸体为公司自己下料生产，采购数量、金额、单价均为 0。

报告期内，2018 年 A 系列泵缸体和轴承的采购金额均较 2017 年大幅上升，CY/SY/ZB 系列泵缸体和轴承采购金额 2018 年较 2017 年有所上升；2019 年公司加强存货管理，A 系列泵和 CY/SY/ZB 系列泵的缸体采购金额均较 2018 年明显下降，A 系列泵轴承采购金额较 2018 年降幅较大；CY/SY/ZB 系列泵轴承各年采购金额基本保持稳定。

②报告期公司液压柱塞泵各系列缸体和轴承采购数量和采购单价的变动情况

项目	类别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采购数量 (个)	A 系列泵	缸体	2,489.00	2,872.00	5,153.00	2,564.00
		轴承	10,456.00	7,122.00	11,112.00	6,120.00
	CY/SY/ZB 系列	缸体	25,146.00	25,742.00	43,707.00	33,102.00
		轴承	75,033.00	101,324.00	107,032.00	111,903.00
	PVB 系列	缸体	-	-	-	-
		轴承	5,839.00	6,620.00	9,041.00	11,198.00
采购单价 (元/个)	A 系列泵	缸体	446.99	438.87	457.74	417.00
		轴承	111.84	128.45	171.83	135.38
	CY/SY/ZB 系列	缸体	131.59	142.24	141.69	121.13
		轴承	19.18	21.73	21.48	19.66
	PVB 系列	缸体	-	-	-	-

项目	类别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轴承	6.65	8.38	6.88	7.54

由上表可知，2018年和2019年A系列泵的原材料缸体和轴承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均较2017年高，加权平均后，缸体和轴承整体的采购单价较2017年有所上升。2019年缸体和轴承采购平均单价较2018年有所下滑主要系A系列新品泵采购金额占比略有下降，采购单价有所下滑。

公司A系列泵、CY系列泵和其他系列泵等各系列泵内部仍分不同的规格，各系列泵不同规格的主要原材料缸体和轴承的采购单价也不完全相同，因此各系列泵各报告期之间缸体和轴承的采购单价仍有波动。

③报告期内A系列和CY系列泵的产销量变动情况

单位：台

A 系列泵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数量	数量	增长率	数量	增长率	数量
产量	3,058.00	3,636.00	-19.86%	4,537.00	84.43%	2,460.00
销量	2,754.00	3,445.00	-8.52%	3,766.00	72.83%	2,179.00
CY 系列泵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数量	数量	增长率	数量	增长率	数量
产量	14,876.00	19,854.00	-16.39%	23,746.00	-7.04%	25,543.00
销量	14,004.00	21,115.00	-2.85%	21,735.00	-10.04%	24,160.00

报告期内，公司A系列泵2018年的产销量较2017年大幅增长，2019年的产销量较2018年有所下滑，但与2017年相比仍增长较多。CY系列泵报告期各期产销量整体上有所下滑。

报告期内，A系列泵和CY系列泵的产销量变动趋势与其主要原材料缸体和轴承的采购金额、采购单价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④A系列泵和CY系列泵原材料结构差异

公司A系列泵与CY系列泵相比，因加工工艺更为复杂、缸体体积相对更大、能够承受更高的额定压力、耗材不同等因素，所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单价相对较高，具体分析如下：

项目	原材料结构	结构不同对原材料采购价格的影响
A 系列泵	双金属结构，缸体配油面为球面，能够承受更高的额定压力；缸体配油面及缸体孔铜材为熔铸工艺	1、A 系列泵缸体配油面的加工工艺更复杂，对应的缸体采购单价相对较高。
CY 系列泵	双金属结构，缸体配油面为平面，能够承受的额定压力较 A 系列泵低；CY 泵缸体配油面铜材为烧结工艺，缸体孔为铜管镶嵌工艺	2、A 系列泵的熔铸工艺较 CY 系列泵的烧结工艺和镶嵌工艺铜材耗用量更高，对应的缸体采购单价更高。 3、A 系列泵的缸体体积相较 CY 系列泵更大，对应的缸体采购单价更高。 4、A 系列泵作为新品泵，能够基本实现进口替代，其所用的轴承为非标定制产品，采购价格较高；CY 系列泵作为国内自主设计开发的液压泵，所用的轴承均为国产普通轴承，采购价格低。

（2）液压缸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液压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缸筒半成品、活塞杆半成品、钢材和密封件等。

1）报告期内液压缸所有原材料总采购金额、主要原材料具体名称、采购金额及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液压缸所有原材料采购类别、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缸筒半成品	1,064.16	20.83	885.11	18.20	515.52	14.92	171.30	10.49
活塞杆半成品	1,211.45	23.71	997.71	20.51	775.35	22.43	146.47	8.97
钢材	1,075.47	21.05	880.96	18.11	664.67	19.23	255.88	15.67
密封件	415.96	8.14	392.31	8.07	419.16	12.13	225.49	13.81
其他辅件	1,341.64	26.26	1,707.51	35.11	1,081.66	31.29	833.95	51.07
合计	5,108.68	100.00	4,863.60	100.00	3,456.36	100.00	1,633.09	100.00

发行人液压缸采购的原材料包括缸筒半成品、活塞杆半成品、钢材、密封件和其他辅件等。报告期内，缸筒半成品和活塞杆半成品采购金额逐年增长，与公

司营业收入的变动相一致。缸筒半成品和活塞杆半成品采购比例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受限于自身产能，将液压缸基础部件缸筒半成品和活塞杆半成品大部分外购，以满足不断增长的订单需要；同时采购金额与所采购液压缸大缸径数量所占比重有关，2017年公司大缸径液压缸数量极少，2019年大缸径液压缸数量较2018年增长一倍左右。

其中液压缸主要原材料中其他辅件主要类别及采购金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油缸用下料件	273.48	5.35	225.18	4.63	125.74	3.64	80.98	4.96
缸底半成品	284.89	5.58	116.34	2.39	110.77	3.20	90.82	5.56
水利油缸半成品	0	0	421.71	8.67	18.88	0.55	110.09	6.74
杆头半成品	81.79	1.60	162.14	3.33	58.13	1.68	86.21	5.28
油缸耳环	151.69	2.97	150.66	3.10	105.22	3.04	50.88	3.12
油缸用管件	75.20	1.47	150.11	3.09	109.44	3.17	65.83	4.03
其他油缸半成品	172.46	3.38	100.62	2.07	128.60	3.72	41.83	2.56
法兰半成品	22.92	0.45	106.92	2.20	156.68	4.53	49.41	3.03
缸头半成品	56.30	1.10	48.95	1.01	43.84	1.27	71.08	4.35
缸盖半成品	31.04	0.61	49.71	1.02	70.42	2.04	37.61	2.30
油缸用电子产品	58.40	1.14	41.41	0.85	41.83	1.21	55.12	3.38
油缸用辅料	17.77	0.35	57.60	1.18	28.49	0.82	30.55	1.87
活塞半成品	30.88	0.60	14.11	0.29	35.17	1.02	23.54	1.44
铰轴半成品	52.77	1.03	30.37	0.62	21.26	0.62	21.17	1.30
油缸用铜材	27.50	0.54	27.24	0.56	22.94	0.66	15.98	0.98
油缸用铭牌	4.53	0.09	4.45	0.09	4.25	0.12	2.84	0.17
合计	1,341.64	26.26	1707.51	35.11	1081.66	31.29	833.95	51.07

2) 主要原材料采购数量、采购单价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液压缸主要原材料采购数量和采购单价的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数量	缸筒半成品（支）	11,340.00	16,588.00	18,466.00	12,639.00
	活塞杆半成品（支）	11,463.00	16,096.00	18,560.00	10,719.00
	钢材（吨）	2,207.90	1,745.00	1,234.20	562.90

类别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密封件（件）	228,008.00	371,878.00	382,583.00	253,638.00
单价 （元/ 支、吨、 件）	缸筒半成品（支）	938.41	533.59	279.17	135.53
	活塞杆半成品（支）	1,056.84	619.85	417.75	136.64
	钢材（吨）	4,870.99	5,048.49	5,385.45	4,545.65
	密封件（件）	18.24	10.55	10.96	8.89

注：以上价格不含税

报告期内，公司所需的主要原材料钢材均价存在一定的波动，但采购价格与市场公开价格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密封件的采购单价各年变动较小，2020 年 1-9 月密封件采购单价上升幅度较大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所致，山河智能大缸径液压缸所用密封件规格大、材料特殊，同时部分维修缸缸径超大且要求进口件，采购单价均较高，加权平均后单价有所上升；缸筒半成品和活塞杆半成品的采购单价逐年上升，主要系公司为山河智能桩机液压缸供货带来的产品结构变化所致，报告期内大缸径液压缸所用半成品的采购数量逐年上升，缸径越大，采购单价越高。

3) 缸筒半成品和活塞杆半成品的采购单价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①报告期大缸径液压缸产销量变动情况

单位：台

大缸径液压缸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数量	数量	增长率%	数量	增长率%	数量
产量	3,708.00	3,595.00	116.70	1,659.00	215.40	526.00
销量	3,936.00	3,398.00	104.21	1,664.00	279.04	439.00

报告期内，受下游工程机械行业需求大幅增长的影响，公司向主机单位配套战略成果显著，山河智能和长沙天为等主机单位的大缸径液压缸的产量和销量呈不断增长的趋势。

②报告期内，公司液压缸按缸径分类缸筒半成品和活塞杆半成品的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缸筒半成品	大缸径	895.77	84.18	634.55	71.69	239.41	46.44	11.97	6.99
	中缸径	108.54	10.20	150.06	16.96	142.35	27.61	52.17	30.46
	小缸径	59.85	5.62	100.50	11.35	133.76	25.95	107.16	62.55
	合计	1,064.16	100.00	885.11	100.00	515.52	100.00	171.30	100.00
活塞杆半成品	大缸径	953.41	78.70	679.52	68.11	452.42	58.35	22.81	15.57
	中缸径	139.86	11.54	180.12	18.05	162.91	21.01	47.52	32.45
	小缸径	118.18	9.76	138.07	13.84	160.02	20.64	76.14	51.98
	合计	1,211.45	100.00	997.71	100.00	775.35	100.00	146.47	100.00

报告期内，大缸径液压缸所用缸筒半成品的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6.99%、46.44%、71.69%和84.18%，大缸径液压缸所用活塞杆半成品的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15.57%、58.35%、68.11%和78.70%，均呈不断上升的趋势。

③报告期公司液压缸按缸径分类缸筒半成品和活塞杆半成品采购数量和采购单价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采购数量 (支)	大缸径	缸筒半成品	2,015.00	1,567.00	689.00	206.00
		活塞杆半成品	2,560.00	2,117.00	1,950.00	115.00
	中缸径	缸筒半成品	2,503.00	3,941.00	3,784.00	1,524.00
		活塞杆半成品	2,017.00	4,137.00	3,307.00	1,259.00
	小缸径	缸筒半成品	6,822.00	11,080.00	13,993.00	10,909.00
		活塞杆半成品	6,886.00	9,842.00	13,303.00	9,345.00
采购单价 (元/支)	大缸径	缸筒半成品	4,445.49	4,049.45	3,474.60	581.07
		活塞杆半成品	3,724.27	3,209.83	2,320.10	1,983.48
	中缸径	缸筒半成品	433.66	380.77	376.19	342.32
		活塞杆半成品	693.41	435.39	492.62	377.44
	小缸径	缸筒半成品	87.73	90.70	95.59	98.23
		活塞杆半成品	171.62	140.29	120.29	81.48

由上表可知，缸筒半成品和活塞杆半成品的采购单价逐年上升，主要系大缸径液压缸所用半成品的采购数量逐年上升，符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具有合理性。

（3）液压系统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液压系统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液压泵、液压阀和其他辅件等，液压系统所用的油缸基本为自产。

1) 报告期内液压系统所有原材料总采购金额、主要原材料具体名称、采购金额及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液压系统所有原材料采购类别、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液压泵	169.75	5.73	422.25	8.32	243.12	6.27	167.80	7.23
液压阀	829.75	27.99	1,413.10	27.83	1,302.05	33.59	720.73	31.07
油箱	285.07	9.62	580.41	11.43	411.27	10.61	281.35	12.13
电气	254.04	8.57	473.99	9.33	233.00	6.01	207.19	8.93
管路及辅件	1,425.56	48.09	2,188.02	43.09	1,686.97	43.52	942.60	40.64
合计	2,964.17	100.00	5,077.76	100.00	3,876.40	100.00	2,319.67	100.00

发行人液压系统采购的原材料包括液压泵、液压阀、油箱、电气和管路及辅件等。报告期内，液压系统各类原材料采购金额占年度液压系统采购总金额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各年度之间变化幅度较小。

其中液压系统主要原材料中管路及辅件主要类别及采购金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种类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系统用电机	193.21	6.52	353.70	6.97	309.07	7.97	151.64	6.54
系统管路元件	204.56	6.90	260.79	5.14	268.78	6.93	131.63	5.67
系统液压阀块	186.92	6.30	243.25	4.79	249.41	6.43	131.87	5.68
蓄能器	207.21	6.99	197.54	3.89	196.12	5.06	125.92	5.43
系统过滤元件	155.92	5.26	276.20	5.44	219.31	5.66	93.38	4.03
系统管路辅件	65.99	2.23	126.75	2.50	145.61	3.76	121.39	5.23
系统用电子产品	111.40	3.76	75.32	1.48	20.02	0.52	25.62	1.10
系统用软管	70.46	2.38	101.10	1.99	86.61	2.23	44.44	1.92

种类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系统用冷却元件	58.37	1.97	95.85	1.89	55.92	1.44	37.28	1.61
系统辅件	48.71	1.64	188.88	3.72	32.82	0.85	16.11	0.69
系统管路用球阀	75.60	2.55	8.89	0.18	32.80	0.85	19.87	0.86
钟罩联轴器	30.74	1.04	57.53	1.13	56.26	1.45	33.15	1.43
系统成品	-	-	186.32	3.67	-	-	-	-
系统用铭牌	16.48	0.56	15.91	0.31	14.24	0.37	10.30	0.44
合计	1,425.56	48.09	2188.02	43.09	1,686.97	43.52	942.60	40.64

2) 主要原材料采购数量、采购单价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液压系统主要原材料采购数量和采购单价的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数量（台）	液压泵	399.00	540.00	513.00	532.00
	液压阀	14,044.00	26,157.00	25,977.00	17,024.00
单价（元/台）	液压泵	4,254.28	7,819.35	4,739.09	3,154.18
	液压阀	590.82	540.24	501.23	423.36

注：以上价格不含税。

报告期内，液压系统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液压泵、液压阀等产品，由于液压系统为定制产品，不同客户的产品所用的原材料规格、型号众多且不同，不同品种、规格、型号的原材料价格差异较大，进口产品与国产产品价格差异更大。2019 年液压泵的采购单价较之前年度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9 年采购了 12 台进口比例泵，共计 179.94 万元，分摊后液压泵的平均采购单价大幅上升。

3) 液压泵和液压阀采购单价逐年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2017 年至 2019 年，液压系统的主要原材料液压泵和液压阀采购单价逐年上升，主要系液压泵和液压阀中进口液压泵和进口液压阀的采购数量和采购金额逐年上升，进口液压泵和进口液压阀的采购单价较高，加权平均后液压泵和液压阀的采购单价逐年上升。具体分析如下：

① 产品结构变化情况

报告期液压系统原材料中液压泵和液压阀采购单价的变动主要与进口液压泵和进口液压阀的数量及金额变动相关，进口液压泵和进口液压阀的采购价格

整体高于国产液压泵和国产液压阀。同时进口液压泵和进口液压阀因规格型号、品牌不同，其采购单价差异较大。

进口液压泵和液压阀的采购数量及金额与需要采购进口液压泵和进口液压阀的液压系统数量具有一定的相关性。

由于每套液压系统所用的液压泵和液压阀数量及品牌、规格型号并不固定，因此液压泵和液压阀采购单价的变动与需要采购进口液压泵和进口液压阀的系统数量不完全正相关，还与液压系统所用进口液压泵和进口液压阀的数量及品牌、规格型号相关。

报告期内，需要采购进口液压泵和进口液压阀的液压系统数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系统数量（套）	467	653	444	308
需采购进口泵系统数量（套）	37	77	98	48
进口泵系统占比	7.92%	11.79%	22.07%	15.58%
需采购进口阀系统数量（套）	190	345	187	118
进口阀系统占比	40.69%	52.83%	42.12%	38.31%

注：因液压系统为定制产品，需提前备货，因此将2020年1-9月在制尚未确认收入的系统数量统计在内。2020年1-9月需采购进口泵系统数量中包含尚未确认收入的系统数量13套，需采购进口阀系统数量中包含尚未确认收入的系统数量23套。

由上表可知，公司报告期需采购进口泵和进口阀的系统数量整体在增加，与进口液压泵和进口液压阀的采购数量整体增加相匹配。2019年需采购进口泵液压系统数量虽较2018年有所下降，但因每套液压系统所用的进口液压泵数量、品牌、规格型号并不固定，因此2019年液压系统采购的进口液压泵数量及金额与2018年相比有所上升。

②报告期液压系统原材料国产泵和进口泵明细对比情况

	类别	数量（台）	金额（万元）	单价（元）	数量占比（%）
2017年	国产泵	496.00	108.26	2,182.69	93.23
	进口泵	36.00	59.54	16,539.08	6.77
	合计	532.00	167.80	3,154.18	100.00
2018年	国产泵	394.00	132.78	3,370.14	76.80
	进口泵	119.00	110.33	9,271.58	23.20

	类别	数量（台）	金额（万元）	单价（元）	数量占比（%）
	合计	513.00	243.12	4,739.09	100.00
2019 年	国产泵	413.00	126.98	3,074.60	76.48
	进口泵	115.00	138.68	12,058.83	21.30
	进口特殊大泵	12.00	156.59	130,489.66	2.22
	合计	540.00	422.25	7,819.35	100.00
2020 年 1-9 月	国产泵	350.00	96.31	2,751.78	87.72
	进口泵	49.00	73.43	14,986.45	12.28
	合计	399.00	169.75	4,254.28	100.00

由上表可知，进口泵数量占比由2017年的6.77%上升到2018年的23.20%。进口泵单价较国产泵高，整体上拉高了液压泵的平均采购单价；2019年的进口泵数量占比略高于2018年，因采购12台特殊进口大泵，其单价远远高于进口泵，2019年的液压泵平均采购单价上升幅度较大。2020年1-9月进口泵数量占比有所下降，因此液压泵的平均采购单价较2019年有所下降。进口泵的采购单价远远高于国产泵的采购单价，因此，液压泵整体上平均采购单价与进口泵所占比例及进口泵的价格紧密相关。

③报告期液压系统原材料国产阀和进口阀明细对比情况

	类别	数量（支）	金额（万元）	单价（元）	数量占比（%）
2017 年	国产阀	14,568.00	391.63	268.83	85.57
	进口阀	2,456.00	329.10	1,339.97	14.43
	合计	17,024.00	720.73	423.36	100.00
2018 年	国产阀	19,736.00	483.88	245.17	75.97
	进口阀	6,241.00	818.17	1,310.96	24.03
	合计	25,977.00	1,302.05	501.23	100.00
2019 年	国产阀	19,029.00	542.75	285.22	72.75
	进口阀	7,128.00	870.35	1,221.03	27.25
	合计	26,157.00	1,413.10	540.24	100.00
2020 年 1-9 月	国产阀	11,135.00	269.39	241.93	79.29
	进口阀	2,909.00	560.36	1,926.31	20.71
	合计	14,044.00	829.75	590.82	100.00

由上表可知，2017年、2018年和2019年进口阀的数量占比分别为14.43%、24.03%和27.25%，占比逐步上升，2020年1-9月进口阀数量占比20.71%，占比有

所下降。进口阀的采购单价远远高于国产阀的采购单价，因此，液压阀整体上平均采购单价与进口阀所占比例及进口阀的价格紧密相关。

（4）报告期主要能源供应情况及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电力应用于生产的各个环节，其主要由所处区域的电力供应商提供。发行人所需能源供应充足，可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报告期内，发行人电力供应情况如下：

电力采购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万元）	348.89	467.04	505.81	426.72
数量（万千瓦时）	575.86	736.47	867.29	700.35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能源的采购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电（元/度）	0.61	0.63	0.58	0.61

注：以上价格不含税

公司用电量最大的车间为铸造车间，主要生产液压柱塞泵的基础部件。2019 年铸造车间用电量为 288.88 万千瓦时，较 2018 年用电量 395.31 万千瓦时减少 106.43 万千瓦时，减幅约 27%，减幅较大。公司 2019 年用电量较 2018 年有所减少的原因主要为公司产品结构变化所致，公司液压系统和液压缸产值和销售收入均较 2018 年大幅增加。而公司液压柱塞泵产量较 2018 年有所减少。

公司用电单价 2018 年较低的原因主要为铸造车间用电量所占比重较大，铸造车间用电基本为低谷用电，价格相对便宜。

公司 2019 年的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增长约为 49.27%，而电费金额较 2018 年有所下降，下降幅度约为 7.66%。2019 年电费金额和数量的同比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如下：

1、从报告期公司产品结构来看，耗电量最大的产品液压柱塞泵的销售收入 2019 年较 2018 年有所下滑，耗电量相对较少的液压缸和液压系统销售收入较 2018 年大幅增长，与耗电量无关的备品备件、技术服务、建安服务销售收入较 2018 年大幅增长。具体产品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液压柱塞泵	5,158.77	22.41	7,754.12	25.01	8,154.45	39.27	6,566.14	44.34
液压缸	9,225.44	40.07	8,604.56	27.75	5,026.96	24.21	2,722.16	18.38
液压系统	5,202.24	22.60	9,894.84	31.91	4,829.90	23.26	3,386.76	22.87
备品备件	998.87	4.34	1,707.70	5.51	590.40	2.84	457.75	3.09
技术服务	1,490.61	6.48	2,305.71	7.44	2,085.80	10.04	1,675.94	11.32
建安服务	944.33	4.10	741.74	2.39	78.99	0.38	-	-
合计	23,020.26	100.00	31,008.68	100.00	20,766.50	100.00	14,808.75	100.00

2、从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和液压系统各产品的生产流程和工艺特点来看，液压柱塞泵生产过程因有熔铸环节，耗电量较高；液压缸和液压系统生产过程无熔铸环节，耗电量远远低于液压柱塞泵。具体生产流程和工艺特点如下：

液压柱塞泵的生产流程主要为钢材、生铁等熔炼并浇注成铸件坯材的铸锻件阶段、清理抛丸后的热处理阶段和对铸件进行机加工并装配阶段，液压元器件铸造工艺技术为公司的核心技术；液压缸的生产流程主要为热处理、机加工、焊接、电镀、装配、试车等工序，无熔铸环节，其主要的工艺为热处理及机加工；液压系统的生产流程主要为实地考察并设计方案、装配、试车等工序，无熔铸环节。

3、具体从液压柱塞泵的产量及产值对比分析来看，2019年液压柱塞泵的产量为37,042.00台，2018年液压柱塞泵的产量为42,387.00台，减少5,345.00台，减幅约12.61%。考虑液压柱塞泵半成品及在制品的影响，2019年期末液压柱塞泵半成品及在制品的金额较2018年下降亦较多。

因液压柱塞泵有大小之分，其单位用电量也不同，因此各年度单纯的产量与用电量的对比不够准确，公司选用产值与用电量进行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入库产值	期末半成品与在制合计	年度差异	调整后全年产值	耗电量（度）	万元产值用电量
2016 年度		1,215.04				
2017 年度	8,024.86	1,286.46	71.42	8,096.29	3,916,555.00	483.75
2018 年度	10,297.81	2,047.09	760.63	11,058.43	5,224,382.20	472.43

年度	入库产值	期末半成品与在制合计	年度差异	调整后全年产值	耗电量（度）	万元产值用电量
2019 年度	8,558.75	1,744.58	-302.51	8,256.24	3,970,118.87	480.86

注 1：年度差异为后一年度减前一年度的半成品和在制金额；

注 2：调整后全年产值为入库产值加上年度差异数据，表示全年成品和在制及半成品的产值情况。

由上表可知，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液压泵的万元产值用电量分别为483.75、472.43和480.86，基本保持稳定，其用电量与成品及在制、半成品产值相匹配。

综上，公司用电量最大的车间为铸造车间，主要生产液压柱塞泵的基础部件。因此在2019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情况下，公司的用电数量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2019年公司液压柱塞泵的产量及半成品、在制品均较2018年有所下降。

2、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 1-9 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比例（%）
1	山东宏钜天成钢管有限公司	1,058.15	9.01
2	无锡余氏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681.44	5.80
3	无锡冠毅液压机械厂	559.32	4.76
4	韶关市力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05.77	4.30
5	无锡市永丰气动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373.85	3.18
合计		3,178.53	27.05
2020 年 1-9 月采购总金额		11,748.73	
2019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比例（%）
1	韶关市力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745.54	4.93
2	山东宏钜天成钢管有限公司	694.93	4.60
3	浏阳市永久机械配件厂	629.12	4.16
4	无锡余氏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530.74	3.51
5	江苏武进液压启闭机有限公司	504.73	3.34
合计		3,105.06	20.54
2019 年度采购总金额		15,121.99	

2018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比例（%）
1	无锡恒翔摩擦材料有限公司	631.14	4.91
2	韶关市力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603.57	4.69
3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邵阳供电分公司	505.93	3.93
4	无锡冠毅液压机械厂	503.51	3.91
5	山东宏钜天成钢管有限公司	465.39	3.62
合计		2,709.54	21.06
2018 年度采购总金额		12,861.97	
2017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比例（%）
1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邵阳供电分公司	426.88	5.66
2	无锡恒翔摩擦材料有限公司	401.76	5.33
3	韶关市力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14.44	4.17
4	浏阳市永久机械配件厂	249.97	3.32
5	湖南省华美贸易有限公司	211.62	2.81
合计		1,604.67	21.29
2017 年度采购总金额		7,538.53	

注：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需要合并计算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超过年度采购总金额 50%的情况。

2018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相较 2017 年新增无锡冠毅液压机械厂和山东宏钜天成钢管有限公司两家供应商。2019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相较 2018 年新增浏阳市永久机械配件厂、无锡余氏液压机械有限公司和江苏武进液压启闭机有限公司三家供应商。2020 年 1-9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新增无锡市永丰气动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无锡市永丰气动成套设备有限公司，1999 年 8 月成立。公司与无锡永丰于 2018 年开始合作，结算方式为月结付款，公司主要向其采购活塞杆所用的圆钢材料，因公司液压缸业务量的增加，采购业务量有所增加。公司与该供应商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不是很强，取决于公司业务量规模和该供应商的市场报价等因素。

无锡冠毅液压机械厂，2007年6月18日成立。公司与无锡冠毅于2014年12月开始合作，结算方式为月结付款，公司主要向其采购镀铬活塞杆材料，随着公司给山河智能等主机单位配套液压缸业务的增加，采购业务量相应增加。2020年，公司与无锡冠毅签订了新的年度供货合同，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较好。

山东宏钜天成钢管有限公司，2015年10月成立，此前曾以聊城市宏钜钢管有限公司为主体与公司开展业务合作。公司与宏钜天成从2010年开始业务合作，结算方式为月结付款，公司主要向其采购各种规格的无缝钢管，因公司液压缸业务的大幅增加，采购业务量相应提升。2020年，公司与宏钜天成签订了新的年度供货合同，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较好。

浏阳市永久机械配件厂，2001年4月成立。公司与其从2014年开始业务合作，结算方式为月结付款，公司主要向其采购液压系统用冷作结构件，因公司液压系统业务量的增加，采购业务量相应提升。2020年，公司与永久机械签订了新的年度供货合同，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较好。

无锡余氏液压机械有限公司，2010年2月1日成立。公司与余氏液压于2018年开始业务合作，结算方式为月结付款。公司主要向其采购大缸径液压缸缸筒，随着公司给山河智能等主机单位配套液压缸业务的增加，采购业务量相应增加，2020年，公司与余氏液压签订了新的年度供货合同，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较好。

江苏武进液压启闭机有限公司，2001年9月07日成立。公司与江苏武进自2004年开始业务合作，结算方式为银行转账或冲抵应收往来。2019年新增交易主要是由于广西落久项目公司向其采购大油缸及结构件。公司与该供应商订单的连续性和持续性不是很强，主要取决于公司的大型启闭机液压缸的业绩。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上述相关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前五名供应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公司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3、报告期内外协加工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外协加工是行业常规下对产能不足及订单不均衡的有效补充，不涉及发行人关键技术或关键工序，不存在对外协厂商的严重依赖。

（1）外协加工的合作模式

报告期内，发行人由于订单情况增长较快，特别是2017年以来，生产线经常出现满载运行的情况，为保证及时、足量向下游客户供货，公司会采取增加设备运转时间、增加人工排班生产、合理安排部分零部件委托加工等多种方式提高生产效率。其中，部分零部件外协加工属于发行人合理安排生产组织的措施之一。

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主要集中于产品的设计、研发环节，对于产品的零部件粗加工，发行人通过采取委托加工的方式弥补机加工车间产能的不足。外协加工厂商主要提供机加工和电镀处理等服务，公司提供加工所需的原材料，外协加工厂商向公司收取加工费。电镀工序主要为镀铬，涉及的外协供应商为邵东和天电镀中心有限公司、邵阳市大祥区骄阳五金加工厂等4家供应商，发行人与电镀外协供应商结算价格是根据产品的镀铬面积来计算，对上述外协供应商加工单价均为4.5元/dm²；机加工包括缸底、活塞杆、杆头、配套法兰等各种不同规格型号的半成品的加工，涉及的外协供应商主要为邵阳市双清区奇峰机械厂、邵阳市紫欣机械加工有限公司等24家供应商，结算价格均以发行人根据机加工所需的通用设备制定的额定工时为基准，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机床名称	机床型号	含税单价（元/小时）
1	车床	C6140	50
2	车床	C6163	55
3	钻床	Z3050	50
4	铣床	X5032	50
5	数控车床	CAK6150	70

报告期内，外协供应商的结算价格未发生变化，相同型号的零件对各外协加工单位的单价是一致的，与外协厂商的交易价格公允。经核查，发行人及其关联方与外协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2）外协加工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拓展，产品订单不断增加，受限于自身产能

的原因，公司将液压产品部分零部件等的车、铣、磨等加工工序采取外协加工的模式，以保证能够满足客户订单需求。报告期内，发行人外协加工总体金额较小，占采购总额的比例较低，外协采购工序通常是简单的物理、化学处理加工工序。报告期内，公司外协成本占液压产品总成本的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外协加工成本（万元）	948.91	509.64	172.23	138.05
液压产品总成本（万元）	14,052.16	19,050.14	12,402.48	8,608.96
外协成本占液压产品总成本比重（%）	6.75	2.68	1.39	1.60

报告期内，外协加工成本占液压产品总成本的比例较低。外协工序主要是对于发行人产能不足情况的补充，不涉及关键工序或关键技术，不存在对外协厂商依赖的情况。

因此，外协加工环节作为发行人采购体系的必要补充，可充分发挥专业化协作的优势，提高发行人产品生产效率。公司根据加工能力、生产工艺等条件选择合适的外协厂商，并与之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3）主要外协加工企业的基本情况

1）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外协厂商基本情况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注册资本	股东	经营范围	合作历史
1	邵阳市大祥区骄阳五金加工厂	个体工商户	欧阳飏持股 100%	机械加工	2018 年开始合作关系
2	邵阳市双清区奇峰机械厂	个体工商户	夏奇峰持股 100%	机械加工制作	2016 年开始合作关系
3	邵东县和天电镀中心有限公司	2,000 万人民币	宁登文持股 56%， 黄广仁持股 15%， 李英来持股 9%， 贺运涛持股 9%， 张凤云持股 6%， 刘兴和持股 5%	各种产品电热镀加工；五金工具制造销售；电镀材料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2013 年开始合作关系
4	湖南恒泰电镀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人民币	旷东升持股 65%， 高健持股 25%， 宁冰寒持股 10%	五金电镀，塑胶电镀；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技术开发、推广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	2013 年开始合作关系
5	邵阳市紫欣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200 万人民币	李细毛持股 99%， 李明持股 1%	机械设备、机械零配件的加工、生产、销售、安装及维护；通讯设备、电子产品、	2018 年开始合作关系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注册资本	股东	经营范围	合作历史
				自动化控制设备、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的销售；土石方工程、钢结构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的设计、施工。	
6	邵阳市智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 万人民币	石玉持股 60%，石忠明持股 20%，石攻非持股 20%	环保技术推广服务；金属制品、塑胶制品、汽车零部件、水暖器材、五金交电、机电产品及零配件的生产、销售。	2018 年开始合作关系
7	邵阳市双清区景和机械加工厂	个体工商户	张小阳持股 100%	机械来料加工	2013 年开始合作关系
8	邵阳市双清区鸿顺机械加工厂	个体工商户	姚红波持股 100%	机械加工、销售	2009 年开始合作关系
9	邵阳市双清区鸿鑫机械加工厂	个体工商户	胡战伟持股 100%	机械加工销售	2009 年开始合作关系
10	邵阳市双清区万泽机械加工厂	个体工商户	杨小平持股 100%	机械加工服务	2017 年开始合作关系

公司从2018年下半年开始，随着工程机械行业的抬头，液压缸业务规模不断拓展，产品订单不断增加，受限于自身产能的原因，液压缸委外加工数量增加，因此发行人在市场上寻找相关供应商，2018年开始新增多家液压缸外协加工供应商。

2) 2020年1-9月前五大外协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外协供应商名称	外协交易金额	占外协交易总额的比重	占外协厂商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主要外协内容	是否为关联方
1	邵阳市大祥区骄阳五金加工厂	130.65	20.80%	47.87%	电镀	否
2	邵阳市双清区奇峰机械厂	124.16	19.77%	82.66%	机加工	否
3	邵东县和天电镀中心有限公司	58.83	9.37%	2.34%	电镀	否
4	湖南恒泰电镀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4.33	7.06%	8.11%	电镀	否
5	邵阳市紫欣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39.67	6.32%	82.03%	机加工	否
合 计		397.64	63.32%			

3) 2019年前五大外协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外协供应商名称	外协交易金额	占外协交易总额的比重	占外协厂商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主要外协内容	是否为关联方
1	邵阳市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154.37	21.70%	46.55%	机加工	否
2	邵阳市双清区奇峰机械厂	140.76	19.79%	93.71%	机加工	否
3	邵东县和天电镀中心有限公司	127.50	17.92%	3.25%	电镀	否
4	邵阳市紫欣机械加工有限公司	55.53	7.81%	80.51%	机加工	否
5	邵阳市大祥区骄阳五金加工厂	36.05	5.07%	15.67%	电镀	否
合 计		514.21	72.29%			

4) 2018年前五大外协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外协供应商名称	外协交易金额	占外协交易总额的比重	占外协厂商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主要外协内容	是否为关联方
1	邵阳市双清区奇峰机械厂	80.97	22.61%	78.65%	机加工	否
2	邵阳市景和机械加工厂	37.97	10.60%	90.08%	机加工	否
3	邵阳市双清区鸿顺机械加工厂	35.68	9.96%	88.34%	机加工	否
4	邵阳市双清区鸿鑫机械加工厂	34.31	9.58%	88.20%	机加工	否
5	邵东县和天电镀中心有限公司	32.22	9.00%	1.01%	电镀	否
合 计		221.15	61.75%			

5) 2017年前五大外协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外协供应商名称	外协交易金额	占外协交易总额的比重	占外协厂商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主要外协内容	是否为关联方
1	邵阳市景和机械加工厂	42.35	21.00%	89.48%	机加工	否
2	邵东县和天电镀中心有限公司	26.21	13.00%	0.86%	电镀	否
3	邵阳市双清区鸿鑫机械加工厂	25.55	12.67%	90.19%	机加工	否
4	邵阳市双清区万泽机械加工厂	17.24	8.55%	34.57%	机加工	否
5	邵阳市双清区鸿顺机械加工厂	14.85	7.36%	78.78%	机加工	否
合 计		126.20	62.58%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供应商加工金额前五大占比较为稳定，2019年度新增外协供应商邵阳市智创科技有限公司，加工费交易额较大，主要原因系此供应商生产规模大，承接的加工件较多，可以满足发行人加急订单的需求。

从上表看出，存在部分外协加工企业主要为发行人提供服务。发行人外协

加工工序主要为机加工和电镀，属于较为基础的加工工序，可替代性较强，不涉及关键工序或关键技术，因此不存在对外协厂商依赖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外协厂商的控制制度健全有效，与主要外协厂商不存在关联关系，双方的交易系基于合理商业逻辑下的业务合作，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主要外协厂商为发行人代垫成本费用情形，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

四、发行人主要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公司主要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其中机器设备是公司生产研发用设备，房屋及建筑物为公司拥有的房产。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虽然较低，但维护、保养程度较好，各项固定资产均处于良好状态，能够满足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的纠纷。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417.55	1,821.92	1,595.63	46.69%
机器设备	8,517.61	6,804.61	1,713.00	20.11%
运输设备	267.73	148.98	118.76	44.36%
办公设备	220.83	142.85	77.97	35.31%
合计	12,423.72	8,918.36	3,505.36	28.22%

（二）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净值 30 万元以上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设备名称	台/套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立式加工中心	2	1,282,905.99	460,895.73	35.93%
台湾友佳立式加工中心	2	988,034.20	381,051.84	38.57%
液压缸刮削辊光机床	1	8,995,806.91	1,796,912.36	19.97%
井式加热炉	1	3,119,302.10	1,833,369.78	58.77%
数控插齿机	1	512,931.05	409,276.30	79.79%
液压马达喷漆烘干线	1	502,564.12	401,004.37	79.79%
安川焊接机器人	1	521,551.73	424,586.49	81.41%

设备名称	台/套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精密排刀车床	1	356,034.50	307,109.35	86.26%
中频炉自动控制装置	1	341,878.39	317,006.71	92.72%

（三）房屋建筑物

1、自有房屋产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房屋建筑物 57 宗，均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号	所有权人	房屋位置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抵押情况
1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894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0001001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45.18	是
2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16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1033.01	是
3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17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264.52	是
4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18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406.54	是
5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19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市液压件厂成品库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1284.76	是
6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20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96.18	是
7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21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1234.11	是
8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22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297.07	是
9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23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市液压件厂开水房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34.37	是
10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24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市液压件厂老政工科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210.74	是
11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25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市液压件厂工具、备件库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992.08	是

序号	房产证号	所有权人	房屋位置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抵押情况
12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26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市液压件厂汽车库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573.99	是
13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27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市液压件厂起重房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158.54	是
14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28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688.38	是
15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34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140.46	是
16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35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1942.62	是
17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36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内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1039.98	是
18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37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459.1	是
19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38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内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1220.41	是
20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39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1258.54	是
21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45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2228.59	是
22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46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64.62	是
23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47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1595.19	是
24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48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338.65	是
25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49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市液压件厂传达室	工业用地/工业	60731.96/45.18	是
26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895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内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209.3	是
27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896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1122.62	是

序号	房产证号	所有权人	房屋位置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抵押情况
28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897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内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754.55	是
29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898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内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48.54	是
30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899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1489.97	是
31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00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779.87	是
32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01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内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152.6	是
33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02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1377.1	是
34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03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266.37	是
35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04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1786.63	是
36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05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市液压件厂系统车间厕所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24.82	是
37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06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66.69	是
38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07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616.6	是
39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08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296.7	是
40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09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共17栋1号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288.92	是
41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10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560.64	是
42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11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143.36	是
43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12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977.43	是

序号	房产证号	所有权人	房屋位置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抵押情况
44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13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358.13	是
45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14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272.46	是
46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15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市液压件厂系统车间生产保障部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4063.74	是
47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29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市液压件厂生产保障部办公室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734.04	是
48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30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4566.73	是
49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31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966.17	是
50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32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350.93	是
51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33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44.77	是
52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40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353.6	是
53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41号	维克液压	石桥乡白马田原市液压件厂系统车间办公室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441.27	是
54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42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52.69	是
55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43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330.3	是
56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944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242.1	是
57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1031号	维克液压	双清区石桥乡白马田原液压件厂	工业用地/工业	60878.17/447.98	是

2、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租赁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用途	含税年租金 (万元)
1	维克液压	阳春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阳春市马水镇新凤村委会阳春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马水生活区内 K103、K104、A601、A602、A603、A604、A605、A606、K607、C602	436	2019.11.01 至 2020.12.31	住宿	6.26

注 1：公司租赁房屋建筑物与出租方签订了租赁合同，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等相关权属证明。

注 2：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租赁的房屋尚未完成房屋租赁备案登记。

注 3：上述相关租赁房屋未取得权属证书和租赁备案登记不完备的瑕疵房产均系用于员工住宿，非公司生产经营场所，类似房屋房源充足、可替代性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主要的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有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商标权、域名等，均为公司所合法拥有，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 2 宗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号	使用权人	土地位置	使用面积 (m ²)	用途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抵押情况
1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 0020020 号	维克液压	邵阳市双清区建设路	60,731.96	工业	出让	2054.09.12	抵押
2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 0020021 号	维克液压	邵阳市双清区建设路	60,878.17	工业	出让	2054.09.12	抵押

2、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2 项注册商标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号	注册地	商标内容	类别	取得方式	权利人	有效期限至
1	158810	中国		第 7 类—机械设备	原始取得	维克液压	2023/2/28
2	1354357	美国		第 7 类—机械设备	原始取得	维克液压	2027/04/04

3、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65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

新型专利 61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并有已经申请受理的发明专利 2 项，具体情况如下：

（1）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1	可微调的圆盘铣刀	发明专利	维克液压	ZL201410013311.1	2014.01.13	原始取得
2	甲板吊机的液压回转系统	发明专利	维克液压	ZL200910044370.4	2009.09.21	原始取得
3	一种手动液压泵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820958554.6	2018.06.21	原始取得
4	可切换恒压变量泵变量速度的装置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721834230.3	2017.12.25	原始取得
5	一种斜轴式柱塞泵柱塞及具有该柱塞的斜轴式柱塞泵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721835526.7	2017.12.25	原始取得
6	一种用于铁路液压搬道的轴向柱塞泵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520496996.X	2015.07.11	原始取得
7	一种用于铁路液压搬道的轴向柱塞泵专用斜度盘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520497031.2	2015.07.11	原始取得
8	一种用于铁路液压搬道的轴向柱塞泵专用柱塞弹簧组件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520497032.7	2015.07.11	原始取得
9	一种用于铁路液压搬道的轴向柱塞泵专用泵体主体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520497035.0	2015.7.11	原始取得
10	一种用于铁路液压搬道的轴向柱塞泵专用弹簧后座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520497036.5	2015.7.11	原始取得
11	一种零泄露液压缸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520338144.8	2015.5.25	继受取得
12	一种立柱液压缸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520338145.2	2015.5.25	继受取得
13	一种高速动作的液压缸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520332149.X	2015.05.22	继受取得
14	一种缸筒加工用顶尖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420481989.8	2014.08.26	继受取得
15	一种新型单作用柱塞式液压油缸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420481990.0	2014.8.26	继受取得
16	柱塞泵变量活塞上的堵头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320875508.7	2013.12.27	原始取得
17	CY 泵变量壳体与轴瓦的装配结构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320877947.1	2013.12.27	原始取得
18	用于油缸的改进型感应装置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320332191.2	2013.06.09	继受取得
19	一种张紧内孔的工装夹具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220509441.0	2012.10.08	原始取得
20	一种柱塞泵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220508819.5	2012.10.06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21	一种球铰万向节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220508842.4	2012.10.06	原始取得
22	一种改进的柱塞泵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220508463.5	2012.10.02	原始取得
23	CY 柱塞泵上的螺母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120236943.6	2011.07.05	原始取得
24	正反向都为零泄漏插装阀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120206686.1	2011.06.07	原始取得
25	柱塞泵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120206690.8	2011.06.07	原始取得
26	YF 型溢流阀降噪装置的改进结构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120206697.X	2011.06.07	原始取得
27	液压油箱滤油装置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120206700.8	2011.06.07	原始取得
28	适用于 CY 柱塞泵变量机构的止动装置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120195850.3	2011.05.31	原始取得
29	通轴泵壳体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120195854.1	2011.05.31	原始取得
30	适用于液压系统的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120176395.2	2011.05.20	原始取得
31	变量头研磨机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120184378.3	2011.05.20	原始取得
32	手动及电动双操作换向阀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120184380.0	2011.05.20	原始取得
33	薄壁缸套加工中的弹性套夹具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120154576.5	2011.05.12	原始取得
34	液压油缸补油阀组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120150993.2	2011.05.10	原始取得
35	适用于三相交流电压测量的电路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120151261.5	2011.05.10	原始取得
36	直轴式轴向柱塞变量泵摇架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120143126.6	2011.05.06	原始取得
37	液压系统中的电磁换向阀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120143153.3	2011.05.06	原始取得
38	液控阀门系统中的节流截止阀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120143156.7	2011.05.06	原始取得
39	起吊装置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699933.1	2010.12.28	原始取得
40	液控蝶阀液压缸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699934.6	2010.12.28	原始取得
41	数控车床加工活塞外圆及沟槽专用夹具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689136.5	2010.12.17	原始取得
42	一种冷却液压缸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689188.2	2010.12.17	原始取得
43	大型刨床加工缸筒内超长键槽专用夹具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689211.8	2010.12.17	原始取得
44	适应于普通镗床上加工缸筒组件铰轴孔的装置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670119.7	2010.12.15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申请日期	取得方式
45	适用于数控车床上加工耳环轴承孔的装置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670153.4	2010.12.15	原始取得
46	用于控制阀门的液压装置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670186.9	2010.12.15	原始取得
47	用于水利工程的液压装置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670205.8	2010.12.15	原始取得
48	CY 系列柱塞泵的排气装置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670221.7	2010.12.15	原始取得
49	钻铣模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670238.2	2010.12.15	原始取得
50	便携式液压多件联动夹具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670256.0	2010.12.15	原始取得
51	缸体去毛刺加工工装设备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664657.5	2010.12.13	原始取得
52	液压锁紧器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662147.4	2010.12.10	原始取得
53	适用于电气控制回路的双路电源自动切换装置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603777.4	2010.11.09	原始取得
54	液压系统中失电升压型电磁溢流阀的控制时间继电器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590441.9	2010.10.26	原始取得
55	一种适用液压系统中的二通插装阀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020562763.2	2010.10.11	原始取得
56	高压轴向柱塞泵	外观设计	维克液压	ZL201030681008.1	2010.12.10	原始取得
57	油泵电机组	外观设计	维克液压	ZL201030681024.0	2010.12.10	原始取得
58	高精度开关时间调节液控蝶阀液压缸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922117541.3	2019.12.02	原始取得
59	高炉泥炮回转比例液压系统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922112384.7	2019.12.01	原始取得
60	手动加载卸荷的溢流阀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922111761.5	2019.11.30	原始取得
61	手动液压泵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922028087.4	2019.11.22	原始取得
62	油缸机械锁定装置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922028102.5	2019.11.22	原始取得
63	小型柱塞泵体车用工装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922028103.X	2019.11.22	原始取得
64	CY 柱塞泵中滑靴与柱塞的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922028104.4	2019.11.22	原始取得
65	千吨金属打包液压机液压系统	实用新型	维克液压	ZL201922088480.2	2019.11.28	原始取得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65项已授权专利，其中共有6项专利为继受取得。

1) 继受取得专利的背景、原因

公司6项“继受取得”专利为公司原全资子公司湖南邵液洪格液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邵液洪格”）原持有、权利取得方式原为“原始取得”的实用新型专利。2016年9月，公司将持有湖南邵液洪格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股权出售给李检云、曾小岩、周美品等三人，邵液洪格目前已不从事液压行业及相关产品业务，其主营业务系房屋租赁与物业管理服务。

公司6项“继受取得”专利目前登记的取得方式虽为“继受取得”，但实际均为公司原全资子公司邵液洪格自主研发与原始取得。因2016年9月公司将持有邵液洪格的全部股权出售给李检云、曾小岩、周美品等三人，原登记在邵液洪格名下的6项专利转移至公司名下，权利取得方式因此由“原始取得”变更为“继受取得”。公司继受取得的专利不属于自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第三方继受取得专利的情形。

2020年9月，经湖南邵液洪格液压有限责任公司及法定代表人李检云的书面确认：根据转让双方的约定，对2016年9月湖南邵液洪格液压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后的相关权利予以交接，将邵液洪格作为维克液压全资子公司期间研发并登记的6项专利权的权利人变更为维克液压，变更申请于2017年3月获得授权生效。继受取得专利的双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 继受取得专利在发行人核心产品中的应用情况以及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的重要性程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6项“继受取得”专利研发背景和目前的生产、销售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研发背景与应用情况	报告期内产品生产与销售情况
1	一种零泄露液压缸	应用于一种新型千斤顶的专项研发	未生产与销售
2	一种立柱液压缸	应用于一种新型千斤顶的专项研发	未生产与销售
3	一种高速动作的液压缸	应用于磨床液压缸的专项研发	未生产与销售
4	一种缸筒加工用顶尖	应用于湖北华威专用汽车有限公司自卸车液压缸的专项研发	未生产与销售
5	一种新型单作用柱塞式液压油缸	应用于湖北华威专用汽车有限公司自卸车液压缸的专项研发	未生产与销售
6	用于油缸的改进型感应装置	应用于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药设备液压缸的专项研发	未生产与销售

公司6项“继受取得”专利主要应用于液压缸产品。液压缸为非标准化产品，具有定制化和非标准化特征，通常结合应用行业领域，以产品使用的工况环境为基础，从而设计出满足主机客户需求液压缸产品。因此，公司研发的液压缸具有针对特定客户专项研发的特性，且产品至今已随市场变化历经迭代，报告期内上述6项实用新型专利未投入生产且未向特定客户销售，不属于公司液压缸中的核心产品，对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性程度较低。

3) 继受取得专利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6项“继受取得”专利系公司原全资子公司自主研发所得，不属于自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第三方继受取得的情形，“继受取得”专利已依法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 正在申请中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人	专利号	申请日期
1	可切换恒压变量泵变量速度的装置及变量速度控制方法	发明	维克液压	ZL201711423735.5	2017.12.25
2	柱塞泵柱塞及具有该柱塞的斜轴式柱塞泵	发明	维克液压	ZL201711422282.4	2017.12.25

4、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域名1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注册所有人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1	Shaoyecn.com	维克液压	2007.09.05	2023.09.05

五、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许可经营资质或认证情况

公司系主营业务为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与服务包括：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现行的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对公司主营业务无明确或强制性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资质的要求，公司已取得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如下：

(一)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特许经营权。

（二）安全生产标准化证明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内容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湘 AQBJXIII201800004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工贸 机械）	邵阳市安全生产技术协会	2018.6.26 至 2021.6.26

（三）其他相关资质证书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743000629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	2017.9.5 至 2020.9.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0950492	-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9Q39210R5M/43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9.11.8 至 2022.11.5
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	18E0S04145	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	2018.4 至 2023.4
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QJ30284R1M	北京军友诚信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2020. 7. 16 至 2023. 7. 15
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三级保密资格证书	HNC16031	湖南省国家保密局、湖南省国防科技工业局	2016.7.15 至 2021.7.14
排污许可证	91430500763263554A001U	邵阳市环境保护局	2020. 6. 29 至 2023. 6. 28

综上，公司已取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全部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等。

（四）发行人已经取得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等的到期延续情况

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43000629）已于2020年9月4日到期。2020年6月，公司向湖南省认定机构办公室正式提交申请材料，申请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续期。2020年9月11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关于公示湖南省2020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被拟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予以公示，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示期已结束，但公司尚未收到续期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根据国科发火[2016]3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公司目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相关认定标准，具体情况

如下：

认定条件	公司情况	是否符合
第十一条（一）“企业申请认定时须注册成立一年以上”	发行人前身为邵阳维克液压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4年6月15日，2010年1月11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存续期已达一年以上	符合
第十一条（二）“企业通过自主研发、受让、受赠、并购等方式，获得对其主要产品（服务）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知识产权的所有权”	发行人拥有多项专利，能够对主要服务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	符合
第十一条（三）“对企业主要产品（服务）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技术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	发行人主要提供先进制造与自动化/新型机械/机械基础件及制造技术，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	符合
第十一条（四）“企业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1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职工总数为577人，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为77人，占比为13.34%	符合
第十一条（五）“企业近三个会计年度（实际经营期不满三年的按实际经营时间计算，下同）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符合如下要求：1、近一年销售收入小于5,000万元（含）的企业，比例不低于5%；2、近一年销售收入在5,000万元至2亿元（含）的企业，比例不低于4%；3、近一年销售收入在2亿元上的企业，比例不低于3%。其中，企业在中国境内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全部研究开发费用总额的比例不低于60%”	近一年（2019年）销售收入为31,035.44万元，近三个会计年度（2017-2019）研发费用总额为2,669.50万元占近三个会计年度（2017-2019年）销售收入总额66,717.25万元的比例为4.00%。在中国境内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全部研究开发费用总额的比例为100%	符合
第十一条（六）“近一年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同期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60%”	近一年（2019年）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26,253.52万元，占企业同期总收入的比例84.59%	符合
第十一条（七）“企业创新能力评价应达到相应要求”	公司系由工信部装备司、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液气密协会联合成立的“工程机械高端液压件及液压系统产业化协同工作平台”的成员单位，湖南省质量协会理事单位及湖南省铸造协会常务理事单位。公司设置了研发部门，制定了企业研究开发的组织管理制度，及研发部门的发展规划及近期中期目标。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投入核算体系，公司一直将研发创新作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拥有65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61项，外观设计专利2项。公司新产品	符合

认定条件	公司情况	是否符合
	已进行权威部门的相关认证与检测，专利技术通过研发项目已转化到高新产品的生产中，对公司产品质量与品质的提升起到了巨大促进作用。	
第十一条（八）“企业申请认定前一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严重环境违法行为”	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公司在 2019 年度未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严重环境违法行为	符合

2020年11月17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栗武洪针对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审续期的情况做出承诺：若公司无法成功取得续期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因此而遭受税务主管部门追缴税款或行政处罚，将代为公司支付全部的追缴税款或罚金。

综上，公司已被拟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完成公示，但尚未收到续期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的相关规定，公司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本次复审续期申请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不能续期风险较小。若公司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续期，将会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但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已经取得的其他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中，不存在到期无法延续的风险，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发行人的技术研发与创新机制

（一）发行人核心技术

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与工艺积累，共计形成了八项显著的先进核心技术，公司的核心技术特别是工艺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制造环节和工艺方法上，由于其技术的表现形式及商业秘密性特点，无法以完整的知识产权形式而表现。

1、发行人拥有的核心技术

（1）液压元器件铸造工艺技术

液压元器件组成零件多为铸造件，液压元器件内腔需要在承受很高的油液压力、高速和变载荷冲击的工况下稳定可靠，同时铸造流道的清洁度也是影响液压元器件性能的关键因素之一。因此铸造件的机械强度性能、耐磨性能及其内腔流道的清洁度直接决定了液压元器件性能，液压元器件的铸件质量要求远高于普通

铸件。

公司通过 50 年的工艺沉淀和完整的铸造数据库建立，形成了液压元器件铸造工艺核心技术：

1) 公司对原料配比、熔炼温度等关键环节建立了一整套完整的数字模块和曲线，实现工艺的有效控制，公司通过炉前在线监测组织成分，炉后检测随炉样件，保证铸造件的机械强度、耐磨性能；

2) 特殊工艺高效清理铸件内流道。公司对铸件外表面进行精整工艺处理，保证铸造件的清洁度满足液压元器件的制造要求；

3) 公司利用自主研发的“二氧化硫冷芯盒制芯工艺”，提升铸造用砂芯的尺寸稳定性，保证了铸造件的尺寸精度，为液压元器件零件的深加工夯实基础；

4) 公司的铸态球墨铸铁产品能在保证铸造件材料稳定性的同时满足降低能耗和实现环保的高层次要求。

液压元器件铸造工艺技术确保加工环节的铸造无疏松、无裂痕等缺陷，并使铸件内流道脱模后清洁、致密、流畅。通过该技术使公司高铁转辙机应用的液压泵的性能、清洁度达到高标准，且具有超低排量、低转速、高压等优点，为公司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

（2）材料表面处理及热处理技术

对原材料或加工后的零件进行热处理或表面处理，使其达到一种或多种特定要求的机械性能，是液压制造企业产品性能保证的关键工艺技术之一，也是液压制造企业产品性能竞争的秘密武器，因此，鲜有制造企业申请相关技术专利，以免泄漏配方，但诸如液压柱塞泵等主要零部件都必须进行表面处理或热处理工艺才能满足下游客户高质量的使用要求，公司已熟练掌握该项技术：

1) 公司主持“低温电解渗硫技术及生产应用”科研课题，提高零件表面硬度高、耐磨性能和抗咬合能力，降低处理后的尺寸变形概率；

2) 公司掌握了“蒸汽处理+表面磷化+涂膜”的热处理技术，并成功应用于低合金灰铸铁零件的处理工艺，提高了零件的基体强度、耐磨性能和润滑性能；

3) 运用“物理气相沉积”表面处理技术，对普通钢材制作的零件进行表面

增材处理，实现零件在表面强度、耐磨性、抗腐蚀性等方面优势，同时降低加工制造和材料成本。公司该项技术的应用，有力拓展了公司液压产品在高压高速领域和易腐蚀场合的市场。

公司在零件热处理及表面处理方面，不断探索创新与积累，形成了完善的材料表面处理及热处理核心技术，实现处理后的零件尽可能对标欧美产品标准。

（3）柱塞泵噪声控制技术

日趋完善的环保法律法规和主机厂商的升级改造，要求液压元件智能化、节能化、绿色化，特别是向低能耗、低噪声、低震动等适应环保要求方向发展。因此主机对其关键配套产品高压柱塞泵的噪声值的要求已成为配套选型的前提要素。为适应主机市场要求，公司近年陆续投入大量研发费用，在高压柱塞泵降噪方面进行立项攻关，取得了显著成效，形成了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核心技术：

1) 机械噪音控制技术。公司借助分析软件，研究柱塞泵在高速、高压下的运转状态，并建立起柱塞泵壳体内部液压油流动动态模型和动态曲线，获取柱塞泵各运动部件的最佳动态平衡，提升产品的高速高压下运动平稳性，降低柱塞泵工作过程产生的机械噪音；

2) 流体噪声控制技术。公司对柱塞泵进出口流道进行优化，降低流道对液压油流动的阻力，在配油盘配流过渡区域设置优化的减震结构，降低液压油从高压区转向低压区和从低压区转向高压区时因压力突变而产生的液压冲击和气蚀带来的流体噪声；

3) 应用声学原理噪声控制技术。公司在柱塞泵壳体内壁设置一种消减噪声波能量传递的结构，降低噪声。

公司利用掌握的柱塞泵噪声控制技术，与市场上同类泵相比较，公司的噪声低 3-5 分贝。公司独特的 SPU 降噪技术成为公司高压柱塞泵进入国际市场的一大优势。

（4）伺服控制液压缸技术

伺服控制精度是高端液压缸精度的核心。伺服液压缸是一种高频响、精准定位的负反馈控制油缸，该产品启动压力小，全程偏摆小（精度高），能够通过位

移速度传感器、压力传感器等检测动作信号，并将信号反馈至计算机，经数学模型输出信号至液压阀，从而通过调节液压缸的进出流量的大小来实现液压缸执行动作的自动控制。公司伺服控制液压缸技术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1) 公司油缸生产有近 30 年历史，公司数据库记录了公司生产的所有油缸的设计及试验数据。公司通过大数据仿真建模，针对各种典型工况，进行仿真设计、运行，研究各种工况下材料、密封件、支承及间隙公差之间的最佳匹配方案；

2) 公司液压缸缸筒内表面采用双金属熔覆处理工艺，提高了零件表面硬度，延长液压缸使用寿命；

3) 公司应用专用工装夹具，使液压缸零件表面更光滑，减小摩擦力，提高表面光洁度、直线度精度，实现启动压力的降低。

（5）柱塞泵摩擦副技术

液压柱塞泵内部多对摩擦副承受着摩擦、冲击、变载及偏载等复杂负荷，设计和制作不当易出现摩擦副磨损加剧、烧坏、拉伤和咬死等故障，影响产品的容积效率、机械效率和缩短产品使用寿命，甚至造成重大的生产事故。柱塞泵摩擦副技术即研究工作中的高压油泵内，传动零件在做高速相对运动时，两个接触面之间的动态特性。因此，摩擦副技术是液压柱塞泵制造的关键技术之一。

摩擦副技术涉及到应用技术、摩擦学、材料力学、流体力学及运动稳定性等五大学科。公司分学科独立研究，以各学科自身为中心，找出最优解决方案，形成了公司自有的柱塞泵摩擦副技术：

1) 公司应用静压油膜理论，优化摩擦副配对零件间的油膜厚度和油膜润滑条件，提升油膜抗压强度、降低摩擦系数、提高机械效率，实现有效功率最大化；

2) 优选摩擦副配对零件材质，辅以材料表面处理和热处理技术，对零件表面硬度和心部硬度优化处理，匹配配对零件的表面硬度差值，提高耐磨性，延长产品使用寿命；

3) 采用精密机械加工工艺，提高零件的表面光洁度和几何精度，确保配对零件间的油膜厚度一致性，避免油膜失效产生零件间的咬合，烧伤等故障，提

升产品容积效率且延长使用寿命。

摩擦副技术使公司的高压柱塞泵高速相对运动下的传动零件之间建立起的油膜抗冲击、抗偏载能力十分强，并实现高容积效率及长使用寿命。

（6）液压缸活塞杆锁紧技术

液压缸活塞杆锁紧技术是高端液压缸领域的前沿技术，液压缸利用本体结构对活塞杆在任意位置精准锁紧，与传统锁紧技术相比，该技术有效保护活塞杆表面，同时大幅提升锁紧力和可靠性，在航天、导弹和水坝泄洪等领域应用前景广阔，是提升高端液压缸性能的核心技术之一。公司掌握的液压缸活塞杆锁紧技术具有以下特点：

1) 通过锁紧块（夹爪）内表面涂抹薄层复合材料，降低锁紧块（夹爪）硬度，确保活塞杆表面在锁紧过程中得到有效保护；

2) 公司掌握了改变锁紧块（夹爪）材料金相组织结构的核心技术，能够增强塑性韧性，提高锁紧块（夹爪）弹性复原力，保证活塞杆锁紧过程中的可靠性；

3) 公司通过仿真模拟分析计算，优选锁紧块接触的咬合曲线，实现锁紧块与咬合曲线完全吻合的激光切割，增强锁紧块对活塞杆的锁紧力。

公司技术人员在借力发力的启发下，在国际液压公司常规锁紧方式的基础上，进行了突破性改进，最大锁紧压力达到 1800KN，且运行平稳、锁紧迅速精准，在机械结构设计和液压设计上实现了较好的结合。

（7）超高压液压传动及控制系统设计制造技术

超高压系统是国际液压技术高点。在深海勘探、深潜设备故障检修等特定工况中由于对功率密度、控制精度、作业环境的要求十分高，使用超高压液压深海机器人通常是最佳解决方案。公司设计制造的 SCM（深水控制模块）智能测试系统，工作压力 100MPa，可以深潜 1500M 进行数据采集和故障诊断，为国内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成功结束了 SCM 深水检测液压传动及控制系统完全依赖进口的历史，公司该项技术具有以下特点：

1) 公司设计并采用气、液联合控制泵的解决方案，输出液压油实现 100MPa

的高压力；

2) 公司运用独特的双向密封技术，确保SCM深水检测液压传动及控制系统设备在1500m的深海工作环境中稳定运行；

3) SCM深水检测液压传动及控制系统在深海环境工作中，可通过水下核心数据支撑，精准反馈到水上操作平台进行数据采集，实现故障诊断。

（8）智能闭式液压传动及控制整体解决方案技术

公司通过机、电、液领域技术人员协同研发，开发了智能控制总线技术，为客户提供智能化的液压传动及控制整体解决方案，公司该项技术具有以下特点：

1) 通过智能闭式液压传动及控制整体解决方案技术，公司规模化客户可以在总线任意位置，任意多地接入生产单元，并通过中控站进行集中控制，协同执行生产任务；以总线技术为支撑，对多套液压系统进行单一控制和联动控制；

2) 公司运用闭式控制技术，实现液压油缸位移、压力等参数的精确控制，例如在锂电材料加工工艺中，能够确保轧辊辊缝的位置波动范围小于1微米。

2、公司核心技术来源

公司前身邵阳液压件厂是中国最早生产液压元件和成套液压系统的大型骨干企业，具有较为深厚的技术积淀和制造经验，公司的核心技术均来源于自主研发。改制以来，公司在栗武洪、赵铁军、游先旭、周新辉等核心技术人员的带领下，通过不断地自主研发创新，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和生产工艺水平不断提升。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组织结构和持续创新机制，聚集了一批行业内领先的技术人才。

3、公司核心技术的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液压行业，特别是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是一项以制造经验的积累与工艺技术的沉淀为基础的通用设备行业，其核心技术通常体现在制造环节和工艺方法上。

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与工艺积累，共计形成了八项显著的先进核心技术，公司的核心技术特别是工艺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制造环节和工艺方法上，由于其技术的表现形式及商业秘密性特点，无法以完整的知识产权形式而表现。公司核心

技术的主要先进性及具体表征情况如下，其中，同类技术是指市场其他液压企业制造与公司同规格类型的主要产品所应用的，且符合液压行业主要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液压缸“JB/T 10205-2010”，液压柱塞泵“JB/T 7043-2006”，液压系统“GB/T 3766-2015”等标准的通用技术，其代表了国内液压企业的常规液压制造技术水平，并与公司主要产品在其核心技术的应用条件下进行技术比较。

（1）液压元器件铸造工艺技术

具体技术	技术先进性与具体表征
熔炼工艺	全自动配料系统在接受各种配料成分及铸铁材料牌号要求后自动生成炉料配方，并智能控制炉内温升速度直至满足出炉要求，能够实现熔炼质量稳定性高，材料致密性好，强度达标，加工性能好的铸件
内流道涂料	独特的内流道涂料配制工艺，确保铸件内流道不粘砂，无龟裂，保证了内流道的前期清洁度要求，确保柱塞泵可靠性
铸件后处理技术	内流道铸件经过电化学浸镀、物理沉积等工艺处理，确保内流道铸件清洁、致密、流畅，内流道清洁度高，确保柱塞泵可靠性

核心技术与同类技术的技术比较及所应用的公司代表性产品：

关键指标	公司技术	同类技术及综合比较	应用代表性产品
铸件材质的稳定性	公司依靠铸造实践积淀的数据，对投料配比及炉内温控进行定量分析，编制控制程序进行自动投料及炉内温度自动控制	一般采用人工配料及炉内温度控制由设备供应商提供的自动生产线通用程序，无法进行炉温闭环调节，每炉批次生产的铸件特性存在差异，无法保持同一性、稳定性	“SY-PV”“SY-A”“ZB”等规格型号柱塞泵
内流道清洁度	应用的HML浸镀液，独特的涂料配制和铸件后续浸镀工艺	目前为公司特有的工艺技术	“PVB”“SY-PV”“PVH”等规格型号柱塞泵中的缸体及配流件等构件

（2）材料表面处理及热处理技术

核心技术	技术先进性与具体表征
表面处理	表面处理的核心是物理气相沉积处理和表面增材技术，通过表面处理，机械性能与尺寸、形位公差不会发生变化

表面处理及热处理技术是制造类企业产品性能竞争的秘密武器，少有企业申请该技术的知识产权专利。

（3）柱塞泵噪声控制技术

具体技术	技术先进性与具体表征
噪声控制	缸体、柱塞-滑靴和回程盘等零件组成的旋转组件的转动惯量的控制，降低机械噪声；配流盘配流过渡区压力脉动的控制，并应用了SPU技

具体技术	技术先进性与具体表征
	术，压力脉动降低 60%，降低流体噪声；壳体内采用特殊结构，利用多声波正负幅值叠加原理，减小噪声波的能量

核心技术与同类技术的技术比较及所应用的公司代表性产品：

关键指标	公司技术	同类技术及综合比较	应用代表性产品
柱塞泵噪声值	对机械振动噪声、流体噪声进行控制、同时应用声学原理的特殊结构控制产品噪声	以公司“SY-PV”180 排量规格型号柱塞泵和市场“V”180 排量规格型号柱塞泵为例，在压力 35MPa、转速 1500 转/分钟、全排量的同等试验条件下，公司产品噪声 83-85 分贝，市场产品噪声 87-88 分贝（国家标准噪声≤90 分贝）	“PV”规格型号柱塞泵

（4）伺服控制液压缸技术

核心技术	技术先进性与具体表征
伺服控制液压缸技术	缸筒内表面采用气相增材处理及表面处理工艺，有效改善缸筒硬度及圆度。自主研发的工艺及工装夹具，保证产品质量实现母线直线度提高至 0.02/1,000，表面粗糙度提高至 Ra0.04

核心技术与同类技术的技术比较及所应用的公司代表性产品：

关键指标	公司技术	同类技术及综合比较	应用代表性产品
表面粗糙度，直线度精度，启动压力	缸筒、活塞杆优选高强合金钢材料，缸筒内表面采用双金属熔覆处理工艺，采用自制专门的工装夹具，实现零件表面硬度：HRC55，表面粗糙度：Ra0.04，直线度精度：0.02/1,000	缸筒、活塞杆选用优质碳素结构钢材料，缸筒内表面采用常规珩磨、滚压工艺，零件一般表面硬度：HRC25，表面粗糙度：Ra0.2，直线度精度：0.1/1,000，高精度延长了维检周期	一种应用于钢铁公司轧钢线的高频响伺服液压缸，广泛服务于敬业钢铁、湘钢钢铁等钢铁公司

（5）柱塞泵摩擦副技术

核心技术	技术先进性与具体表征
柱塞泵摩擦副技术	硬度要求高的零件采用气相物理沉积、QPQ 等组合处理方式，以获得高的硬度和表面耐磨性能，硬度要求低的零件采用稳定性能的热处理工艺； 配对零件的平面度和表面粗糙度等几何精度，以 0.1 微米为计量单位，确保油膜的建立，满足摩擦副的要求，提高产品的使用寿命

核心技术与同类技术的技术比较及所应用的公司代表性产品：

关键指标	公司技术	同类技术及综合比较	应用代表性产品
柱塞泵容积效率和使用寿命	优选摩擦副材料，合理匹配配对材料的硬度差值，采用热处理工艺和高精机	以公司“CY”规格型号柱塞泵与市场同规格柱塞泵相比，公司产品容积效率	“CY”-63 排量、160 排量、250 排量规格型号柱塞泵

关键指标	公司技术	同类技术及综合比较	应用代表性产品
	机械加工保证配对零件的几何精度	高 2-3%，平均使用寿命长 5-10%	

（6）液压缸活塞杆锁紧技术

核心技术	技术先进性与具体表征
液压缸活塞杆锁紧技术	增材及气相物理沉积相结合，对表面锁紧块（夹爪）不同部位进行不同处理方式，使其塑性韧性更好，弹性复原佳；采用仿真模拟分析计算咬合曲线，并进行与咬合曲线完全吻合的激光切割

核心技术与同类技术的技术比较及所应用的公司代表性产品：

关键指标	公司技术	同类技术及综合比较	应用代表性产品
夹紧力、活塞杆易夹坏	锁紧块（夹爪）选用韧性好的合金钢，采用自主研发的热处理改变锁紧块（夹爪）材料的金相结构，使其塑性韧性更好，弹性复原极佳，锁紧块（夹爪）内表面涂抹复合材料，使表面增加 0.2mm 软性镀层，采用仿真模拟分析计算的咬合曲线，通过与咬合曲线完全吻合的激光切割，提高锁紧块（夹爪）可靠性	锁紧块（夹爪）一般选用常规的球墨铸铁，与活塞杆为硬对硬接触，在锁紧块（夹爪）大力夹紧活塞杆时易损伤活塞杆，同时活塞杆表面一般为光滑的镀铬层，锁紧块（夹爪）大力夹紧时易发生打滑	应用于“南水北调工程分水工作闸”“冶金宽厚板轧机导卫装置”的液压缸

（7）超高压液压传动及控制系统设计制造技术

核心技术	技术先进性与具体表征
超高压液压传动及控制系统设计制造技术	运用深海反压密封技术、高压测试、智能化操作使得设备在深海 1500M 的环境中稳定运行，并在人机操作界面中实现一键式操作

公司研发生产的“深海机器人液压控制系统（SCM 测试及水下安装系统）”是国内首台套重大装备，目前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8）智能闭式液压传动及控制整体解决方案技术

核心技术	技术先进性与具体表征
智能闭式液压传动及控制整体解决方案技术	通过总线技术和闭环控制，实现多台液压系统设备协同执行生产任务，并精确控制轧辊机液压缸的位移和压力

核心技术与同类技术的技术比较及所应用的公司代表性产品：

关键指标	公司技术	同类技术及综合比较	应用代表性产品
精确的位移和压力控制	总线技术、闭环控制技术 及压力冲击回收技术	公司能将两个轧辊之间的缝隙波动控制在 1 微米内，国内同行业通常在 3-5 微米	锂电池辊压机液压系统

4、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所处阶段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技术均处于批量生产阶段，技术成熟，生产稳定。公司主要产品技术水平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技术水平	产品技术阶段	技术来源
压桩机专用液压缸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重载标准冶金缸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随车吊专用液压缸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新能源锂电池专用液压缸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高精度开关时间调节蝶阀液压缸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AGC 液压自动厚度控制伺服液压缸	国内同行业领先	小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SY-A4VSO 系列柱塞泵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SY-A7V 系列柱塞泵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SY-PV 系列低噪音高压柱塞泵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XPi 系列液压柱塞泵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PF 系列双联泵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CY 系列柱塞泵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SY-CY14-1E 系列低噪音高压柱塞泵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SYJ 系列液压绞车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SYH4T2 液压回转装置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HST 静液压传动装置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B 系列柱塞泵与马达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国外引进
ZB 系列高压柱塞泵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SYYZ1418 系列 DS5140XFZ 防爆运兵宿营车液压系统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甲板吊机的液压回转系统	国内同行业领先	小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EMS10 大型餐厨垃圾挤压机液压系统	国内同行业领先	小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深海机器人液压控制系统（SCM 测试及水下安装系统）	国内同行业领先	小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水利水电液压系统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环卫液压系统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高炉液压系统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阀门液压系统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建筑机械液压系统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特种行业液压系统	国内同行业领先	批量生产	自主研发

5、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19,586.44	26,253.52	18,011.31	12,675.06
营业收入	23,058.48	31,035.44	20,791.94	14,889.87
占比（%）	84.94	84.59	86.63	85.13

注：公司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和液压系统销售收入均与核心技术相关，因此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即该三项产品销售收入之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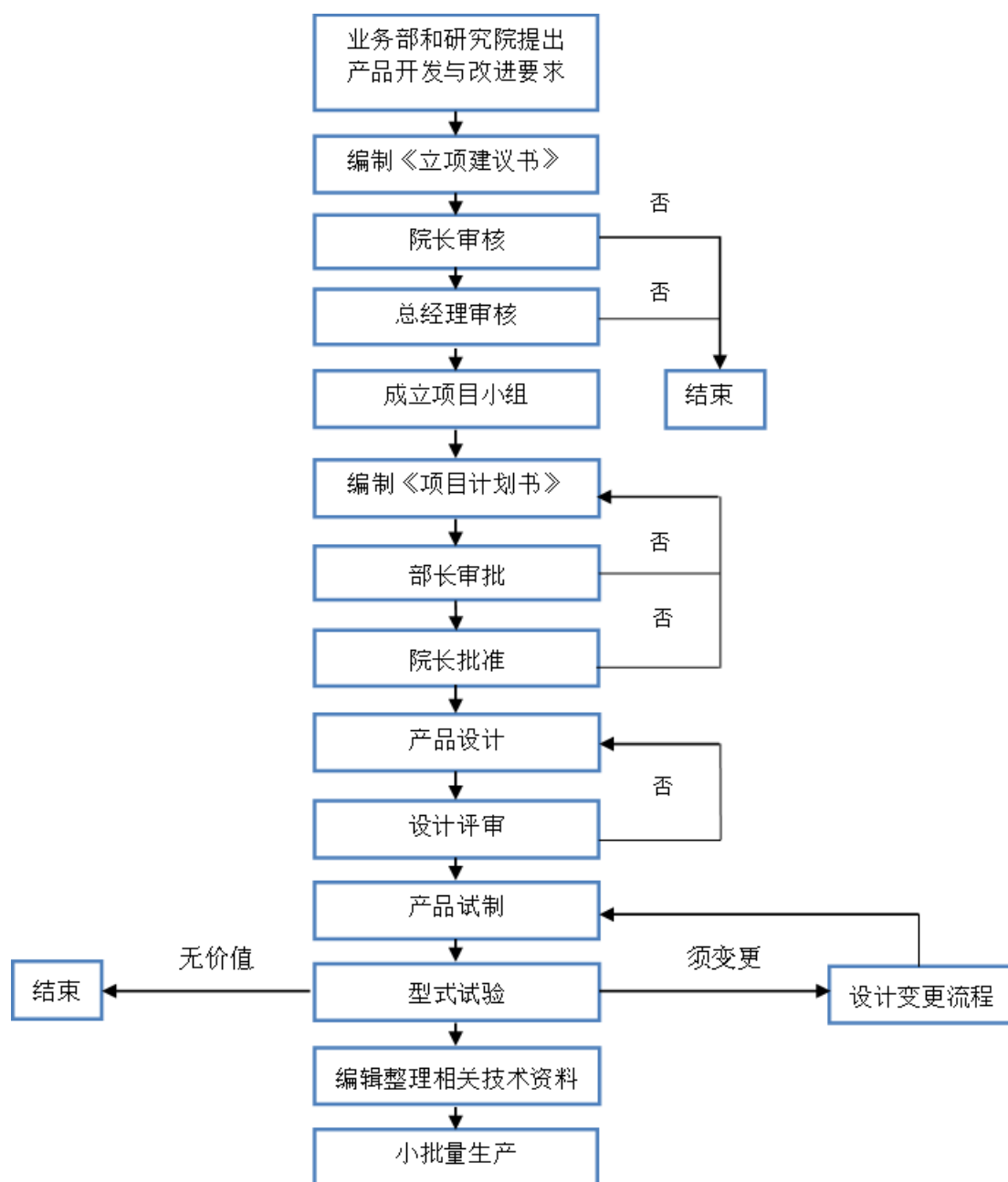
（二）研究开发情况

1、研发流程及方式

公司设立了研究院，同时拥有省级研究中心“湖南省技术中心”，研究院下设液压泵阀设计部、液压缸设计部、液压系统设计部、工艺工装设计部，从事液压技术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工艺性试验、产品性能测试和技术资料管理工作。公司结合自身经验，并借鉴国内外企业先进管理模式，在新技术研究、新产品研发、产品设计升级以及生产工艺改进等方面构建了完整的管理平台。

公司拟整合上述研发资源，利用募集资金新建液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建成具有国际领先研发水准的液压产品实验研发中心。中心建成以后，将负责液压产品技术的开发和应用，承担国家、省、市科技研究计划，吸收高校和科研院所的成果来研发中心转化，充分利用中心研究开发平台、信息化平台和科技成果转化平台，使公司在核心技术上保持领先优势。

公司的研发流程如下图所示：



2、重要的科研成果和获得的荣誉

序号	项目名称	荣誉
1	SYYZ1418 系列 DS5140XFZ 防爆运兵宿营车液压系统	国内首台套重大装备
2	甲板吊机的液压回转系统	湖南省专利奖
3	可微调的圆盘铣刀	邵阳市专利奖一等奖
4	SY-CY14-1E 低噪音高压柱塞泵	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国家重点新产品
5	EMS10 大型餐厨垃圾挤压机液压系统	国内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

序号	项目名称	荣誉
6	深海机器人液压控制系统	国内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
7	成套液压系统产业化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技术创新项目

3、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其进展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工作，研发工作紧紧围绕市场需求，跟踪国外高端产品技术，深入开展生产工艺技术的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通过技术进步、工艺革新不断开发新产品、提高已有产品性能及质量，并以此作为推动企业发展的核心动力。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正在进行的主要研发项目及其进展情况如下：

类别	项目名称	拟达成目标与拟实现技术水平	主要参与人员	项目研发预算	目前所处阶段
液压柱塞泵系列	SY-A6VM 系列马达	补齐公司高压变量柱塞马达产品，进入高端工程机械领域，替代进口	赵铁军 游先旭 王伟建 李建成 雷光辉	300 万元	产品试制阶段
	混凝土泵车用柱塞泵	2 年内进入混凝土泵车主机市场，与同类进口产品竞争，逐步替代进口；并在起重机械、矿山机械等领域推广应用	赵铁军 王伟建 唐健飞 游先旭 李继祥 李建成	500 万元	方案设计阶段
	挖掘机用柱塞泵	进入中小挖掘机市场，替代进口。并覆盖其他的工业领域	赵铁军 王伟建 游先旭 李继祥 李建成 李欧	800 万元	方案设计阶段
液压缸系列	物理气相沉积及金属喷涂等增材工艺技术的研发	油缸活塞杆、缸筒表面处理，受上游镀铬企业的影响（镀铬工艺因环保原因已受国家限制），已然成为重要瓶颈，公司拟研发采用欧洲目前使用的物理气相沉积及金属喷涂工艺，以期解决此瓶颈，同时提高产品性能，特别是使用寿命	周新辉 罗武 游先旭 刘涛 李继祥 尹德利	200 万元	试验阶段
	AGC 类控制油缸的数字化	AGC 类控制油缸的数字化，取代传统的模拟控制，实现终端执行元件的人机对话，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周新辉 罗武 游先旭 刘涛 李继祥 尹德利	200 万元	试验阶段
	1500 吨剪切机液压缸	成熟生产，实现对废钢门式剪切机主机厂的批量供应，产品品质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实现进口替代	罗武 周新辉 游先旭 刘涛 李继祥 尹德利	65 万元	生产试制阶段
	铁水倾翻装置专用液压缸	批量生产，完成产品产业化，实现市场供应，产品品质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实现进口替代	周新辉 罗武 游先旭 刘涛 张焱 尹德利	70 万元	生产试制阶段

类别	项目名称	拟达成目标与拟实现技术水平	主要参与人员	项目研发预算	目前所处阶段
液压系统系列	系统总线技术	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总线技术，取代传统的集中控制。实际生产线任一单元随时参与或者退出生产，以便在中控室完成柔性生产计划，各单元互不干扰。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李哲 覃小阳 游先旭 彭辉 李继祥 尹德利	200 万元	试验阶段
	系统与泵、马达匹配频响特性研究	挖机、盾构机液压系统中泵、马达与系统匹配频响特性研究，实现复杂环境工程机械系统的进口替代	李哲 覃小阳 游先旭 赵铁军 李继祥 王伟建	500 万元	设计阶段
	超大型金属破碎机液压系统	成熟生产，实现对超大型金属破碎主机厂的批量供应，产品品质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实现进口替代	覃小阳 李哲 游先旭 唐远定 李继祥 尹德利	60 万元	生产试制阶段
	扇形段ASTC液压控制阀组	批量生产，实现进口替代	李哲 覃小阳 游先旭 唐远定 李继祥 尹德利	50 万元	生产试制阶段

4、合作开发情况

公司在推进技术进步与产品创新的过程中，在立足自主研发的基础上，有针对、有计划地选择一些项目与国内外高等院校开展合作研究，实现优势互补。目前，公司与邵阳学院、中南大学及英国 Leeds 大学（利兹大学）等高等院校建立了产学研合作关系，充分利用高等院校的技术、人力等资源以及先进成熟的技术成果，不断提高公司的技术研发实力和工艺技术水平。

（1）邵阳学院合作研发协议

主要内容：

- 1) 维克液压邀请邵阳学院的专家教授作为技术顾问，对维克液压的产品进行技术指导、技术攻关，对维克液压有关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等工作；
- 2) 邵阳学院的相关科研成果优先在维克液压进行产品的转化；
- 3) 对维克液压投入资金由邵阳学院研制的产品或科研成果，双方共同拥有该产品或科研成果的知识产品；维克液压有权使用该技术生产产品，有权对该产品申请注册商标；
- 4) 开发新产品时，由维克液压提出项目要求，邵阳学院提供技术支持，维克液压向邵阳学院支付技术服务费，具体事宜另行商议。

权利义务：

1) 维克液压有义务推荐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作为邵阳学院的兼职教师或客座教授。同时为邵阳学院的教师研究工作提供便利的条件。为邵阳学院的学生提供实习、见习的场地、场所和机会等；

2) 邵阳学院参与或承担维克液压提出的生产工艺、技术改造和技术革新、新产品研发等工作；为维克液压提供继续教育，承担维克液压工程技术人员的培训和轮训、进修等工作；优先向维克液压推荐优秀毕业生，并向学生大力宣传维克液压的企业形象。

保密措施：

双方有责任对技术成果进行保密管理，防止该技术成果被第三方获取。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都无权将该技术成果转让给第三方。

（2）中南大学技术服务合同

主要内容及权利义务：

维克液压委托中南大学就 XPI 液压泵缸体工艺性能改进项目提供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技术服务的方式为现场调研和理论分析相结合。

在协议有效期内，维克液压利用中南大学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所有；中南大学利用维克液压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所有。

保密措施：

中南大学对协议中所涉及到的所有维克液压提供并注明为保密的资料必须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和操作规程确保维克液压的保密信息不被泄露。

（3）英国 Leeds 大学合作研发协议

主要内容及权利义务：

利兹大学工程与物理学院利用维克液压提供的柱塞泵零件样品，制定工艺、技术试验方案，对零件表面进行 PVD 处理，主要包括涂层材料的选择和工艺方

案的试验验证，以实现提高零件的耐磨性能和降低零件的生产成本的预期。维克液压支付给利兹大学 60,000 元以获得服务期 1 年内的相应技术服务和技术支持。

利兹大学将应交付成果中的知识产权转让给维克液压，这些知识产权是特指维克液压已有权利，并且直接来源于维克液压已有权利的使用。应交付成果中的所有其他知识产权将归利兹大学所有。

保密措施：

维克液压应严格对利兹大学披露的所有技术或商业诀窍、专业信息、规范、发明过程或计划，以及可能获得的与利兹大学的业务或其产品或服务有关的任何其他保密信息保密。

利兹大学应对合作项目中可能涉及的维克液压技术、商业、规范等有关保密信息保密，交付成果产生的知识产权未经维克液压同意不得公开披露和转让第三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邵阳学院、中南大学及英国Leeds大学（利兹大学）等高等院校签订了合作研发协议，协议对合作研发的主要内容，双方的权利义务、费用承担、成果利益分配、保密措施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约定。目前合作研发项目均正处于方案设计阶段或产品试验阶段，未取得已应用于公司生产产品的研发成果（技术）或取得相关的专利。公司与合作研发机构不存在知识产权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前身邵阳液压件厂是中国最早生产液压元件和成套液压系统的大型骨干企业，具有较为深厚的技术积淀和制造经验，公司改制设立至今，聚集了一批行业内领先的技术人才，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组织结构和持续创新机制，公司在粟武洪、赵铁军、游先旭、周新辉等核心技术人员的带领下，依托原邵阳液压件厂积累的工艺制造经验，通过不断地自主研发创新，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和生产工艺水平不断提升，沉淀了液压元件和液压系统的生产制造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液压元器件铸造工艺技术、材料表面处理及热处理技术、柱塞泵噪声控制技术、伺服控制液压缸技术、柱塞泵摩擦副技术、液压缸活塞杆锁紧技术、超高压液压传动及控制系统设计制造技术、智能闭式液压传动及控制整体解决方案技术等。公司的核心技术均来源于长期的工艺经验积累和独

立的自主研发创新，公司能够实现对其核心技术的独立掌握与应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形成授权专利65项，均为公司独立授权，公司不存在共有专利，不存在因专利产生的诉讼、仲裁或潜在纠纷，公司不存在对合作研发依赖的情形，亦不存在持续经营能力依赖于合作研发或相关单位的情形。

5、研发费用构成及占比

公司的研发投入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即对现有产品的生产工艺和技术进行改进和升级，以提高产品质量稳定性和客户满意度；二是新产品开发，即根据市场需求和客户需求，开发新业务领域、能够达到国际一流水平的液压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研发费用	766.16	1,049.74	960.23	659.53
营业收入	23,058.48	31,035.44	20,791.94	14,889.87
占营业收入比例（%）	3.32	3.38	4.62	4.43

6、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人任职期间的研究项目、申请的专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中，栗武洪、向绍华、李顺秋、于革刚、赵铁军、李继祥、游先旭、周新辉曾在同行业公司或相关行业公司任职，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简 历	是否在公司任 职期间存在研 究项目	是否在公司任 职期间申请专 利	是否与原单位 签订竞业禁 止、保密等协 议
1	栗武洪	董事长、 核心技术 人员	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3年7月至1987年9月担任西安重型机械研究所技术员，1987年9月至1990年1月西南交通大学学习，1990年1月至1997年12月担任邵阳液压件厂经营处项目经理，1998年1月至2004年2月担任宏大液压公司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10年1月担任维克有限董事长，2010年1月至今，担任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是，公司12项 主要研发项目 参与人	是，公司1项 发明专利发明 人，56项实用 新型发明专利 发明人，2项 外观设计专利 发明人	否
2	向绍华	董事	196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1986年7月至1992年9月，担任湖北建设机械厂技术人员，1992年9月至1995年6月，武汉理工大学攻读硕士研究生，1995年7月至今，担任武汉科技大学机械自动化学院教师、副教授，2012年12月至今担任湖南三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否	否	否
3	李顺秋	董事	196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4年4月至2001年1月，担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邵阳市城东支公司副经理、经理，2001年1月至2006年12月，担任益阳维克副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16年9月，担任湖南邵液洪格液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3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否	否	否
4	于革刚	独立董 事	195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82年1月至1997年3月，先后担任北京机械工业自动化研究所技术员、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室主任、研究中心副主任，1997年4月至2002年2月，先后担任机械科学研究总院研究员、项目经理、市场部负责人，2002年2月至2005年7月，担任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05年7月至2013年3月，担任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副总工程师兼科技发展部部长，2013年7月至2016年7月，担任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副总工程师兼海西分院副院长，2016年8月至今，担任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将乐）半固态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技术顾问，2017年3月至今，	否	否	否

序号	姓名	职务	简 历	是否在公司任 职期间存在研 究项目	是否在公司任 职期间申请专 利	是否与原单位 签订竞业禁 止、保密等协 议
			担任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5	赵铁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流体传动与控制专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GB/T17491-2011等国家标准起草人之一。1988年7月加入邵阳液压件厂，1988年7月至2004年4月，先后担任邵阳液压件厂车间技术员、新产品开发部部长、副总经理（分管技术）等职务，2004年4月至2005年9月，担任维克有限副总经理（分管技术），2005年9月至2012年2月，担任温州海特克液压有限公司柱塞泵开发项目经理、副总经理兼技术部部长等职务，2012年12月至2016年1月，担任公司元件事业部经理、总工程师。2016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是，公司16项主要研发项目 参与人	是，公司1项实用新型发明专利发明人	否
6	李继祥	质量总监	197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1991年7月加入邵阳液压件厂，1991年7月至1996年6月，担任邵阳液压件厂技术员，1996年7月至2004年3月，先后担任邵阳液压件厂质量部质量管理专员、副部长、部长，2004年3月至2007年5月，担任维克有限采购部部长、物流总监，2007年5月至2009年12月，担任温州海特克液压有限公司品质部经理。2010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质量总监。	是，公司9项主要研发项目 参与人	否	否
7	游先旭	核心技术人员	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大学邵阳分校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大专学历，工程师。1984年7月至1993年8月，担任湖南第二人民机器厂设计所设计师，1993年8月至2003年8月，担任邵阳液压件厂工艺处主管工艺工程师，2003年8月至2004年6月，担任邵阳液压件厂工艺处主任工程师，2004年6月至2004年12月，担任维克有限工艺处主任工程师，2005年1月至2011年12月，担任温州海特克液压有限公司工艺负责人。2012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总工艺师。	是，公司35项主要研发项目 参与人	是，公司1项发明专利发明人，1项实用新型发明专利发明人	否

序号	姓名	职务	简 历	是否在公司任 职期间存在研 究项目	是否在公司任 职期间申请专 利	是否与原单位 签订竞业禁 止、保密等协 议
8	周新辉	核心技 术人员	198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热能与动力工程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2005年8月至2010年1月，担任维克有限技术员，2010年2月至2012年11月，担任公司技术员，2012年12月至2016年4月，担任湖南邵液洪格液压有限责任公司技术部部长。2016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研究院院长。	是，发行人18项主要研发项目参与人	是，公司7项实用新型发明专利发明人	否

注1：李顺秋、周新辉曾任职湖南邵液洪格液压有限责任公司。李顺秋、周新辉任职期间，湖南邵液洪格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已于2016年9月将持有该公司的全部股权予以出售。

注2：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保密协议、竞业禁止协议或相关合同。

综上，发行人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人任职期间的研究项目、申请的专利均为其在工作期间利用公司的相关资源开展或取得的专利成果，与原工作内容无关，没有侵犯原单位知识产权，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三）研发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研发人员的专业涉及机械制造自动化、动力机械、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热能与动力工程、化学、机械设计等专业，知识结构分布合理，具有多年生产实践经验和产品研发经验。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65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11.25%。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为栗武洪、赵铁军、游先旭、周新辉、李哲，具体情况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四）其他核心人员”。

2、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未发生变动。

（四）技术创新机制及安排

液压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研发实力的高低是决定液压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要素，也是支撑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推动力。建立完善科学的技术创新机制、营造科技创新的良好环境和氛围、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创新体系，是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重要保障。

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的发展理念，瞄准国内外液压学科前沿及技术发展的最新方向，致力于流体传动控制机械制造领域的不断进取和创新，专注于液压系统和液压元件的研发和设计，建立了一整套符合公司现状、并能得到持续改进的技术创新机制。

1、加强研发团队建设，构建创新体系，强化组织保障

根据行业的技术特点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立足于公司自身的科技实力，坚持自主研发，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技术和自有技术；同时与国内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进行技术合作，共同攻克技术难题，在国际一流技术基础上不断创新；

公司成立了研究院，下设液压泵阀设计部、液压缸设计部、液压系统设计部、工艺工装设计部四个部门，负责对技术创新活动进行规划、组织、实施、协调、分析和控制，使用先进设计技术，引进先进的制造和检测设备，为技术创新创造条件，确保创新活动高效、有序进行。

2、加强激励机制建设，培养技术人才，提升创新能力

技术人才是企业技术创新的主体，为提高公司自主创新能力，保证技术的不断创新和提高，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激励技术人员技术创新的积极性，公司制定了《科研项目管理制度》、《技术改进奖励管理制度》、《科技成果管理制度》等制度，对研发人员奖励办法做出了具体规定。公司对技术骨干采取股权激励等措施，对中青年技术人才采取职位晋升、薪酬激励等多种措施。通过一系列有效的激励机制来激发技术人员的工作激情，以保持技术人才队伍的稳定和创新能力。公司开辟了研发人员与国内大专院校以及国内外同行业知名企业技术交流渠道，定期派遣研发人员出国进行技术交流，并邀请国内外专家来公司进行技术交流。

3、加强共享机制建设，实现信息共享，改进产品性能

公司高度重视全体人员参与到技术创新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建立了一套全员参与创新机制。研发人员深入一线生产现场和产品使用现场，为提高产品质量、生产效率，降低能耗，提高环境指标收集资料，积累经验；生产线人员针对产品生产过程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并反馈给研发人员；销售人员、质检部、售后服务部实现信息共享，为产品性能提升做信息储备，为技术创新提供强大的信息支撑。

4、强化信息反馈机制，紧贴客户需求，实现技术创新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和市场需求进行规划，委派公司研发人员经常性参观国内外机械设备展览会和各种技术交流会，了解国内外市场发展趋势以及客户需求，确定每年重点技术开发项目，并在年度资金预算中安排本年度的科技经费，专款专用。通过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收集售后服务部门的反馈信息，对现有产品进行跟踪改进，不断提升产品性能，从而进一步满足客户需求。公司的盈利能力得到了增强，核心竞争力得到了提升。

5、建立产学研结合机制，联合高等院校，强化技术优势

公司积极与国内外科研机构、专业院校联合，拓展外围研发合作平台。公司与邵阳学院、中南大学及英国 Leeds 大学等高等院校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开展技术合作，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协助公司编制企业发展规划，就公司提出的技术难题组织力量进行技术攻关，帮助公司进行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和新设备的推广应用，努力实现“校企合作、产学研双赢”。

七、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进行生产、经营活动，未在境外拥有资产。报告期内，公司有少量产品销往境外。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实际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治理文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相关人员能切实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与职责。

1、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2017年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议事规则及表决结果等方面均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制度，决议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2、董事会运行情况

2017年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18 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董事会对公司选聘高级管理人员、设置专门委员会、制定主要管理制度等事项作出了决议。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议事规则及表决结果均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制度，决议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3、监事会运行情况

2017年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1 次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议事规则及表决结果均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制度，决议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

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自聘用独立董事以来，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职责。公司独立董事通过出席董事会、召集并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列席股东大会等方式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关联交易、非独立董事任免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薪酬、公司经营管理和经营计划、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和决策机制等方面提出了积极的建议。

公司独立董事在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公司治理规范、财务内控管理、战略发展方向等方面具有较高造诣，给予公司发展提供了很多积极的建议，对公司的快速成长和规范运作起到了良好的作用。同时为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防范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对于控股股东的所有提议都进行了审慎思考，独立作出判断和决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曾提出异议的情况。

（三）董事会秘书制度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义务。

自董事会秘书任职以来，认真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记录并保管会议文件，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依法行使职权，为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提供会议材料、会议通知等相关文件，按照有关规定完成历次会议记录，较好的履行了相关职责，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责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自报告期期初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起，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制度逐步建立健全，并在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目前公司已建立了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

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的制衡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按制度规定切实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没有违法违规情况发生，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缺陷。

（五）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在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

1、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组成及运行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审计委员会	曹 越	曹 越、于革刚、向绍华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栗武洪	栗武洪、于革刚、宋超平
提名委员会	于革刚	栗武洪、王红霞、于革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红霞	栗武洪、王红霞、曹 越

2、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及运行情况

（1）审计委员会

公司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为：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协助制定和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配合公司监事会进行监事审计活动；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2017 年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2）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公司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要职责为：对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战略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跟踪检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017 年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 次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会议。

（3）提名委员会

公司提名委员会主要职责为：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总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总经理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2017 年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职责为：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2017 年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并履行职责，各委员会成员勤勉尽职，积极履行相关职责，专门委员会整体运行情况良好，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发行人是否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三、发行人是否存在协议控制架构的具体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的安排。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认为：本公司认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证其有效性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公司业已建立各项制度，其目的在于合理保证业务活动的有效进行，保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防止或及时发现、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以及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

公司现有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内部控制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二）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本次发行的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0] 110207 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维克液压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发行人内部控制不规范事项及整改措施

1、未能按期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时任公司持续督导券商为方便沟通，要求公司更换长期合作的会计师事务所，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换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时间比预期时间延长，导致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披露《2016 年年度报告》。上述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针对未能按期披露 2016 年年报的情况，公司高度重视并立即进行整改，一方面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在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另一方面将会计师事务所重新更换为对

公司业务情况较为熟悉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披露。相关事项已在股转系统履行公告程序。

公司针对未能按照规定披露 2016 年年报的整改措施切实有效，自该事件发生之后，公司未再发生类似情形。

2、定期报告中涉及的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2018 年 3 月 5 日，公司在股转系统发布了《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拟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中审众环在审计过程中，对影响 2017 年期初数的事项进行了相应的审计调整，并出具了《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之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18）110046 号）。

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及会计处理方法等事项批准通过。

（2）报告期内，公司对 2017 年和 2018 年部分不规范或不谨慎的会计处理事项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不涉及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变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期差错更正出具了《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之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20]110045 号）。

前期差错更正主要调整事项包括维护检修收入归属期调整、年终奖和工资计提跨期、产品质量保证金计提调整、存货跌价准备的测算调整等。主要调整事项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 维护检修收入归属期调整

维克液压公司对外提供液压系统等设备的维护检修服务，根据合同约定一般次月结算上月的维护检修收入，尚未结算前根据合同不能可靠计量收入金额，公司在年度报告报出前将其计入服务提供期收入，导致收入确认跨期，现根据客户签署的结算单日期为收入确认时点进行跨期调整。

2) 专项应付款核算

公司因邵阳市邵水河堤防及淹没区治理工程于 2017 年 8 月收到征拆迁补偿款 5,788,888.00 元，公司根据财政部 2005 年 8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企业收到政

府拨给的拆迁补偿款有关财务处理的问题》（财企[2005]123号）进行账务处理，现根据2009年6月11日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和最新的《政府补助》会计准则，将被拆迁的土地、房屋建筑物按照资产处置处理；将补偿搬迁过程中的相关费用，如搬家费、围墙缺口安保值班费等，计入当期损益；被拆除需重建的地下水工程、围墙工程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处理，确认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摊销。

3) 年终奖和工资计提跨期

公司的当年度的年终奖金和12月份工资未按权责发生制进行计提，直接计入次年发放月份，存在费用跨期，予以调整。

4) 产品质量保证金调整

公司对公司销售的产品提供1-2年的质保期，销售产品时按照预计可能发生的售后服务费确认预计负债。公司确定计算售后服务费比例时，将维护检修和安装服务收入等与产品质量保证金关联度不大的收入也作为产品质量保证金的计提基数，因产品结构的变化，导致产品质量保证金的余额较小，为使产品质量保证金余额充足，计提谨慎，根据受益原则予以调整。

5) 存货跌价准备的测算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在报告年度内，对可变现净值和存货减值迹象的测试口径不一致，为保持一致性并准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的存货计量，对存货跌价准备进行调整。

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不规范或不谨慎的会计处理事项进行审计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和相关审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的规定，能够保证公司提交首发申请时的申报财务报表公允地反映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 2020年11月18日，为了使应收票据终止确认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且更审慎，公司对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全部商业承兑汇票的贴现或背书不终止确认，并对商业承兑汇票减值参照应收账款计量预

期信用损失，此次更正不涉及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变更。申报会计师对前期差错更正出具了《关于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之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20]110232号）。

会计师事务所对应收票据终止确认、计提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审计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和相关审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的规定，能够保证发行人的申报财务报表公允地反映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针对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要求财务部人员加强对会计准则的学习和公司业务的熟悉了解，加强对财务核算的复核，同时积极与会计师事务所人员沟通，使公司的财务核算更加规范。

对于报告期内存在的会计差错更正，会计师事务所均出具了差错更正专项报告，公司召开了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及时在股转系统对定期报告进行更正处理。

公司针对定期报告中涉及的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整改措施切实有效，强化了财务核算的事前沟通及事后复核程序，能够确保财务报表信息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转贷行为事项

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存在以受托支付方式通过关联方和第三方周转银行贷款的情况，详细情况及整改规范措施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一）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之“1、短期借款”相关内容。

4、关联方资金拆借

2017年至2019年，发行人因临时资金周转需要存在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的情形，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之“（2）与关联方资金拆借往来”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因临时性资金周转向部分董事、高管短期拆入资金的行为，由于资金需求具有偶发性、紧迫性，且拆入时间较短，利息金额较少，公司在拆入资金行为发生之前未及时召开董事会进行审议。

针对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的关联方资金拆入未及时履行程序的情形，公司管理层充分重视并立即进行整改，加强资金统筹收支规划，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在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相关事项已在股转系统履行公告程序且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中进行提示；同时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经董事会第四届第五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第十七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经董事会审议后及时披露。

第十九条 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发生关联交易，应当在对外披露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针对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拆入情形的整改措施切实有效，自 2019 年 10 月至今，公司未再与关联方发生资金拆借的情形。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2017 年 6 月 23 日，发行人收到股转系统出具《关于对未按期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的挂牌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人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17]184 号）：因公司未在 2016 年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对于公司的违规行为，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对公司的时任董事长、董事会秘书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针对上述情况，公司高度重视并立即进行整改，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在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相关事项已在股转系统履行公告程序。

2018 年 10 月 10 日，发行人收到股转系统出具《关于对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的监管意见函》（公司监管部发[2018]270 号）：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更正披露了 2017 年年度报告，对定期报告中涉及的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作出说明并披露，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1.5 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第四条的规定，构成了信息披露违规。股转系统对公司、时任董事长栗武洪、时任财务负责人邓时英出具监管意见函。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时任董事长栗武洪、时任财务负责人邓时英充分重视，积极组织学习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健全内控制度，完善公司治理，防止此类问题的再次发生。相关事项已在股转系统履行公告程序。

除上述情形之外，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受主管机关重大处罚的情况。

六、发行人报告期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形。

七、发行人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公司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情况

发行人系由邵阳维克液压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所拥有的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进入股份公司。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

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监事，由董事会聘用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股东完全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指派或干预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属专职，并在公司领薪，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均为专职，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和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资源及干预发行人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管理部门等机构，并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机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组织机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及配套部门。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各职能部门均由公司独立设置，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方面均保持独立，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能力，以及采购、销售渠道，在业务上不存在与主要股东的依赖关系；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为避免今后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有效维护了公司的业务独立。

（六）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公司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八、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栗武洪，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430.56 万股，持股比例为 38.63%。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次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与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栗武洪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的承诺函》：

“1、本人目前未拥有任何与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的股权，未在任何与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拥有任何权益。

2、在对公司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收购或进行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投资。

3、本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同时，本人不会利用从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4、若本人可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从事与公司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尽快采取适当方式解决，以防止可能存在的对公司利益的侵害。

5、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上述承诺的有效期限为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不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或公司终止上市之日止。”

2、前次申报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承诺的内容情况

公司前次申报创业板，时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栗武洪及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宋超平、周叶青分别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公司已在前次申报创业板的《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予以披露，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不会直接或间接进行与维克液压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今后不会直接或间接新设或收购从事与维克液压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自己或协助他人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维克液压业务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经营性活动，以避免对维克液压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2、无论是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研究开发、引进的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维克液压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维克液压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

“3、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拟出售与维克液压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维克液压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保证自身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维克液压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第三方提供的条件”；

“4、本人确认本承诺书旨在保障维克液压及维克液压全体股东权益而作出，本人将不利用与维克液压的关系进行损害维克液压及维克液压中除本人外的其他股东权益的经营活动”；

“5、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将采取积极措施消除同业竞争，并愿意承担由此给维克液压或维克液压中除本人以外的其他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6、本人确认本承诺书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认定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7、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人作为维克液压股东及转让全部股份之日起一年内均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2) 承诺的履行情况

①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栗武洪、宋超平、周叶青除在发行人任职外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兼职单位名称	主营业务	兼职职务
栗武洪	湖南星辰影像新媒体有限公司	教学培训、影像交流、旅拍直播等	董事
宋超平	邵阳市民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饲料与饲料原料、日化品与建材等销售服务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益阳维铁建材物资有限公司	建筑材料、水暖器材等销售服务	董事
周叶青	益阳维铁建材物资有限公司	建筑材料、水暖器材等销售服务	董事长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栗武洪、宋超平、周叶青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所示：

姓名	对外投资公司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栗武洪	湖南星辰影像新媒体有限公司	教学培训、影像交流、旅拍直播等	20.00%
	浙江支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1.94%
	上海恒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1.42%
宋超平	邵阳市民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饲料与饲料原料、日化品与建材等销售服务	70.00%
	益阳维铁建材物资有限公司	建筑材料、水暖器材等销售服务	21.43%
周叶青	南京道名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基因技术研发，基因测序信息咨询服务等	13.00%
	益阳维铁建材物资有限公司	建筑材料、水暖器材等销售服务	42.86%

报告期内，栗武洪曾控制湖南华诺众创空间有限公司，栗武洪已于2018年11月16日转让所持该公司的全部股权；栗武洪曾控制邵阳市吉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20年5月15日完成工商注销程序。

报告期内，宋超平曾持有邵阳维克液压物资有限公司4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该公司已于2017年3月4日完成工商注销程序。

报告期内，周叶青和宋超平曾共同持有邵阳维克液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的股权并由周叶青实际控制，该公司已于2020年6月19日完成工商注销程序；维克成套曾控制内森维克高压油泵（湖南）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5月7日完成股权转让；维克成套曾持有新余新钢液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30%的股权，已于2020年4月29日完成股权转让。

因此，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栗武洪、宋超平、周叶青不存在对维克液压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投资、类似业务投资或其

他经营性活动，履行了承诺内容。

②粟武洪、宋超平、周叶青不存在其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研究开发、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与维克液压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的情形，履行了承诺内容。

③邵阳维克液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转让内森维克高压油泵（湖南）有限公司、新余新钢液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时，公司从自身生产经营情况，地域发展规划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角度充分考虑，作出了放弃上述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决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粟武洪、宋超平、周叶青在出售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时，均与公司进行过告知与协商，不存在未经与公司协商便私自转售相关资产或业务的情形，履行了承诺内容。

④粟武洪、宋超平、周叶青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为公司股东，未进行过损害公司及公司中除承诺人本人外的其他股东权益的经营活动，亦不存在因构成同业竞争而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情形，履行了承诺内容。

综上，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粟武洪、宋超平、周叶青严格履行了前次申报中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3、维克成套、内森维克、新余新钢的注销或转让情况

1) 邵阳维克液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①维克成套注销前的基本情况

名称	邵阳维克液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油缸、液压机械、成套液压系统、金属结构件、液压启闭机设备的销售、安装、调试、维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经营业务	自 2011 年起便已停止实际经营活动，主要处理债权债务事宜，其控股子公司内森维克主营东京计器液压设备及系统的销售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唐建军	60	60%
	李志亮	40	40%
控股股东	唐建军		
实际控制人	周叶青		

注：经保荐机构核查及相关股东确认，维克成套注销前实际股东情况与工商登记存在不一致情形，其实际股权结构为周叶青持股 51%，为维克成套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宋超平持股 24.5%、刘胜刚持股 24.5%，工商登记股东唐建军、李志亮系因接受上述三人处理未结账务委托而代为持有维克成套 100%股权。

维克成套系公司关联方，已于 2011 年停止经营活动，其控股子公司内森维克主营东京计器液压设备及系统的销售。维克成套因 2012 年之前所经营业务留存的账务尚未结清而一直保留主体资格，因此其在注销前与公司在业务方面不存在联系。

为避免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同时履行前次 IPO 申报时的承诺，周叶青、宋超平和刘胜刚将维克成套注销，并在注销之前分别将维克成套持有的内森维克 60%股权和新余新钢 30%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2020 年 6 月 19 日，维克成套完成工商注销程序，并取得（湘邵）登记内简注核字[2020]第 2421 号《准予简易注销登记通知书》。

②维克成套注销后相关资产、业务、人员的去向

经相关股东确认，维克成套注销前已停止实际经营较长时间，无业务事项需要处理；除聘请的外部兼职财务人员外，维克成套无其他员工；注销前维克成套转让股权所得等相关资产已由其股东内部自行分配处理。

2) 内森维克高压油泵（湖南）有限公司

①内森维克转让前的基本情况

名称	内森维克高压油泵（湖南）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液压和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工业机器人、电气机械及器材的制造；机电生产、加工；智能化技术、机电产品的研发；机械工程设计服务；机电设备的维修及保养服务；机械技术开发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经营业务	日本“东京计器株式会社”的授权代理商，主营东京计器液压设备及系统的销售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维克成套	1200	60%
	唐建军	700	35%
	黄炳志	100	5%
控股股东	维克成套		
实际控制人	周叶青		

内森维克系公司关联方，为日本著名液压件制造厂家东京计器株式会社的中国区代理之一，其实际经营业务为销售其所代理的东京计器品牌的相关液压产品。报告期内，内森维克为公司供应商，公司向其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东京计器品牌的阀、油泵等，系公司部分客户指定用于液压系统产品组成部件的采购品牌。

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9月，公司向内森维克采购液压系统部件的金额分别为0.81万元、101.82万元、59.45万元和85.96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0.01%、0.73%、0.28%和0.55%，占比较小，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公司的采购价格均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交易价格公允。

2020年5月7日，维克成套与唐建军分别将其所持内森维克60%、35%的股权转让给聂廷顺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②内森维克转让后相关资产、业务、人员的去向

经保荐机构访谈股权受让方并查询内森维克提供的资料，内森维克股权转让完成后，除股东及董事、高管的变更外，内森维克的其他经营情况未因此产生重大变化。资产方面：包括存货、办公用品和经营设备等在内的全部资产均保留在内森维克，未发生变化；业务方面：经营范围与股权转让前保持一致，未扩宽或变更公司业务；人员方面：股权转让之前的人员继续保留在公司，同时根据业务需要，存在新聘人员的情况。

③内森维克股权受让方的情况，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间的关系

聂廷顺，身份证号码为43042119820818****，住址为湖南省衡阳县，湖南广诚海纳机械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总经理。

聂廷顺自大学毕业后一直从事液压系统技术研发工作，较为了解液压行业。聂廷顺与唐建军系好友关系，受让股权前已了解内森维克的经营状况，并看好内森维克业务的发展前景，经从唐建军处得知其转让内森维克股权的消息，经过友好协商，最终达成受让协议。聂廷顺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栗武洪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3) 新余新钢液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①新余新钢转让前的基本情况

名称	新余新钢液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液压元件、附件、油缸、液压机械、成套液压系统和非液压传动机电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维修；为本公司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液压原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三来一补”业务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经营业务	主营液压设备的生产与销售		
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新余新钢弹簧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610	61%
	维克成套	300	30%
	童宇明	90	9%
控股股东	新余新钢弹簧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	廖培民		

新余新钢系公司关联方，主营业务系液压设备的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新余新钢为公司客户，公司向新余新钢销售的产品主要包括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及液压系统等。

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9月，公司向新余新钢销售产品的金额为287.33万元、157.96万元、190.71万元和304.9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93%、0.76%、0.61%和1.32%，占比较小，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公司销售产品的价格由双方的业务人员在市场价格的基础上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

2020年4月29日，维克成套将其所持新余新钢30%股权转让给新余新钢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廖培民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②新余新钢转让后相关资产、业务、人员的去向

经保荐机构访谈股权受让方并经核查，在股权转让前，受让人廖培民为新余新钢实际控制人并长期担任董事长，实际参与并负责新余新钢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除股东的变更外，新余新钢的生产经营活动仍照常进行，相关资产、人员及业务情况未因股权变动而发生变化。

③新余新钢股权受让方的情况，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间的关系

廖培民，身份证号码为 36050219551007****，住址为江西省新余市，新余新钢液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新余新钢弹簧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总经理。

廖培民为新余新钢实际控制人，长期担任新余新钢董事长。本次转让前通过新余新钢弹簧制品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新余新钢股权，通过本次受让股权成为新余新钢直接股东，加强了控制权并强化了生产经营的日常管理工作。廖培民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栗武洪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业务规则中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栗武洪	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38.6294%的股权

栗武洪先生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2、其他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除了栗武洪之外，其他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宋超平	公司副董事长，持有本公司 11.6609%的股权
2	周叶青	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 6.6059%的股权
3	向绍华	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 6.2572%的股权

宋超平、周叶青、向绍华先生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

姓名	与发行人的关系
粟文红	公司董事、持股小于 5%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弟
李治	实际控制人粟武洪配偶之弟、持股小于 5%的股东
李小余	实际控制人粟武洪之配偶

4、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与发行人的关系
李顺秋	董事、持股小于 5%的股东
王红霞	独立董事
曹越	独立董事
于革刚	独立董事
刘胜刚	监事会主席、持股小于 5%的股东
廖平	职工代表监事
唐健飞	监事，持股小于 5%的股东
岳海	总经理、持股小于 5%的股东
姚红春	董事会秘书、持股小于 5%的股东
赵铁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小于 5%的股东
邓时英	财务总监、持股小于 5%的股东
李继祥	质量总监、持股小于 5%的股东

5、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主要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湖南星辰影像新媒体有限公司	粟武洪参股 20%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2	邵阳市民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宋超平实际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3	益阳维铁建材物资有限公司	周叶青控制并担任董事长、宋超平担任董事的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4	湖南三楚科技有限公司	向绍华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5	武汉永安科贸有限公司	向绍华持股并担任董事长职务的企业，已于 2020 年 8 月注销
6	武汉嘉忠文华科贸发展有限公司	向绍华持股 30%并担任副总经理职务的企业，已于 2020 年 9 月注销

6、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王红霞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2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王红霞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2020年5月离任）
3	株洲三特环保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王红霞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4	湖南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红霞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5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曹越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6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曹越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7	湖南恒茂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曹越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8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曹越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9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于革刚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7、其他关联方

（1）发行人的持股 5%以上个人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人员

序号	姓名	与发行人的关系
1	张晓芝	公司副董事长宋超平之配偶
2	宋超能	公司副董事长宋超平之弟
3	宋超群	公司副董事长宋超平之兄
4	卜晓珊	公司董事周叶青之妹夫
5	蒋晓武	公司董事周叶青配偶之弟，持股 1.53%
6	周可欣	公司董事周叶青之侄女，持股 3.85%

（2）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人员

序号	姓名	与发行人的关系
1	张志	公司监事廖平配偶之妹
2	邓华伟	公司董事会秘书姚红春配偶之弟
3	邓丽艳	公司董事会秘书姚红春配偶之妹

（3）发行人持股 5%以上个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邵阳市兴旺木制包装有限公司	宋超平兄长宋超群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	邵阳华博商贸有限公司	宋超平之弟宋超能持股 7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3	湖北铁达物流有限公司	宋超平之弟宋超能持股 3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已于 2020 年 8 月注销
4	北京海比格科技有限公司	廖平配偶之妹张志持有 1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5	湖南省佳和家居有限公司	姚红春配偶之弟邓华伟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6	湖南元天康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姚红春配偶之妹邓丽艳持股 8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7	湖南善方时珍艾灸科技有限公司	姚红春配偶之妹邓丽艳持股 3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4）报告期内曾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备注
1	梅慎实	报告期内曾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已于 2019 年 5 月离职
2	苏州绿控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梅慎实担任董事的企业	-
3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梅慎实担任董事的企业	-
4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梅慎实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
5	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梅慎实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
6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梅慎实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
7	胡军科	报告期内曾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已于 2020 年 7 月离职
8	湖南星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胡军科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
9	赵奇志	为报告期内离职独立董事胡军科之配偶	-
10	长沙华动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赵奇志持有 50%股权的企业	-
11	长沙诺伊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赵奇志持有 33%股权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
12	湖南华诺众创空间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栗武洪曾控制的企业	栗武洪已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转让股权
13	邵阳市吉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栗武洪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注销
14	湖南艾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栗文红参股 20%的企业	已于 2017 年 6 月 8 日注销
15	重庆宏铁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栗文红持股 100%的企业	已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注销
16	邵阳维克液压物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宋超平曾持股 4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已于 2017 年 3 月 4 日注销
17	内森维克高压油泵（湖南）有限公司	邵阳维克液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曾控制的企业	维克成套已于 2020 年 5 月 7 日转让股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备注
18	新余新钢液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邵阳维克液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曾参股 30%的企业	维克成套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转让股权
19	邵阳维克液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周叶青实际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注销
20	湖南泉龙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粟文红曾担任经理的企业	粟文红已于 2020 年 6 月 1 日离职

注：邵阳维克液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曾为发行人股东周叶青、宋超平和刘胜刚共同持股企业，其中周叶青持股 51%，为维克成套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2012 年，发行人第一次 IPO 申报时，周叶青、宋超平和刘胜刚曾在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承诺注销维克成套，后由于发行人撤回 IPO 申报材料且维克成套存在部分应收账款尚未收回，上述三人决定将股权交由唐建军和李志亮代为持有并委托该两人处理账务，并办理了股权变动的工商变更登记。

发行人律师和保荐机构通过对股东周叶青、宋超平和刘胜刚进行访谈，确认了上述股权代持事实。

为避免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同时履行第一次 IPO 申报时的承诺，发行人股东周叶青、宋超平和刘胜刚决定注销维克成套，并在注销之前分别将维克成套持有的内森维克 60%股权和新余新钢 30%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截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维克成套持有的内森维克和新余新钢的股权已完成对外转让，维克成套亦完成工商注销程序。详细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八、同业竞争情况”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之“3、维克成套、内森维克、新余新钢的注销或转让情况”。

（二）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 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 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 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 比例
邵阳市兴旺木制包装有限公司	材料款	110.79	0.70%	156.99	0.73%	133.56	0.95%	124.92	1.28%
内森维克高压油泵（湖南）有限公司	材料款	85.96	0.55%	59.45	0.28%	101.82	0.73%	0.81	0.01%

1) 向兴旺木制包装公司采购木制包装材料

公司的液压产品在完工入库或对外销售时需要进行独立包装。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邵阳市双清区森达木业经营部为公司液压产品包装材料的供货单位，公司向其免费提供包装材料生产场地、仓库，包装材料的规格及价格均由公司财务计算，并经双方协商确定。2015 年 12 月至今，液压产品包装材料的供货单位由森达木业公司变为邵阳市兴旺木制包装有限公司，其原有部分规格包装材料的定价与向非关联方森达木业的采购定价一致，交易价格公允。新增规格包装材料的定价由公司财务根据不同规格尺寸的用料计算价格加上加工费用组成，与原规格包装材料的定价方式一致。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向兴旺木制包装公司采购木制包装材料的金额分别为 124.92 万元、133.56 万元、156.99 万元和 110.79 万，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28%、0.95%、0.73%和 0.70%，占比较小，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2) 向内森维克采购原材料

内森维克公司为日本著名液压件制造厂家东京计器株式会社的中国区代理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向内森维克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东京计器品牌的阀、油泵等，该品牌为公司客户指定采购用于液压系统产品组成部件。公司的采购价格均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交易价格公允。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向内森维克高压油泵（湖南）有限公司采购液压系统部件的金额分别为 0.81 万元、101.82 万元、59.45 万元和 85.96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01%、0.73%、0.28%和 0.55%，占比较小，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新余新钢液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液压元件等	304.98	1.32%	190.71	0.61%	157.96	0.76%	287.33	1.93%

报告期内，公司向新余新钢液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销售的产品包括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及液压系统等。公司销售产品的价格由双方的业务人员在市场价格的基础上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向新余新钢液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销售产品的金额分别为 287.33 万元、157.96 万元、190.71 万元和 304.9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93%、0.76%、0.61%和 1.32%，占比较小，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3）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考虑到厂区地理位置的便利性与木质包装箱供应的及时性，同时为了降低木制包装箱的采购单价和运输费用，公司将厂区内闲置不用的仓库免费提供给邵阳市兴旺木制包装有限公司使用。

1) 免费提供仓库的面积及估算的租赁费用

仓库面积 (m²)	房屋结构	市场价格 (元/m²/月)	估算租赁费用 (元/年)
821	砖瓦	4.54	44,728.08

注：市场价格=（周边区域的市场价格平均值+网络查询的市场价格平均值）/2

2) 租赁费的市场价格

①周边区域的市场价格

单位：元					
承租人	所在区域	房屋结构	租赁面积 (m²)	月租金	单价 (元/m²/月)
邵阳市双清区景和机械加工厂	邵阳市双清区	砖瓦	240.00	1,083.30	4.51
邵阳市双清区鸿鑫机械加工厂	邵阳市双清区	砖混	200.00	1,000.00	5.00
邵阳市鸿发机械有限公司	邵阳市双清区	砖混	196.00	1,000.00	5.10
平均值					4.87

②网络查询的市场价格

单位：元			
所在区域	地址	租赁面积 (m²)	单价 (元/m²/月)
邵阳市邵东城区	湖南省邵阳市邵东城区 G320（沪瑞线）	600.00	3.60
邵阳市双清区	双清城区白马村	800.00	6.00

所在区域	地址	租赁面积 (m²)	单价 (元/m²/月)
邵阳市双清区	双清区高崇山镇	3,500.00	3.00
平均值			4.20

注：网络查询数据来源于 58 同城。

3) 免费提供给关联方使用的原因

(1) 2013年12月至2015年12月，在邵阳市双清区森达木业经营部作为公司液压产品包装材料的供货单位时，公司就将厂区内闲置不用的仓库向其免费提供作为包装材料生产场地、仓库，其后邵阳市兴旺木制包装有限公司替代森达木业承接包装材料的供货业务后，仍延续之前的做法，将厂区内闲置不用的仓库免费提供给兴旺木制包装公司使用。

(2) 考虑到厂区地理位置的便利性与木制包装箱供应的及时性，便于兴旺木制包装公司人员随时测量公司不同型号产品包装箱规格尺寸，公司将厂区内闲置不用的仓库免费提供给兴旺木制包装公司使用。

综上，公司将闲置不用的仓库免费租赁给兴旺木制包装公司使用，为公司多年形成的惯例，有利于公司木制包装箱及时供应，年租赁费按市场公允价格计算金额较小，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2020年11月1日与兴旺木制包装公司重新签订合同，约定按照市场房屋租赁公允价格计算并支付租赁费用，规范关联交易。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向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方人士支付报酬，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61.54	242.86	215.78	199.86

薪酬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除此之外，本公司未向其他关联方人士支付报酬。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为发行人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最高担保额 (万元)	担保债权确定期间	是否已履行完毕
1	栗武洪、李小余	发行人	12,000.00	2014.1.20-2019.1.19	是
2	栗武洪、李小余	发行人	12,000.00	2017.1.31-2025.1.31	否
3	栗武洪、李小余	发行人	3,300.00	2019.8.16-2022.8.16	否
4	宋超平、张晓芝	发行人	3,300.00	2019.8.16-2022.8.16	否
5	栗武洪、栗文红、宋超平、李顺秋、周叶青、赵铁军、刘胜刚、向绍华	发行人	3,000.00	2018.11.14-2019.10.14	是

2014年1月20日，栗武洪及李小余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塔北支行签订编号为19060230-2014塔北（最高个保）02-1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塔北支行自2014年1月20日起至2019年1月19日期间内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2,000万元。保证期限自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019年2月19日，栗武洪及李小余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塔北支行签订编号为2019年塔北（保）字0005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塔北支行自2017年1月31日起至2025年1月31日期间内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2,000万元。保证期限自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019年8月28日，栗武洪及李小余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敏州路支行签订编号为HTC430653800ZGDB201900004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敏州路支行自2019年8月16日起至2022年8月16日期间内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3,300万元。保证期限自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

2019年8月28日，宋超平及张晓芝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敏州路支行签订编号为HTC430653800ZGDB201900005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敏州路支行自2019年8月16日起至2022年8月16日期间内的各类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最高本金余额

为人民币 3,300 万元。保证期限自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

2018 年 11 月 14 日，粟武洪、粟文红、宋超平、李顺秋、周叶青、赵铁军、刘胜刚和向绍华与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材城支行签订编号为 2-20544-2018-0000006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材城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544-2018-00000237 的借款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限自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2）与关联方资金拆借往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公司拆入（2019 年度）：			
岳海	12.00	2019/3/25	2019/3/30
粟武洪	180.00	2019/4/14	2019/5/6
岳海	15.00	2019/4/9	2019/5/6
岳海	20.00	2019/5/20	2019/5/22
岳海	30.00	2019/9/18	2019/9/20
小计：	257.00		
公司拆入（2018 年度）：			
岳海	14.00	2018/4/13	2018/4/18
岳海	10.00	2018/4/20	2018/4/21
岳海	12.00	2018/5/15	2018/5/18
岳海	20.00	2018/7/16	2018/7/20
岳海	10.00	2018/7/24	2018/7/30
岳海	20.00	2018/12/10	2018/12/15
粟武洪	30.00	2018/1/13	2018/1/19
粟武洪	25.00	2018/2/27	2018/2/28
粟武洪	120.00	2018/4/13	2018/4/20
粟武洪	65.00	2018/5/16	2018/5/17
粟武洪	70.00	2018/6/15	2018/6/29
粟武洪	200.00	2018/8/28	2018/9/13
粟武洪	100.00	2018/10/24	2018/10/26
粟武洪	130.00	2018/11/16	2018/12/17
粟文红	50.00	2018/2/27	2018/2/28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栗文红	10.00	2018/11/19	2018/11/21
小计:	886.00		
公司拆入（2017 年度）:			
栗武洪	30.00	2017/1/19	2017/1/20
栗武洪	15.00	2017/5/14	2017/5/16
栗武洪	15.00	2017/5/22	2017/5/24
岳海	30.00	2017/5/6	2017/5/25
邓时英	23.00	2017/5/15	2017/5/25
邓时英	10.00	2017/5/23	2017/5/25
栗武洪	330.00	2017/7/5	2017/8/30
栗武洪	35.00	2017/10/25	2017/10/25
栗武洪	50.00	2017/10/30	2017/11/1
岳海	25.00	2017/9/21	2017/9/22
小计:	563.00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因临时性资金周转需要向部分董事、高管短期拆入资金的行为，由于拆入时间较短，利息金额较少，因此未向资金拆出方支付借款利息，不存在向公司输送利益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2019 年 10 月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关联方未再发生资金拆借往来情形。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余新钢液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65.61	3.28	-	-	110.42	5.52	199.43	9.97
	邵阳维克液压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	-	-	-	61.46	23.50	45.38	13.62
小计:		65.61	3.28	-	-	171.88	29.02	244.81	23.59
预付账款	内森维克高压油泵（湖南）有限公司	48.49	-	-	-	6.35	-	-	-
	邵阳市兴旺	-	-	-	-	17.57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木制包装有限公司								
小计:		48.49	-	-	-	23.92	-	-	-
其他应收款	周叶青	-	-	-	-	1.00	0.05	1.00	0.10
	粟文红	-	-	-	-	0.04	-	0.84	0.04
	赵铁军	-	-	-	-	1.00	0.05		
	李继祥	-	-	-	-	0.60	0.03	0.21	0.01
	姚红春	-	-	0.78	0.04	-	-	1.59	0.08
	卜晓珊	-	-	-	-	-	-	13.93	0.70
小计:		-	-	0.78	0.04	2.64	0.13	17.57	0.93

注：报告期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的期末余额主要为借支的备用金款项。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邵阳市兴旺木制包装有限公司	6.03	5.52	-	33.43
	内森维克高压油泵（湖南）有限公司	-	7.16	-	-
小计:		6.03	12.68	-	33.43
预收款项	新余新钢液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62.42	-	-
小计:		-	62.42	-	-
其他应付款	粟武洪	-	-	4.85	-
	宋超平	-	-	0.87	-
	胡军科	-	-	4.28	-
	廖平	-	0.05	0.05	0.05
	唐健飞	-	0.05	0.05	0.05
	岳海	-	0.05	0.05	0.05
	姚红春	-	0.05	8.84	0.05
	赵铁军	-	0.05	0.05	0.05
	邓时英	-	-	0.03	0.0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李治	5.74	5.74	8.66	5.74
	卜晓珊	-	34.90	35.87	0.05
	粟文红	-	-	-	-
小计:		5.74	40.89	63.61	6.06

注：报告期内，关联方其他应付款的期末余额主要为押金和待支付的报销款项。

4、报告期内所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的简要汇总表

单位：万元

销售商品			
关联方名称	时间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新余新钢液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7年	销售商品	287.33
	2018年	销售商品	157.96
	2019年	销售商品	190.71
	2020年1-9月	销售商品	304.98
采购商品			
关联方名称	时间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邵阳市兴旺木制包装有限公司	2017年	采购商品	124.92
	2018年	采购商品	133.56
	2019年	采购商品	156.99
	2020年1-9月	采购商品	110.79
内森维克高压油泵（湖南）有限公司	2017年	采购商品	0.81
	2018年	采购商品	101.82
	2019年	采购商品	59.45
	2020年1-9月	采购商品	85.96
提供担保			
关联方名称	时间	交易内容	担保金额
粟武洪、李小余	2014.1.20-2019.1.19	提供担保	12,000.00
粟武洪、李小余	2017.1.31-2025.1.31	提供担保	12,000.00
粟武洪、李小余	2019.8.16-2022.8.16	提供担保	3,300.00
宋超平、张晓芝	2019.8.16-2022.8.16	提供担保	3,300.00
粟武洪、粟文红、宋超平、李顺秋、周叶青、赵铁军、刘胜刚、向绍华	2018.11.14-2019.10.14	提供担保	3,000.00

支付报酬			
关联方名称	时间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	2017 年	支付薪酬	199.86
	2018 年	支付薪酬	215.78
	2019 年	支付薪酬	242.86
	2020 年 1-9 月	支付薪酬	161.54
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时间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粟武洪、岳海、邓时英	2017 年	资金拆入	563.00
粟武洪、岳海、粟文红	2018 年	资金拆入	886.00
粟武洪、岳海	2019 年	资金拆入	257.00

5、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采购木制包装箱及液压系统所用的阀、泵等部件产品，向关联方销售液压产品，采购和销售交易价格均在市场价基础上经双方协商定价，交易价格公允，交易金额较小，占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比重较低；向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职务的关联方人士支付报酬，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关联方为发行人提供担保和关联方为发行人提供临时性资金拆借供公司周转，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利益，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三）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程序履行的情况及独立董事核查意见

1、公司报告期关联交易程序履行的情况

2018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程序规范，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2019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 2018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程序规范，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2020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度、

2018 年度、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销售、关联采购、关联担保、关联方资金拆入等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确认。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程序规范，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2020 年 9 月 16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内森维克高压油泵（湖南）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新余新钢液压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发生的关联销售、关联采购等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程序规范，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2、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9 月关联交易金额与实际情况相符，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和债权人利益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或者股东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系正常融资担保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有利于公司的日常运营及长远发展，有利于保障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四）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草案）》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等进行了规定，以保护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因关联交易而受损害。

1、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规定如下：

“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七）项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四十二条 公司下列交易，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上市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发生关联交易，应当在对外披露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上市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八十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会应在股东投票前，提醒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并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除关联股东之外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关联股东违反本条规定投票表决的，其表决票中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归于无效。

第八十一条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一）交易对方；

（二）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

（三）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

（四）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

（五）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六）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者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情形）；

（七）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者影响的；

（八）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可能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者自然人。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要求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事项，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董事会在表决与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事项时，该董事应主动回避。

第一百一十八条 公司下列交易，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一）本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股东大会权限以外的对外担保，应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权限内的对外担保事项时，必须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二）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提供担保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 1、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交易；
- 2、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

（三）上市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应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的规定，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二十六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规定如下：

“第十七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经董事会审议后及时披露。

第十八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经董事会审议后及时披露。

第十九条 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发生关联交易，应当在对外披露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按照《上市规则》的规定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者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第二十一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委托或受托销售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应当按照下述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应当按照下述规定进行披露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一）对于首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并及

时披露，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本规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或者第二十条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按要求披露相关协议的实际履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协议的规定；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十七条、第十八条或者第二十条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因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按照本条第（一）项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金额分别适用第十七条、第十八条或者第二十条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适用 第十七条、第十八条或者第二十条的规定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3、《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规定如下：

“第二十三条第（一）项 独立董事特别职权之（一）公司涉及的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二十七条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五）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投资等重大事项。”

（五）发行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采取措施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公开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亦不会要求发行人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3、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以及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在发行人对涉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决策时，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自觉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发行人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发行人谋求任何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本人将通过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发行人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采取措施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公开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2、将善意的享有并履行作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权利与义务，不利用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地位及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亦不会要求发行人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4、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以及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在发行人对涉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决策时，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自觉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5、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发行人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发行人谋求任何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6、本人将通过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7、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发行人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章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和相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0]110141号）。投资者欲对本公司报告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还应当阅读《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56,111.84	24,672,913.32	7,795,874.54	8,928,444.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56,907,059.92	30,975,941.19
应收账款	135,226,287.38	120,706,319.52	85,658,151.87	71,352,412.99
应收款项融资	81,127,774.74	61,249,854.45	-	-
预付款项	7,383,797.99	4,868,995.82	6,510,236.90	3,143,664.72
其他应收款	650,733.07	480,613.66	2,143,980.56	1,660,960.35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存货	69,045,920.14	73,506,087.84	86,087,629.73	53,207,893.73
合同资产	10,878,703.03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308,169,328.19	285,484,784.61	245,102,933.52	169,269,317.6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

项目	2020. 9. 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35,053,598.88	37,804,046.32	34,762,165.97	37,123,462.07
在建工程	-	-	260,194.18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11,551,746.12	11,786,382.06	12,099,229.98	12,414,477.90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559,533.31	532,814.25	794,267.61	1,055,720.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52,571.93	3,453,415.44	3,748,064.21	5,754,101.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4,031.88	-	1,062,440.00	1,323,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121,482.12	53,576,658.07	52,726,361.95	57,671,262.72
资产总计	360,290,810.31	339,061,442.68	297,829,295.47	226,940,580.37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科目	2020. 9. 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8,410,016.77	62,000,000.00	34,374,817.20	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55,086,186.75	43,747,687.52	41,632,871.26	29,674,459.97
预收款项	-	5,288,116.30	14,062,278.69	10,642,480.75

科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合同负债	6,168,512.72	-	-	-
应付职工薪酬	5,134,960.98	11,061,859.18	10,827,575.19	8,930,846.61
应交税费	6,180,666.76	5,279,268.38	2,114,848.56	415,198.38
其他应付款	1,075,162.68	1,440,371.81	3,651,840.23	3,544,343.85
其中：应付利息	5,518.13	69,464.07	-	-
应付股利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60,067,857.88	44,634,177.73	47,888,324.47	22,385,334.20
流动负债合计	192,123,364.54	173,451,480.92	154,552,555.60	105,592,663.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4,579,664.00	5,128,081.28	3,527,863.02	2,362,081.51
递延收益	4,484,832.87	5,447,380.53	6,973,464.91	8,564,669.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4,230.99	256,318.15	285,767.69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98,727.86	10,831,779.96	10,787,095.62	10,926,750.68
负债合计	201,422,092.40	184,283,260.88	165,339,651.22	116,519,414.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920,000.00	62,920,000.00	62,920,000.00	62,9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资本公积	29,125,573.01	29,125,573.01	29,125,573.01	29,125,573.01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20,808,382.29	20,808,382.29	16,062,728.53	12,912,080.70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46,014,762.61	41,924,226.50	24,381,342.71	5,463,512.22

科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58,868,717.91	154,778,181.80	132,489,644.25	110,421,165.93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868,717.91	154,778,181.80	132,489,644.25	110,421,165.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 计	360,290,810.31	339,061,442.68	297,829,295.47	226,940,580.37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0,584,801.85	310,354,386.40	207,919,396.58	148,898,703.75
减：营业成本	157,429,879.55	215,286,891.79	139,911,387.66	97,781,622.79
税金及附加	2,279,794.12	2,843,917.62	2,207,667.31	2,218,078.41
销售费用	8,672,183.37	19,116,826.54	13,239,856.67	9,268,220.13
管理费用	8,684,824.25	10,765,263.25	9,211,646.66	7,700,813.05
研发费用	7,661,622.63	10,497,424.43	9,602,325.80	6,595,296.47
财务费用	2,419,750.95	2,987,519.11	1,633,811.59	1,729,310.32
其中：利息费用	2,361,388.30	2,958,298.24	1,564,421.81	1,615,704.61
利息收入	13,282.06	13,837.22	5,946.20	5,634.66
加：其他收益	931,899.75	2,212,828.29	3,909,702.96	1,903,541.96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 “-”号填列）	-4,067,136.17	521,936.77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 以“-”号填列）	47,554.59	1,529,943.74	-1,191,378.26	366,356.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列示）	-258,909.77	-	-	985,928.24
二、营业利润	40,090,155.38	53,121,252.46	34,831,025.59	26,861,189.05
加：营业外收入	820,274.05	1,389,704.53	561,186.05	347,931.93
减：营业外支出	37,453.06	69,438.64	266,172.74	102,713.41
三、利润总额	40,872,976.37	54,441,518.35	35,126,038.90	27,106,407.57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减：所得税费用	5,322,440.26	6,984,980.80	3,619,560.58	3,986,488.69
四、净利润	35,550,536.11	47,456,537.55	31,506,478.32	23,119,918.8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35,550,536.11	47,456,537.55	31,506,478.32	23,119,918.88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50,536.11	47,456,537.55	31,506,478.32	23,119,918.8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550,536.11	47,456,537.55	31,506,478.32	23,119,918.88
少数股东损益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	-	-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550,536.11	47,456,537.55	31,506,478.32	23,119,918.88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550,536.11	47,456,537.55	31,506,478.32	23,119,918.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七、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75	0.50	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75	0.50	0.37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5,253,825.70	292,981,912.12	228,746,053.55	162,677,272.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9,830.91	3,335,463.50	2,974,211.20	5,818,68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863,656.61	296,317,375.62	231,720,264.75	168,495,954.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352,850.33	185,196,311.33	149,894,166.07	97,078,987.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583,168.80	46,042,546.16	41,358,270.28	31,323,751.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24,042.23	23,058,885.16	13,551,245.27	12,691,149.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49,321.66	17,830,681.16	18,929,948.47	10,888,247.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409,383.02	272,128,423.81	223,733,630.09	151,982,13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4,273.59	24,188,951.81	7,986,634.66	16,513,818.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3,130.26	-	4,475.49	1,056,620.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130.26	-	4,475.49	1,056,620.83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30,516.50	9,894,159.69	4,163,559.88	3,482,848.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0,516.50	9,894,159.69	4,163,559.88	3,482,848.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7,386.24	-9,894,159.69	-4,159,084.39	-2,426,227.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984,394.48	80,000,000.00	63,713,234.44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84,394.48	80,000,000.00	63,713,234.44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581,144.48	48,000,000.00	59,400,000.00	36,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150,002.35	27,440,268.46	11,162,444.74	11,169,085.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1,509.42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372,656.25	75,440,268.46	70,562,444.74	47,469,085.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88,261.77	4,559,731.54	-6,849,210.30	-17,469,085.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49	-	0.04	-0.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51,366.93	18,854,523.66	-3,021,659.99	-3,381,494.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27,478.77	5,572,955.11	8,594,615.10	11,976,109.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6,111.84	24,427,478.77	5,572,955.11	8,594,615.10

二、审计意见

发行人委托的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的利润表、现

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审计意见摘自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0]110141号）：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维克液压公司 2020 年 9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及相关财务指标分析

（一）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影响公司收入的主要因素包括下游行业的市场需求变化、市场竞争情况、公司产品研发能力和生产技术水平等。

1、下游行业的市场需求变化

随着我国装备制造业的发展，液压传动及控制系统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宽，航空航天、工业自动化、环卫环境、新能源、国防军工等新兴领域的市场需求不断增加。下游行业包括工程机械、汽车、冶金机械、机床、矿山机械、航空航天、船舶、水工等，市场空间较大，虽然下游部分行业受政策影响有一定波动和周期性，但整体市场需求仍然保持较高水平。下游行业市场需求变化对公司产品销售结构产生一定影响，进而对收入产生影响。

2、市场竞争情况

我国液压行业起步较晚，国内企业在液压元件技术积累与制造经验方面与外资巨头存在一定差距。尽管目前公司产品质量和性能在国内同行业企业中具备明显的竞争优势，但和外资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在品牌和高端客户资源方面仍存在一定不足。因此，根据市场竞争情况的不同，公司会对产品的销售策略进行相应的调整。在面对市场竞争加剧的时候，公司会合理的调整部分产品的售价以抢占市场。上述调整可能会在短期内造成公司的收入出现一定的波动。

3、公司产品研发能力和生产技术水平

公司产品的终端应用领域分布广泛，因此下游客户众多且较为分散，不同行

业、不同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要求均有所不同。以公司在水工领域为例，公司通过先进的设计理念与过硬的产品质量，成功立足于行业最前沿，拥有较好的市场口碑和客户满意度，与各大水利设计院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承接和交付了诸多国家水利项目。冶金、环卫环境、航空航天、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均需要公司具备较高的研发技术水平和成熟的生产工艺技术，生产出满足特定工况、客户个性化需求、符合环保要求以及可应用于更多领域的产品，进而提升公司销售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直接决定公司产品的竞争力、附加值和品牌溢价能力，成熟的生产工艺和技术水平则直接决定产品的质量和性能。研发技术能力和生产技术水平是影响公司收入和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

（二）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公司的成本主要为原材料和能源等的采购成本，影响公司成本的因素主要为原材料采购价格。报告期内，公司相关液压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同时液压系统和液压缸均属于定制产品，客户对组成部件的规格、品牌等要求不同，而液压柱塞泵产品种类和规格型号较多，因此原材料构成较为分散。液压系统所需采购原材料主要包括液压阀、液压泵、油箱及各种辅助元件等，液压缸所需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缸体半成品和活塞杆半成品等，液压柱塞泵所需采购的原材料为钢材、生铁、铜材、轴承及其他辅料等。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9月**，公司所销售液压产品的直接材料占液压产品成本的比例分别为58.53%、64.09%、68.88%和**68.94%**。钢材、铜材等大宗贵重商品，采购价格直接受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液压缸缸体半成品和活塞杆半成品等外购件受基础原材料价格和市场供需关系的影响，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成本。

（三）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公司期间费用由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构成，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9月**，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2,529.36万元、**3,368.76万元**、**4,336.70万元**和**2,743.84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6.99%**、**16.21%**、**13.97%**和**11.9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修理费、折旧摊销和中介机构费用构成，上述四项费用合计占各期管理费用总额比重分别为63.37%、72.35%、

75.70%和 72.92%。销售费用支出主要为职工薪酬、差旅费、运输费和销售服务费，报告期内四项支出合计占销售费用比重分别为 86.31%、86.29%、90.51%和 88.17%。研发费用主要支出为研发人员的职工薪酬和研发材料费用，报告期内两项支出合计占研发费用比重分别为 85.23%、88.10%、88.39%和 66.32%。

综合来看，职工薪酬、运输费、销售服务费和各类折旧摊销费用是公司费用的主要组成部分，是影响公司费用的主要因素。

（四）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影响公司利润的主要因素是主营业务毛利和期间费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实现以及主营业务成本、期间费用的控制对公司利润产生影响。此外，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等亦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五）公司核心财务指标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状况及其自身业务特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产品综合毛利率、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净利润及其增长率是对分析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具有重要意义的指标，其变动对公司的业绩具有较强的预示作用，具体指标数据详见本节之“十、经营成果分析”。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经营状况良好，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及销售等各项业务运转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业务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可能对公司经营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五、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资产减值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9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0 年 1-9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经营成

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

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六）金融工具

1、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9 年度及以后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

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2、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8 年度、2017 年度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

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

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七）金融资产减值

1、以下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9 年度及以后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银行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商业客户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该项组合预期不会产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参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④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⑤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2、以下金融资产减值政策适用于 2018 年度、2017 年度

（1）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①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A、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B、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C、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D、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②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B、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经营情况正常，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及金额与应收款项的账龄相关

b、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C、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③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八）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节五、（六）“金融工具”及（七）“金融资产减值”。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合同资产（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节五、（七）“金融资产减值”。

（十一）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

回金额。

（十二）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五、（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

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50	3.00	1.94-3.23
机器设备	10	3.00	9.70
电子设备	5	3.00	19.40
运输设备	5-10	3.00	9.70-19.4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五、（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四）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五、（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十五）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报告期内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具体摊销期限为：土地使用权按使用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专利权按 5-10 年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管理类软件按 5 年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商标权使用寿命不确定。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五、（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十七）合同负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工具模具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

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等。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

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一）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

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

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三）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节五、（十四）“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四）收入

以下收入准则会计政策适用于 2020 年及以后：

1、收入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对合同约定不需要安装调试的液压系统和其他产品销售，本公司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签收时，客户已能控制，使用商品或者服务产生自身的回报，此时点的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2）对于境外销售不需要安装调试的合同，一般均采用 FOB 方式结算，在完成货物的报关并收到货运公司开出的提单时，控制权已转移，以该时点作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

（3）对于液压系统的销售合同，若合同约定系统需联动调试的，联动调试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在联动调试验收合格后，客户才能使用商品或者服务产生自身的回报，以联动调试合格时点作为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4）本公司向客户提供建安服务和技术服务，一般为液压设备的维检和改造，提供劳务的同时销售维检所需的备品备件，客户一般按月确认计量或期限较短，取得客户签署的结算单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以下收入准则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9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对于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

（1）对于液压系统的销售，若合同约定系统需联动调试的，在联动调试验收合格后作为收入确认时点；若不需联动调试的，以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2）对合同约定不需要安装调试的液压系统和其他产品，在完成工厂调试或检验后，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3）对于境外销售不需要安装调试的，一般均采用 FOB 方式结算，以完成货物的报关并收到货运公司开出的提单作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已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本公司对于提供劳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

公司劳务收入包括技术服务和安装服务，技术服务主要为液压设备的维护，安装服务主要为液压设备的安装，每项劳务提供的时间一般期限较短或按月结算，公司在收到客户签署的结算单时，在同时满足上述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条件时确认收入。

（二十五）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

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

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

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公司对 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3）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要求，本公司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4）2018 年 6 月，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 2018 年度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以上通知附件 1 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2018 年及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5）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本公司在 2019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将该等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类别，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A、首次执行日前后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单位：万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2019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7,795,874.54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7,795,874.54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56,907,059.92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6,907,059.92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85,658,151.87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85,658,151.8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2,143,980.56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2,143,980.56

B、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票据	56,907,059.92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56,907,059.92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应收账款	85,658,151.87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85,658,151.87
其他应收款	2,143,980.56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2,143,980.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			
从应收票据转入		57,825,225.18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918,165.26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56,907,059.92

C、首次执行日，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节表

单位：万元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融资			918,165.26	918,165.26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2,726,054.14			12,726,054.14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393,889.05			393,889.05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债务重组准则

财政部于2019年5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修订该准则的主要内容是：（1）明确准则的适用范围；

（2）保持准则体系内在协调，即增加规范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3）增加披露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及其原因的要求。该准则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不要求追溯调整。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修订的主要内容是：（1）修改债务重组的定义，取消了“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作出让步”的前提条件，重组债权和债务与其他金融工具不作区别对待；（2）保持准则体系内在协调：将重组债权和债务的会计处理规定索引至金融工具准则，删除关于或有应收、应付金额遵循或有事项准则的规定，债权人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受让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初始计量与重组损益。该准则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不要求追溯调整。

上述修订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债务重组准则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7）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9 月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格式作出了修订，本公司已根据其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

（8）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应收账款	120,706,319.52	110,529,551.54
合同资产		10,176,767.98
预收款项	5,288,116.30	
合同负债		5,288,116.30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发行人收入确认的影响：

新收入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包括统一了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对照新收入准则及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新收入准则对发行人现有合同的收入确认、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及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按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9%、10%、13%、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后余值	1.2%
土地使用税	按土地面积定额征收	4 元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 1：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税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6%/10%。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3%/9%。

（二）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5 日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743000629，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 2017 至 2019 年度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0 年 6 月，公司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审续期。2020 年 9 月 11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关于公示湖南省 2020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已拟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示期已结束，尚未收到续期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0 年 1-9 月仍按 15% 的税率申报企业所得税。

七、分部信息

公司经营过程中，未能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认报告分部。不同产品在不同区域内的销售具有基本一致的风险和报酬。

发行人分产品及分地区的营业收入、成本分类的情况参见本节“十、经营成果分析”。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报告期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众环专字[2020]110206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6,462.53	-64,438.64	-16,227.99	921,064.8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	1,292,962.19	3,305,406.71	4,454,384.26	2,251,473.89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	-	-	-	-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9,311.31	292,126.11	-233,440.00	-37,85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55,810.97	3,533,094.18	4,204,716.27	3,134,688.72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218,371.65	529,964.13	615,707.44	470,165.81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37,439.32	3,003,130.05	3,589,008.83	2,664,522.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550,536.11	47,456,537.55	31,506,478.32	23,119,918.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313,096.79	44,453,407.50	27,917,469.49	20,455,395.97

九、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0 年 1-9 月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 2019 年末	2018 年/ 2018 年末	2017 年/ 2017 年末
流动比率（倍）	1.60	1.65	1.59	1.60
速动比率（倍）	1.24	1.22	1.03	1.1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91%	54.35%	55.51%	51.3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期）	1.63	2.68	2.30	1.94
存货周转率（次/期）	2.13	2.59	1.89	1.87
总资产周转率（次/期）	0.66	0.97	0.79	0.6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4,986.48	6,587.09	4,459.46	3,738.3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555.05	4,745.65	3,150.65	2,311.99

财务指标	2020 年 1-9 月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 2019 年末	2018 年/ 2018 年末	2017 年/ 2017 年末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31.31	4,445.34	2,791.75	2,045.54
利息保障倍数（倍）	18.31	19.40	23.45	17.7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31	0.38	0.13	0.2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3	0.30	-0.05	-0.05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52	2.46	2.11	1.75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后)占净资产比例	0.52%	0.54%	0.63%	0.7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2%	3.38%	4.62%	4.43%

注：上表中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
- (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额÷期末股本总额
- (10) 利息保障倍数=(利息支出+利润总额)÷利息支出
- (1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12)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 (13)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采矿权)÷净资产×100%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本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年度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	稀释每股收益（元）
2020 年 1-9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42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4	0.55	0.55
2019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53	0.75	0.75

年度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	稀释每股收益（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41	0.71	0.71
2018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11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4	0.44	0.44
2017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2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5	0.33	0.33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

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经营成果分析

本节讨论与分析所指的数据，除非特别说明，均指合并口径数据。

（一）总体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反映公司经营成果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3,058.48	31,035.44	49.27%	20,791.94	39.64%	14,889.87
营业成本	15,742.99	21,528.69	53.87%	13,991.14	43.09%	9,778.16
营业毛利	7,315.49	9,506.75	39.79%	6,800.80	33.04%	5,111.71
期间费用	2,743.84	4,336.70	28.73%	3,368.76	33.19%	2,529.36
营业利润	4,009.02	5,312.13	52.51%	3,483.10	29.67%	2,686.12
利润总额	4,087.30	5,444.15	54.99%	3,512.60	29.59%	2,710.64
净利润	3,555.05	4,745.65	50.62%	3,150.65	36.27%	2,311.99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液压元件与液压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构建了完整的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和液压系统的产品体系，收入主要来源于对上述产品的销售。报告期各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不断增长，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均保持稳定上升趋势，公司盈利状况良好。2020 年 1-9 月，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的

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未审）数据增长幅度较小，增长比例约为 0.97%；公司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未审）数据增长约为 2.8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成果指标变动具体分析如下：

1、业务收入稳步增长

随着我国装备制造业快速崛起，为液压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市场需求，公司紧紧围绕下游行业市场需求变化，积极研发高新技术产品，不断丰富产品类型、调整产品结构、提升产品品质，并持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4,889.87 万元、20,791.94 万元、31,035.44 万元和 23,058.48 万元。2018 年和 2019 年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39.64% 和 49.27%。报告期各年度，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收入实现稳步增长。

2、毛利率整体维持在较好水平

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4.05%、32.66%、30.60%和 31.62%，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虽然有所下滑，但整体仍保持在较好水平。公司毛利率的波动主要受到产品销售结构变动和下游行业市场的影响，此外由于下游行业市场需求变化和市场竞争情况，销售价格变动也会对毛利率产生一定影响。报告期公司液压柱塞泵产品 2019 年因公司加强存货管理，优化库存结构，产量有所减少，单位成本有所上升，同时液压泵各系列产品销售结构有所变动，加权平均销售单价有所下滑，受以上因素综合影响，液压泵毛利率有所下降；2018 年和 2019 年公司液压缸在向大规模主机单位配套的战略调整中，销售数量及收入均实现大规模上升，但公司在销售价格上也作出了一定的让步，液压缸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二者综合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的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和液压系统产品销售收入及配套的技术服务收入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来源，其毛利率整体保持在相对较好水平。

3、期间费用保持在合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毛利保持增长的同时，期间费用得到了有效控制。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2,529.36 万元、3,368.76 万元、4,336.70 万元和 2,743.84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16.99%、16.21%、13.97%和 11.90%。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管理，并取得了良好成果，期间费用金额相对稳定，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

（二）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23,020.26	99.83	31,008.68	99.91	20,766.50	99.88	14,808.75	99.46
其他业务收入	38.22	0.17	26.76	0.09	25.44	0.12	81.12	0.54
营业收入合计	23,058.48	100.00	31,035.44	100.00	20,791.94	100.00	14,889.87	100.00

发行人主要从事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和液压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是国内液压行业少数生产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和成套液压系统的综合型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在 99%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 2017 年至 2020 年 1-9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液压柱塞泵	成品	5,114.69	22.22	7,706.92	24.85	8,096.78	38.99	6,509.86	43.96
	零配件	44.08	0.19	47.20	0.15	57.67	0.28	56.28	0.38
液压缸	成品	9,004.34	39.11	8,122.03	26.19	4,940.37	23.79	2,520.65	17.02
	结构件及零配件	221.10	0.96	482.53	1.56	86.59	0.42	201.51	1.36
液压	成品	5,201.76	22.60	9,893.64	31.91	4,829.80	23.26	3,379.07	22.82

产品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系统	零配件	0.48	-	1.20	-	0.10	-	7.69	0.05
备品备件		998.87	4.34	1,707.70	5.51	590.40	2.84	457.75	3.09
产品销售小计:		20,585.31	89.42	27,961.23	90.17	18,601.71	89.58	13,132.81	88.68
技术服务		1,490.61	6.48	2,305.71	7.44	2,085.80	10.04	1,675.94	11.32
建安服务		944.33	4.10	741.74	2.39	78.99	0.38	-	-
总计		23,020.26	100.00	31,008.68	100.00	20,766.50	100.00	14,808.75	100.00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4,808.75 万元、20,766.50 万元、31,008.68 万元和 **23,020.26 万元**，公司报告期各年度收入规模逐年增长。2020 年 1-9 月受新冠疫情影响，收入规模较上年同期（未审）增长幅度较小。

公司液压柱塞泵主要有 CY 系列柱塞泵、A4VSO 系列柱塞泵、A7V 系列柱塞泵、PV 系列低噪声柱塞泵、XP 系列液压柱塞泵、PF 系列双联泵等多种类型，可应用于冶金、机械设备、汽车、环保等众多领域，销售量较大。2017 年至 2020 年 1-9 月，公司液压柱塞泵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6,566.14 万元、8,154.45 万元、7,754.12 万元和 **5,158.77 万元**，2019 年受下游个别客户采购额下降的影响，销售额略有下滑，但整体保持稳定。

公司的液压缸产品主要包括压桩机专用液压缸、旋挖钻机用液压缸、随车吊专用液压缸、新能源锂电池专用液压缸、重载标准冶金缸、重型装备用非标准液压缸等多种系列，涵盖了冶金、工程机械、新能源等不同行业。报告期内，公司下游工程机械行业持续保持高景气度，环保政策不断出台促使下游冶金等领域固定资产更新改造需求不断增加，公司紧跟下游市场需求变化，凭借产品的优良性能及优质服务获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销售形势良好，订单需求量逐年增长，销售收入增长明显。2017 年至 2020 年 1-9 月，公司液压缸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2,722.16 万元、5,026.96 万元、8,604.56 万元和 **9,225.4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8.38%、24.21%、27.75%和 **40.07%**，占比逐年上升。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实现强劲增长，主要得益于公司系统、油缸向大规模主机单位配套的战略调整成果逐步显现，新能源领域、废钢回收等环保领域、塔吊、桩机等工程机械领域的主机单位配套收入开始增长，新能源领域、工程机

械领域业务拓展成果显著，公司成为桩机领域龙头企业山河智能的合作供应商，销售额有望保持持续增长。

公司的液压系统拥有多种系列的主导产品，陆续广泛应用于冶金、机械、水工、环保等多方面不同领域，储备了大量的应用案例和技术积累，产品的可靠性、成熟度和适用性得到了市场和客户的广泛认可。随着国家经济总量的不断提升，对制造业升级创新的需求加大，相关政策逐步出台，固定资产投资增长加快，下游行业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不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液压系统收入分别为 3,386.76 万元、4,829.90 万元、9,894.84 万元和 **5,202.2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22.87%、23.26%、31.91%和 **22.60%**，**2017 年至 2019 年液压系统收入及占比逐年上升，2020 年 1-9 月受新冠疫情影响，液压系统的发货及调试验收有所滞后，收入及占比有所下降。**

公司的备品备件收入主要系从外部供应商为客户订购的配件、零件、外购元器件等实现的销售收入。

公司的技术服务收入系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过程中，除向客户销售液压产品外，紧紧围绕客户需求，同时为客户提供液压设备维护、巡检、故障处理、应急处置、技术培训等附加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服务的主要对象为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和阳春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的建安服务收入系公司在项目现场为客户提供大型液压系统施工安装服务和液压设备改造施工服务实现的收入，客户群体较小，销售收入占比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下游市场需求强劲，公司依托先进的设计理念、过硬的产品质量、广泛稳定的客户群体，较好地把握了行业发展的良好机遇，主营业务发展迅速。

2) 主要产品销售数量和销售价格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数量和销售平均价格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销量	单价(元)	销量	单价(元)
液压柱塞泵（台）	25,639.00	1,994.89	42,909.00	1,796.11
液压缸（支）	16,001.00	5,627.36	19,175.00	4,235.74

液压系统（套）	522.00	99,650.51	653.00	151,510.57
产品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量	单价(元)	销量	单价(元)
液压柱塞泵（台）	39,809.00	2,033.91	36,752.00	1,771.30
液压缸（支）	17,455.00	2,830.35	11,049.00	2,281.33
液压系统（套）	444.00	108,779.31	308.00	109,710.15

2020 年 1-9 月，公司液压柱塞泵的销量有所下滑，其平均销售单价因 A 系列泵的销售占比上升较 2019 年度有所增长。液压缸的销量有所增长，主要系受下游工程机械行业需求量较大，其平均销售单价因大缸径液压缸销售占比上升而不断增加，大缸径液压缸主要系为客户山河智能定制生产的产品。液压系统的加权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9 年度有所降低，主要系大型液压系统订单有所减少。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产品的销量整体呈上升趋势。其中液压柱塞泵产品销售单价受内部销售结构的变化发生变动；液压缸和液压系统为非标产品，其产品的单价变动受产品的大小、批量还是零售等因素的影响较大。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液压系统的销售数量分别为 308 套、444 套和 653 套。2019 年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下游冶金、水利和机械等行业的增速加快，公司深入理解客户需求，不断提高系统研发设计能力，系统订单增长较快，销售数量稳定上升。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液压系统的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109,710.15 元/套、108,779.31 元/套和 151,510.57 元/套，整体呈上升趋势。液压系统的销售价格主要受选用组成部件的品牌、应用领域、大小、设计加工难度等因素影响。2019 年，液压系统的销售平均单价较以前年度增幅较大，主要系承接的大型系统订单较多，加权平均后单价有所上升。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液压缸产品的销售数量分别为 11,049 支、17,455 支和 19,175 支，整体保持稳定增长趋势。公司液压缸产品的销售数量与公司向大规模主机单位配套的战略调整成果及下游行业强劲的市场需求相一致。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液压缸的平均销售价格分别为 2,281.33 元、2,830.35 元和 4,235.74 元，呈稳定增长趋势，主要系大型液压缸销售占比上升，大型液压缸平均单价较高，加权平均后整体销售单价增长较多。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液压柱塞泵的销售数量分别为 36,752 台、39,809 台和 42,909 台，整体保持稳定。公司液压柱塞泵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1,771.30 元/台、2,033.91 元/台、1,796.11 元/台，各年有所波动，主要系不同系列产品销售结构变化所致，但整体较为稳定。公司液压柱塞泵品类丰富，不同系列的液压柱塞泵又分为众多不同规格型号，售价差异较大。由于报告期各年度公司液压柱塞泵的各系列、各规格销售结构有所不同，公司液压柱塞泵的平均销售价格亦存在一定的波动。

（2）主营业务收入的区域分布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销售区域分类的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东北地区	125.85	0.55	865.39	2.79	307.00	1.48	393.87	2.66
华北地区	2,841.43	12.34	2,941.93	9.49	2,761.29	13.30	1,485.25	10.03
华东地区	3,963.45	17.22	6,421.25	20.71	5,286.00	25.45	4,416.69	29.82
华南地区	2,812.44	12.22	4,650.42	15.00	2,677.63	12.89	2,525.10	17.05
华中地区	12,615.87	54.80	14,624.47	47.16	8,979.97	43.24	5,307.90	35.84
西北地区	11.04	0.05	42.37	0.14	9.10	0.04	5.24	0.04
西南地区	356.75	1.55	1,020.36	3.29	563.26	2.71	528.42	3.57
国内小计	22,726.83	98.73	30,566.19	98.57	20,584.25	99.12	14,662.47	99.01
国外	293.43	1.27	442.48	1.43	182.25	0.88	146.28	0.99
合计	23,020.26	100.00	31,008.68	100.00	20,766.50	100.00	14,808.7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以国内市场为主。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国内市场销售收入分别为 14,662.47 万元、20,584.25 万元、30,566.19 万元和 22,726.83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01%、99.12%、98.57%和 98.73%。

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质量和价格优势，逐步受到国际客户的认可，产品主要销往美国、墨西哥、日本等国家。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分别为 146.28 万元、182.25 万元、442.48 万元和 293.43 万元，占比分别为 0.99%、0.88%、1.43%和 1.27%。

报告期内，从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分布看，重点销售区域主要集中于华中、华东、华南、华北地区，其中华中地区属于第一梯队，占据公司销售收入的较大份额，华东、华南、华北分属第二梯队。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集中于以上区域是因为公司客户多分布在冶金、水利水电、机械制造等几大板块，而上述地区中行业分布各有侧重，使得公司重点销售区域相对分散，抵御风险能力较强。

在我国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及产业转型升级的背景下，公司销售市场仍将以国内市场为主。未来随着公司生产技术的积累、产品质量的提升，公司将依托国内低成本生产优势，积极拓展海外市场。

（3）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渠道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和服务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直销和经销占主营业务收入具体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方式	产品名称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及服务等技术服务等	20,625.97	89.60	28,049.93	90.46	17,935.92	86.37	11,990.02	80.97
经销	液压柱塞泵	2,394.29	10.40	2,958.75	9.54	2,830.58	13.63	2,818.73	19.03
合计		23,020.26	100.00	31,008.68	100.00	20,766.50	100.00	14,808.75	100.00

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结合对产品下游行业客户特点的了解，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模式，形成了较为全面且适合行业特性的营销网络和销售体系，有利于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和市场份额的提升。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9月公司直销的收入分别为11,990.02万元、17,935.92万元、28,049.93万元和20,625.97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0.97%、86.37%、90.46%和89.60%，占比较高，公司的经销业务收入各年基本保持稳定且占比较低，其经销产品主要为液压柱塞泵。

（4）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波动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除第一季度存在春节因素影响外，其他各季度相对较为均匀，无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但受客户固定资产投资习惯的影响，下半年投资额一

般高于上半年，公司下半年销售收入高于上半年。2017 年-2019 年度，公司下半年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54.25%、58.82%和 56.61%。

报告期内，公司按季度的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5,278.66	22.93	6,940.14	22.38%	3,646.86	17.56%	2,776.29	18.75%
第二季度	8,857.31	38.48	6,515.81	21.01%	4,904.01	23.62%	3,999.03	27.00%
第三季度	8,884.28	38.59	9,203.94	29.68%	4,987.99	24.02%	3,401.05	22.97%
第四季度	-	-	8,348.79	26.93%	7,227.64	34.80%	4,632.38	31.28%
合计	23,020.26	100.00	31,008.68	100.00%	20,766.50	100.00%	14,808.75	100.00%

（5）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原材料销售	3.54	4.07	2.28	7.22
受托加工	5.66	13.29	3.23	2.35
液压泵维修	29.01	9.40	19.93	71.54
合计	38.22	26.76	25.44	81.1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81.12 万元、25.44 万元、26.76 万元和 38.22 万元，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原材料销售、受托加工和液压泵维修。

（三）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5,741.31	99.99	21,520.56	99.96	13,984.96	99.96	9,766.32	99.88
其他业务成本	1.68	0.01	8.13	0.04	6.18	0.04	11.84	0.12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合计	15,742.99	100.00	21,528.69	100.00	13,991.14	100.00	9,778.1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保持在 99%以上。

2、主营业务成本产品构成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液压 柱塞 泵	成品	3,339.88	21.22	5,281.26	24.54	5,018.40	35.88	4,044.23	41.41
	零配件	19.00	0.12	21.90	0.10	26.56	0.19	21.48	0.22
液压 缸	成品	6,654.43	42.27	6,255.70	29.07	3,619.59	25.88	1,744.50	17.86
	结构件及 零配件	137.47	0.87	345.84	1.61	38.21	0.27	120.15	1.23
液压 系统	成品	3,901.10	24.78	7,144.77	33.20	3,699.67	26.45	2,672.56	27.37
	零配件	0.28	-	0.66	-	0.05	-	6.04	0.06
备品备件		537.20	3.41	927.25	4.31	305.60	2.19	268.65	2.75
技术服务		778.25	4.94	1,248.74	5.80	1,214.78	8.69	888.71	9.10
建安服务		373.71	2.37	294.43	1.37	62.10	0.44	-	-
总计		15,741.31	100.00	21,520.56	100.00	13,984.96	100.00	9,766.32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产品销售金额不断增长，主营业务成本也呈现上升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变动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基本匹配。

3、主营业务成本明细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技术服务和建安服务主要成本为人工成本，备品备件的成本为采购成本，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及液压系统为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产品，其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加工费用等组成。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液压产品（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及液压系统）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9,687.48	68.94	13,122.17	68.88	7,949.18	64.09	5,039.22	58.53
直接人工	1,722.43	12.26	2,703.44	14.19	2,078.39	16.76	1,624.22	18.87
制造费用	1,693.34	12.05	2,714.89	14.25	2,202.68	17.76	1,807.47	21.00
加工费用	948.91	6.75	509.64	2.68	172.23	1.39	138.05	1.60
合计	14,052.16	100.00	19,050.14	100.00	12,402.48	100.00	8,608.9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液压产品的成本由直接原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加工费用构成。其中，2017 年至 2020 年 1-9 月，直接材料占公司液压产品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58.53%、64.09%、68.88%和 68.94%，是公司液压产品成本最重要的组成部分，这与公司产品特点相符，直接材料占比逐年上升主要系液压系统的材料占比上升且液压系统收入逐年增加。报告期内，受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及产品结构的变化影响，公司液压产品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有所波动，但整体波动较小。

4、分产品类别的主营业务成本明细情况分析

(1) 液压柱塞泵产品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1,488.85	44.33	2,517.30	47.47	2,509.37	49.74	1,874.54	46.11
直接人工	871.27	25.94	1,348.54	25.43	1,224.37	24.27	1,106.58	27.22
制造费用	862.68	25.68	1,273.41	24.01	1,171.09	23.21	961.11	23.64
加工费用	136.08	4.05	163.93	3.09	140.13	2.78	123.48	3.04
合计	3,358.88	100.00	5,303.17	100.00	5,044.96	100.00	4,065.71	100.00

报告期内，液压柱塞泵成本中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及加工费占比较为稳定。因液压柱塞泵生产工序较多，制造过程复杂，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相对较高。

(2) 液压缸产品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4,856.17	71.50	4,791.17	72.58	2,634.90	72.04	1,228.80	65.90
直接人工	566.31	8.34	687.66	10.42	456.98	12.49	252.00	13.51
制造费用	579.76	8.54	786.30	11.91	535.06	14.63	369.91	19.84
加工费用	789.67	11.63	336.41	5.10	30.86	0.84	13.94	0.75
合计	6,791.90	100.00	6,601.54	100.00	3,657.80	100.00	1,864.65	100.00

液压缸产品的成本以直接材料成本为主，报告期内直接材料成本占销售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5.90%、72.04%、72.58%和71.50%。报告期内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高，直接材料占比波动主要系液压缸为定制产品，对组成部件的规格、品牌等要求不同，原材料价格存在差异。报告期内，公司液压缸的营业成本中加工费占比呈上升趋势，主要系液压缸生产工序较多，现有生产场地有限，山河智能等工程机械客户的业务量不断增加，公司为提高生产效率、保证满足客户订单的需求，对部分零件的车、铣、磨等加工工序采用外协加工模式。

(3) 液压系统产品成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3,342.46	85.67	5,813.70	81.36	2,804.91	75.81	1,935.89	72.27
直接人工	284.85	7.30	667.24	9.34	397.04	10.73	265.64	9.92
制造费用	250.90	6.43	655.18	9.17	496.53	13.42	476.45	17.79
加工费用	23.16	0.59	9.31	0.13	1.24	0.03	0.63	0.02
合 计	3,901.37	100.00	7,145.43	100.00	3,699.72	100.00	2,678.60	100.00

液压系统的成本以直接材料成本为主，报告期内，直接材料成本占成本的比例分别为72.27%、75.81%、81.36%及85.67%，直接材料占比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生产的液压系统具有较高的定制化、个性化的特征，为实现不同客户不同产品的生产而采购多品类且功能规格多样化的原材料，因产品品牌、材质和规格的不同而有较大的价格差异。

（四）毛利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1、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3,020.26	31,008.68	20,766.50	14,808.75
主营业务成本	15,741.31	21,520.56	13,984.96	9,766.32
主营业务毛利	7,278.95	9,488.12	6,781.54	5,042.43
主营业务毛利率	31.62%	30.60%	32.66%	34.05%

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实现的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5,042.43 万元、6,781.54 万元、9,488.12 万元和 7,278.95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4.05%、32.66%、30.60%和 31.62%。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略有下降，主要系公司液压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化所致。

2、分产品的主营业务毛利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主营业务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	占比 (%)	毛利	占比 (%)	毛利	占比 (%)	毛利	占比 (%)
液压柱塞泵	1,799.89	24.73	2,450.95	25.83	3,109.49	45.85	2,500.43	49.59
液压缸	2,433.53	33.43	2,003.02	21.11	1,369.16	20.19	857.51	17.01
液压系统	1,300.86	17.87	2,749.41	28.98	1,130.18	16.67	708.16	14.04
备品备件	461.67	6.34	780.45	8.23	284.80	4.20	189.10	3.75
技术服务	712.37	9.79	1,056.97	11.14	871.02	12.84	787.23	15.61
建安服务	570.62	7.84	447.31	4.71	16.89	0.25	-	-
合计	7,278.95	100.00	9,488.12	100.00	6,781.54	100.00	5,042.4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主要来自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和液压系统，各年度之间由于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化，各类产品所产生的毛利占比发生变化。

2017 年，公司液压柱塞泵销售收入为 6,566.1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44.34%，占比较大，同时由于其毛利率较好，对应的毛利占比较高。

2018 年，公司液压柱塞泵销售收入较 2017 年有小幅增长，公司的液压缸和

液压系统销售收入增长较快，增幅达 61.35%，对应的毛利随之增长，而液压柱塞泵所产生的毛利占比有所下降。

2019 年，公司的液压缸和液压系统销售收入较 2018 年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增幅达 87.68%，对公司的毛利贡献进一步增强，毛利增幅达到 90.15%；同时，受下游市场客户的影响，液压柱塞泵销售收入较 2018 年有所减少，单位成本有所上升，对应的毛利占比有所下降。

2020 年 1-9 月，公司的液压缸收入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对公司毛利的贡献进一步增强；液压系统受新冠疫情影响，客户施工时间滞后，发货及调试验收有所滞后，收入及占比有所下降，对应的毛利占比有所下降。

3、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1）公司各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液压柱塞泵	34.89%	31.61%	38.13%	38.08%
液压缸	26.38%	23.28%	27.24%	31.50%
液压系统	25.01%	27.79%	23.40%	20.91%
备品备件	46.22%	45.70%	48.24%	41.31%
技术服务	47.79%	45.84%	41.76%	46.97%
建安服务	60.43%	60.31%	21.38%	-

（2）影响公司毛利率的业务特点

1) 产品类型丰富，型号较多

公司经过几十年的技术研发、积累和市场开拓，构建了以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和液压系统为核心产品的综合性产品体系。公司生产的液压产品面对的下行业不同，具体用途不同，各项产品的毛利率也不同，公司各主要产品的销售占比变动会对公司综合毛利率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液压系统产品包括电液伺服比例液压系统、环保环卫设备液压控制系统、冶金行业高炉连铸轧机液压系统、水电行业闸门启闭机液压系统等多种系列，各系列产品根据客户的要求和要实现的功能不同，产品所用的组成部件品牌、设计难度、数量等均不同，因此不同项目的液压系统毛利率差别较大。公司液压

缸产品涵盖了冶金、工程机械、新能源等多个不同行业，根据缸径不同又分为各种不同的型号，不同行业 and 不同型号的油缸具体的生产成本和售价存在一定差异，因此不同油缸产品的毛利率差别较大。公司的液压柱塞泵也分为多个系列，各系列有不同的型号，各系列各型号产品的毛利率均存在一定的差异。随着下游市场的需求变动以及公司在不同行业市场拓展情况，公司不同类型和不同型号的液压产品销售占比随之变化，各类细分产品对综合毛利率的贡献度也存在一定波动。

2) 原材料市场价格具有波动性

公司生产液压产品所需直接原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2017 年至 2020 年 1-9 月，直接材料占液压产品生产成本比重分别为 58.53%、64.09%、68.88% 和 68.94%。因此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波动会对公司液压产品成本产生较大影响，从而影响综合毛利率。

公司液压系统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液压泵、液压阀、油箱、电气和管路及辅件等；液压缸的主要原材料为缸筒半成品、活塞杆半成品、钢材、密封件和其他辅件等；液压柱塞泵的主要原材料为废钢、生铁、钢材、铜材、缸体、轴承和其他辅料等。公司生产液压产品采购的原材料既包括钢材、铜材等基础性原材料，也包括半成品的零部件及其他辅件，采购的原材料种类、规格众多，品种分散，市场价格存在一定波动性，原材料的市场价格波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的波动。

3) 产品销售价格波动的影响

公司的液压系统和液压缸产品均属于定制产品，产品定价是根据“成本费用+合理利润”模式进行，需要根据客户产品使用的工况、应用环境以及性能要求等因素进行设计和制造。不同客户不同订单中使用的组成部件品牌、规格、型号、价格等方面均有所差异，利润水平主要考虑市场竞争情况、客户所处行业、产品的制造工艺复杂性等因素制定，产品销售价格则是在考虑成本费用和合理利润的基础上通过与客户议价或投标竞价得出，与成本的关联性相对较小，受市场竞争情况影响相对较大，从而影响产品毛利率的波动。

4、报告期各类产品的毛利率贡献情况

2020 年 1-9 月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贡献	毛利率贡 献变动	其中：	
	1	2	3=1*2	4=3-7	毛利率 变动的 影响	收入占比 变动的影 响
液压柱塞泵	34.89%	22.41%	7.82%	-0.09%	0.82%	-0.91%
液压缸	26.38%	40.07%	10.57%	4.11%	0.86%	3.25%
液压系统	25.01%	22.60%	5.65%	-3.22%	-0.89%	-2.33%
备品备件	46.22%	4.34%	2.01%	-0.51%	0.03%	-0.54%
技术服务	47.79%	6.48%	3.10%	-0.31%	0.15%	-0.46%
建安服务	60.43%	4.10%	2.48%	1.04%	0.00%	1.03%
合计	31.62%	100.00%	31.62%	1.02%	0.97%	0.05%
2019 年度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贡献	毛利率贡 献变动	其中：	
	5	6	7=5*6	8=7-11	毛利率 变动的 影响	收入占比 变动的影 响
液压柱塞泵	31.61%	25.01%	7.91%	-7.07%	-2.56%	-4.51%
液压缸	23.28%	27.75%	6.46%	-0.13%	-0.96%	0.82%
液压系统	27.79%	31.91%	8.87%	3.42%	1.02%	2.40%
备品备件	45.70%	5.51%	2.52%	1.15%	-0.07%	1.22%
技术服务	45.84%	7.44%	3.41%	-0.78%	0.41%	-1.19%
建安服务	60.31%	2.39%	1.44%	1.36%	0.15%	1.21%
合计	30.60%	100.00%	30.60%	-2.06%	-2.01%	-0.04%
2018 年度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贡献	毛利率贡 献变动	其中：	
	9	10	11=9*10	12=11-15	毛利率 变动的 影响	收入占比 变动的影 响
液压柱塞泵	38.13%	39.27%	14.97%	-1.91%	0.02%	-1.93%
液压缸	27.24%	24.21%	6.59%	0.80%	-0.78%	1.59%
液压系统	23.40%	23.26%	5.44%	0.66%	0.57%	0.09%
备品备件	48.24%	2.84%	1.37%	0.09%	0.21%	-0.12%
技术服务	41.76%	10.04%	4.19%	-1.13%	-0.59%	-0.53%
建安服务	21.38%	0.38%	0.08%	0.08%	-	0.08%
合计	32.66%	100.00%	32.66%	-1.39%	-0.57%	-0.82%

2017 年度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贡献	毛利率贡献变动	其中：	
	13	14	15=13*14		毛利率变动的 影响	收入占比 变动的影 响
液压柱塞泵	38.08%	44.34%	16.88%	-	-	-
液压缸	31.50%	18.38%	5.79%	-	-	-
液压系统	20.91%	22.87%	4.78%	-	-	-
备品备件	41.31%	3.09%	1.28%	-	-	-
技术服务	46.97%	11.32%	5.32%	-	-	-
建安服务	-	-	-	-	-	-
合计	34.05%	100.00%	34.05%	-	-	-

2018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一年度下降 1.39%，主要系液压缸和技术服务的毛利率下降和液压柱塞泵销售收入占比下降双重因素的影响。2018 年毛利率较高的液压柱塞泵产品销售收入占比由上年度的 44.34% 下降到 39.27%，毛利贡献有所下降；2018 年公司液压缸产品在工程机械行业获取大额订单实现规模销售的同时，对主机厂商平均销售价格相对有所下降，毛利率有所下降；2018 年下半年因南水北调新中标项目需提前储备人力资源，当年度人工成本上升导致技术服务毛利率由上年的 46.97% 下降到 41.76%。受以上因素综合影响，2018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

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一年度下降 2.06%，主要系液压柱塞泵产品毛利贡献下降和液压系统产品毛利贡献增加双重影响。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近 50%，而液压柱塞泵产品 2019 年度销售收入略有下降，同时毛利率由 38.13% 下降到 31.61%，毛利贡献下降 7.07%；液压系统销售收入在 2019 年度增长幅度较大，销售占比由 2018 年的 23.26% 上升到 2019 年的 31.91%，同时液压系统的毛利率也有小幅增长。受上述两方面因素的综合影响，2019 年毛利率较上一年度有小幅下降。

2020 年 1-9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9 年度增长 1.02%，主要系液压缸产品毛利贡献上升和液压系统产品毛利贡献下降双重影响。2020 年 1-9 月，液压缸销售收入占比由 27.75% 上升到 40.07%，同时毛利率由 23.28% 上升到 26.38%，毛利率贡献增长 4.11%；液压系统销售收入占比 31.91% 下降到 22.60%，同时其毛利率由 27.79% 下降到 25.01%，毛利率贡献下降 3.22%。受以上因素综

合影响，2020 年 1-9 月毛利率较 2019 年度略有增长。

5、按产品分类的毛利率变动分析

（1）液压柱塞泵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液压柱塞泵的毛利率分别为 38.08%、38.13%、31.61%和 **34.89%**。公司 2019 年加强存货管理，优化调整公司库存量，液压柱塞泵产量有所下降，分摊的单位固定成本有所上升，原材料价格有小幅上升，毛利率有所下降。2020 年 1-9 月公司液压柱塞泵毛利率较 2019 年度有所回升，主要系毛利率较高的 A 系列泵销售占比较上一年度增长 4.91%。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液压柱塞泵毛利率的具体因素如下表所示：

液压柱塞泵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销售数量（台）	25,639	42,909	39,809	36,752
加权平均销售单价（元/台）	1,994.89	1,796.11	2,033.91	1,771.30
平均销售单价增长率	11.07%	-11.69%	14.83%	-
加权平均单位成本（元/台）	1,302.66	1,230.81	1,260.62	1,100.41
平均单位成本增长率	5.84%	-2.37%	14.56%	-
毛利率	34.89%	31.61%	38.13%	38.08%
毛利率较上期变动幅度	3.28 百分点	-6.52 百分点	0.05 百分点	-

2018 年公司液压柱塞泵毛利率较 2017 年度略有增长，主要系加权平均单位成本上升的同时，加权平均销售单价也随着增长，平均销售单价增长率略高于平均单位成本增长率。液压柱塞泵平均销售单价和平均单位成本的变动系柱塞泵内部各系列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动所致。

2019 年公司液压柱塞泵毛利率较 2018 年下降 6.52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19 年平均单位成本和平均销售单价变化综合导致。因液压柱塞泵内部各系列产品销售结构发生变化，剔除 2019 年阀的销量 4,758 台，柱塞泵平均销售单价为 2,000.11 元/台，较 2018 年下降 1.66%，平均单位成本为 1,366.00 元，较 2018 年上升 8.36%。

2020 年 1-9 月公司液压柱塞泵毛利率较 2019 年上升 3.28 个百分点，主要系内部各系列产品销售结构发生变化，毛利率较高的 A 系列泵销售占比较上一年度增长 4.91%。

公司液压柱塞泵不同系列产品毛利率差异对比说明：

产品系列	原材料构成	生产过程	应用领域	主要客户	毛利率差异说明及合理性
A 系列	壳体、端盖等为球墨铸铁件，缸体球形配流面及柱塞孔壁熔铸高锰黄铜，轴承为重载非标定制轴承	液压泵结构复杂，零件多且精度要求高，需要用到四轴类更高精度加工机床	冶金行业、打包机械、陶瓷机械、工程机械等高压领域	华宏科技、山河智能	国外进口的替代产品，技术门槛较高，产品附加值相对较高，毛利率较高
CY 系列	壳体、端盖等为灰铸铁件，缸体平面配流面烧结铅青铜及柱塞孔镶嵌铜管，轴承为国内通用轴承	非常成熟的加工工艺，大部分为普通机床及专用机床工艺，加工成本相对偏低	机床、冶金、船舶等中高压领域	山河智能、经销商	国内柱塞泵销量最大的一款泵，市场竞争激烈，毛利率相对较低
SY 系列	在 CY 泵基础上，将泵体、泵壳设计加工成一个零件，原材料成本相对降低	与 CY 系列泵相同	与 CY 系列泵相同	经销商	针对 CY 改进，体积更小、噪音更低，毛利率较 CY 泵略高
PVB 系列	零件基本为自产铸件，基本无铜材	成熟的加工工艺，大部分为普通机床及专用机床工艺，采用专有的铸铁件热处理工艺，材料成本相对较低	机床、随车吊等中压的领域	程力专用汽车股份公司、Normont Hydraulic Sales & Services	国内独家生产，议价能力较强，材料成本低，毛利率较高
ZB 系列	与 CY 系列泵相同	零件小，精度要求高，需要高精度机床加工	铁路电液转辙机专用泵，拥有多项专利	上海宇卓（终端客户为太原市京丰铁路电务器材制造有限公司，为中国铁路太原局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公司）	属于定向开发的产品，高精度，技术含量高，毛利率相对 CY 泵、SY 泵高

报告期内，公司液压柱塞泵各系列产品销售及毛利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2017 年度							
类别	销量（台）	收入	占比%	平均售价	成本	平均成本	毛利率%
A 系列	2,179	17,293,735.29	26.34	7,936.55	8,920,010.52	4,093.63	48.42
CY 系列	24,160	31,960,103.80	48.67	1,322.85	22,510,875.02	931.74	29.57
SY 系列	4,903	8,229,342.39	12.53	1,678.43	5,555,205.93	1,133.02	32.50
PVB 系列	2,762	5,611,089.60	8.55	2,031.53	2,086,805.32	755.54	62.81
ZB 系列	2,515	1,934,615.38	2.95	769.23	1,312,257.23	521.77	32.17
阀	233	69,762.15	0.11	299.41	57,143.40	245.25	18.09
零配件	-	562,745.58	0.86	-	214,812.48	-	61.83

合计	36,752	65,661,394.19	100.00	-	40,657,109.89	-	38.08
2018 年度							
类别	销量（台）	收入	占比%	平均售价	成本	平均成本	毛利率%
A 系列	3,766	28,565,978.45	35.03	7,585.23	14,886,818.57	3,952.95	47.89
CY 系列	21,735	29,968,040.97	36.75	1,378.79	22,234,607.40	1,022.99	25.81
SY 系列	6,447	12,158,112.03	14.91	1,885.86	8,521,860.22	1,321.83	29.91
PVB 系列	3,295	6,771,283.14	8.30	2,055.02	2,364,011.72	717.45	65.09
ZB 系列	4,481	3,470,079.60	4.26	774.40	2,150,520.07	479.92	38.03
阀	85	34,276.88	0.04	403.26	26,219.59	308.47	23.51
零配件	-	576,729.22	0.71	-	265,609.58	-	53.95
合计	39,809	81,544,500.29	100.00	-	50,449,647.14	-	38.13
2019 年度							
类别	销量（台）	收入	占比%	平均售价	成本	平均成本	毛利率%
A 系列	3,445	26,122,991.29	33.69	7,582.87	14,612,148.89	4,241.55	44.06
CY 系列	21,115	30,045,809.38	38.75	1,422.96	23,546,899.34	1,115.17	21.63
SY 系列	8,270	12,938,911.90	16.69	1,564.56	10,471,344.02	1,266.18	19.07
PVB 系列	2,260	4,765,341.04	6.15	2,108.56	1,783,011.25	788.94	62.58
ZB 系列	3,061	2,433,189.63	3.14	794.90	1,700,747.72	555.62	30.10
阀	4,758	762,931.24	0.98	160.35	698,475.33	146.80	8.45
零配件	-	472,033.96	0.61	-	219,039.80	-	53.60
合计	42,909	77,541,208.44	100.00	-	53,031,666.34	-	31.61
2020 年 1-9 月							
类别	销量（台）	收入	占比%	平均售价	成本	平均成本	毛利率%
A 系列	2,754	19,913,507.78	38.60	7,230.76	10,431,027.41	3,787.59	47.62
CY 系列	14,004	20,288,669.98	39.33	1,448.78	15,630,537.40	1,116.15	22.96
SY 系列	5,522	6,560,527.38	12.72	1,188.07	4,996,278.39	904.80	23.84
PVB 系列	1,296	2,750,850.68	5.33	2,122.57	1,042,366.85	804.30	62.11
ZB 系列	2,046	1,629,557.53	3.16	796.46	1,296,536.52	633.69	20.44
阀	17	3,765.51	0.01	221.50	2,070.68	121.80	45.01
零配件		440,851.71	0.85		190,024.08		56.90
合计	25,639	51,587,730.57	100.00		33,588,841.33	-	34.89

2018 年公司 A 系列新品泵销售占比上升，由 26.34% 上升到 35.03%，而 CY

系列泵销售占比相对减少，由 48.67% 下降到 36.75%。A 系列新品泵销售单价及单位成本较高，加权平均后整体销售单价及平均单位成本均有所上升。2018 年公司 CY 系列泵和 SY 系列泵的毛利率均有所下滑，但由于公司 A 系列泵毛利率较高，且销售占比大幅上升，因此液压柱塞泵毛利率略有上升，整体波动较小。

2019 年公司 A 系列新品泵、CY 系列泵、SY 系列泵、PVB 系列泵和 ZB 系列泵的毛利率均有所下滑，且 SY 系列泵的下滑幅度较大，综合导致液压柱塞泵毛利率较 2018 年下降 6.52 个百分点。

2019 年公司 A 系列新品泵、CY 系列泵、PVB 系列泵和 ZB 系列泵毛利率有所下滑系各系列产品平均销售单价维持原价和略有增长的情况下，平均单位成本上升幅度较大。平均单位成本上升的主要原因为原材料价格有小幅上升，同时液压柱塞泵的产量因公司优化调整库存量较上一年度有所下降，从 2018 年的 42,387 台下降到 2019 年的 37,042 台，公司的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等成本随着产量的下降分摊到单位产品的成本随之有所上升。

2019 年公司 SY 系列泵毛利率为 19.07%，较 2018 年度的 29.91% 下降 10.84 个百分点，下降幅度较大。公司 SY 系列泵的毛利率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试点新的合作模式及小排量规格 SY 系列泵毛利率低、单位成本上升等影响因素所致**。该系列产品内部小排量规格的液压泵销售占比上升，小排量规格液压泵的毛利率由 2018 年的 21.74% 下降到 5.19%。小排量规格的液压泵销售单价和平均单位成本均较低，加权平均后 SY 系列泵的销售单价和单位成本均有所下降，而单位成本的下降幅度较小，主要系产量减少固定成本分摊上升和原材料价格上升的综合影响**致单位成本上升**。

公司根据泵的排量大小，将排量 $\leq 10\text{ml/rev}$ （毫升/转）的泵划分为小排量规格。报告期公司 SY 系列泵小排量规格产品的收入占比及毛利率的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占 SY 系列收入比例	毛利率	收入	占 SY 系列收入比例	毛利率
小排量规格	222.56	17.20	5.19%	161.49	13.28	21.74%

2019 年度，公司小排量规格 SY 系列泵主要销售客户为山东中硕机械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共销售 117.95 万元，占小排量规格 SY 系列泵总收入比例为 53.00%。

山东中硕为山东省设计生产塔式起重机的大型主机单位，为加强与客户长期合作，在细分应用领域开拓市场，实施公司向主机单位配套战略，公司给予其价格上较大的优惠，因此毛利率较低，仅为3.50%。剔除小排量规格因素影响外，SY系列泵的毛利率为21.96%，其影响毛利率下降2.89个百分点。

2019年度，公司与聊城康豪液压机械有限公司洽谈平台合作模式供货事宜，客户预期搭建平台进行大批量采购，为了拓展山东市场，公司给予其价格上较大的优惠力度，销售价格较低，共销售SY系列泵340.29万元，占SY系列泵总收入比例为26.30%，其毛利率仅为12.33%。后续因客户未能达到预期采购量，公司与其终止合作。

剔除上述因素影响外，公司SY系列泵毛利率与其他系列泵毛利率下降幅度基本一致。

（2）液压缸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9月，公司液压缸的毛利率分别为31.50%、27.24%、23.28%和26.38%，受液压缸各型号产品销售结构变动的影响，报告期各期公司液压缸的毛利率有所波动。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液压缸毛利率的具体因素如下表所示：

液压缸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销售数量（支）	16,001.00	19,175.00	17,455.00	11,049.00
加权平均销售单价（元/支）	5,627.36	4,235.74	2,830.35	2,281.33
平均销售单价增长率	32.85%	49.65%	24.07%	
加权平均单位成本（元/支）	4,158.76	3,262.42	2,073.67	1,578.88
平均单位成本增长率	27.47%	57.33%	31.34%	
毛利率	26.38%	23.28%	27.24%	31.50%
毛利率较上期变动幅度	3.11 百分点	-3.96 百分点	-4.26 百分点	-

2018年公司液压缸产品毛利率较上一年度下降4.26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紧抓工程机械行业快速发展的需求并抢占市场份额，成为国内桩机龙头企业山河智能的供货商，工程机械行业竞争较为激烈，产品毛利较低，导致液压缸产品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

2018年公司液压缸产品平均销售单价较上一年度增长24.07%，主要系液压

缸各型号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化所致，液压缸销售单价与液压缸缸径的大小呈正相关变动，2018 年公司大中型缸径液压缸的销售占比较上一年度增长约 12%。

2019 年公司液压缸产品毛利率较 2018 年下降 3.96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部分水工领域的项目因市场竞争激烈毛利率较低，导致液压缸产品整体毛利率较 2018 年有所下滑。

2019 年公司液压缸产品平均销售单价较上一年度增长 49.65%，主要系液压缸各型号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化所致，2019 年公司大型缸径液压缸的销售占比较上一年度增长约 20.19%。

2020 年 1-9 月公司液压缸产品平均销售单价及平均单位成本较上一年度均有所增长，主要系大型缸径液压缸的销售占比较上一年度增长约 7.89%，平均销售单价增长幅度大于平均单位成本增长幅度，毛利率较 2019 年上升 3.11 个百分点。

（3）液压系统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液压系统各系列产品平均单位售价和平均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液压系统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销售数量（套）	522	653	444	308
加权平均销售单价（元/套）	99,650.51	151,510.57	108,779.31	109,710.15
平均销售单价增长率	-34.23%	39.28%	-0.85%	-
加权平均单位成本（元/套）	74,733.64	109,414.61	83,325.93	86,771.58
平均单位成本增长率	-31.70%	31.31%	-3.97%	-
毛利率	25.01%	27.79%	23.40%	20.91%
毛利率较上期变动幅度	-2.78 百分点	4.39 百分点	2.49 百分点	

公司销售的液压系统为定制产品，分为多种系列，各系列各产品的规格大小完全由客户的需求决定，因此不同客户不同订单的液压系统产品销售单价从几千元到几百万元不等，差别较大。2019 年度公司液压系统的加权平均销售单价较之前年度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承接的大型系统订单不断增加所致。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液压系统的毛利率分别为 20.91%、23.40%、27.79%和 25.01%，由于液压系统为定制产品，受产品规格

大小、应用领域、工艺复杂度、交货时间、招投标竞争激烈程度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液压系统的毛利率变动较大。

2017年-2019年，公司的液压系统毛利率逐步上升，主要系公司凭借先进的设计理念和过硬的产品质量在水工领域和冶金领域拥有较好的市场口碑，诸多水利重大项目及钢厂设备改造项目在2018年和2019年集中交付，此类重大项目的客户多属于资产规模较大的单位，对价格的敏感程度相对较低，而更加注重产品的质量、售后服务等企业的软实力，因此毛利率相对较高。

2020年1-9月，公司的液压系统毛利率下降2.78个百分点，主要系水利水电和冶金行业的毛利率有所下滑，构成对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水利水电行业，中船重工中南装备公司的销售收入占比约46.15%，毛利率约为16.58%；冶金行业，中国中冶（股票代码：601618）旗下的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等公司的销售收入占比约44.18%，毛利率为13.04%。

（4）备品备件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备品备件毛利率分别为41.31%、48.24%、45.70%和46.22%，主要系各年度销售给客户的配件、零件及外购元器件不同，毛利率各年度之间有所波动，总体来看，毛利率变动差异较小。

1）报告期内备品备件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备品备件产品种类较多，总数达四百种之多，各个种类又有不同的规格型号，其对应的销售单价和成本均有所不同，且金额差异较大，而各年度销售的备品备件种类及型号都不尽相同，同种类的备品备件报告期各期毛利率也可能完全不同，因此报告期各期备品备件毛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

2）报告期内毛利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第一，公司的备品备件客户基本上曾直接或间接采购过公司的液压系统，在设备的维修、改造等需求上倾向于寻求原厂家的货源保障其设备的良好运行，同时因公司长期服务于此类客户，因此对于公司具有一定的依赖性，备品备件的价格实质上包含了公司长期综合服务的价值；

第二，备品备件的零售价格相对整机来说本身毛利率就偏高，而客户需要

的备品备件种类多而杂，因此毛利率相对较高；

第三，公司的备品备件客户一般都是国家大型钢铁公司或大型水利客户，签订的备件供货合同大多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由于备品备件单位价值较小，客户对价格的敏感性相对较低；

第四，由于公司与多数备件供货商为长期合作关系，采购批量也较一般客户大，故在采购价格上较一般供应商更有优势。

（5）技术服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技术服务分期确认收入，现场服务的人员、耗材等在期间内虽有一定的变动，但总体成本波动较小。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技术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46.97%、41.76%、45.84%和 47.79%，各年度之间基本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服务的主要对象为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和阳春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南水北调项目为公司以招投标方式获取的业务，公司按照服务期人工总费用、消耗性材料费用、检验试验费用及一定的利润和税金等总报价进行投标并中标。阳春新钢铁项目以维检技术服务为主，其定价形式为双方协商以固定费用包干。

由于技术服务的定价采取的是成本加成的方式，因此毛利率相对较为稳定，毛利率的变动主要取决于公司对成本的控制。同时技术服务都有固定的服务期限，且各月服务内容较为固定，因此每月技术服务结算价格基本相差不大，同时各月成本也大致趋同，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2018 年毛利率略低系当年人工成本有所增加，2018 年公司中标南水北调新合同，该合同正式执行为 2019 年度，为此公司于 2018 年第四季度提前招聘培训新员工致当年人工成本有所上升。

（6）建安服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公司的建安服务客户群体较小，2018 年公司的建安服务收入主要系为华菱涟钢在项目现场提供高炉炉前、炉顶液压系统施工安装服务，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建安服务收入主要系为南水北调项目提供大型液压系统现场改造施工安装服务。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建安服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1.38%、60.31%和 60.43%。2018 年度华菱涟钢的建安服务偏重于施工安装，毛利率相对较低；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建安服务的毛利率较高，主要系公司为南水北调项目提供的大型液压启闭机及闸控系统现场施工改造属于国家重点工程，具有相对较高的技术难度，改造前要求专业资深的技术人员设计改造方案并出具设计图纸，具体施工现场对细节及具体操作人员要求较高，改造后要求调试验收通过，整体改造工程技术附加值较高。

6、毛利率敏感性分析

为量化公司毛利率的影响因素，选取液压柱塞泵平均售价、原材料单价对毛利率做敏感性分析。

（1）液压柱塞泵产品平均售价的敏感性变动分析

为了分析液压柱塞泵产品平均售价变动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以 2019 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为例，2019 年液压柱塞泵销售数量为 42,909.00 台，销售金额为 7,754.12 万元，平均销售单价为 0.18 万元/台；2019 年液压柱塞泵的销售成本为 5,303.17 万元。假设在销量、成本不变的情况下，若液压柱塞泵产品平均售价分别上升、下降 5%和 10%，对毛利、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变动幅度	平均售价变动	营业收入变动	营业成本变动	毛利变动	毛利率变动	毛利率	敏感系数
5%	0.009	386.18	-	386.18	3.24%	31.61%	2.05
10%	0.018	772.36	-	772.36	6.20%	31.61%	1.96
-5%	-0.009	-386.18	-	-386.18	-3.58%	31.61%	2.27
-10%	-0.018	-772.36	-	-772.36	-7.57%	31.61%	2.39

注：1、平均售价为不含税价格；

2、敏感系数=毛利率变动/毛利率/单位售价变动百分比

由上表可见，敏感系数的平均值为 2.17，表明在其他因素不变情况下，液压柱塞泵平均售价每上升（或下降）1 个百分点，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毛利率会在原来的基础上上升（或下降）2.17 个百分点。

（2）原材料单价的敏感性变动分析

公司液压柱塞泵原材料为钢材、铜材和外购缸体等。报告期内，钢材、铜材

和外购缸体等原材料合计占营业成本的比例约为 45%。为了分析原材料单价变动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假设在销量、产品售价不随成本变动的情况下，若钢材、铜材和外购缸体等原材料采购价格分别上涨和下降 5%、10%，对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变动	营业成本变动	毛利变动	毛利率变动	毛利率	敏感系数
5%	-	119.32	-119.32	-1.54%	31.61%	-0.97
10%	-	238.64	-238.64	-3.08%	31.61%	-0.97
-5%	-	-119.32	119.32	1.54%	31.61%	-0.97
-10%	-	-238.64	238.64	3.08%	31.61%	-0.97

注：1、平均采购价为不含税价格；

2、敏感系数=毛利率变动/毛利率/单位采购价格变动百分比。

由上表可见，毛利率对原材料单价的敏感系数为-0.97，意味着液压柱塞泵产品原材料单价每上升（或下降）1 个百分点，在其他条件不变的前提下，毛利率会在原来的基础上下降（或上升）0.97 个百分点。

总而言之，平均售价对毛利率的影响程度比主要原材料单价对毛利率的影响程度相对较大。

（2）液压缸产品敏感性变动分析

1）液压缸产品平均售价的敏感性变动分析

为了分析液压缸产品平均售价变动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以2019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为例，2019年液压缸销售数量为19,175.00台，销售金额为8,604.56万元，平均销售单价为0.42万元/台；2019年液压缸的销售成本为6,601.54万元。假设在销量、成本不变的情况下，若液压缸产品平均售价分别上升、下降5%和10%，对毛利、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变动幅度	平均售价变动	营业收入变动	营业成本变动	毛利变动	毛利率变动	敏感系数
5%	0.021	402.68	—	402.68	3.43%	2.95
10%	0.042	805.35	—	805.35	6.57%	2.82
-5%	-0.021	-402.68	—	-402.68	-3.77%	3.24
-10%	-0.042	-805.35	—	-805.35	-7.92%	3.40

注：1、平均售价为不含税价格；

2、敏感系数=毛利率变动/毛利率/单位售价变动百分比。

由上表可见，敏感系数的平均值为3.10，表明在其他因素不变情况下，液压缸平均售价每上升（或下降）1个百分点，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毛利率会在原来的基础上上升（或下降）3.10个百分点。

2) 液压缸产品原材料单价的敏感性变动分析

公司产品原材料为缸筒半成品、活塞杆半成品、钢材和密封件等。2019年，缸筒半成品、活塞杆半成品、钢材和密封件等原材料合计占营业成本的比例约为72%。为了分析原材料单价变动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假设在销量、产品售价不随成本变动的情况下，若原材料采购价格分别上涨和下降5%、10%，对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变动	营业成本变动	毛利变动	毛利率变动	毛利率	敏感系数
5%	-	237.66	-237.66	-2.76%	23.28%	-2.37
10%	-	475.31	-475.31	-5.52%	23.28%	-2.37
-5%	-	-237.66	237.66	2.76%	23.28%	-2.37
-10%	-	-475.31	475.31	5.52%	23.28%	-2.37

注：1、平均售价为不含税价格；

2、敏感系数=毛利率变动/毛利率/单位采购价格变动百分比。

由上表可见，毛利率对原材料单价的敏感系数为-2.37，意味着液压缸产品原材料单价每上升（或下降）1个百分点，在其他条件不变的前提下，毛利率会在原来的基础上下降（或上升）2.37个百分点。

(3) 液压系统产品的敏感性变动分析

1) 液压系统平均售价的敏感性变动分析

为了分析液压系统平均售价变动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以2019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为例，2019年液压系统销售数量为653.00台，销售金额为9,894.84万元，平均销售单价为15.15万元/台；2019年液压系统的销售成本为7,145.43万元。假设在销量、成本不变的情况下，若液压系统平均售价分别上升、下降5%和10%，对毛利、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变动幅度	平均售价变动	营业收入变动	营业成本变动	毛利变动	毛利率变动	敏感系数
5%	0.76	496.28	—	496.28	3.45%	2.48
10%	1.52	992.56	—	992.56	6.58%	2.37
-5%	-0.76	-496.28	—	-496.28	-3.81%	2.74
-10%	-1.52	-992.56	—	-992.56	-8.05%	2.90

注：1、平均售价为不含税价格；

2、敏感系数=毛利率变动/毛利率/单位售价变动百分比。

由上表可见，敏感系数的平均值为2.62，表明在其他因素不变情况下，液压系统平均售价每上升（或下降）1个百分点，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毛利率会在原来的基础上上升（或下降）2.62个百分点。

（2）液压系统产品原材料单价的敏感性变动分析

公司产品原材料为液压泵、液压阀和其他辅件等。2019年，原材料合计占营业成本的比例约为80%。为了分析原材料单价变动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假设在销量、产品售价不随成本变动的情况下，若液压泵、液压阀和其他辅件等原材料采购价格分别上涨和下降5%、10%，对毛利率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变动	营业成本变动	毛利变动	毛利率变动	毛利率	敏感系数
5%	—	285.82	-285.82	-2.89%	27.79%	-2.08
10%	—	571.63	-571.63	-5.78%	27.79%	-2.08
-5%	—	-285.82	285.82	2.89%	27.79%	-2.08
-10%	—	-571.63	571.63	5.78%	27.79%	-2.08

注：1、平均售价为不含税价格；

2、敏感系数=毛利率变动/毛利率/单位采购价格变动百分比。

由上表可见，毛利率对原材料单价的敏感系数为-2.08，意味着液压系统产品原材料单价每上升（或下降）1个百分点，在其他条件不变的前提下，毛利率会在原来的基础上下降（或上升）2.08个百分点。

7、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

（1）公司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601100	恒立液压	42.25%	37.77%	36.58%	32.82%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603638	艾迪精密	43.67%	42.83%	42.85%	43.47%
870058.OC	科宇股份	-	22.88%	23.19%	26.94%
870452.OC	集源液压	-	34.75%	29.95%	27.33%
830839.OC	万通液压	30.38%	27.05%	28.10%	28.60%
平均值		38.77%	33.06%	32.13%	31.83%
维克液压		31.73%	30.63%	32.71%	34.33%

注 1：可比公司的数据来源于其定期报告等公开数据；

注 2：科宇股份、集源液压未披露 2020 年三季度报告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4.33%、32.71%、30.63%和 31.73%，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较为接近，各年度之间有所波动。由于各公司的规模大小、细分产品及产品结构均有较大的差异，因此各公司的毛利率也有较大不同。

恒立液压为国内液压行业上市较早的企业，从液压缸产品发展成为涵盖高压油缸、高压柱塞泵、液压阀和液压系统等产品研发和制造的大型综合性企业，在液压行业具有较高的知名度。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变动呈下降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艾迪精密、科宇股份、万通液压变动趋势一致。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略有上升主要系恒立液压作为液压行业的龙头企业，毛利率逐年呈上升趋势。

恒立液压公开披露信息显示，其毛利率逐年上升的原因为：受规模效应和产品结构优化影响，营业成本增长幅度小于销售收入的增长速度，产品综合毛利率逐年上升。从产品结构上来看，其子公司液压科技研发并量产了多种系列挖掘机用主控泵阀及其他领域的液压产品，在主机厂商的份额持续提升；从规模效应上来看，其液压泵阀的营业收入增长率 2018 年达到 92.46%，2019 年达到 142.62%。

公司与恒立液压细分产品毛利率对比分析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产品类别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恒立液压	挖掘机油缸和非标准油缸	39.43%	38.92%	35.44%
	液压泵阀	37.80%	29.67%	18.57%
	元件与液压成套装置	29.10%	21.07%	16.78%
维克液压	液压缸	23.28%	27.24%	31.50%

公司名称	产品类别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液压柱塞泵	31.61%	38.13%	38.08%
	液压系统	27.79%	23.40%	20.91%

注：恒立液压 2020 年三季度报告未披露具体产品类别的毛利率。

从细分产品液压缸的毛利率对比来看，公司的液压缸产品毛利率与恒立液压相比具有一定差距，主要原因是恒立液压作为液压龙头企业，品牌知名度高，议价能力较强，下游客户的认可接受度较高；从液压柱塞泵及液压系统的毛利率对比来看，公司的该部分产品毛利率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高于恒立液压，2019 年度恒立液压的液压泵阀和液压系统毛利率增长较快，公司的该部分产品毛利率低于恒立液压。综合来看，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与恒立液压有一定的差距。

艾迪精密主要产品为液压破碎锤相关产品，其产品毛利率较高，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低于艾迪精密。

科宇股份的主要产品为液压缸，毛利率相对较低，与公司液压缸的毛利率较为接近。

集源液压的主要产品为液压齿轮泵，与公司的综合毛利率较为接近，各年度之间有所波动。

万通液压的主要产品为液压缸，毛利率与公司液压缸的年度平均毛利率较为接近。

（2）公司主要产品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类产品毛利率对比

1) 液压泵毛利率对比

主要产品	可比公司	具体类别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液压泵	恒立液压	液压泵阀	37.80%	29.67%	18.57%
	集源液压	液压齿轮泵	34.75%	29.95%	27.33%
	艾迪精密	液压件	31.00%	39.34%	40.59%
	发行人	液压柱塞泵	31.61%	38.13%	38.08%

液压泵按结构划分，包括齿轮泵、柱塞泵、叶片泵和螺杆泵，各类别的具体型号也较多。报告期各年度，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液压泵具体类别不完全相同，因此毛利率也有所不同。如恒立液压的液压泵阀主要应用领域为挖掘机行业，其液压泵主要为柱塞泵，随着液压泵阀收入的大幅增长，其规模效应越来越强，

毛利率逐年上升；集源液压的产品主要为齿轮泵，齿轮泵的体积较小，结构相对简单，价格上相对便宜，因此2017年和2018年毛利率相对较低，2019年度集源液压改进了生产工艺流程，降低了生产成本，毛利率有所上升；艾迪精密的液压件具体包含液压泵、液压马达及多路控制阀，主要应用于工程机械行业，液压泵也为高压柱塞泵，因此毛利率相对较高，与公司液压泵的毛利率较为接近。

整体来看，公司的液压柱塞泵的毛利率与同行业艾迪精密同类产品毛利率相比较为接近，不存在显著差异；2017年和2018年公司液压柱塞泵毛利率高于集源液压和恒立液压毛利率，2019年公司液压柱塞泵毛利率低于集源液压和恒立液压毛利率，年度之间有所波动。

2) 液压缸毛利率对比

主要产品	可比公司	具体类别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液压缸	恒立液压	挖掘机油缸和非标准油缸	39.43%	38.92%	35.44%
	科宇股份	液压油缸	22.88%	23.19%	26.94%
	万通液压	液压油缸	27.05%	28.10%	28.60%
	发行人	液压油缸	23.28%	27.24%	31.50%

公司的液压缸毛利率远低于恒立液压，与科宇股份、万通液压相比整体上较为接近。

具体来看，恒立液压的液压油缸主要应用领域为挖掘机行业，其进入挖掘机领域时间较早，在该领域内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在产品的销售价格上具有较高的议价权，同时由于主机单位的采购量较大，规模效应显著，其生产成本较低，因此液压缸的毛利率相对较高。

科宇股份的液压油缸应用领域主要为煤矿、油田等行业，万通液压的液压油缸应用领域主要为汽车、煤矿、石油等行业，发行人的液压油缸应用领域主要为工程机械、冶金、水利等行业。

发行人与科宇股份、万通液压等可比公司在各自领域内均没有形成绝对优势的市场地位，议价权较低，市场竞争激烈，在规模效应上也没有优势，因此毛利率相对较为接近，与恒立液压相比均有一定的差距。

3) 液压系统毛利率对比

主要产品	可比公司	具体类别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液压系统	恒立液压	元件与液压成套装置	29.10%	21.07%	16.78%
	发行人	液压系统	27.79%	23.40%	20.91%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只有恒立液压有液压系统产品。公司的液压系统毛利率整体上与恒立液压较为接近，各年度之间有所波动。

液压系统为定制产品。恒立液压的液压系统应用领域主要为重工、盾构、试验台、海工、机床和工程机械等行业，公司的液压系统应用领域主要为冶金、水利水电、新能源、工程机械等行业。公司与恒立液压的液压系统应用领域不完全相同，同时恒立液压公开披露数据有限，无法进行各年度具体的毛利率对比分析。

(五) 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867.22	3.76%	1,911.68	6.16%	1,323.99	6.37%	926.82	6.22%
管理费用	868.48	3.77%	1,076.53	3.47%	921.16	4.43%	770.08	5.17%
研发费用	766.16	3.32%	1,049.74	3.38%	960.23	4.62%	659.53	4.43%
财务费用	241.98	1.05%	298.75	0.96%	163.38	0.79%	172.93	1.16%
合计	2,743.84	11.90%	4,336.70	13.97%	3,368.76	16.21%	2,529.36	16.99%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2,529.36 万元、3,368.76 万元、4,336.70 万元和 2,743.8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6.99%、16.21%、13.97%和 11.90%。发行人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由于公司营业收入的大规模增长，同时发行人在内控管理上逐步加强，相关费用的增长得到良好的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的变动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1) 销售费用的结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职工薪酬	121.33	13.99	207.35	10.85	144.10	10.88	139.05	15.00
折旧费	4.10	0.47	8.11	0.42	6.37	0.48	6.68	0.72
运输费	345.70	39.86	574.90	30.07	303.51	22.92	182.93	19.74
业务招待费	54.81	6.32	70.88	3.71	56.58	4.27	46.30	5.00
办公费	0.35	0.04	2.16	0.11	0.65	0.05	11.41	1.23
差旅费	86.74	10.00	238.44	12.47	247.12	18.67	170.41	18.39
销售服务费	210.91	24.32	709.60	37.12	447.75	33.82	307.55	33.18
其他	43.27	4.99	100.25	5.24	117.89	8.90	62.50	6.74
合计	867.22	100.00	1,911.68	100.00	1,323.99	100.00	926.82	100.00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926.82 万元、1,323.99 万元、1,911.68 万元和 867.2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22%、6.37%、6.16%和 3.76%，销售费用占比总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工资薪酬、差旅费、运输费和销售服务费构成，上述四项费用合计占销售费用比重分别为 86.31%、86.29%、90.51%和 88.17%。

1) 工资薪酬和差旅费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销售人员的工资薪酬分别为 139.05 万元、144.10 万元、207.35 万元和 121.33 万元。2018 年度工资薪酬与 2017 年度基本持平，2019 年，公司销售费用中工资薪酬较上一年度增加 63.25 万元，增长率为 43.89%，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业务的稳步拓展，公司销售人员的工资和奖金有所增加。2020 年 1-9 月，公司销售人员的职工薪酬有所减少的原因为受新冠疫情的影响，根据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发布的湘人社规（2020）3 号文件，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单位缴纳的部分免于缴纳。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销售人员发生的差旅费分别为 170.41 万元、247.12 万元、238.44 万元和 86.74 万元。2019 年公司业务收入较上年度大幅增加的时，销售人员的差旅费同比略有减少，主要原因为公

公司的主要客户山河智能、南水北调、三一帕尔菲格等业务拓展主要在 2018 年度，因此业务拓展当年度差旅费金额发生较多。2020 年 1-9 月，公司销售人员的差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受新冠疫情的影响，业务人员出差减少。

2) 运输费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运输费分别为 182.93 万元、303.51 万元、574.90 万元和 345.70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19.74%、22.92%、30.07%和 39.86%。公司根据客户要求提供运输服务，公司销售的产品由于产品自重、部件外形尺寸、运输距离远近不一等多种情况，运费单价有所不同。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产品销售数量的增加，公司运输费用总额呈上升趋势。

3) 销售服务费

公司的销售服务费主要包括实际发生的产品售后三包服务费和按照当年的产品销售收入预提的产品质量保证费用，随着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不断增长，公司的销售服务费用保持同步增长。2020 年 1-9 月，因公司实际发生的产品售后三包服务费较少，前期预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余额较为充足，本期预提的产品质量保证费用相对 2019 年较少，销售服务费大幅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变动一致，销售费用变动情况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2) 同行业公司对比

1) 选取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为液压柱塞泵、液压缸和液压系统。液压行业上市公司较少，选择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和在股转系统挂牌的辽宁科宇机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集源穗意液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可比公司进行对比分析，同行业可比公司选取全面，具备可比性。

其中，恒立液压的主要产品包括挖掘机专用油缸、重型装备用非标准油缸、液压柱塞泵阀、元件与液压成套装置及配件铸件等；艾迪精密的主要产品包括液压破碎锤和液压柱塞泵、马达等；科宇股份的主要产品为液压油缸；集源液压的

主要产品为液压齿轮泵，包括单联泵、双联泵及复合泵等；万通液压的主要产品为液压油缸。

可比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公司代码	公司名称	可比公司主营业务	可比公司主要产品
601100	恒立液压	液压元件及液压系统的生产与销售	挖掘机专用油缸、重型装备用非标准油缸、液压元件及成套系统装置等
603638	艾迪精密	液压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液压破碎锤、液压柱塞泵、马达等
870058.OC	科宇股份	液压油缸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液压油缸
870452.OC	集源液压	液压齿轮泵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液压齿轮泵
830839.OC	万通液压	液压油缸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液压油缸

2) 同行业公司销售费用率对比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601100	恒立液压	1.75%	2.06%	2.73%	3.45%
603638	艾迪精密	4.76%	5.84%	5.45%	5.98%
870058.OC	科宇股份	-	4.04%	2.75%	1.98%
870452.OC	集源液压	-	6.77%	6.13%	6.64%
830839.OC	万通液压	2.88%	3.09%	3.33%	4.92%
平均值		3.13%	4.36%	4.08%	4.59%
本公司（维克液压）		3.76%	6.16%	6.37%	6.22%

注 1：可比公司的数据根据其年度报告中的公开数据计算或来源于其公开数据。

注 2：科宇股份和集源液压未公布三季度数据。

各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差异，主要与各公司的发展阶段和销售规模不同有关。其中恒立液压作为规模较大的企业，在行业内品牌知名度较高，其产品主要面向大型主机单位，实现的销售收入规模较大，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艾迪精密属于成长期企业，其销售规模与恒立液压相比差距明显，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高于恒立液压；科宇股份、集源液压介于初创期和成长期之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也相对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率略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与艾迪精密、集源液压的销售费用率较为接近。2020 年 1-9 月销售费用率相较前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差旅费和销售服务费大幅减少。

2、管理费用

（1）管理费用的结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职工薪酬	378.58	43.59	467.12	43.39	425.64	46.21	279.44	36.29
折旧与摊销	118.11	13.60	154.34	14.34	129.35	14.04	106.20	13.79
业务招待费	53.18	6.12	44.54	4.14	45.40	4.93	23.84	3.10
办公费	13.45	1.55	20.79	1.93	23.15	2.51	23.52	3.05
车辆使用费	41.71	4.80	47.04	4.37	48.78	5.30	36.93	4.80
中介机构费	104.23	12.00	100.37	9.32	48.32	5.25	67.65	8.78
董事及董事会费	26.88	3.10	23.09	2.14	22.92	2.49	31.35	4.07
修理费	32.40	3.73	93.16	8.65	63.11	6.85	34.70	4.51
其他	99.95	11.51	126.07	11.71	114.49	12.43	166.45	21.61
合计	868.48	100.00	1,076.53	100.00	921.16	100.00	770.08	100.00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770.08 万元、921.16 万元、1,076.53 万元和 868.4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17%、4.43%、3.47%和 3.77%，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下降，2020 年 1-9 月较 2019 年略有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修理费、折旧摊销和中介机构费用构成，上述四项费用合计占各期管理费用总额比重分别为 63.37%、72.35%、75.71%和 72.92%。2018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上一年度增加 151.08 万元，主要原因为职工薪酬增加较多。2019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8 年度增加 155.37 万元，主要原因为职工薪酬、中介机构费用、修理费等有所增加，但基本保持稳定。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管理人员的工资薪酬分别为 279.44 万元、425.64 万元、467.12 万元和 378.58 万元。2018 年工资薪酬较上一年度增加 146.20 万元，增长率为 52.32%。2019 年，公司管理费用中工资薪酬较上一年度增加 41.48 万元，增长率为 9.75%。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业务的稳步拓展，公司管理人员的数量和薪资水平有所提升，同时福利费、工伤保

险等也有所增加。

（2）管理费用率同行业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率**整体**上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与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管理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601100	恒立液压	2.80%	3.57%	5.06%	5.80%
603638	艾迪精密	3.60%	4.54%	6.15%	6.62%
870058.OC	科宇股份	-	4.62%	4.01%	7.41%
870452.OC	集源液压	-	8.36%	8.04%	7.16%
830839.OC	万通液压	4.42%	4.80%	4.27%	4.57%
平均值		3.61%	5.18%	5.51%	6.31%
本公司（维克液压）		3.77%	3.47%	4.43%	5.17%

注 1：可比公司的数据根据其年度报告中的公开数据计算或来源于其公开数据。

注 2：科宇股份和集源液压未公布三季度数据。

3、研发费用

（1）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职工薪酬	307.05	40.08	489.58	46.64	436.63	45.47	400.27	60.69
折旧摊销	44.54	5.81	72.91	6.95	82.92	8.64	87.47	13.26
研发材料费	201.05	26.24	438.30	41.75	409.36	42.63	161.86	24.54
新产品设计费	167.34	21.84	28.51	2.71	6.28	0.65	-	-
其他	46.18	6.03	20.43	1.95	25.04	2.61	9.93	1.51
合 计	766.16	100.00	1,049.74	100.00	960.23	100.00	659.53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分别为 659.53 万元、960.23 万元、1,049.74 万元和 **766.1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43%、4.62%、3.38%和 **3.32%**，基本保持稳定。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为了保持技术优势，一直注重研发项目投入，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新产品研发和配套以及加强行业理论研究，在提升产品品质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

(2) 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费用占比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与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601100	恒立液压	3.21%	4.47%	4.08%	4.47%
603638	艾迪精密	3.19%	3.72%	3.95%	3.89%
870058.OC	科宇股份	-	4.28%	4.04%	3.55%
870452.OC	集源液压	-	7.00%	6.11%	8.76%
830839.OC	万通液压	3.76%	4.12%	4.14%	4.46%
平均值		3.39%	4.72%	4.46%	5.03%
本公司（维克液压）		3.32%	3.38%	4.62%	4.43%

注1：可比公司的数据根据其年度报告中的公开数据计算或来源于其公开数据。

注2：科宇股份和集源液压未公布三季度数据。

(3)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对应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1-9月			
项目	本年预算投入金额	费用支出金额	项目实施进度
SY-A6VM 系列马达	150.00	62.07	产品试制阶段
混凝土泵车用柱塞泵	180.00	70.41	产品试制阶段
挖掘机用柱塞泵	200.00	50.86	产品试制阶段
物理气相沉积及金属喷涂增材工艺的研发	150.00	65.02	试验阶段
AGC 类控制油缸的数字化	120.00	37.43	试验阶段
1500 吨剪切机液压缸	65.00	48.89	产品试制阶段
铁水倾翻装置专用液压缸	70.00	44.03	产品试制阶段
系统总线技术的研发	120.00	48.41	试验阶段
系统与泵、马达匹配频响特性的研发	150.00	45.48	试验阶段
超大型金属破碎机液压系统	60.00	38.33	产品试制阶段
扇形段 ASTC 控制阀组	50.00	20.44	产品试制阶段
引江济淮派和泵站、枞阳泵站液压系统	100.00	47.66	方案设计阶段
碾盘山水电站船闸人字门、孤型门液压系统	110.00	48.88	方案设计阶段
龙门剪断机液压站、打包机液压站	120.00	96.31	产品试制阶段

中新 3#、4#高炉液压系统	60.00	41.94	产品试制阶段
合 计	1,705.00	766.16	
2019 年度			
项目	本年预算投入金额	费用支出金额	项目实施进度
SY-A*系列	182.00	180.35	已完成
SYJ 系列液压绞车	170.00	175.36	已完成
ZB 系列	138.00	139.49	已完成
75d.06 动力装置液压系统	118.00	123.78	已完成
精品中小棒特钢轧机区液压系统	119.00	116.45	已完成
随车吊特殊控制 C 型壁液压缸	99.00	101.43	已完成
7.326528.R/001 液压油缸	92.00	92.05	已完成
离岸机构吊车液压缸液压设备及伸缩臂机构	112.00	120.83	已完成
合 计	1,030.00	1,049.74	
2018 年度			
项目	本年预算投入金额	费用支出金额	项目实施进度
SY-A*系列	146.00	189.40	未完成
HST 静液压传动装置	151.50	174.60	已完成
PVB 系列泵恒功率控制套轮廓曲线的计算机辅助设计	173.00	183.30	已完成
100T 船台小车液压系统	160.00	99.72	已完成
1600T 预切碎机液压系统	158.00	92.95	已完成
D75d 金属打包液压机液压系统	167.00	105.84	已完成
油缸缸筒倒角工效的工艺研究	164.50	114.42	已完成
合 计	1,120.00	960.23	
2017 年度			
项目	本年预算投入金额	费用支出金额	项目实施进度
SYHW120 系列垂直式垃圾压缩机	105.00	106.73	已完成
深海机器人液压控制系统	100.00	103.09	已完成
SYJ 系列双速卷扬装置	95.00	96.47	已完成
PVB270 柱塞泵	90.00	93.03	已完成
A7V 系列 LVH 变量控制	75.00	77.51	已完成

A4V 系列复合控制方式	105.00	107.68	已完成
ZFLQ 同步分流器	70.00	75.02	已完成
合 计	640.00	659.53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236.14	295.83	156.44	161.57
其中：借款利息	163.28	234.17	147.45	156.93
票据贴现利息	72.86	61.66	8.99	4.64
减：利息收入	1.33	1.38	0.59	0.56
汇兑损益	-2.13	1.22	-2.73	5.24
手续费及其他	9.30	3.09	10.27	6.69
合 计	241.98	298.75	163.38	172.9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5%	0.96%	0.79%	1.16%
利息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2%	0.95%	0.75%	1.09%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金额分别 172.93 万元、163.38 万元、298.75 万元和 241.98 万元，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6%、0.79%、0.96%和 1.05%，占营业收入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六）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情况，净利润的主要来源、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利润	4,009.02	5,312.13	3,483.10	2,686.12
利润总额	4,087.30	5,444.15	3,512.60	2,710.64
净利润	3,555.05	4,745.65	3,150.65	2,311.99
净利润占营业利润的比重	88.68%	89.34%	90.46%	86.07%
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98.08%	97.58%	99.16%	99.10%

如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占营业利润的比重、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均达到 85%以上。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净利润

占营业利润总额的 86.07%、**90.46%**、**89.34%**和 **88.68%**；营业利润总额占报告期利润总额的 99.10%、**99.16%**、97.58%和 **98.08%**，报告期内净利润主要来源于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活动，公司净利润逐年递增。

（七）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具体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69.22	54.14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51	20.23	-	-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50.15	-22.18	-	-
合同资产	-69.83	-	-	-
合计	-406.71	52.19	-	-

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 52.19 万元和-406.71 万元。2020 年 1-9 月信用减值损失金额较大主要系受新冠疫情的持续影响，人员不能及时流动，对账不及时，结算周期相应延长，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从账龄结构来看，1-2 年、2-3 年及 4-5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较上期末有所增加，致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八）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36.64 万元、-119.14 万元、152.99 万元和 4.76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坏账损失	-	-	-186.80	170.69
存货跌价损失	4.76	152.99	67.66	-134.05
合计	4.76	152.99	-119.14	36.64

（九）资产处置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25.89	-	-	98.59
合计	-25.89	-	-	98.59

（十）营业外收支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外收入	82.03	138.97	56.12	34.79
营业外支出	3.75	6.94	26.62	10.27
营业外收支净额	78.28	132.03	29.50	24.5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对外捐赠和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	1.65	-
政府补助	36.11	109.26	54.47	34.79
其他	45.92	29.71	-	-
合 计	82.03	138.97	56.12	34.79

公司的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34.79 万元、56.12 万元、138.97 万元和 82.03 万元。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第十一条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政府补助明细

报告期内，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34.79 万元、54.47 万元、109.26 万元和 36.11 万元。

1) 2020 年 1-9 月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稳岗补贴	8.70
2	政府拆迁重建补助	27.41
合计		36.11

2) 2019 年度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稳岗补贴	7.00
2	企业上市专项引导资金	100.00
3	政府拆迁重建补助	2.26
合计		109.26

3) 2018 年度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资金	43.70
2	十强企业奖金	2.00
3	政府拆迁重建补助	8.77
合计		54.47

4) 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科技创新团队支持计划	30.00
2	超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奖金	0.62
3	税务局奖励	1.71
4	政府拆迁重建补助	2.46
合计		34.79

2、营业外支出

(1) 营业外支出明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76	6.44	3.27	6.49
对外捐赠支出	-	-	10.00	-
违约赔偿支出	0.50	0.50	6.64	1.33
其他	1.49	-	6.70	2.46
合 计	3.75	6.94	26.61	10.2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对外捐赠及赔偿金等。

（十一）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8.84	150.35	150.35	150.3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4.35	70.93	240.62	40.00
合 计	93.19	221.28	390.97	190.35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相关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2017 年以前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相关政府补助仍列报于“营业外收入”；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仍计入“营业外收入”。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计入其他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系当期摊销金额，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详见本节之“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一）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之“9、递延收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计入其他收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所示：

（1）2020 年 1-9 月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金额
1	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试点补助	4.00
2	首届“市长质量奖”	20.00
3	个税手续费返还	0.35
合计		24.35

（2）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金额
1	研发奖补资金	42.12
2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奖金	10.00
3	知识产权战略推进专项资金	10.00
4	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资金	4.57
5	区财政局企业奖励金	3.00
6	个税手续费返还	1.24
合计		70.93

（3）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金额
1	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项目	60.00
2	湖南省企业科技创新创业团队支持计划专项资金	20.00
3	邵阳市科技计划项目补助资金	50.00
4	邵阳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
5	企业名牌奖励	5.00
6	科技信息专利奖励	5.00
7	残疾人就业超比例奖励	0.62
合计		240.62

（4）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金额
1	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项目	40.00
合计		40.00

（十二）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净利润	3,555.05	4,745.65	3,150.65	2,311.99
非经常性损益	123.74	300.31	358.90	266.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431.31	4,445.34	2,791.75	2,045.54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3.48%	6.33%	11.39%	11.52%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1.52%、11.39%、6.33%和 3.48%，比例较低，非经常性损益对各期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构成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十三）纳税情况

1、主要税种缴纳情况

公司需缴纳的税款主要为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及按规定需缴纳的税金及附加。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种缴纳情况如下：

（1）增值税纳税情况

单位：万元

期 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7 年度	41.72	1,038.12	1,057.34	22.50
2018 年度	22.50	1,173.23	1,129.98	65.75
2019 年度	65.75	1,546.77	1,588.44	24.08
2020 年 1-9 月	24.08	1,297.14	1,088.38	232.84

（2）所得税纳税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17 年度	-	-	-	-
2018 年度	-	132.78	-	132.78
2019 年度	132.78	671.97	308.33	496.42
2020 年 1-9 月	496.42	574.37	720.60	350.19

2、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所得税费用	532.24	698.50	361.96	398.65
其中：当期所得税	574.37	671.98	132.78	-
递延所得税	-42.12	26.52	229.18	398.65
利润总额	4,087.30	5,444.15	3,512.60	2,710.64
所得税费用比例	13.02%	12.83%	10.30%	14.71%

3、税收优惠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公司因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对经营成果产生的影响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	382.91	449.24	87.27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	82.43	117.45	118.60	-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	2.69	4.65	4.62	-
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小计	468.03	571.34	210.49	-
当期利润总额	4,087.30	5,444.15	3,512.60	2,710.64
占同期利润总额比例	11.45%	10.49%	5.99%	-

报告期内，公司所获得的所得税税收优惠主要来自于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鼓励政策，政策预期比较稳定，公司所享受的所得税优惠额占利润总额比例较低，公司不存在对税收优惠的严重依赖。

（十四）对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及保荐机构对发行人具备持续盈利能力的核查结论意见

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及成长性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主要包括：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市场竞争风险、产品质量风险、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收账款坏账增加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扩张风险等，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章节内容。公司特别提请投资

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第四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经营模式、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公司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结合发行人所在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自身业务发展的现实情况，发行人具有持续盈利能力。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一）公司资产构成及其变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类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货币资金	385.61	1.07	2,467.29	7.28	779.59	2.62	892.84	3.93
应收票据	-	-	-	-	5,690.71	19.11	3,097.59	13.65
应收账款	13,522.63	37.53	12,070.63	35.60	8,565.82	28.76	7,135.24	31.44
应收款项融资	8,112.78	22.52	6,124.99	18.06	-	-	-	-
预付账款	738.38	2.05	486.90	1.44	651.02	2.19	314.37	1.39
其他应收款	65.07	0.18	48.06	0.14	214.40	0.72	166.10	0.73
存货	6,904.59	19.16	7,350.61	21.68	8,608.76	28.91	5,320.79	23.45
合同资产	1,087.87	3.02	-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30,816.93	85.53	28,548.48	84.20	24,510.29	82.30	16,926.93	74.59
固定资产	3,505.36	9.73	3,780.40	11.15	3,476.22	11.67	3,712.35	16.36
在建工程	-	-	-	-	26.02	0.09	-	-
无形资产	1,155.17	3.21	1,178.64	3.48	1,209.92	4.06	1,241.45	5.47
长期待摊费用	55.95	0.16	53.28	0.16	79.43	0.27	105.57	0.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5.26	1.07	345.34	1.02	374.81	1.26	575.41	2.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40	0.31	-	-	106.24	0.36	132.35	0.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12.15	14.47	5,357.67	15.80	5,272.64	17.70	5,767.13	25.41
资产总额	36,029.08	100.00	33,906.14	100.00	29,782.93	100.00	22,694.0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22,694.06 万元、29,782.93 万元、33,906.14 万元和 36,029.08 万元，呈逐年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经营规模逐年扩大，业务规模不断拓展。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分别为 74.59%、82.30%、84.20%和 85.53%，占比整体上呈不断上升趋势。公司资产结构良好，流动性强，短期债务的偿还能力较强。公司现有资产规模与业务发展相匹配。

（二）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货币资金	385.61	1.25	2,467.29	8.64	779.59	3.18	892.84	5.27
应收票据	-	-	-	-	5,690.71	23.22	3,097.59	18.30
应收账款	13,522.63	43.88	12,070.63	42.28	8,565.82	34.95	7,135.24	42.15
应收款项融资	8,112.78	26.33	6,124.99	21.45	-	-	-	-
预付账款	738.38	2.40	486.90	1.71	651.02	2.66	314.37	1.86
其他应收款	65.07	0.21	48.06	0.17	214.40	0.87	166.10	0.98
存货	6,904.59	22.41	7,350.61	25.75	8,608.76	35.12	5,320.79	31.43
合同资产	1,087.87	3.53	-	-	-	-	-	-
合计	30,816.93	100.00	28,548.48	100.00	24,510.29	100.00	16,926.9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与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2019 年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和存货构成。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上述四项资产合计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7.16%、96.47%、98.13%和 93.86%。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库存现金	1.64	0.43	0.68	0.03	0.85	0.11	0.34	0.04
银行存款	365.97	94.91	2,442.07	98.98	556.44	71.38	859.12	96.22
其他货币资金	18.00	4.67	24.54	0.99	222.29	28.51	33.38	3.74
合计	385.61	100.00	2,467.29	100.00	779.59	100.00	892.84	100.00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892.84 万元、779.59 万元、2,467.29 万元和 385.61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93%、2.62%、7.28%和 1.07%。2020 年 9 月末公司的货币资金较 2019 年末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及分配现金股利较多所致。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银行存款分别占货币资金总额的 96.22%、71.38%、98.98%和 94.91%。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为保函保证金、定期存单等。

2、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8,276.92	164.15	6,238.98	-	-	-	-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994.00	-	3,958.99	-	-	-	-	-
商业承兑汇票	3,282.92	164.15	2,279.99	114.00	-	-	-	-
应收票据	-	-	-	-	5,782.52	-	3,146.14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	-	-	-	3,946.19	-	2,175.14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1,836.33	91.82	971.00	48.55
合计	8,276.92	164.15	6,238.98	114.00	5,782.52	91.82	3,146.14	48.55

公司在收取票据后会选择用于背书或贴现且涉及金额较大，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2019 年度及之后，公司将应收票据列报于应收款项融资科目。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3,097.59 万元、5,690.71 万元、6,124.99 万元和 8,112.78 万元，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65%、19.11%、18.06%和 22.5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票据余额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主要客户结算方式等原因所致。

（2）报告期各期公司收到的应收票据金额、背书金额、贴现金额及到期承兑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结算金额	贴现	背书转让	到期承兑	期末余额
2020年1-9月	6,238.98	14,746.08	839.78	10,984.84	883.52	8,276.92
2019年度	5,782.52	20,817.81	2,954.04	16,884.93	522.37	6,238.98
2018年度	3,146.14	16,085.92	248.55	12,656.11	544.88	5,782.52
2017年度	2,490.10	9,985.34	553.08	8,501.22	275.00	3,146.14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中银行承兑汇票占比相对较高，2019年年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占比约63%，商业承兑汇票出票人为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阳春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等。使用承兑汇票进行货款结算的客户主要为大型钢铁公司、上市公司及其他与公司保持长期合作且信用度较高的公司。报告期公司的应收票据包括商业承兑票据均如期正常兑付，未发生过不能兑付的情形，且报告期末公司对商业承兑汇票按照会计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公司应收票据的相关坏账风险较小。

（3）报告期各期末已背书或贴现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终止确认余额	未终止确认余额	终止确认余额	未终止确认余额	终止确认余额	未终止确认余额	终止确认余额	未终止确认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102.53	4,084.68	1,612.80	2,842.83	-	-	-	-
商业承兑汇票	-	2,222.11	-	1,620.59	-	-	-	-
应收票据			-	-	-	-	-	-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	-	2,647.52	3,767.51	1,723.58	1,652.53
商业承兑汇票			-	-	-	1,471.32	-	586.00
合计	2,102.53	6,306.79	1,612.80	4,463.42	2,647.52	5,238.83	1,723.58	2,238.53

报告期内，公司已背书或贴现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均正常兑付，未发生不能如期兑付的情形。报告期末公司将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风险较小的、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予以终止确认。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余额的变化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5,023.17	13,288.18	9,838.42	8,267.50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00.54	1,217.55	1,272.60	1,132.26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3,522.63	12,070.63	8,565.82	7,135.24
营业收入	23,058.48	31,035.44	20,791.94	14,889.87
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65.15%	42.82%	47.32%	55.52%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随着营业收入的稳步增长而同步增加，公司的销售部门根据客户的行业地位、行业景气度、双方业务往来规模、频率等因素，给予客户不同的信用期，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可能性较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267.50 万元、9,838.42 万元、13,288.18 万元和 15,023.1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55.52%、47.32%、42.82%和 65.15%，2020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主要系当期收入较低，为前三季度的收入，同时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加。

（2）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059.08	80.27	10,728.06	80.73	7,432.83	75.55	5,894.35	71.30
1-2 年	1,669.58	11.11	1,584.21	11.92	1,062.93	10.80	1,147.40	13.88
2-3 年	699.68	4.66	420.72	3.17	516.37	5.25	446.77	5.40
3-4 年	148.21	0.99	317.37	2.39	373.05	3.79	380.42	4.60
4-5 年	295.77	1.97	97.37	0.73	274.40	2.79	398.56	4.82
5 年以上	150.85	1.00	140.45	1.06	178.83	1.82	-	-
合计	15,023.17	100.00	13,288.18	100.00	9,838.42	100.00	8,267.5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一年以内和一至二年的应收账款，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相对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好，产生坏账的风险较低。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采取积极措施回收款项。

（3）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日期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2020 年 9 月 30 日	1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303.51	1 年以内	15.33%
	2	三一帕尔菲格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1,081.58	1 年以内	7.20%
	3	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河南分局	876.35	1 年以内	5.83%
	4	湖南衡山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794.64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5.29%
	5	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	570.63	1 年以内	3.80%
	小计		5,626.70		37.4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674.30	1 年以内	12.60%
	2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753.01	1 年以内	5.67%
	3	江苏武进液压启闭机有限公司	670.43	1 年以内	5.05%
	4	湖南衡山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655.76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4.93%
	5	三一帕尔菲格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619.95	1 年以内	4.67%
	小计		4,373.45		32.9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074.30	1 年以内	10.92%
	2	湖南衡山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610.14	1 年以内、1-2 年	6.20%
	3	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	535.24	1 年以内	5.44%
	4	三一帕尔菲格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524.52	1 年以内	5.33%
	5	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520.75	1 年以内	5.29%
	小计		3,264.95		33.18%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湖南衡山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535.39	1 年以内、1-2 年	6.48%
	2	三一帕尔菲格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373.40	1 年以内	4.52%
	3	合加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322.01	1 年以内	3.89%
	4	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	319.16	1-2 年	3.86%
	5	山东省冶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87.92	1 年以内	3.48%
	小计		1,837.88		22.2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主要客户基本保持稳定，且均为实力雄厚和信誉良好的企业，与公司合作关系稳定，账龄基本在 1 年内和 1-2 年，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余额占应收账款总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22.23%、33.18%、32.91%和 **37.45%**。公司基于谨慎性的原则，对上述应收账款按照公司会计政策均计提了坏账准备。

（4）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分析

1）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租赁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账龄	恒立液压 (%)	艾迪精密 (%)	科宇股份 (%)	集源液压 (%)	万通液压 (%)	维克液压 (%)
1 年以内	5.00	5.00	3.00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5.00	10.00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10.00	20.00	2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30.00	50.00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80.00	80.00	8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与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相比可比公司更为谨慎。

2）坏账准备提取情况

报告期内，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 9. 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坏账准备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1 年以内	602.95	40.18	536.40	44.06	371.64	29.20	294.72	26.03
1-2 年	166.96	11.13	158.42	13.01	106.29	8.35	114.74	10.13
2-3 年	209.90	13.99	126.22	10.37	154.91	12.17	134.03	11.84

账龄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坏账准备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3-4 年	74.11	4.94	158.68	13.03	186.53	14.66	190.21	16.80
4-5 年	295.77	19.71	97.37	8.00	274.40	21.56	398.56	35.20
5 年以上	150.85	10.05	140.45	11.54	178.83	14.05	-	-
合计	1,500.54	100.00	1,217.55	100.00	1,272.60	100.00	1,132.2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已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需要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5）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应收账款余额	下一年度应收账款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2020 年 9 月 30 日	15,023.17	2,248.30	14.97%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3,288.18	8,571.93	64.5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9,838.42	5,746.05	58.4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8,267.50	5,788.47	70.01%

注：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期后回款金额和比例为截至 2020 年 11 月 3 日。

（6）逾期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情况

1) 报告期各期逾期账龄表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计提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计提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计提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计提金额
1-2 年	1,332.12	133.21	1,314.20	131.42	947.78	94.78	789.38	78.94
2-3 年	699.68	209.90	420.72	126.22	516.37	154.91	446.77	134.03
3-4 年	148.21	74.11	317.37	158.68	373.05	186.53	380.42	190.21
4-5 年	295.77	295.77	97.37	97.37	274.40	274.40	398.56	398.56
5 年以上	150.85	150.85	140.45	140.45	178.83	178.83	-	-
合计	2,626.63	863.84	2,290.12	654.14	2,290.44	889.45	2,015.13	801.74

2) 逾期客户的信用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逾期客户中不曾发生破产、重组等情形，公司针对逾期客

户的应收账款加大催收力度，先由业务员联系催收，催收无效的公司发律师函进行催收。

3) 期后回款情况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逾期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回款金额分别为 839.58 万元、1,336.50 万元、798.15 万元和 235.24 万元。

报告期，公司未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对 1-2 年账龄的应收款项按 10% 计提坏账准备，对 2-3 年账龄的应收款项按 30% 计提坏账准备，对 3-4 年账龄的应收款项按 50% 计提坏账准备，对 4-5 年及 5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坏账计提比例谨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4、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余额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733.61	99.35	451.37	92.71	621.83	95.52	284.73	90.57
1 年至 2 年	1.31	0.18	10.18	2.09	8.08	1.24	29.64	9.43
2 年至 3 年	1.87	0.25	6.97	1.43	21.11	3.24	-	-
3 年以上	1.59	0.22	18.38	3.77	-	-	-	-
合计	738.38	100.00	486.90	100.00	651.02	100.00	314.37	100.00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预付账款分别为 314.37 万元、651.02 万元、486.90 万元和 738.38 万元。公司的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原材料采购款、液压系统部分设备外包加工费，其中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主要是部分液压系统在生产过程中，根据客户的要求需要使用进口元器件或者其他指定器件，此类材料采购周期较长，需要先付款后发货。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变动情况与公司业务收入的增长情况一致，公司预付账款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不存在大额预付账款账龄较长的情形。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余额为 329.90 万元，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重为 44.68%，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9 月 30 日	占预付账款 期末余额的 比例（%）	预付账款内容
常州禧特机电有限公司	81.63	11.06	材料款
武汉隆泰恒生科技有限公司	73.27	9.92	材料款
恒进博力液压工程（武汉）有限公司	68.05	9.22	材料款
邵阳湘中液压有限责任公司	58.46	7.92	材料款
内森维克高压油泵（湖南）有限公司	48.49	6.57	材料款
小 计	329.90	44.68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的变化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75.80	67.22	253.79	202.3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73	19.16	39.39	36.20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65.07	48.06	214.40	166.10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66.10 万元、214.40 万元、48.06 万元和 65.07 万元，主要为投标保证金、押金和员工借支的备用金。

6、存货

（1）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余额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745.93	24.40	1,877.45	24.68	2,274.18	25.22	1,644.27	28.37
在产品	2,237.44	31.27	1,954.08	25.69	2,696.75	29.91	1,173.64	20.25
库存商品	1,170.62	16.36	1,596.22	20.99	1,698.62	18.84	1,488.34	25.68
发出商品	52.51	0.73	272.02	3.58	464.46	5.15	293.88	5.07
委托加工物资	127.98	1.79	71.56	0.94	45.83	0.51	27.73	0.48
低值易耗品	428.19	5.98	403.08	5.30	395.43	4.39	364.19	6.28
自制半成品	1,392.34	19.46	1,431.37	18.82	1,441.67	15.99	804.57	13.88
合计	7,155.01	100.00	7,605.79	100.00	9,016.93	100.00	5,796.6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5,796.62 万元、9,016.93 万元、7,605.79 万元和 **7,155.01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5,320.79 万元、8,608.76 万元、7,350.61 万元和 **6,904.59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3.45%、28.91%、21.68%和 19.16%**。公司总体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客户数量的增加以及下游应用领域的拓展，公司存货余额有所增长，2019 年末虽有所下降，但总体保持在合理水平。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和库存商品等。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和库存商品四项合计占存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8.18%、89.96%、90.18%和 **91.49%**，系存货的主要构成部分。

2018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较上一年末增长幅度较大，其中原材料增加 629.91 万元，在产品增加 1,523.11 万元，自制半成品增加 637.10 万元。原材料和在产品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年末公司已签订未交付的液压系统、液压缸合同订单增长较多。公司液压系统、液压缸均为非标产品，采取订单生产模式，2018 年因下游工程机械行业市场火爆，冶金、水利水电行业需求旺盛，因此年末时为液压系统和液压缸备货的原材料和在制品大幅增加。自制半成品增加主要系下料件毛坯和泵半成品增加，主要原因为：2018 年公司液压柱塞泵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增长约 24%，增幅较大，销售形势较好，公司按照月末销售情况进行备货排产，因此自制半成品增幅较大。

2019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较 2018 年末有所下降，其中原材料减少 396.73 万元，在产品减少 742.67 万元。原材料和在产品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管理层加强存货采购、生产、仓储等各环节的管理，优化调整公司库存量，各部门各层级严格按照订单或销售计划组织采购或生产，一方面在生产环节优先消化既有库存量，另一方面在采购环节严控新增采购量，公司的原材料相应减少；同时根据库存商品的实存数量控制排产节奏和生产规模，减少存货规模过大对经营性资金的占用，公司的在产品相应减少。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余额较 2019 年末有所下降，其中原材料减少 131.52 万元，库存商品减少 425.60 万元，发出商品减少 219.51 万元。原材料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持续优化公司库存量，原材料库存余额进一步减少；库存商品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山河智能、三一帕尔菲格等客户对液压缸的需求量进一步增

加，库存液压缸减少较多；发出商品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本年度经客户签收或验收后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发出商品余额有所减少。

（2）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库龄超过 1 年的情况

1）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库龄超过 1 年的明细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品名	2017 年末原材料金额			合计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电器	6.34	1.46	83.96	91.77
炉料	1.12	-	-	1.12
大五金	24.87	0.12	6.13	31.12
小五金	7.82	2.38	21.71	31.91
标准件	12.90	3.85	18.31	35.07
维修备件	5.78	2.08	6.46	14.31
电机	1.04	1.05	6.92	9.01
配套库材料	72.38	36.23	380.71	489.31
油化	0.61	0.15	0.36	1.12
TZ 件	0.36	-	0.61	0.98
木箱	-	-	0.26	0.26
纸箱	1.22	-	0.33	1.56
合计	134.45	47.32	525.77	707.54

品名	2018 年末原材料金额			合计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电器	21.01	4.87	77.99	103.87
炉料	0.50	0.55	-	1.05
大五金	9.88	14.46	0.62	24.95
小五金	16.79	3.00	21.97	41.75
标准件	16.58	9.13	19.92	45.64
维修备件	2.46	0.28	4.96	7.69
电机	-	0.66	2.12	2.78
配套库材料	81.43	48.81	355.46	485.70
油化	0.76	0.56	0.29	1.62
TZ 件	-	0.01	0.50	0.51
合计	149.42	82.32	483.83	715.56

品名	2019 年末原材料金额			合计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电器	2.31	19.33	10.27	31.91
炉料	0.15	-	-	0.15
大五金	8.95	2.48	6.70	18.13
小五金	5.60	14.85	15.81	36.25
标准件	4.74	3.90	14.99	23.63
维修备件	7.25	1.11	1.20	9.56
电机	2.42	-	2.77	5.18
配套库材料	75.17	47.00	285.62	407.79
油化	0.06	0.71	0.56	1.33
TZ 件	0.07	-	0.16	0.22
合计	106.71	89.38	338.07	534.16
品名	2020 年 9 月末原材料金额			合计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电器	4.11	1.98	28.35	34.44
炉料	7.71	0.12	-	7.83
大五金	29.40	8.13	8.10	45.63
小五金	8.37	7.22	28.07	43.66
标准件	17.66	6.89	16.20	40.75
维修备件	3.50	1.84	1.77	7.11
电机	2.20	0.47	2.30	4.97
配套库材料	106.65	114.64	257.38	478.67
油化	3.14	0.15	0.76	4.05
TZ 件	0.01	-	0.13	0.14
合计	182.75	141.44	343.06	667.2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中库龄超过 1 年金额较大的主要为电器和配套库材料，配套库的原材料为系统用零部件，液压系统虽然为定制产品，但其所用零部件较多的情况下客户会指定进口品牌，进口零部件价值高、供货周期长，因此公司对于力士乐、西门子等品牌的进口阀、电机等通用标准零部件提前备货，且适当规模的采购会降低采购价格，因此配套库的原材料金额相对较大，不存在滞销或前期销售退回的情形。公司在计算原材料的可变现净值时，出于谨慎性原则，综合考虑库龄、投入产出比、损耗率等影响因素，计算成品的估计售价再减去估

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费用和税费等确定可变现净值。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对原材料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137.62 万元、125.91 万元、88.75 万元和 78.83 万元。

2) 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库龄超过 1 年的明细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品名	2017 年末库存商品金额			合计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AV 系列泵	7.01	6.62	34.27	47.9
CY 泵	1.56	2.64	6.17	10.37
PVB 泵	1.76	0.42	5.25	7.42
阀成品	11.98	9.14	57.91	79.03
系统	45.27	8.65	90.02	143.94
液压缸	33.23	43.60	93.35	170.18
散件	0.02	0	0.17	0.19
XB 泵	0	0	0.38	0.38
SY-CY 泵	6.88	2.67	4.51	14.06
SYZB 泵	0	0	0.94	0.94
出口散件	0.15	0.07	0.05	0.27
合计	107.86	73.81	293.01	474.68
品名	2018 年末库存商品金额			合计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AV 系列泵	16.63	6.14	10.87	33.63
CY 泵	1.02	0	1.58	2.59
PVB 泵	1.55	0.84	4	6.39
阀成品	8.14	10.78	65.77	84.69
系统	25.79	25.44	56.33	107.55
液压缸	74.67	53.32	88.32	216.31
散件	0	0.02	0.16	0.19
XB 泵	0.21	0.08	0.29	0.58
SY-CY 泵	4.18	0.95	2.93	8.07
SYZB 泵	0	0	0.94	0.94
出口散件	0.05	0.15	0.12	0.32
合计	132.22	97.73	231.31	461.25

品名	2019 年末库存商品金额			合计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AV 系列泵	12.22	10.28	4.77	27.28
CY 泵	1.27	0.56	0	1.83
PVB 泵	1.34	0.27	0	1.61
阀成品	1.70	8.10	7.66	17.47
系统	18.52	22.76	40.67	81.95
液压缸	8.22	63.77	95.28	167.27
散件	0.03	0	0.06	0.09
XB 泵	0	0	0.29	0.29
SY-CY 泵	0.84	1.95	0	2.79
SYZB 泵	0	0	0.94	0.94
出口散件	0.1	0	0.21	0.30
合计	44.24	107.69	149.88	301.81

品名	2020 年 9 月末库存商品金额			合计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AV 系列泵	12.63	5.43	4.49	22.55
CY 泵	7.13	1.25	0.35	8.73
PVB 泵	5.69	0.46	0.15	6.30
阀成品	0.89	0.77	12.43	14.09
系统	19.90	30.46	47.28	97.64
液压缸	32.66	1.18	77.90	111.74
散件	0.08	0.02	0.05	0.15
XB 泵	-	-	0.29	0.29
SY-CY 泵	5.45	1.28	1.87	8.60
SYZB 泵	-	-	0.94	0.94
合计	84.43	40.85	145.75	271.0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中库龄超过 1 年金额较大的主要为液压系统和液压缸，液压系统和液压缸因个别客户的原因未按约定及时提货，导致库龄较长，公司已与相关客户沟通联系尽快发货，不存在滞销或前期销售退回的情形。公司在计算库存商品的可变现净值时，出于谨慎性原则，综合考虑库龄、通用性等影响因素，计算成品的估计售价再减去估计相关销售费用和税费等确定可变现净值。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对库存商品计提的存货跌

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236.19 万元、179.66 万元、121.48 万元和 **98.21 万元**。

（3）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和库存商品等。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以相应合同售价或一般售价为基础计算存货可变现净值，经测算，公司部分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在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按照报告期末具体型号产品售价为基础计算可变现净值，因此，存在部分存货需要计提或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475.83 万元、408.17 万元、255.18 万元和 **250.42 万元**。

（4）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比的对比情况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601100	恒立液压	17.48%	18.16%	23.63%	24.92%
603638	艾迪精密	31.35%	29.19%	51.72%	46.00%
870058.OC	科宇股份	-	53.04%	54.45%	41.85%
870452.OC	集源液压	-	46.79%	54.23%	47.68%
830839.OC	万通液压	27.67%	25.36%	32.78%	36.59%
平均值		25.50%	34.51%	43.36%	39.41%
本公司（维克液压）		22.41%	25.75%	35.12%	31.43%

注 1：可比公司的数据根据其年度报告中的公开数据计算或来源于其公开数据。

注 2：科宇股份和集源液压未公布三季度数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7、合同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1,157.70	-	-	-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69.83	-	-	-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	1,087.87	-	-	-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主要为液压系统销售合

同履行过程中尚未到期的质量保证金。2020年1月1日，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1,017.68万元。

2020年9月末，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1,087.87万元，占当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3.53%，与2020年1月1日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基本一致。

（三）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固定资产	3,505.36	67.25	3,780.40	70.56	3,476.22	65.93	3,712.35	64.37
在建工程	-	-	-	-	26.02	0.49	-	-
无形资产	1,155.17	22.16	1,178.64	22.00	1,209.92	22.95	1,241.45	21.53
长期待摊费用	55.95	1.07	53.28	0.99	79.43	1.51	105.57	1.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5.26	7.39	345.34	6.45	374.81	7.11	575.41	9.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40	2.12	-	-	106.24	2.01	132.35	2.29
合计	5,212.15	100.00	5,357.67	100.00	5,272.64	100.00	5,767.1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比例保持在85%以上，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及占比相对较小。

1、固定资产

（1）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房屋及建筑物	3,417.55	27.51	3,287.07	26.84	2,616.42	22.45	2,433.09	21.00
机器设备	8,517.61	68.56	8,463.93	69.12	8,542.15	73.31	8,701.58	75.09
运输设备	267.73	2.15	345.67	2.82	345.67	2.97	316.46	2.73
办公设备	220.83	1.78	149.20	1.22	147.64	1.27	137.57	1.19
合计	12,423.72	100.00	12,245.86	100.00	11,651.87	100.00	11,588.70	100.00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

账面原值分别为 11,588.70 万元、11,651.87 万元、12,245.86 万元和 12,423.72 万元，账面价值分别为 3,712.35 万元、3,476.22 万元、3,780.40 万元和 3,505.36 万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16.36%、11.67%、11.15%和 9.73%，固定资产规模总体较为稳定。

（2）公司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417.55	1,821.92	1,595.63	46.69%
机器设备	8,517.61	6,804.61	1,713.00	20.11%
运输设备	267.73	148.98	118.76	44.36%
办公设备	220.83	142.85	77.97	35.31%
合计	12,423.72	8,918.36	3,505.36	28.22%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28.22%，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较低。公司的机器设备主要为机床、加工中心等，随着使用年限的增加，其零部件磨损更换频率加快，需要及时更换，更换之后其使用状态良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影响产品的质量。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节“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一）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之“1、短期借款”。

2、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土地使用权	1,072.26	1,095.73	1,127.01	1,158.29
商标	82.91	82.91	82.91	82.91
专利权	-	-	-	0.24
合计	1,155.17	1,178.64	1,209.92	1,241.4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41.45 万元、1,209.92 万元、1,178.64 万元和 1,155.1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47%、4.06%、3.48%

和 3.21%。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各期末，土地使用权占无形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3.30%、93.15%、92.97%和 92.82%。报告期末无通过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节“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一）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之“1、短期借款”。

3、在建工程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邵水东路河边沿线围墙及地下工程项目	-	-	26.02	-
合计	-	-	26.02	-

报告期内，发行人在建工程项目主要为部分车间翻新改造、围墙及地下工程项目和钢结构厂房的安装等。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在建工程不存在长期停工或建设期超长的情形。

（2）报告期各期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1) 2020 年 1-9 月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	166.73	166.73	-
合计	-	166.73	166.73	-

2) 2019 年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年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	680.16	680.16	-
邵水东路河边沿线围墙及地下工程项目	26.02	316.89	342.91	-
合计	26.02	997.05	1,023.07	-

3) 2018 年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年末余额
邵水东路河边沿线围墙及地下工程项目	-	26.02	-	26.02
合计	-	26.02	-	26.02

4) 2017 年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年末余额
车间翻新	35.66	76.92	112.58	-
安装工程	61.65	104.51	166.16	-
合计	97.31	181.43	278.74	-

4、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工具模具 1	30.20	48.33	72.49	96.65
工具模具 2	3.47	4.95	6.94	8.92
量具	22.28	-	-	-
合计	55.95	53.28	79.43	105.5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余额分别为 105.57 万元、79.43 万元、53.28 万元和 55.9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47%、0.27%、0.16%和 0.16%。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工具模具和量具支出。

5、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资产减值准备	299.35	240.88	271.80	253.93
预计负债	68.69	76.92	52.92	35.43
递延收益	17.21	27.54	50.09	72.64
可抵扣亏损				213.41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合计	385.26	345.34	374.81	575.4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575.41 万元、374.81 万元、345.34 万元和 385.2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54%、1.26%、1.02% 和 1.07%。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预付房屋、设备款	37.80	-	6.40	73.55
预付工程款	8.45	-	99.84	58.80
上市费用	64.15			
合计	110.40	-	106.24	132.35

7、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坏账准备	1,745.25	1,350.70	1,403.81	1,217.01
存货跌价准备	250.42	255.18	408.17	475.83
合计	1,995.67	1,605.88	1,811.98	1,692.84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分别为 1,692.84 万元、1,811.98 万元、1,605.88 万元和 1,995.67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考虑客户所处行业和资信状况，谨慎制定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符合会计准则要求，计提比例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应收款项已充分计提坏账准备，未来不会因为应收款项发生坏账损失而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库存商品市场销售情况对部分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存货不存在其他减值情况。公司重视存货的质量管理，在产品生产过程中严格监控产品质量，能够及时发现异常并采取相应措施，未来存货发生重大减值准备的可能性较小。

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因此未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稳健，符合国家财务会计制度规定，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真实反映了公司业务经营情况，与资产的实际质量状况相符，能够保障公司持续经营，不存在因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不足而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况。

综上，公司资产规模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增长，资产质量良好，结构合理。同时，公司制定了稳健的会计政策，主要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类负债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9. 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短期借款	5,841.00	29.00	6,200.00	33.64	3,437.48	20.79	3,000.00	25.75
应付账款	5,508.62	27.35	4,374.77	23.74	4,163.29	25.18	2,967.45	25.47
预收款项	-	-	528.81	2.87	1,406.23	8.51	1,064.25	9.13
合同负债	616.85	3.06	-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513.50	2.55	1,106.19	6.00	1,082.76	6.55	893.08	7.66
应交税费	618.07	3.07	527.93	2.86	211.48	1.28	41.52	0.36
其他应付款	107.52	0.53	144.04	0.78	365.18	2.21	354.43	3.04
其他流动负债	6,006.79	29.82	4,463.42	24.22	4,788.83	28.96	2,238.53	19.21
流动负债合计	19,212.34	95.38	17,345.15	94.12	15,455.26	93.48	10,559.27	90.62
预计负债	457.97	2.27	512.81	2.78	352.79	2.13	236.21	2.03
递延收益	448.48	2.23	544.74	2.96	697.35	4.22	856.47	7.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42	0.12	25.63	0.14	28.58	0.17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9.87	4.62	1,083.18	5.88	1,078.71	6.52	1,092.68	9.38
负债合计	20,142.21	100.00	18,428.33	100.00	16,533.97	100.00	11,651.9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是流动负债。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0.62%、93.48%、94.12% 和 95.38%。2018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较 2017 年末增加 4,882.03 万元，主要系应付账款和其他流动负债增加。2019 年末，公司负债较上一年度增加 1,894.36 万元，主要系公司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以下对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项目的变化情况进行分析：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抵押及保证借款	5,000.00	5,700.00	3,000.00	3,000.00
质押借款	545.00	500.00	-	-
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296.00	-	437.48	-
合计	5,841.00	6,200.00	3,437.48	3,000.00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3,000.00 万元、3,437.48 万元、6,200.00 万元和 5,841.0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5.75%、20.79%、33.64%和 29.00%。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向银行借款为原材料采购等日常生产经营提供一定的流动资金支持，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良好，银行借款规模不大。

截止到 2020 年 9 月末，公司的银行借款以公司所属的全部房产、土地使用权及部分应收账款向银行进行担保，具体的房屋所有权证书及土地使用权证书详细情况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要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情况见“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以受托支付方式通过关联方和第三方周转银行贷款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具体情形

根据《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七条规定，“采用贷款人受托支

付的，贷款人应根据约定的贷款用途，审核借款人提供的支付申请所列支付对象、支付金额等信息是否与相应的商务合同等证明材料相符。审核同意后，贷款人应将贷款资金通过借款人账户支付给借款人交易对象。”

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规模增长较快，为满足企业自身生产经营活动对资金的需求，发行人通过银行融资解决资金不足。银行贷款采取受托支付方式的，根据流动资金贷款办法的规定，银行需在贷款人使用银行借款时审核相应的证明材料。报告期内，因发行人供应商较为分散，采购次数较为频繁，单个供应商的单笔采购合同金额均较小，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银行将借款资金划入发行人资金账户后，公司采取受托支付方式划入关联方或第三方账户后进行周转，关联方或第三方将收到的相应款项及时划至发行人账户，由发行人使用并由发行人向银行偿还贷款及利息。

报告期内，通过受托支付形式周转银行贷款金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通过关联方周转金额	-	-	500.00	2,850.00
通过第三方周转金额	-	7,500.00	5,440.00	150.00
合计	-	7,500.00	5,940.00	3,000.00

注：上表所述关联方为邵阳市民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南三楚科技有限公司；第三方为邵阳瑞达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银行贷款的金额 2017 年至 2019 年逐年增长，转贷金额因此持续增加。

（2）规范措施

公司针对上述行为采取了一系列整改措施，管理层认真学习相关法规文件，确保不会再进行此类违规操作。

1) 完善资金管理使用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要求，加强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并修订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及流程》，加强对贷款审批的内控制度，该制度具体规定如下：

公司有关部门在办理银行借款业务时，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

定，并按监管部门及银行的要求，提供完整、真实、合规的资料。

A、自主支付借款业务管理：

由于公司材料采购的种类繁多，且除少数品种能集中采购和付款外，其他多为向不同供应商的零星采购。因此，在不违反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和借款银行的规定时，应积极与借款银行协商争取采用自主支付方式。借款到账后，按相应的审批权限和流程向供应商支付货款。

B、受托支付借款业务管理：

如果应借款银行要求，公司借款必须以受托支付的方式发放，则借款业务经办部门必须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和借款银行的规定，由其他责任部门或人员对提供给借款银行的商务合同、发票及其他凭证等资料进行合法性及真实性审查，并由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负责，以确保借款用途明确、交易真实、合法合规。

为加强监督审查，公司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须对所有采用受托支付的银行借款发表独立的明确的合法合规意见。

2）受托支付取得的银行贷款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通过受托支付取得的银行贷款，公司已全部偿还贷款本金和利息。自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后，公司未发生通过受托支付形式周转银行贷款的情形。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自 2017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期间为满足银行受托支付要求，在无真实业务支持情况下，存在通过邵阳瑞达液压机械有限公司、邵阳市民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湖南三楚科技有限公司等第三方机构取得银行贷款的行为，上述资金往来系受托支付，公司已将上述银行贷款均按借款合同足额还本付息，上述行为不存在纠纷，由于在第三方公司账户停留时间较短，未计算资金利息，上述行为亦未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财产流失。

4）合规证明

2020 年 3 月 31 日，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材城支行出具证明：“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至今，维克液压不存在在我行的金融融资业务中违反《票

据法》、《贷款通则》、《外汇管理条例》、《支付结算办法》等金融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亦不存在受到我行行政处罚的情形。”

2020年4月1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塔北支行出具证明：“自2017年1月1日至今，维克液压不存在在我行的金融融资业务中违反《票据法》、《贷款通则》、《外汇管理条例》、《支付结算办法》等金融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亦不存在受到我行行政处罚的情形。”

2020年4月10日，中国人民银行邵阳市中心支行出具证明：“维克液压自2017年1月1日至今，不存在在银行业金融机构融资业务中违反《票据法》、《贷款通则》、《外汇管理条例》、《支付结算办法》、《征信业管理条例》等金融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亦不存在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而被本机构处罚的情形。”

2020年4月10日，中国银保监会邵阳监管分局出具证明：“维克液压自2017年1月1日至今，不存在在银行业金融机构融资业务中违反《票据法》、《贷款通则》、《外汇管理条例》、《支付结算办法》、《征信业管理条例》等金融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亦不存在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所有采用受托支付形式的贷款合同均已按约履行，上述贷款**均用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未用于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和用途，发行人均已按贷款合同约定的期限和利息按时偿还上述贷款并支付利息，并不存在逾期或损害银行利益的情形，相关银行也未要求公司提前偿还贷款。

公司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经办人员均未从中获得任何方式的收益，公司利益也未遭受任何形式的损害。公司相关经办的高级管理人员在前述情况发生及存在的过程中，已经全面知悉了相关情况，不存在公司相关管理人员或经办人员违反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私自操作的情形。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在日常经营过程中由于正常业务往来而产生的应付原材料及备品备件的采购款等，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的变动情况与公司业务增长情况相符。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货款	5,491.54	4,341.58	4,112.16	2,932.42
设备款	17.08	33.19	51.13	35.03
合计	5,508.62	4,374.77	4,163.29	2,967.45

3、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将预收款项在合同负债列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合同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货款	616.85	528.81	1,406.23	1,064.25
合计	616.85	528.81	1,406.23	1,064.25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1,064.25 万元、1,406.23 万元、528.81 万元和 616.85 万元。预收款项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13%、8.51%、2.87%和 3.06%。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客户预付货款。

按照预收款项的性质不同，预收款项可以分为经销商为享受折扣而预付的货款和液压系统、液压缸预收的定金。

其中：经销商为享受折扣而预付的货款，主要是根据公司销售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经销商按规定额度一次性付足预付款，则可以享受一定的价格优惠。液压系统、液压缸预收的定金，主要是公司的液压系统、液压缸作为非标准化产品需要根据客户需要进行专门设计，并采购相应的部件、材料等，因此在签订合同时，会对预付款进行专门的约定，该预付款一般为合同总价的 20%-30%，其后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根据合同约定按照合同执行比例或者一次性冲抵货款。

报告期各年末预收款项的余额与当年尚未完成调试验收的液压系统的合同金额正相关，合同金额大，则客户按比例预付的金额相对较大。2017 年末、2018 年末公司的预收款项余额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承接的龙溪水利水电的液压系统项目由于需要与客户整体工程进度相配套，尚未完成调试验收，公司对于该项目预收款项 2017 年末、2018 年末余额分别为 479 万元和 667 万元，占当年预收款项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45%和 47%，该项目于 2019 年调试验收完成并结转确认

收入。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余额为 438.57 万元，占预收款项余额的比重为 71.1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9 月 30 日	占预收款项 期末余额的比例
中冶南方连铸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45.84	39.85%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79.65	12.91%
SSI Shredding Systems, Inc	51.18	8.30%
赤峰中唐特钢有限公司	33.00	5.35%
日照济钢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28.91	4.69%
小 计	438.57	71.10%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9. 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短期薪酬	498.48	1,048.53	1,021.19	874.3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02	57.66	61.57	18.75
合计	513.50	1,106.19	1,082.76	893.08

其中短期薪酬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9. 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1.42	946.06	866.54	690.13
社保及公积金	28.59	23.28	28.21	42.7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8.46	79.20	126.44	141.50
合计	498.48	1,048.53	1,021.19	874.3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893.08 万元、1,082.76 万元、1,106.19 万元和 513.5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66%、6.55%、6.00%和 2.55%。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应支付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增值税	232.84	24.08	65.75	22.50
企业所得税	350.19	496.42	132.78	-
个人所得税	4.52	1.47	1.91	3.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3	2.29	5.35	8.68
教育费附加	11.81	1.63	3.82	6.20
印花税	1.30	1.16	1.00	0.57
其他税种	0.88	0.88	0.88	-
合计	618.07	527.93	211.48	41.5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41.52 万元、211.48 万元、527.93 万元和 618.07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36%、1.28%、2.86%和 3.07%。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利息	0.55	6.95	-	-
应付股利	-	-	-	-
押金	35.20	27.58	24.32	38.68
代收代付款	13.63	4.50	2.53	22.25
往来款	58.13	105.01	338.33	293.50
合计	107.52	144.04	365.18	354.4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354.43 万元、365.18 万元、144.04 万元和 107.52 万元，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04%、2.21%、0.78%和 0.53%。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往来款主要包括需要分期支付的内退人员生活费、质保金和待支付的员工报销款等。

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6,006.79	4,463.42	4,788.83	2,238.53
合计	6,006.79	4,463.42	4,788.83	2,238.53

8、预计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产品质量保证金	457.97	512.81	352.79	236.21
合计	457.97	512.81	352.79	236.21

报告期各期末，预计负债中的产品质量保证金为根据产品销售收入预提确认的三包服务费，预提比例为当年度及前两个年度实际发生的三包服务费占三个年度销售商品收入的比例的加权平均值，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9月三包服务费的预提比例分别为1.80%、1.90%、1.83%和1.67%。

9、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856.47万元、697.35万元、544.74万元和448.48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35%、4.22%、2.96%和2.23%。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金额变动主要系政府补助逐年摊销。

报告期内，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1) 2020年1-9月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混凝土泵车用泵（SY-A11V高压柱塞泵）生产线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68.84
	合计	68.84

(2) 2019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补助-SY-CY14-IE低噪音高压柱塞泵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58.56
2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混凝土泵车用泵（SY-A11V高压柱塞泵）生产线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91.79

序号	项 目	金额
	合计	150.35

(3)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金额
1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补助-SY-CY14-IE 低噪音高压柱塞泵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58.56
2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混凝土泵车用泵（SY-A11V 高压柱塞泵）生产线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91.79
	合计	150.35

(4)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金额
1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补助-SY-CY14-IE 低噪音高压柱塞泵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58.56
2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混凝土泵车用泵（SY-A11V 高压柱塞泵）生产线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91.79
	合计	150.35

10、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因税法与会计折旧/摊销年限不同导致的折旧/摊销差异	23.42	25.63	28.58	-
合计	23.42	25.63	28.58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0.00 万元、28.58 万元、25.63 万元和 23.42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0%、0.17%、0.14% 和 0.12%。

(二)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0.9.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1.60	1.65	1.59	1.60
速动比率（倍）	1.24	1.22	1.03	1.10

资产负债率（%）	55.91	54.35	55.51	51.34
财务指标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4,986.48	6,587.09	4,459.46	3,738.30
利息保障倍数（倍）	18.31	19.40	23.45	17.78

1、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变化情况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60 倍、1.59 倍、1.65 倍和 1.60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10 倍、1.03 倍、1.22 倍和 1.24 倍。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经营状况良好，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保持稳定。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1.34%、55.51%、54.35%和 55.91%，资产负债率较稳定，具有较强的债务偿还能力。

2、同行业比较情况

（1）同行业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比较

财务指标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流动比率 （倍）	601100	恒立液压	2.62	2.53	2.24	1.95
	603638	艾迪精密	2.00	2.54	1.12	3.13
	870058.OC	科宇股份	-	1.55	1.81	1.91
	870452.OC	集源液压	-	1.59	1.40	1.26
	830839.OC	万通液压	3.34	2.92	2.23	1.67
	平均值		2.65	2.23	1.76	1.98
	维克液压		1.60	1.65	1.59	1.60
速动比率 （倍）	601100	恒立液压	2.16	2.07	1.71	1.46
	603638	艾迪精密	1.38	1.80	0.54	1.69
	870058.OC	科宇股份	-	0.73	0.82	1.11
	870452.OC	集源液压	-	0.85	0.64	0.66
	830839.OC	万通液压	2.42	2.18	1.50	1.06
	平均值		1.99	1.53	1.04	1.20
	维克液压		1.24	1.22	1.03	1.10
资产负债率（合并） （%）	601100	恒立液压	32.64	33.38	37.08	37.08
	603638	艾迪精密	28.66	24.82	39.41	14.10
	870058.OC	科宇股份	-	52.02	43.96	40.03

财务指标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870452.OC	集源液压	-	47.89	53.42	60.57
	830839.OC	万通液压	22.02	25.46	34.61	44.58
	平均值		27.77	36.71	41.70	39.27
	维克液压		55.91	54.35	55.51	51.34

注 1：可比公司的数据根据其年报披露的数据而计算；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表中同行业公司的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和“第八节 九（一）基本财务指标”中的计算方法一致。

注 2：科宇股份和集源液压未公布三季度数据。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与相关上市公司所处发展阶段不同，且各相关可比公司生产经营及其财务状况的变动情况各异，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资产负债率与相关上市公司相比各年度之间存在一定差距。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与可比公司相比较，主要系公司对于由信用等级一般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和由企业承兑的全部商业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按照相关规定不予终止确认，继续作为应收票据管理，同时确认其他流动负债（已背书未到期）或短期借款（已贴现未到期），扣除该事项的影响后，报告期各期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5.93%、45.92%、47.32%和 47.08%。但从总体来看，公司各项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接近，不存在较大差异。

（2）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及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各期，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3,738.30 万元、4,459.46 万元、6,587.09 万元和 4,986.48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7.78、23.45、19.40 和 18.3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经营业绩不断增长，公司的盈利能力逐年增强，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显著增加，利息保障倍数较高，公司支付能力较强，偿债风险较小。

（三）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主要指标如下：

单位：次/期

财务指标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3	2.68	2.30	1.94
存货周转率	2.13	2.59	1.89	1.87
总资产周转率	0.66	0.97	0.79	0.68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94 次/期、2.30 次/期、2.68 次/期和 **1.63 次/期**，应收账款周转率呈逐年上升的趋势，说明公司应收账款的流动性增强，回收情况良好，应收账款的管理效率不断提升。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87 次/期、1.89 次/期、2.59 次/期和 **2.13 次/期**，呈逐年上升趋势。2019 年度，公司加强存货采购生产管理，存货周转天数不断缩短，存货变现速度加快，存货运用效率不断提高。报告期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68 次/期**、**0.79 次/期**、**0.97 次/期**和 **0.66 次/期**，总体呈不断上升的趋势。

2020 年 1-9 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较 2019 年有所下降，主要系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为前三季度的数据，同时受疫情影响应收账款余额及总资产余额有所增加所致。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财务指标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 周转率 (次/期)	601100	恒立液压	7.17	8.31	8.03	6.64
	603638	艾迪精密	5.94	8.79	9.21	9.38
	870058.OC	科宇股份	-	4.69	3.59	1.72
	870452.OC	集源液压	-	2.70	2.53	2.49
	830839.OC	万通液压	2.60	3.35	5.31	4.81
	平均值		5.24	5.57	5.73	5.01
	维克液压		1.63	2.68	2.30	1.94
存货周转 率(次/期)	601100	恒立液压	2.82	3.02	2.66	2.53
	603638	艾迪精密	1.75	1.99	2.18	2.42
	870058.OC	科宇股份	-	1.85	2.36	1.87
	870452.OC	集源液压	-	1.30	1.33	1.49
	830839.OC	万通液压	2.58	3.35	3.36	2.77
	平均值		2.38	2.30	2.38	2.22
	维克液压		2.13	2.59	1.89	1.87
总资产周 转率(次/ 期)	601100	恒立液压	0.59	0.69	0.63	0.49
	603638	艾迪精密	0.54	0.66	0.77	0.78
	870058.OC	科宇股份	-	0.99	1.10	0.67
	870452.OC	集源液压	-	0.76	0.72	0.71
	830839.OC	万通液压	0.68	0.96	1.14	0.91

财务指标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平均值	0.60	0.81	0.87	0.71
		维克液压	0.66	0.97	0.79	0.68

注：可比公司的数据根据其年报等公开数据而计算；上表中同行业公司的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和“第八节 九（一）基本财务指标”中的计算方法一致。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与可比公司具体主营业务、业务规模及销售模式的差异，且各可比公司报告期内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不断变化，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及总资产周转率与相关上市公司相比存在一定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其主要原因为恒立液压的主要产品为挖掘机液压油缸，艾迪精密的主要产品为液压破碎锤，其主要产品在各自细分领域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具有较高的话语权，应收款回收情况较好，科宇股份、集源液压和万通液压由于产品较为单一，规模与上市公司相比较小，应收账款周转率也略高于公司。公司的液压系统产品收入占比逐步上升，液压系统具有生产周期长的特点，收款模式为分阶段收款，拉低了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公司应收账款实际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公司管理层面对应收账款不断增长的趋势，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催收工作，应收账款周转率不断上升。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87 次、1.89 次、2.59 次和 2.13 次。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整体略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基本一致，公司的存货管理水平良好。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68 次、0.79 次、0.97 次和 0.66 次，整体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较为接近，公司资产的经营效率保持稳定且处于良好水平。

（四）股利分配实施情况

2017 年 6 月 16 日，经发行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6,29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 943.80 万元。

2018 年 5 月 14 日，经发行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6,29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 943.80 万元。

2019年5月16日，经发行人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以现有总股本6,29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0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2,516.80万元。

2020年5月14日，经发行人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以现有总股本6,29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0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3,146.0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稳步增长，盈利能力不断增强，资产负债率稳定。为了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依据《公司章程》并经合法合规的审议程序，公司结合每年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税收优惠政策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报告期内的现金分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未产生不利影响。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享。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利已分配完毕。

（五）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43	2,418.90	798.66	1,651.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74	-989.42	-415.91	-242.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8.83	455.97	-684.92	-1,746.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5.14	1,885.45	-302.17	-338.15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525.38	29,298.19	22,874.61	16,267.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98	333.55	297.42	58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86.37	29,631.74	23,172.03	16,849.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35.29	18,519.63	14,989.42	9,707.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58.32	4,604.25	4,135.83	3,132.38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2.40	2,305.89	1,355.12	1,269.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4.93	1,783.07	1,892.99	1,08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40.94	27,212.84	22,373.36	15,19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43	2,418.90	798.66	1,651.38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51.38 万元、**798.66 万元**、2,418.90 万元和 **1,945.43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表明公司经营活动状况良好，整体现金流量较好。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具体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公司营业收入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525.38	29,298.19	22,874.61	16,267.73
营业收入	23,058.48	31,035.44	20,791.94	14,889.8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例	97.69%	94.40%	110.02%	109.25%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稳步增长，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6,267.73 万元、**22,874.61 万元**、29,298.19 万元和 **22,525.38 万元**。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也随之增多，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9.25%、**110.02%**、94.40%和 **97.69%**。

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到的利息收入	1.33	1.38	0.59	0.56
收到的奖励、政府补贴	33.04	77.93	286.32	545.56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	26.61	254.23	10.51	35.74
合计	60.98	333.55	297.42	581.87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与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收到的奖励、补贴款和其他往来款。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35.29	18,519.63	14,989.42	9,707.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58.32	4,604.25	4,135.83	3,132.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2.40	2,305.89	1,355.12	1,269.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4.93	1,783.07	1,892.99	1,08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40.94	27,212.84	22,373.36	15,198.21
主营业务成本	15,741.31	21,520.56	13,984.96	9,766.32
期间费用	2,743.84	4,336.70	3,368.76	2,529.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营业务成本及费用	111.66%	105.24%	128.93%	123.61%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与主营业务成本及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123.61%、128.93%、105.24%和 111.66%，整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付现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原因与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43	2,418.90	798.66	1,651.38
净利润	3,555.05	4,745.65	3,150.65	2,311.99
差异	-1,609.62	-2,326.75	-2,351.99	-660.61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差异，除折旧、摊销等非现金流量因素外，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末存货、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及应付款项等项目影响，差异原因具有合理性。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净利润	3,555.05	4,745.65	3,150.65	2,311.99
加：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损失	401.96	-205.19	119.14	-36.64
固定资产折旧	616.04	789.68	732.75	783.86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无形资产摊销	23.46	31.28	31.52	32.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54	26.15	26.15	49.65
固定资产处置或报废损失	27.65	6.44	1.62	-92.11
财务费用	163.28	234.17	153.61	15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9.92	29.46	200.60	398.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2.21	-2.94	28.58	
存货的减少	450.78	1,411.16	-3,220.32	-1,181.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228.81	-3,451.44	-4,511.53	-1,953.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948.07	-1,393.27	4,274.80	1,214.95
其他	6.54	197.75	-188.91	-3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43	2,418.90	798.66	1,651.38

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主要差异项目分析如下：

1) 2020 年1-9月主要差异项目分析

2020年1-9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净利润少1,609.62万元，2020年1-9月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差异，除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固定资产折旧等计提类项目在报告期内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和净利润的差异外，主要为经营性应收项目导致，其中主要系应收账款余额（含合同资产余额）增加2,892.70万元，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增加2,037.94万元，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导致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相应增加。

2) 2019年度主要差异项目分析

2019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净利润少2,326.75万元，2019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差异，除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固定资产折旧等计提类项目在报告期内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和净利润的差异外，主要为经营性应收项目导致，其中主要系应收账款余额增加3,449.76万元，应收票据余额增加456.46万元。2019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比期初合计增长26.70%，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的增加主要系2019年度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49.27%，营业收入增加致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相应增加。

3) 2018年度主要差异项目分析

2018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净利润少2,351.99万元，2018年度差异波动原因主要为存货增加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净利润减少，2018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较期初增加3,220.32万元，较期初增长55.55%，存货增长原因为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39.64%致存货余额相应增加，另2018年末公司已签订未交付的液压系统、液压缸合同订单增长较多。公司液压系统、液压缸均为非标产品，采取订单生产模式，2018年因下游工程机械行业市场增长迅速，冶金、水利水电行业全面复苏，因此年末时为液压系统和液压缸备货大幅增加。

4) 2017年度主要差异项目分析

2017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净利润少660.61万元，2017年度差异波动原因主要为存货和应收账款增加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净利润减少，其中：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增加1,430.57万元，存货余额较期初增加1,181.85万元，应收账款和存货增长原因为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31	-	0.45	105.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1	-	0.45	105.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3.05	989.42	416.36	348.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05	989.42	416.36	348.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74	-989.42	-415.91	-242.6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42.62万元、-415.91万元、-989.42万元和-281.74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公司持续进行技术改造和升级，扩建翻新厂房以及设备采购，导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流量较大。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98.44	8,000.00	6,371.32	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8.44	8,000.00	6,371.32	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58.11	4,800.00	5,940.00	3,63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15.00	2,744.03	1,116.24	1,116.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15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37.27	7,544.03	7,056.24	4,746.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8.83	455.97	-684.92	-1,746.91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46.91 万元、-684.92 万元、455.97 万元和-3,738.8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3,000.00 万元、6,371.32 万元、8,000.00 万元和 6,798.44 万元，其中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取得的短期借款，主要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原材料采购的资金需要。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4,746.91 万元、7,056.24 万元、7,544.03 万元和 10,537.27 万元，主要是用于偿还公司借款本息和分配股利。报告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主要为各年支付的利息和派发的现金红利，其中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分别为 943.80 万元、943.80 万元、2,516.80 万元和 3,146.00 万元。

（六）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未来三年，公司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支出主要是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计划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七）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上述产品成为公司稳定的盈利来源，报告期公司经营业绩不断上升。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未来具有较好的成长性，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或重大风险。

1、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液压行业市场前景较好

近些年，我国陆续出台了相关政策及措施，从核心基础零部件的强化，并结合新工艺技术、新材料的推动，致力于提高液压件的配套件及原材料质量，检验检测与标准研究等完整产业链，中国高端液压件产业有望迎来快速、健康发展的机会，充分利用各种行业资源，升级制造瓶颈，进一步优化液压产品结构，加快高端液压件的创新和产业化进程。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和工业化、城镇化程度深化、旧机更新加速，基建投资高速发展，再加上产业升级，新兴行业的快速发展，将不断有新行业对液压产品产生需求，例如光伏设备、太阳能产业等。因此，主机厂商相关配套部件需求的扩大与应用行业的不断拓展，液压市场的成长前景较为广阔。

2、国家政策大力支持，替代进口空间较大

作为装备制造行业重要的配套行业，液压行业的发展历来受到国家的重视。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连续颁布文件，明确提出支持液压行业的发展和技术革新，支持国内自主品牌企业做大做强。

中国机械行业各个细分领域里，高端液压件长期严重依赖进口。随着以维克液压为代表的国内企业在高端液压产品技术方面的不断突破，国内企业相关产品的性能逐渐接近进口产品，而国产高端液压件的价格具有明显的优势，将打破国外产品垄断的局面，呈现巨大的进口替代需求。

3、公司品牌优势突出，技术积淀深厚，产品种类丰富

公司作为具有五十余年液压柱塞泵的专业生产企业，“邵液”品牌获得了市场广大用户的认可。公司悠久的柱塞泵研发史树立了设计理论的深刻认识优势和摩擦副技术研究的领先优势，通过对进口液压柱塞泵技术及产品的分析理解，学习研究，实现了技术的新突破，公司已经在工程机械、环境环保、冶金等细分的进口替代上获得印证。公司能够在特殊环境或客户特定要求下，提供较为领先的液压控制整体解决方案，先后服务“首钢”搬迁、南水北调、大藤峡等国家重点项目，并在新能源设备和极端气候军用设备中得以应用。公司的产品包括液压泵、液压缸及液压系统，种类丰富，型号齐全，能够满足不同行业不同客户的需求。

十三、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48.28 万元、416.36 万元、989.42 万元和 **313.05 万元**，占当年末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合计金额比例分别为 9.38%、11.89%、26.17%和 **8.93%**。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的资本性投入系公司持续进行技术改造和升级，扩建翻新厂房以及设备采购，投资用途均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可切实提高公司生产能力、技术研发能力，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提供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力。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览

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 20,973,334 股，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25%。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按轻重缓急顺序围绕主营业务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预计募集资金投资规模	项目建设期
1	邵阳液压件生产基地技术改造与产能扩建项目	26,227.50	26,227.50	18 个月
2	液压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3,467.72	3,467.72	18 个月
合计		29,695.22	29,695.22	

若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发行人聘请了深圳大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上市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供可行性分析服务。

深圳大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是专业为优质企业提供专业 IPO 咨询服务、投融资咨询服务、并购咨询服务等服务，在市场上具有一定的权威性。发行人与深圳大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此次可行性报告的价格为 12 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均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存在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计划，也

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计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完成项目主管部门的备案程序，已通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核

准批复，并取得了项目建设用地的相关土地使用权。因此，保荐人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关于制定〈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督等作出了具体规定。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做到专款专用。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为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液压产品专业技术服务，能够为客户提供液压传动整体解决方案，是我国少数液压产品种类覆盖范围广、生产工艺质量领先，并掌握自主知识产权的综合型知名液压企业之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液压件生产基地技术改造与产能扩建项目和液压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涉及公司主要液压产品的生产、研发等方面，与公司主营业务及业务发展目标相匹配，将进一步推进公司战略布局，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和竞争力。

（五）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数额和投资项目与企业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相适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扩大公司产销规模，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和产品质量水平，完善公司的营销体系，从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公司已逐步建立健全一套较为完整的公司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措施，公司能够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

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9月公司液压柱塞泵销量分别为36,752台、39,809台、42,909台和**25,639台**，产能利用率分别为96.86%、105.97%、92.61%和**92.23%**。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9月公司液压缸销量分别为11,049支、17,455支、19,175支和**16,001支**，产能利用率分别为103.00%、105.71%、116.26%和**101.65%**。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9月公司液压系统销量分别为308套、444套、653套和**522套**，液压系统产能利用率分别为105.25%、107.75%、101.80%和**124.53%**，目前基本处于满负荷状态。公司的产品近年来具有广阔的市场需求，广泛应用于工程机械、水利水电、冶金钢铁、风电阀门和新能源等领域。公司在生产和销售均具备一定规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新增45,000台柱塞泵、22,000支液压缸和1,400套系统，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财务状况相适应

发行人报告期内资产总额分别为**22,694.06万元**、**29,782.93万元**、**33,906.14万元**和**36,029.08万元**。发行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分别为14,889.87万元、20,791.94万元、31,035.44万元和**23,058.48万元**，实现利润总额分别为**2,710.64万元**、**3,512.60万元**、**5,444.15万元**和**4,087.30万元**，经营业绩保持持续增长，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达产后，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优势，同时公司的财务状况也能有效支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实施。

3、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技术水平相适应

公司作为中国最早生产液压元件和成套液压系统的大型骨干企业，具有较为深厚的技术积淀和制造经验。改制以来，公司在以粟武洪、赵铁军、游先旭、周新辉、李哲等核心研发技术人员带领下，通过不断地自主研发创新，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和生产工艺水平不断提升，拥有**65**项实用新型及发明专利。通过自主创新，公司研发了一系列核心技术和关键生产工艺，主要包括液压元器件铸造工艺技术、材料表面处理及热处理技术、柱塞泵噪声控制技术、伺服控制液压缸技术、柱塞泵摩擦副技术、液压缸活塞杆锁紧技术、超高压液压传动及控制系统设计制造技术和智能闭式液压传动及控制整体解决方案技术等，这些核心技术和

关键生产工艺广泛应用于公司的产品设计和生产过程中，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技术保障。

4、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管理能力相适应

公司已经逐步建立起了一套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公司也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在重大决策、经营管理和监督方面的作用，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制度和管理保障。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备案、环评批复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已分别取得邵阳市双清区发展和改革局的备案文件，并已取得邵阳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案情况	环评情况
1	邵阳液压件生产基地技术改造与产能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2020-430502-34-03-027933	邵市环评[2020]10 号
2	液压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020-430502-34-03-027950	邵市环评[2020]10 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邵阳液压件生产基地技术改造与产能扩建项目

1、项目简介

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投资 26,227.50 万元，公司拟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对现有液压件生产基地进行改造升级，在扩大液压产品产能的同时，进一步提升工艺水平和制造能力，提高液压产品质量性能，为公司未来发展壮大奠定坚实基础。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1）扩大公司产能，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

随着我国液压行业进入高速发展阶段，以工程机械、冶金、矿山、机床、汽车、航空航天等为代表的装备制造业快速崛起，为液压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市场需求，液压工业总产值及销售规模实现稳定增长，中国已发展成为全球最大的液压

市场。近年来，国家相继发布《液压气动密封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智能制造发展规划》，重点突出中国集中优势、提高产品质量、加快替代高端进口产品步伐和智能化进程。伴随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以及行业自主研发能力的提升，未来我国高端液压核心部件加速进口替代的趋势更加明显，在国家基础建设投资拉动渐强的背景下，工程机械产品需求呈现强劲的增长态势，液压产品市场需求保持稳定增长，《液压液力气动密封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明确指出“十三五期间，行业销售额年均增幅不低于 6%，出口额年均增幅达 7%以上，60%以上的液气密高端产品实现自主保障”，我国液压行业发展前景十分广阔。

在行业高速增长及政策大力支持的双重利好下，公司必须牢牢抓住发展机遇，进一步扩大液压件产品产能，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然而，公司现有产能与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不相适应，严重制约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壮大。本项目的实施将极大提升公司产能规模，迎合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规模优势，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行业地位。

（2）提升铸件制造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液压铸件是液压元件的基础，液压铸件的质量不但影响着液压元件的加工性能，而且对液压元件的使用性能起着重要的作用。要实现精密可靠的液压控制和液压传动，首先要实现高端铸件的工艺技术突破，而高端液压铸件具有结构复杂、高尺寸精度、密封性能要求高等特点，在组织均匀性、致密性、变形量、耐压性能及表面质量等方面均具有较高的技术标准，对于企业铸造车间的工艺流程和生产设备都提出了很高的要求。

为了满足高质量液压件生产的技术需求，进一步增强液压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必须更加注重液压铸件工艺水平的提升。本次募投项目公司拟在铸造车间配置高端生产线，结合更加先进的铸造设备及环保配套设备，在大幅提升铸造工艺和铸件质量水平的同时，有效提高铸件生产效率和降低能耗，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3）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

随着工程机械行业的快速发展和工业 4.0 时代的到来，相关液压产品正向系列化、功能多样化、结构柔性化、控制智能化和维护便捷化等方向发展，下游需

求领域对各类液压产品的供货速度、技术性能、稳定性、精度、良品率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企业必须加大装备和生产制造平台的建设，提高生产效率和制造能力，注重液压产品质量性能的提升，才能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本项目拟对原有生产基地进行扩建和技术改造，通过对各类生产资料进行更为合理和高效的配置，有效优化液压产品生产工序，从而大大提高生产效率，同时引进数控机床、卧式加工中心等先进设备，进一步提高生产自动化程度和精密度，有效提升液压产品质量水平和综合性能，有效降低人工成本，为未来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奠定良好的基础。

（4）丰富产品结构，提升综合盈利能力

随着我国装备制造业的发展，液压传动及控制系统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宽，航空航天、工业自动化、环卫环境、新能源、国防军工等新兴领域的市场需求不断增加。公司必须紧跟行业需求领域的变化趋势，积极拓展现有产品线，不断优化液压产品结构，以满足下游各个市场领域的消费需求。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液压产品类型和规格型号，提升不同需求端的供给能力，通过多元化经营战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及与下游客户的议价能力，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综合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作为装备制造行业重要的配套行业，液压行业的发展历来受到国家的重视。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陆续出台多项产业政策和规划，如《工业“四基”发展目录（2016年版）》、《工程机械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装备制造业标准化和质量提升规划》、《液压气动密封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工业强基工程实施指南（2016-2020年）》等，鼓励和支持液压行业的发展和技术革新，支持国内自主品牌企业做大做强。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和引导为本项目的实施奠定了良好的政策基础。

（2）液压行业市场前景广阔

液压产品应用领域广泛，随着产品技术与生产工艺的逐步成熟，液压产品适

用领域不断拓宽，全球液压工业已进入相对稳定成熟的阶段，作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和第一大制造业国家，我国工业自动化程度的不断提升和装备制造业向高精尖方向发展的趋势，为液压行业的成长提供了广阔的空间。根据中国液压气动密封件工业协会的数据，我国液压气动密封件行业重点企业工业总产值及工业销售产值分别从 2015 年 387.60 亿元和 383.10 亿元增长到 2019 年的 631.20 亿元和 615.90 亿元。伴随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以及行业自主研发能力的提升，未来我国高端液压核心部件加速进口替代的趋势更加明显，同时，在国家基础建设投资拉动渐强的背景下，工程机械产品需求呈现强劲的增长态势，液压产品市场需求保持稳定增长，为本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市场基础。

（3）成熟的技术工艺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支撑

公司深耕液压行业多年，其前身邵阳液压件厂是国内三大液压产品配套基地之一和国家定点生产液压元件的大型骨干企业，公司在此基础上经过多年自主创新，在液压系统、柱塞泵和液压缸等液压产品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先后获得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工信部工程机械高端液压件及液压系统产业化协同工作平台成员单位、国家重点型号武器优秀供方等荣誉，现已发展成为国内液压行业仅有的生产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综合型企业之一。

目前，公司在液压元器件铸造工艺技术、材料表面处理及热处理技术、柱塞泵噪声控制技术、伺服控制液压缸技术、柱塞泵摩擦副技术、液压缸活塞杆锁紧技术、超高压液压传动及控制系统设计制造技术等核心技术领域达到了行业领先水平，已取得 65 项实用新型和发明专利，拥有领先的新产品开发能力和新材料新工艺应用能力，并在铸造、热处理、焊接等关键环节配备了国内外先进的加工、检测设备。同时，公司培养了一支包括液压设计及工艺、电气控制、机械设计等方面老中青相结合的优秀技术队伍以及一大批经验丰富的高级技工，技术团队长期的研发创新和工艺改进实践为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与技术储备，可充分保障本项目顺利实施并尽快达到预期效益。

（4）公司积累了优质的客户群体和丰富的项目经验

公司在钢铁冶金、水利水电和机床等机械行业积累了大量优质客户，重点客户包括南水北调、山河智能、三一帕尔菲格、华菱钢铁集团、华宏科技、首钢集

团、宝钢集团等国内外大型企业，优质客户群体为公司的可持续增长打下了坚实基础。此外，公司液压系统覆盖了钢铁冶金、水利水电、阀门、风电、军工等行业，自成立以来已设计和生产了数千套各种规格型号的系统产品，成功参与了南水北调液压启闭机负反馈比例控制系统、首钢 5,500 立方米高炉伺服控制系统、西昌、太原卫星发射精准推送装置控制系统、宝钢梅山钢铁公司板材轧辊负载敏感自动控制油缸、百万千瓦级核电站油动机伺服控制系统等重点项目，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为公司业务拓展提供了强大的保障。

（5）公司拥有完善的企业管理制度与营销体系

公司全面实行了 ERP 系统，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推行 TPM（全员生产维修）和 6S（整理、整顿、清扫、清洁、素养、安全）管理体系，采用微型工作单元的生产装配方式和柔性生产模式。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根据 ISO9001 的理念，建立了目标明确、层次分明的质量管理体系，实施原材料电子身份证制度。在销售管理方面，公司通过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并通过售前参与客户方案制定，售后技术延伸服务等手段，保证了对重点市场和重要客户的直接控制，提高了对新兴市场的渗透能力。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26,227.50 万元，建筑工程费 6,800.00 万元，设备购置安装费 15,893.09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534.41 万元。项目投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22,693.09	86.52%
1	建筑工程费	6,800.00	25.93%
2	设备购置安装费	15,893.09	60.60%
二	铺底流动资金	3,534.41	13.48%
三	项目总投资	26,227.50	100.00%

其中主要设备选择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机型规格	数量	总价
1	静压造型线+砂处理线	砂箱 1000*800*320	1	2,810.00

序号	设备名称	机型规格	数量	总价
2	直读光谱仪	QSN750-II	1	67.70
3	箱式多用炉生产线	VKES3-60/65/110CN	1	188.00
4	卧式加工中心	HCN6000L	2	379.00
5	立式加工中心	VCN430A	6	453.30
6	立式加工中心	VCN530CL	6	468.00
7	立式五轴加工中心	VARIAXISj-500	1	232.00
8	数控卧式车床	200L	6	415.56
9	数控卧式车床	QT150L	6	396.00
10	数控卧式双主轴车床	QTC200MSY	2	264.00
11	数控车铣中心	T42MT	1	285.00
12	二轴珩磨机	G25-MS2	1	348.00
13	端面磨床	ASL-810	1	65.00
14	双端面磨床	KS1000Y	2	178.40
15	数控走芯机	SZ-384E	1	51.30
16	高精度无心磨床	JHC-2408T-NC03	2	360.00
17	高精度外圆磨床	JHIU-2706CNC	2	210.00
18	高精度数控内圆磨	JHI-150NC	1	75.00
19	高精度数控内圆磨	KC33650U	1	300.00
20	万能球面磨床	S131r400	1	560.00
21	数控强力钻铣中心	VDC4050	2	56.00
22	立式拉床	L55720	1	75.00
23	桁架机器人自动化线		3	150.00
24	卧式加工中心柔性线		1	300.00
25	油泵装配线		2	200.00
26	高压清洗机	GXNC765-ZC 水 压 50MPa	1	122.50
27	数控深孔钻镗床	FT SERIES 45/500*4000 CNC	1	1,823.00
28	数控车铣中心	T42MT	1	290.00
29	数控卧式车床	NL10015S	3	217.50
30	数控卧式车床	NL8530S	3	246.60
31	数控卧式车床	NL322AS	3	198.00
32	数控管螺纹车床	GNL362H	2	130.00
33	数控卧式车床	GNL630100	1	119.00

序号	设备名称	机型规格	数量	总价
34	数控强力钻铣中心	VDC4050	2	56.00
35	外圆磨床	M1350B	2	118.00
36	外圆磨床	M1363B	1	129.00
37	外圆磨床	M169/1	1	275.00
38	焊接机器人	MOTOMAN-MA1440	3	195.00
39	行车	QDX20t18.5m H=9m	5	121.96
40	油漆涂装线	含油泵、油缸、系统	1	762.50
41	仓储设备		1	800.00
	合计		85	14,491.32

5、项目技术和工艺情况

本项目所采用的工艺与公司现有产品工艺相同，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之“（四）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采用的生产技术全部为公司自主研发技术，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发行人的技术研发与创新机制”。

6、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为各种钢材、铜材、铸件等以及其他辅助材料，可面向市场进行采购且供应充足。公司与主要供应商有多年的合作关系，合作情况良好，原材料供应稳定。项目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燃气，主要依靠当地公共部门供应，项目实施位置所在地基础设施健全，电力、燃气等能源供有具备充足保障。

7、项目所需的时间周期和时间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 1.5 年，具体实施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1	基建、装修					
2	设备购置安装					
3	人员招聘、生产准备					
4	投产并达产 30%					

8、项目环保情况及措施

（1）公司拟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

本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生产装置产生“三废”主要有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和噪声等。公司拟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

1) 废水治理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工件清洗、切削液和喷漆工艺的使用产生的污水、熔炼、热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冷却水,以及部分员工生活污水和食堂污水。本项目生产废水采用隔油、絮凝沉淀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污水经隔渣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送至相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2) 废气和粉尘治理

本项目废气排放物主要为浇铸、打磨等工序产生的粉尘。铸造车间熔化和浇铸工序产生的废气用集气罩收集,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打磨等工序产生的粉尘通过湿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固体废物及废液治理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弃物为机加工铁屑废料、钢材边角料、喷漆渣、包装材料垃圾和生活垃圾等。

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和存放,由具有资质的社会单位回收再利用或统一收集处理,危险固废须经收集后交由具备《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处理。由于拟建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不在厂区范围内长期储存、处理和处置,工业固废均妥善暂存,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因此,对拟建项目内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4) 噪声治理

本项目固定噪声源均在车间内,且采用减振、消声等减噪措施,设备正常运转情况下,厂界噪声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根据建设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特点，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和施工机械设备组合以及施工时间，避免在中午（12:00-14:00）和夜间（23:00-7:00）施工，由于工艺需要夜间施工，将向有关部门申请夜间施工许可证，避免在同一时间集中使用大量的动力机械设备。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尽量减少运行动力机械设备的数量，尽可能使动力机械设备均匀地使用。对施工车辆造成的噪声影响加强管理，运输车辆尽量采用较低声级的喇叭，并在所经过的道路禁止鸣笛，以免影响沿途居民的正常生活。

9、项目的实施主体及选址情况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选址位于湖南省邵阳市双清区建设路公司厂区，拟利用厂区空置地实施本次募投项目。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证书编号为“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 0020020 号”和“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 0020021 号”使用权类型为出让，批准土地用途为工业。

10、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计算期 12 年，其中建设期 1.5 年，运营期 10.5 年。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年销售收入 39,355.00 万元（达产年，100%生产负荷），年均利润总额 4,869.79 万元。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8.72%，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6.75 年。

（二）液压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1、项目简介

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投资 3,467.72 万元，拟对现有研发中心进行升级，通过引进更加先进的研发设备和检测试验设备，并配备高素质的专业技术人员，不断提升液压产品研发设计能力，推动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本项目建成后，将紧跟液压技术应用趋势，持续对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进行研发，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为公司继续保持业内技术优势、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

（1）顺应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提升行业自主创新能力

我国液压技术起步较晚，最初仅应用于普通机床设备等领域，技术基础相对

薄弱，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液压行业技术有了明显提升，但仍存在自主创新能力较弱、基础工艺和基础材料水平滞后等问题，国内外企业在液压技术积累与制造经验方面存在一定差距，全球高端液压市场几乎被博世力士乐、川崎重工等少数液压生产企业所垄断，客观上造成了国内中高端液压元件长期依赖进口的局面，严重制约了中国液压机械技术的国际市场。

公司作为国内最早生产液压元件和成套液压系统的骨干企业、国内三大液压产品配套基地之一，在液压技术创新研发前沿承担着义不容辞的义务，本项目的实施，是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产业政策的号召和顺应液压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的必然要求，对于提升行业自主创新能力，发展国产高端液压品牌和实现民族产品进口替代都具有重要意义。

（2）提升研发创新实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液压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研发实力的高低是决定液压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要素，也是支撑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随着液压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下游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和深入，相关液压产品正向系列化、功能多样化、结构柔性化、控制智能化和维护便捷化等方向发展，公司必须坚持技术创新，时刻保持对行业技术基础性和前瞻性的研究与开发，才能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

公司经过多年精耕细作，已积累了较为深厚的研发实力和技术储备，本项目将整合公司现有的研发力量，通过扩大研发工作场所、引进先进的研发和测试设备、招募高级技术人才等措施，全面升级和完善公司研发架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创新实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3）增强产品开发能力，满足快速更新的市场需求

当前，液压传动和控制系统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展，正从机械工业、矿山机械、冶金机械、汽车船舶等传统装备制造业向工业自动化、环卫环境、新能源、国防军工等新兴领域不断深入，高精度、高功率、小型轻量化的高端液压产品的市场需求不断提升，公司必须密切关注各需求领域的变化趋势，进一步提升新产品开发设计实力，满足不同需求端快速更新迭代的市场需求。

公司拟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打造环境更优越、设施更齐全、人才更齐备、产

品开发能力更强的研发中心，形成覆盖液压泵阀设计、液压缸设计、液压系统设计、电气自动化设计和仿真设计的多层次产品设计开发体系，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强化与市场的同步开发能力，提升新材料与新工艺的应用能力，为公司的战略发展提供强大的技术和研发支撑。

（4）完善试验检测体系，提升产品质量性能

液压产品具有高负荷、高精密度等特点，要实现精密可靠的液压控制和液压传动，必须保证液压元件的高质量和优异性能，随着液压元件向高压强、高功率、小型精密等方向发展，公司必须更加注重产品检测试验能力的提升。

本项目拟对公司现有检测和试验中心进行改造升级，新增中试试验部覆盖所有产品的样品试制与性能检测，同时配置高素质的测试技术人员，形成完善的质量检测体系，对于提升产品质量性能、降低研发和生产成本具有重要意义。

（5）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增强公司持续创新能力

高端技术人才是公司核心资产，是公司保持行业领先优势的重要因素，未来公司要保持快速增长的势头还将继续依赖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团队。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公司现有研发人员将无法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需要扩充研发技术人员。为此，公司必须加大研发投入，为技术人才搭建更高的平台，创造更好的研发条件。本项目实施后，新的研发中心同时配置产学研工作站和博士后工作站，有助于公司引进专业性较强、技术能力过硬的优秀研发人才，扩大公司现有研发技术人才队伍，提升研发创新实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分析

（1）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为了改变我国液压行业大而不强、高端液压件长期依赖进口的局面，近年来国家先后出台多项产业政策，鼓励和支持我国液压行业进行自主创新和技术革新，《中国制造 2025》提出“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和产业技术基础等工业基础能力薄弱，是制约我国制造业创新发展和质量提升的症结所在。要坚持问题导向、产需结合、协同创新、重点突破的原则，着力破解制约重点产业发展的瓶颈。”；《工程机械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提

出十三五期间的发展重点包括工程机械核心部件设计制造数字化升级，大力发展智能化液压元件及其控制系统；《工业强基工程实施指南（2016-2020）》将“部分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关键基础材料达到国际领先，产业技术基础体系较为完备”作为未来 5-10 年的主要任务；《液压气动密封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我国液压行业 60%以上高端液压元件及系统实现自主保障，装备工业领域急需的液压元件及系统得到广泛推广和应用。”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和引导为本项目的实施奠定了良好的政策基础。

（2）公司具有成熟完善的技术开发经验

公司深耕液压行业多年，经过多年自主创新研发，在液压系统、柱塞泵和液压缸等液压产品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先后获得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湖南省省级技术中心、工信部工程机械高端液压件及液压系统产业化协同工作平台成员单位等荣誉。在政府科研方面，先后承担并完成了“SY-A11VLO190 高压柱塞泵的设计制造”、“SY-A7V 系列高压柱塞泵的设计制造”、“ZB 系列高压柱塞泵的设计制造”等国家级和省级科研项目，公司 25CY 泵、SY-CY 系列低噪音柱塞泵等相关技术先后荣获省部级科技类奖项，公司还主持编制了 CY 系列、B 系列等市级行业标准。丰富的技术开发经验积累，有利于公司研发体系在保持先前技术开发优势的基础上，更加有效地完成新项目开发，并迅速转化为生产能力与产品，使得本项目充分达到预定目标。

（3）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

通过多年的技术研发积累，公司已形成“自主研发为主，合作开发为辅”的较为完整、与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技术创新体系，能够将研发的新产品较好地产业化，将研发优势转化为竞争优势。在自主创新方面上，公司制订了严格的考核制度，并将创新性成果作为研发人员的重要考核方面，除对核心技术人员给予同行业非常有竞争力的薪酬之外，还对重点项目设置了项目奖金，对核心技术人员的创新行为给予及时的奖励。在合作开发方面，公司积极寻求与院校机构通过产学研合作，充分利用外部技术力量提升技术储备。完善的研发体系，使得本项目建设完成后能够快速实现规范化运营。

（4）公司组建了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

公司一贯重视技术研发团队建设，在多年专业化经营过程中，通过建立人才引进和培养制度、管理和激励机制，培养了一支包括液压设计及工艺、电气控制、机械设计等方面老中青相结合的优秀技术队伍以及一大批经验丰富的高级技工。在人才战略上，公司坚信“人才资源是企业的第一资源”理念，不断创新人才培育和引进方式，建设一支与企业战略发展相适应、总量适当、层级结构合理、专业结构配套的人才队伍，将其打造成企业的中坚力量，确保企业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优秀的技术团队与创新的人才战略将有效支撑本项目的实施与运营。

4、投资概算情况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3,467.72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1,014.00 万元，硬件设备购置 2,066.29 万元，软件工具购置 387.43 万元。项目投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建设投资构成	金额（万元）	占比（%）
1	建筑工程	1,014.00	29.24
2	硬件设备购置	2,066.29	59.59
3	软件工具购置	387.43	11.17
合计		3,467.72	100.00

5、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供应

本项目不是工业生产项目，是属于研究开发性质的项目。项目的原辅材料、燃料取决于项目建成后研究开发的课题。

6、项目所需的时间周期和时间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 1.5 年，具体实施计划如下：

序号	内容	第一年	第二年					
		1-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1	基建工程							
2	硬件、软件采购与安装							
3	人员调动、招募及培训							
4	系统流程建立							
5	试运行							
6	鉴定验收							

7、项目环保情况及措施

（1）建设期主要污染源分析及保护措施

本项目建设期的主要内容为研发场地装修、设备安装调试工程。施工将给办公场所周围环境造成一定影响，主要为施工人员排放的生活污水、施工噪声、固体废弃物等，在项目建设期间，将采取相关环境保护措施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不利影响。

1）水污染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水污染主要来源于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施工中产生的地表径流等，施工期废水不但会挟带大量泥沙，而且还会携带各种污染物，包括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洗涤剂等。排水过程产生的沉积物将会进入区域附近的下水管，可能导致下水管堵塞。

在施工过程中对地表废弃物及时清扫，避免水流带入下水道；生活污水及时清理，保持下水道通畅。

2）大气污染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本项目工程施工期间不会产生大气污染。

3）噪声污染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施工噪声主要可分为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和施工车辆噪声。机械噪声主要由施工机械所造成，在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作业时，各台设备产生的噪声会产生叠加。根据建设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特点，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和施工机械设备组合以及施工时间，避免在中午（12:00-14:00）和夜间（23:00-7:00）施工，由于工艺需要夜间施工，将向有关部门申请夜间施工许可证，避免在同一时间集中使用大量的动力机械设备。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尽量减少运行动力机械设备的数量，尽可能使动力机械设备均匀地使用。

闲置的机械设备等将予以关闭；一切动力机械设备都经常检修。

对施工车辆造成的噪声影响加强管理，运输车辆尽量采用较低声级的喇叭，并在所经过的道路禁止鸣笛，以免影响沿途居民的正常生活。

4) 固废污染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弃物污染主要来源于施工产生的部分废料以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废料在工程施工完工时需全部清理运走，生活垃圾每天产生量不大，只要及时收集运走，不会造成大量堆积。故可以认为工程施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对于施工期固体废物应集中处理，及时清运出施工区域。对于如废油漆、废涂料及其内包装物等，属于危险废物，将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管理规定，由专人、专用容器进行收集，并定期交送有资质的专业部门处置。

对于由施工人员产生的较集中的生活垃圾，由于其中含有较多的易腐烂成分，将采取密封容器收集，以防止下雨时雨水浸泡垃圾，产生渗滤液，影响周围大气环境。

(2) 营业期主要污染物分析及保护措施

项目运营期间，污染物主要为生活污水以及生活垃圾，公司通过合规的排污措施以及垃圾处理方法，最大程度减少环境污染程度，轻微污染将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本项目将设专人负责清理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并运送至区内垃圾中转站分类投放。生活垃圾主要是废弃办公用品，收集后定期作为废品处理回收，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8、项目的实施主体及选址情况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维克液压，选址为湖南省邵阳市双清区建设路厂区内部空地。上述用地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使用权类型为出让，批准土地用途为工业。

9、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属于研究开发类，项目建设完成后，不直接生产产品，而是进行产品和技术的研究开发，其“产品”的形式是科技成果和知识产权，技术成果主要供公司生产使用。本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效益主要体现为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和创新能力的大幅提高，有利于公司开发新的产品和服务，降低研发成本，提高

公司的整体核心竞争力。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的影响

（一）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研发支出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预计正常年份每年可新增营业收入、固定资产折旧、利润总额的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年均新增 营业收入	年均新增 固定资产折旧	年均新增 利润总额
1	邵阳液压件生产基地技术改造与产能扩建项目	39,355.00	1,673.55	4,869.79
2	液压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	314.04	-
合计		39,355.00	1,987.59	4,869.79

从上表来看，全部项目投产后，年均新增营业收入 39,355.00 万元，年均新增固定资产折旧 1,987.59 万元，年均新增利润总额 4,869.79 万元。若本次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并达到预期效果，公司的盈利可以消化掉因新增固定资产投资而导致的折旧和摊销费用增加，确保公司利润不会因此下降，不会对未来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对资产负债率和资本结构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股本和资本公积增加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增加，有效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降低，资产负债结构得到显著优化，公司的偿债能力和融资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而本次股票溢价发行所增加的公司资本公积金，将使公司资本结构更加稳健，股本扩张能力进一步增强。

（三）对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净资产的迅速扩张，发行人的净资产收益率将被摊薄，净资产收益率也会有所降低。随着项目的陆续投产，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与利润水平将有大幅增长，盈利能力和净资产收益率将随之提升。

四、发行人未来发展与规划

本业务发展目标是公司根据当前的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在行业前景未发生重大变化情况下做出的计划和安排。公司不排除根据经济形势和实际经营状况变

化对本业务发展目标进行修正、调整和完善的可能性。

（一）公司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

1、发展战略

公司将紧抓我国深化改革、扩大对外开放的历史性机遇，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国家基本战略，依托公司在液压高压轴向柱塞泵、高压液压缸、伺服液压系统等领域先进的研发制造能力，品牌优势及出众的行业地位，大力开展人才、技术创新、品牌、营销、国际化等五大发展战略，巩固并扩大公司在高端液压产品特别是智能液压产品的市场份额，旨在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液压产品科研、制造基地，致力于成为国内一流、世界知名的高端液压产品供应商和液压技术方案的提供商，为国家倡导的关键零部件进口替代担当一份责任。

2、发展目标

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制定了当年和未来三年的发展目标。未来将秉承国家“深化改革”、“一带一路”等发展战略，不断优化人力资源的制度和人才结构，推动技术团队、管理团队和员工队伍整体素质的提高；努力培育品牌形象，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对标国际液压一流企业，专注于产品的持续创新，始终在液压产品的设计、研发和生产方面与世界前沿技术同步；开拓中高端市场，与客户建立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最终保持行业的领先地位，实现公司经营的规模化、产品的专业化、品质的卓越化、管理的规范化，在满足国内市场需求的同时，进一步扩大产品出口，深度参与国际竞争，提高国际市场话语权。

（二）公司未来三年具体发展计划

未来三年，公司将以本次上市为契机，在不断提高现有业务经营管理水平的同时，精心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过新产品研发、产能提升、人才培养与引进、市场开拓、完善组织结构和提高管理效率等手段，保持公司产品的领先优势，巩固公司在液压行业的领先地位，提升公司的品牌价值，提高公司国内、国际市场占有率和抗风险能力，确保公司科学持续地发展，实现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1、人才建设计划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参与市场竞争程度的加深，对熟练掌握生产工艺的生产作业人员、质量监督人员、生产流程管理人员及新产品新工艺研究人员、开拓新市场（特别是国际市场）的营销人员、专业管理人员有着较大需求，公司将从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等方面开展人才建设计划。

（1）强化内部人才培养机制，打造人才的深度和广度。拓宽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内容和培训范围，采取“走出去、引进来”的方针，邀请国内外知名液压专家到公司讲学、培训，开展学术交流活动，选拔公司中青年技术骨干到德国、美国、日本等液压工业发达国家学习、见习；管理人员采用轮岗管理、继任计划等方式拓宽管理范围，实现管理水平的快速提升；销售人员坚持现场培训原则，注重培养国际市场销售人才，打造一支专业化、国际化的营销团队。

（2）完善外部人才选拔机制，除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之外，针对公司所需的关键核心人才制定科学有效的引进选拔标准，并打通职业发展通道，为人才的引进与发展做好制度准备。

（3）落实人才激励机制，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岗位价值评估考核体系，最大限度满足不同层次人才的需求，对专业技术人员实行管理与技术的双通道发展，保证专业技术人才的梯队性培养，为公司长期的人才储备筑牢基础。

2、研发创新计划

公司结合中长期规划与发展目标，坚持以前瞻性研究和应用开发相结合的原则，打造一支高水平的研发团队，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公司将以液压技术研发中心为平台，以市场为导向，以产品为龙头，建立健全技术创新机制，从人、财、物和管理制度等多个方面确保公司创新的持续性，努力实现生产工艺规范化、产品质量标准化、工艺装备智能化。

（1）依托现有成熟产品的技术性能基础，大力发展高压大排量柱塞泵、集信息智能化控制于一体的高压柱塞泵，启动以水为工作介质的高压液压元件研发工作。

（2）打造液压系统、液压缸的数字化设计平台，运行设计动态模拟仿真分析，缩短设计制造时间，实现产品高效能、低污染、高集成，快速满足市场个性

化需求。

（3）发挥“省级技术中心”、“工信部工程机械高端液压件及液压系统产业化协同工作平台成员单位”等优势，购置先进检测、计量、实验装备，积极建立博士工作站、国家级技术中心，提高公司的创新效率和成果转化能力。

3、市场开发和营销服务计划

公司将以现有市场为基石，深度挖掘原有市场潜在能力，并发挥现有的渠道优势，加强公司新市场领域的开发力度，从而保证在国内外同行业中的优势竞争地位，也为公司新产品研发提供市场需求信息。

（1）在国内市场方面。公司深化与国内领先企业的合作方式，加强企业在经销商的销售力度，努力开拓新市场，全面扩大全国各个区域的市场占用率，同时提升售后服务质量，完善客户回访制度，积极构建与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

（2）在国外市场方面。公司拟成立国际贸易部，加强国际市场的开拓，增大海外市场，特别是“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自主销售力量，不断扩大产品出口，提高产品销量和国际影响力。

4、管理团队与组织结构计划

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健全与完善决策、执行、监督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公司结合实际情况逐步调整并完善组织机构，加强管理团队的建设，以满足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运行需要和规模需求。

5、信息化与大数据计划

信息化建设将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与目标，在现有管理系统基础上，加强ERP系统、PDM图文管理系统的建设，加强销售网络信息化建设，加强供应链管理和生产制造管理信息化建设。大数据平台将根据公司工业环境逐步建立，加强海量信息收集与梳理能力，提高公司信息系统的计算能力和数据消化能力，有效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实现按需生产、绿色生产，提高公司经营效率，提升公司竞争力。

6、资本市场融资计划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成功实施后，将在一定程度上有效缓解公司对于资金的需求，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但未来随着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将根据发展所处阶段、整体发展战略、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利用资本市场便利且多样化的融资渠道，选择适当的再融资方式，获取公司持续发展所需要的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企业价值最高化、资本结构最优化和股东回报最大化。

7、产业并购与完善产业链计划

液压系统通常由液压泵、液压阀、液压马达、液压缸、液压油等部分组成，公司产品主要以液压柱塞泵与液压缸为主，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成功实施后，公司将经过投资考察优质标的，通过产业并购的形式完善公司液压大产业链，丰富优势产品，发挥协同效应。

（三）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上述发展计划是以公司现有的业务发展、市场地位和经营优势为基础制定的，拟定过程主要依据以下假设条件：

- 1、国家宏观政治、经济、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不会发生对公司运营产生明显不利影响的变化；
- 2、公司所处市场行业的产业政策无重大不利变化，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无重大市场变化情况；
- 3、公司管理的内外部环境保持稳定和连续；
- 4、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与上市顺利完成，募集资金能及时到位，计划投资项目如期实施完成并投产；
- 5、税率、利率、汇率无重大波动；
- 6、公司无重大经营决策失误和足以严重影响公司正常运转的人事变动；
- 7、无其它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在较大规模资金运用和公司业务较大扩展的背景下，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

设计、再融资、资源配置、运营管理等方面都将可能面临更大的挑战。

1、募集资金到位前的资金压力

液压产品应用前景广阔，市场空间较大，未来中高端产品将成为市场的主导产品，为适应行业发展趋势，在先进设备采购、研发创新投入、营销网络建设、人才培养、国内外市场开拓、产能扩张等方面均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目前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仅仅依靠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难以满足上述业务的实施，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

2、高端人才的短期匮乏

随着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和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管理等各类人才在一定时期内会出现短缺，尤其是跨学科、复合型的中高级技术人才以及组织协调能力强、素质高的中高级管理人才缺口突出。

3、管理机制的制约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规模将大幅增长，同时面临募集资金运用、募投项目建设、业务拓展等方面的管理困难。在上述背景下，公司在资源配置、组织架构、人员管理、资金管理、行政管理、内部控制等诸多方面均需进一步的完善，并要努力提高管理水平和全体员工素质水平。

（五）确保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取措施和途径

1、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拟用于“邵阳液压件生产基地技术改造与产能扩建项目”、“液压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本次股票发行并上市的顺利实施对于公司实现上述发展计划至关重要，通过“邵阳液压件生产基地技术改造与产能扩建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公司液压产品的可靠性与稳定性等技术水平，确保公司产品的高质量，同时解决公司现有产能不足等问题。通过“液压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实现液压产品优势的巩固与增强。

2、公司利用上市带来的品牌效应，计划建立健全更具竞争力的薪酬制度，完善激励机制和人才考核机制，建立内部培养人才梯队的制度，结合募投项目的建设时机，进一步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高校、研究所合作，吸引国内外高端专业人

才加入，加大所需人才的储备，确保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计划的实施能够平稳有序进行。

3、公司将以本次发行为契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形成权责明确、相互制衡、运转高效的运行机制。公司在未来将以现有经营管理团队为基础，进一步完善企业的管理创新机制，根据外部环境变化和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适时调整、改善公司经营管理模式和组织治理结构。

（六）上市后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情况的声明

公司上市后，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定期报告等方式，持续公告公司上述发展规划实施及目标的实现情况，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为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的水平，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公司制定了相关制度和措施，充分维护投资者的相关权益。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草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确保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工作，明确信息披露的流程。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公司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投资者关系是公司治理的重要内容，公司未来将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并依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切实开展投资者关系构建、管理和维护的相关工作，为投资者和公司搭建畅通的沟通交流平台，确保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获取公司公开信息。

公司将以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投资服务理念，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建立公司与投资者双向沟通渠道和有效机制，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并获得认同与支持，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同时，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二、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股利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公司要根据公司利润和现金流量的状况、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结合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股东对利润分配的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情况，在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内制定当年的利润分配方案。

（3）公司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通过多种渠道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的股利分配的形式主要包括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三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3、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和比例

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前提下，原则上公司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主要以现金分红为主。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利润分配的条件

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

5、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及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并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公司网站上的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其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其关心的问题。

（4）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利润分配的方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理由以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6、利润分配方案的调整

（1）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通过多种渠道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

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规划。

（2）因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分红政策颁布新的规定或现行利润分配政策确实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目标不符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提案中应详细说明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由公司董事会提出，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公司董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或其调整事项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且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发表独立意见。

（4）公司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或其调整事项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通过。

（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或其调整事项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如调整或变更公司章程（草案）及股东回报规划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的，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事项时，应当安排通过网络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无实质性差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更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进一步明确了公司股利分配的审议程序、利润分配方案的调整等约定，加强了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享。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发行

后，公司股东投票机制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选举公司董事、监事的股东投票机制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累积投票制的具体事宜按照公司的《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执行。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会议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为会议通知中明确记载的会议地点。股东大会会议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五、相关机构及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

（二）稳定股价的承诺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

（三）股份回购的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关于股份回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

（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2,098 万股,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and 实施需要一定的周期,本次发行完成后可能会摊薄股东的即期回报,为填补股东被摊薄的即期回报,本公司承诺将采取相关措施,但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具体措施如下:

（1）加强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力度,提高竞争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和工业化、新兴行业的快速发展,高端液压核心部件加速进口替代的趋势更加明显,液压产品的应用行业空间更加广阔。公司的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产品目前广泛应用于钢铁、冶金、水利水电、机床、工程机械等行业,未来其应用领域将会继续扩大。公司将紧紧围绕市场需求,加强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优化产品结构,增加产品知名度,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占有率。

公司将在现有市场规模的基础上,强化公司主机单位配套的调整战略,加强市场开拓力度,通过直销方式努力开发新客户,不断延伸拓展销售网络;同时,公司将继续在液压柱塞泵、液压缸、液压系统的应用研究和产品开发方面加大投入,努力开拓新客户及新应用领域,扩大下游市场容量。

（2）提高日常运营效率并加强内部控制,降低公司运营成本

公司将加强内部控制,提升日常运营效率;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选择贷款利率较低方案;并逐步减少银行贷款规模,降低公司对银行贷款的依赖程度;合理规划费用支出,包括实施成本费用额度控制和目标管理,鼓励压缩费用,控制职务消费和业务招待费用;加强采购管理,降低采购成本。

（3）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提高资金运营效率

本次募投项目均围绕本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其实施有利于提升本公司竞争力

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使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收益。同时，本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按照既定用途实现预期收益。

（4）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对利润分配进行了详细约定，明确了如预期无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并约定了现金分红的比例等。此外，还制定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为了进一步落实关于股利分配的条款，公司制定了《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有效保证本次发行上市后股东的回报。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不以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目前已经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公司目前无股权激励计划。若未来进行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作出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

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若本人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由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若本人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五）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其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约定，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

（六）其他承诺事项

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八、同业竞争情况”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有关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五）发行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有关发行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未发生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正在履行的交易金额 400 万元以上的或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采购合同 5 项、销售合同 19 项，公司正在履行的重要借款合同 6 项和重要担保合同 5 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合同签订日	借款期限	借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年利率	担保方式
1	工商银行邵阳塔北支行	2020 年（塔北）字 00010 号	2020 年 1 月 20 日	2020 年 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 月 19 日	维克液压	900.00	4.77%	抵押担保、保证担保
2	工商银行邵阳塔北支行	2020 年（塔北）字 00074 号	2020 年 3 月 4 日	2020 年 3 月 4 日至 2021 年 3 月 3 日	维克液压	600.00	4.66%	抵押担保、保证担保
3	建设银行邵阳敏州路支行	HTZ430653800LDZJ202000003	2020 年 2 月 17 日	2020 年 2 月 17 日至 2021 年 2 月 17 日	维克液压	500.00	4.96%	抵押担保、保证担保
4	建设银行邵阳敏州路支行	HTZ430653800LDZJ202000005	2020 年 4 月 26 日	2020 年 4 月 26 日至 2021 年 4 月 26 日	维克液压	1,000.00	4.79%	抵押担保、保证担保
5	工商银行邵阳塔北支行	2020 年（塔北）字 00150 号	2020 年 4 月 28 日	2020 年 4 月 28 日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	维克液压	1,000.00	4.43%	抵押担保、保证担保
6	建设银行邵阳敏州路支行	HTZ430653800LDZJ202000001	2020 年 7 月 2 日	2020 年 7 月 2 日至 2021 年 7 月 2 日	维克液压	1,000.00	4.45%	抵押担保、保证担保

（二）担保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方/抵押方	债务人	合同编号	最高债权额	合同签订日	主债权发生期间/担保期间	抵押财产
1	工商银行邵阳塔北支行	保证	粟武洪、李小余	维克液压	2019 年塔北（保）字 0005 号	12,000.00	2019 年 2 月 19 日	2017 年 1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	
2	建设银行邵阳敏州路支行	保证	宋超平、张晓芝	维克液压	HTC430653800ZGDB201900005	3,300.00	2019 年 8 月 28 日	2019 年 8 月 16 日至 2022 年 8 月 16 日	

序号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方/抵押方	债务人	合同编号	最高债权额	合同签订日	主债权发生期间/担保期间	抵押财产
3	建设银行邵阳敏州路支行	保证	粟武洪、李小余	维克液压	HTC430653800ZGDB201900004	3,300.00	2019年8月28日	2019年8月16日至2022年8月16日	
4	建设银行邵阳敏州路支行	抵押	维克液压	维克液压	HTC430653800ZGDB201900001	6,502.76	2019年8月16日	2019年8月16日至2022年8月16日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020号、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894号、第0020916号—第0020928号、第0020934号—第0020939号、第0020945号—第0020949号
5	工商银行邵阳塔北支行	抵押	维克液压	维克液压	2019年塔北（抵）字0001号	4,000.00	2019年2月18日	2017年1月31日至2025年1月31日	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0021号、湘（2018）邵阳市不动产权第0021031号—第0020895号—第0020915号、第0020929号—第0020933号、第0020940号—第0020944号

（三）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供方	合同需方	合同类型及内容	合同金额	合同/协议期间
1	维克液压	南水北调中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期间合同, 技术服务	1,641.48 万元	2020.03.01-2022.03.01
2	维克液压	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合同, 液压缸	以实际订单及交货数量为准	2020.01.01-2020.12.31
3	维克液压	三一帕尔菲格特种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年度合同, 液压缸	以实际订单及交货数量确定	2020.01.01-2020.12.31
4	维克液压	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 液压系统	以实际订单确定	2019.09.11-长期
5	维克液压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合同, 液压泵	以实际订单确定	2020.03.01-2020.12.31
6	维克液压	长沙天为工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年度合同, 液压缸	以实际订单确定	2020.01.01-2020.12.31

序号	合同供方	合同需方	合同类型及内容	合同金额	合同/协议期间
7	维克液压	佛山市昭阳液压元件有限公司	区域经销协议，液压泵等	以实际订单确定	2019.01.01-2021.12.31
8	维克液压	江门市蓬江区邵阳液压经营部	区域经销协议，液压泵等	以实际订单确定	2019.01.01-2021.12.31
9	维克液压	三峡金沙江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宁南白鹤滩电厂	设备采购合同，液压系统	608.90 万元	2018.04.26-2021.03
10	维克液压	江苏武进液压启闭机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合同，液压系统	841.87 万元	2018.08.28-2020.11.30
11	维克液压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合同，液压系统	590.00 万元	2019.10.25-2020.03.30
12	维克液压	常州液压成套设备厂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合同，液压系统	475.00 万元	2019.06.12-2020.07.30
13	维克液压	阳春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年度合同，维检技术服务	476.88 万元	2020.01.01-2020.12.31
14	维克液压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合同，液压系统	450.00 万元	2020.05.25-2020.09.25
15	维克液压	中冶南方连铸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采购合同，液压系统	496.00 万元	2020.06.15-2020.09.21
16	维克液压	中冶南方连铸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采购合同，液压系统	430.00 万元	2020.06.15-2020.09.16
17	维克液压	江苏武进液压启闭机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合同，液压系统	1,175.64 万元	2020.06.15-2021.02.10
18	维克液压	江苏武进液压启闭机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合同，液压系统	1,243.54 万元	2020.06.15-2020.12
19	维克液压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合同，液压系统	634.83 万元	2020.10.19-2021.01.31

（四）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需方	合同供方	合同类型及内容	合同金额	合同/协议期间
1	维克液压	无锡冠毅液压机械厂	年度合同，活塞杆材料	以实际订单确定	2020.01.01-2020.12.31
2	维克液压	韶关市力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年度合同，液压缸零件加工	以实际订单确定	2020.01.01-2020.12.31
3	维克液压	山东宏钜天成钢管有限公司	年度合同，无缝管	以实际订单确定	2020.01.01-2020.12.31
4	维克液压	浏阳市永久机械配件厂	年度合同，油箱及冷作件材料	以实际订单确定	2020.01.01-2020.12.31
5	维克液压	无锡余氏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年度合同，缸筒组件	以实际订单确定	2020.01.01-2020.12.31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

三、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不存在行政处罚情况。

四、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不存在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最近 3 年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最近 3 年不涉及行政处罚行为，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七、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重大违法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第十二节 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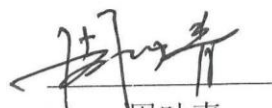
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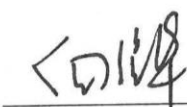
粟武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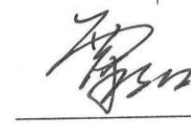
宋超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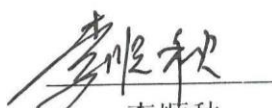
周叶青



向绍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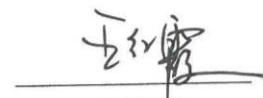
栗文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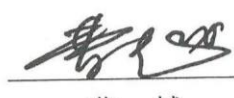
李顺秋



于革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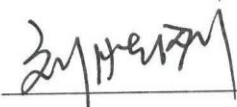


王红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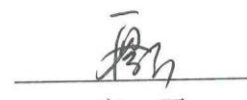


曹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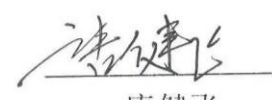
监事签名：



刘胜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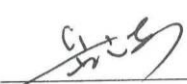


廖平



唐健飞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岳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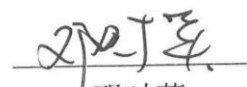
赵铁军



李继祥



姚红春



邓时英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9日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栗武洪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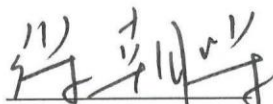


2020 年 11 月 29 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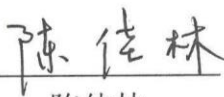


徐朝晖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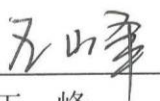


杨 涛



陈佳林

项目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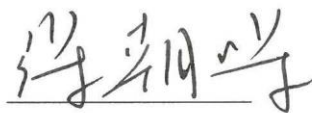
王 峰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徐朝晖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9 日

保荐机构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何 方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丁少波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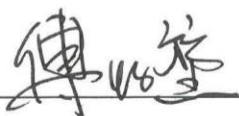
陈金山

经办律师： 

刘中明

经办律师： 

谭闷然

经办律师： 

傅怡莹

2020 年 11 月 2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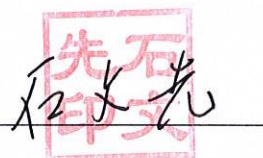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0]110141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0] 110207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众环专字[2020] 110206号）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_____


蔡永光
杨旭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石文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众环验字[2020]110001 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 旭

验资复核机构负责人：



石文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11月19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附件内容

以下文件将置备于本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办公地点，以备投资者查阅。

（一）发行保荐书；

（二）上市保荐书；

（三）法律意见书；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五）公司章程（草案）；

（六）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七）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八）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九）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十）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十一）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附件查阅时间及地点

查阅时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30

查阅地点：

（一）发行人：

地址：湖南省邵阳市双清区建设路

电话：（0739）5131298

传真：（0739）5131015

联系人：姚红春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电话：029-8740 6043

传真：029-8740 6134

联系人：魏 权